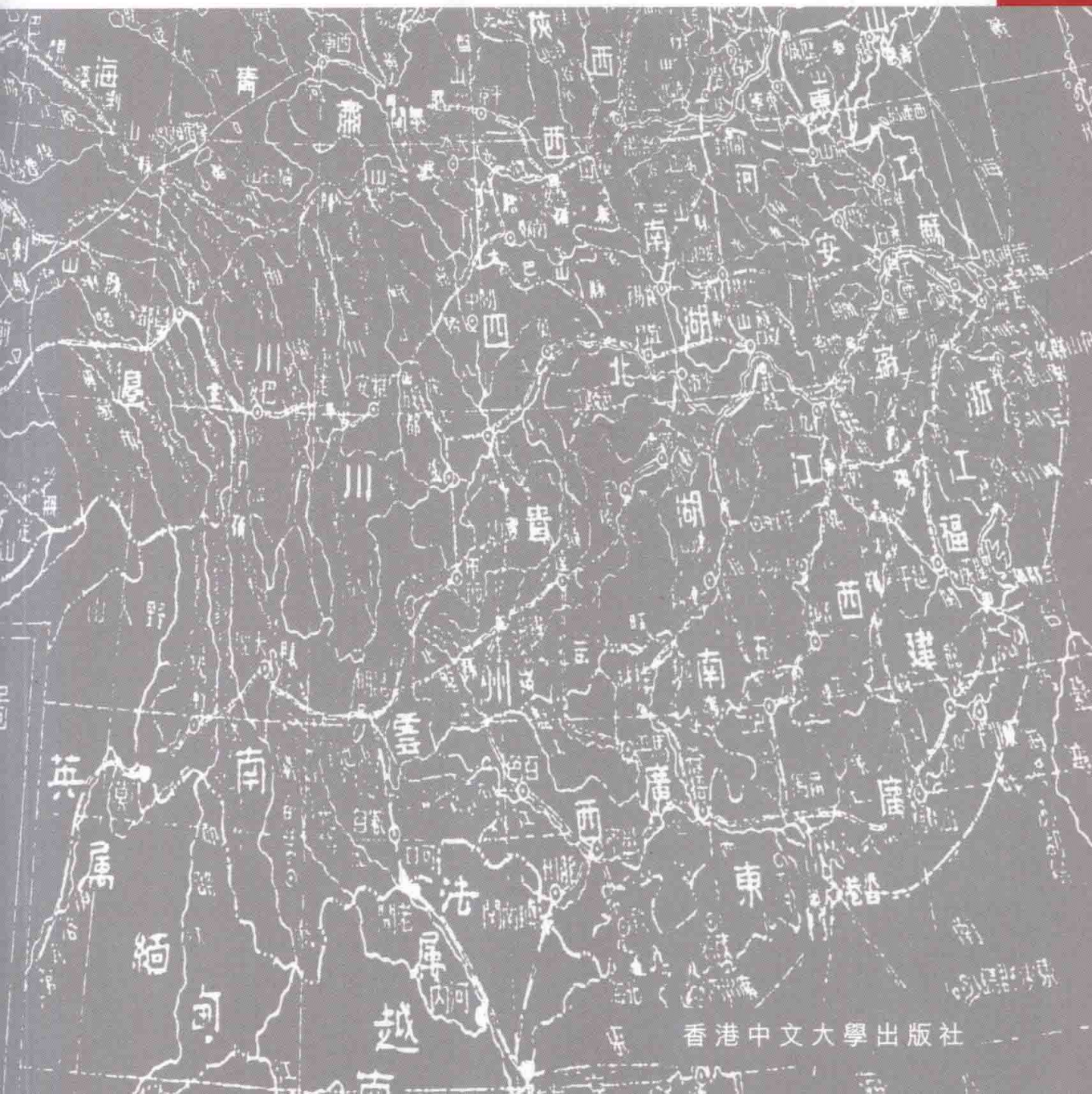
邊疆中國

二十世紀周邊暨民族關係史述

劉曉原 著



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

邊疆中國

二十世紀周邊暨民族關係史述

劉曉原 著

中文大學出版社

■ 邊疆研究系列

《邊疆中國：二十世紀周邊暨民族關係史述》
劉曉原 著

© 香港中文大學2016

本書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所有。除獲香港中文大學書面允許外，不得在任何地區，以任何方式，任何文字翻印，仿製或轉載本書文字或圖表。

國際統一書號（ISBN）：978-962-996-710-9

出版：中文大學出版社
香港新界沙田．香港中文大學
傳真：+852 2603 7355
電郵：cup@cuhk.edu.hk
網址：www.chineseupress.com

■ FRONTIER STUDIES SERIES

Frontier China: 20th-Century Peripheral and Interethnic Relations (in Chinese)
By Liu Xiaoyuan

©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2016
All Rights Reserved.

ISBN: 978-962-996-710-9

Published by The Chinese University Press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Sha Tin, N.T., Hong Kong
Fax: +852 2603 7355
E-mail: cup@cuhk.edu.hk
Website: www.chineseupress.com

Printed in Hong Kong

邊疆中國

自　序

在諸多人文社會學科中，歷史研究尤其注重以著書而立說。曾與友人開玩笑說：把歷史著作壓縮成一篇文章就是政治學，壓縮成一句話就是哲學了。意思是說，歷史非有連篇累牘的翔實敘述才能成立。作為對漫長過去的文字承載，「歷史」在被世人所讀到時，已經是史家對那些尚未被時光銷蝕殆盡的殘存史料，進行了一番主觀篩選、編輯、義釋的結果。往事已矣，而以寫史為志的人（以寫史為趣、為業的人又當別論），立足於對自身所處時代的某種關切，對塵封的往事殘片作一番梳理和構建，然後把結果用所謂「歷史原貌」的形式呈現給世人。這個過程有些像古文物專家對一件謝世古瓷的復原：如果殘片齊全，拼合的結果則與原貌相去不遠；如略有缺失，以填料補充尚能獲得視覺的圓滿；但若所存僅為殘末，那麼不管我們的古文物專家如何功底深厚，也只能靠想像擬造一輪廓，臧否由人了。相比之下，歷史學家的任務更加艱難。第一難在他們的研究對象不是在時間和空間上曾經固定了的物體，而是在時間上延綿不絕、在空間上流動貫通的人的社會活動。要對極為複雜、頭緒繁多的社會活動的某個片段，作所謂「歷史原貌」的恢復，已經無可避免地是借用想像的勾勒。歷史學家如不能殫精竭慮地搜集往事的殘片，並合乎邏輯地建立內在聯繫，再不厭其詳地說明推斷的合

理性，那麼在經意或不經意間呈現給世人的，難免是一件贋品。第二又難在歷史研究目的不是為了喚起對已逝過去的記憶，而是透過時空穿越為今天尋找智慧。因其難，向來以為，幾百頁的書比十幾二十頁的文章更適合擔任歷史的載體。在封面與封底之間，史家更有峰迴路轉的餘地和柳暗花明的出路。可是在「微博」、「微信」橫流的今天，認為因其「微」所以無法「博」、更無從「信」的歷史寫作觀，恐怕非得背水一戰了。

寫作觀是一回事，文章又免不了要寫。在過去十多年裏，以不同的形式在國內外發表了為數不多的一些文章。現在選十篇匯成此集，並進行了修訂。又擇各篇要旨，連綴成一篇引言，以便讀者瞭解本集的全貌。文章的編排，大致按照所討論事件的時間順序，涵蓋的時間從清末到冷戰結束，跨越了一個世紀。各篇的共同點，是刻意追求對中國近現代歷史，在相對宏觀的時空框架內的認知和理解。以往的研究，多把這個時期切割成以革命、戰爭、冷戰、改革等「重大事件」為主題的歷史階段。而一些更為久遠和持久的歷史發展脈絡往往被淹沒於這些「重大」的歷史研究之中。本書所注重的邊疆、民族、國家形態、領土屬性、東西方國際關係文化碰撞等等問題在二十世紀的演進，即屬此類脈絡。對某一個「時代」的重大歷史題材來說，這些問題或被視為細微末節，或被當作不言而喻。更有歷史問題被視為「敏感」者，只有遵旨作文的規矩，絕無獨立研究的餘地。凡此種種，造成寫史者對一些問題不察、不解、不碰。本書中對此類問題的探討，也是最希望就教於讀者的。

歷史研究向來面對「史」與「論」的關係問題。《文史通義》所謂的「六經皆史也」，說的是不能「離事而言理」的道理。[1]同樣，「離理而言事」也不能成為學問。脫離歷史實證的理論，如同乾涸的河床，了無生趣；而沒有理論的歷史敘述，就像溢出河床的水，泛無方向。但與一般社會科學對可證理論的孜孜以求又有不同，歷史學中的所謂理論經常是對一時一事一個過程的解說，不求通貫古今，不求「放

之四海而皆準」。本書中如有貌似理論的東西，一般僅是用於構建敘述的框架。歷史研究又常常局限於一代人的思維，講的道理很難對幾代人說得通。多半是因為列寧曾經引用過，有一句歌德的詩在中國還算流行：「我的朋友，理論是灰色的，而生活之樹常青。」[2]面對盤根錯節、枝繁葉茂的生活之樹，一個時代的歷史學者只能因其所學、所歷、所見、所想，對以往的人類活動做些枝節的描述和解說。史家的宿命就是捕捉「過去」的瞬間，祈願「今天」的瞭解，接受「未來」的超越。

撞入歷史研究之門數十載，甚感惶惑的是，作為知識體系的「歷史」命蹇多變，而沉澱於以往之中的「過去」則恒久難辨。在這裏以史學文筆面世的幾篇東西，如能稍有助於當下讀者的歷史思考，已屬不可求。

劉曉原

2015年初秋記於北美小鎮「夏樂村」

註　釋

1　（清）章學誠：《文史通義》第1卷，〈內篇〉一，〈易教上〉。

2　《列寧選集》第3卷（北京：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年），頁26。

引　言

在「中國崛起」為大家所津津樂道的今天，一個日益受到關注的問題是，在同西方發生碰撞以後，中國近代以來經過的國家和社會轉型，無論是以革命的、還是以改革的、或是以潛移默化的方式，究竟給中國的觀念、行為乃至存在帶來了甚麼樣的變化。簡言之，今天的中國從何而來，如何而來？這樣宏大的問題不是個別學者的探討所能解決的。本書各章有所涉及的只是這個問題的一個十分具象的側面，即中國近現代疆域和民族構成形成的歷史過程，這個過程包括了國內政黨鬥爭、民族關係、外交折衝，以及社會變動等極其豐富的內容。

有一種相當流行的說法，對涉及領土、民族的問題，動輒以「自古以來」立論，似乎近代以來中國所經歷的大變局從未發生過。查二十四史，「自古……」的說法出現過一千多次。古人在議論天地精微、國是人非時，常用這種說法來標榜所謂亙古不變的至理。但是，在二十四史如此頻繁的使用中，沒有一次是用於論證某地某土的歸屬，因為古人知道，「自古帝王為治，廣狹大小，規模各不相同」。[1]一個基本的歷史事實是，中國歷代王朝國家的疆域，在歷史發展過程中是經常變更的。前後相連的朝代在疆域上自然會有某種繼承關係，但在這種關係中，中原地區的相對穩定和邊緣地帶的頻繁盈縮形成了鮮明的對比。在中國歷史上，從未發生過「穿越」前

朝，更久遠地繼承歷史疆域的情況。歷代開國之君，恐怕都是要在前朝的廢墟之上構建自己新的家天下。如果有幸能够皇祚長久，又碰上有為之君，開疆拓土，那也不過是中國王朝國家的疆域，又如季節潮般地漫延了一次而已。個中道理，只能求諸當時亞洲大陸上的地緣政治關係，而無法得自某種「自古以來」的法理依據。唯在辛亥革命前夜，革命黨人曾有過擯棄「滿清」疆域、規復漢代疆土的漢族民族主義設想。這是源自西方的近代國家疆域和民族國家觀念，同中國的所謂華夏正統怪異結合的一個特例。到頭來，中華民國的締造者，依然不得不在清朝的廢墟上，謀求對中國所謂「固有領土」的統治。當前在領土問題上「自古以來」的説法，貌似依據歷史，卻恰恰置歷史發展的兩個基本要素於不顧：時間和空間。泛談「自古以來」，既未表明對中國幾千年歷史上任何一個時間點的取向，也未表明對任何一個具體歷史疆域的取向。

如果非要强調中國疆域的久遠歷史，真正可以冠之以「自古以來」的地域，對於從華夏族嬗變而來的漢族而言，唯有中原地區而已。《史記》所載，「天子祭天下名山大川」，「五岳」、「四瀆」而已，以後歷代相傳，大致反映了漢人「中國」的初始範圍。[2]我們中國人有「祖國」的説法，這在世界各種語言中也屬一種少見的現象。世界上其它語言的近似表達，如果直接翻譯成中文，分別是「母國」(motherland)、「父國」(fatherland)，或「家國」(homeland)。「母國」經常是表達出生的國度和族群的發祥地。像美國這樣的移民國家則使用「家國」，大概是為了比較貼切地表達移民家園的意思。比如在「9 · 11」以後，美國國土安全局的英文名稱就是Department of Homeland Security。而「父國」的使用則和中國的「祖國」概念比較相近，往往表達了民族主義的意識形態理念。[3]「祖國」在中國古代大概不是一個常用詞。在二十四史中，只有《明史》有一處使用「祖國」：「默德那，回回祖國也，地近天方」。[4]「天方」即今麥加。《明史》以伊斯蘭教發源地為「回回」的共同「祖國」，實際上表達的是上述「母國」

的意思。相比之下，「故國」一詞在中國古代倒是被經常使用。中國處在分裂狀態時，大小諸「國」興亡無常，人民顛沛流離，「故國」於是成為背井離鄉之人對自己的已亡之國、已離之土的稱呼。所謂「微子過故國而悲，於是作麥秀之歌」，這和美國人在新大陸的「家國」唱「星條旗永不落」的意境正好相反。[5]世界歷史上曾經出現過的帝國疆域，都是統治族群從其最初的「母國」、「祖國」或「家國」向外擴張的結果。[6]中國歷史上的王朝帝國也不例外，在所謂「大一統」時期，分屬多個不同族群或政治集團的「故國」被一個個納入統一王朝的麾下，而在所謂分裂時期，不同族群、甚至是同一族群的多個集團又得以各自為「國」。

顯而易見，在中國歷史上，「疆域」遠比「祖國」要抽象且漂移不定。在今天，當涉及到具體疆域問題時，深究之下，「自古以來」的說法往往又不得不被「漢唐以來」或「元明以來」這樣不具備亙古不變的歷史真理感的概念所替換。但是，即使是這種進一步界定的「自古以來」的說法，依然反映出對中國近百年來歷史巨變的無知或誤讀。因為這種說法不瞭解中國在近現代歷史上經歷了劃時代的領土屬性轉型。這種轉型的結果，是中國古代宗藩朝貢體系下的疆域觀念和歸屬關係，嬗變為源自西方的、以民族國家為單位的、近現代主權觀念下的領土歸屬關係。不瞭解中國領土屬性的近現代轉型，自然會把古代和現代的主權觀念、領土歸屬關係混為一談。

中國歷史上秦漢兩朝最重要、最久遠的影響，是使統一王朝成為古代中國的典型國家形態。但是這些王朝治下的不同族裔的臣民，是否以王朝國家為共同「祖國」，則另當別論。以後的歷朝歷代，無論是因中原王朝的對外擴張還是因外族入主中原而形成的一統王朝，都是在「天下」觀念之下，以中原為中心構建的多層次王權結構，即宗藩朝貢體系。以「天下」觀視之，寰宇之內，以皇權為核心的中央政權，與遠近親疏各不相同的「內地」、「邊地」、「藩屬」、「貢國」、「客國」等等之間，發生錯落有致、利害各異的關係。這些

關係或是直接統治，或是間接「羈縻」，或是布化「王道」，或是「恩澤四海」，具有不同的政治、文化、經濟、貿易內涵。這個體系的特點，首先是「上國」與「下國」關係的不對稱性，其次是由內向外、益遠益疏的多層次性，再次是王朝主權邊緣的模糊、多變性。在中國近代以前的歷史上，也不乏中原王朝與鄰國畫界並放棄「上國」身分的例子。這種情況往往發生在中原王朝勢弱、不得不同相關鄰國執「敵國禮」的時候。但是這種情況與近代以來的平等國家關係絕不可同日而語，乃是中原王朝與實力「匹敵」的鄰國之間一種權宜的對等關係，依然是多階梯、多層次關係體系中的一個環節。這種多階梯、多層次的「國」際關係不僅實行於中原王朝與鄰國之間，也通行於諸多亞洲國家的相互關係之間。顯然，這種源於中華文明和中國歷史發展的古代東亞國際關係體系，在觀念上和實踐上都與近現代通行的、源於西方的國際關係有極大的差異。

認識當代中國的地緣政治環境，不能脫離對兩個歷史過程的明確認識。第一是清代疆域的形成，第二是十九世紀以來中國領土屬性的近代轉型。從十七世紀中期到十八世紀末，清帝國疆域走完了從擴大到鞏固的過程。正因為如此，清帝國得以在以後一個多世紀裏，以雄踞東亞大陸的東方強國的地位，與西方列強長久相峙。1840年鴉片戰爭以後，在西方的軍事、外交、貿易的多重壓力下，東亞固有的國際關係體系逐漸解體；東亞諸國被迫按照西方「民族國家」的國際範式，對自身的國家形態、國際行為和立國理念進行重新構建。中國的重新構建過程包括：放棄對一系列「外藩」(如朝鮮、越南、緬甸等)的傳統「上國」地位；試圖取得或鞏固對邊地「內藩」的直接統治主權(蒙古、新疆、西藏、滿洲〔東北〕皆在此例)；放棄以往維持「緩衝」邊疆、隔斷內地漢民和邊疆民族聯繫的安全方略，代之以移民實邊、促進民族融合的新政；放棄過去四海一家、天下共主的理念和相應做法，採取以法律條約的方式，確立國家邊界和國內、國際主權；放棄天朝心態和華夷之辨，以萬國之一的平等身分，同與

國相處。對國人來說，這是一個鐵與火相映、血與淚交融的過程，充滿抗爭、屈辱、被迫和無奈。同時，這個過程也是中國以一個近現代主權國家的風貌，進入世界歷史大潮的開端。因此，在上述兩重意義上，清帝國是當今國際舞台上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直接母體。

而緊隨清朝的中華民國，由於內戰頻仍和强敵入侵，未能在實際上全面繼承清帝國的疆域。在此期間，還發生了蒙古獨立這樣的重大事件，使現代中國對大清帝國疆域的繼承大打折扣。儘管如此，在領土屬性轉型的過程中，中華民國仍然具有相當的重要性，原因就在於民國政府在國際舞台上堅持了對前清疆域主權的繼承。比如在第一次世界大戰結束後的巴黎和會上，當西方國家的代表提出需要對「中國」加以定義，即對中國對「本部」的「主權」和對「疆部」的「宗主權」做出區分時，中國代表顧維鈞立即聲明：「中華民國的領土範圍是由憲法明文規定的，中國代表團拒絕討論任何企圖更改中國領土邊界的議題。……治權完整的原則必須視中華民國為一體。」[7]此外，在中華民國時期，以漢族為中心的「中華民族」政治話語也完成構建，中國主流政治的左翼和右翼同在這一語境內推進自己的政治日程，「祖國」也從《明史》中表達族群起源的生僻概念，變身為「中華民族」對外抵抗和對內統合過程中的政治熟語。[8]

各種歷史因素的總匯決定了，儘管中國在十九世紀中葉便開始了以清帝國疆域為原型的領土屬性近代轉型，但只是在整整一個世紀之後，中國才具備了全面廓清自身地緣形體的條件。[9]1957年7月，中華人民共和國總理周恩來在討論中緬邊界問題時講到：「我們承認歷史的客觀事實，要還它本來面目。我們過去的歷史是封建王朝、封建帝國的歷史，封建王朝的立場跟新中國的立場是不同的。而時代不同，制度也不同，周圍的情況也不同。……如果我們把所有史書都搬出來作為討論我國邊界問題的依據，那整個亞洲都要翻騰起來。所以歷史上的邊界情況，只能作為參考。清朝末年、北洋政府、國民黨政府這三個朝代的有些邊界談判的材料，才是可以作

為法理依據的」。[10]1949年中國的政權更迭對中國外交事務在人員經驗、知識結構，以及辦事機構方面造成了巨大的斷層。[11]在二十世紀中期的國際環境下，中國共產黨所遵循的國際方針也極大地影響著中國政府對周邊關係的處理。但無論如何，周恩來提出的處理中國邊界懸案的歷史依據和法理依據，是符合中國領土屬性近現代轉型的實際情況的。以清朝末年為起點的歷史依據，以現代國際通例為基礎的法理依據，曾經是中華人民共和國第一代領導人為他們的新政權塑造和平環境時奉行的原則。今天已經重新強盛起來的中國，如若從自身歷史中尋求「自古以來」的智慧，就應謀求成為一個積極、理性、自律、寬柔、包容的新型東方世界強國。周恩來的兩個「依據」，比以往任何時候更應該成為中國處理領土糾紛時的原則。

中國的周邊鄰國，大多數在歷史上曾和中華帝國發生過某種古代意義上的從屬關係。今人對這種歷史關係的記憶和解說，既可以把這種歷史遺產化為當代亞洲國際社會交往中的永久財富，也可以變其為隨著國際氣候的變化而肆虐滋生的潛在病毒。對中國自身來說，歸根究底，在領土問題上「自古以來」的說法，不僅是誤導世人，尤其會阻滯歷史智慧對中國大戰略的貢獻。任何國家的國際大戰略的制訂，都離不開對地緣政治的考量。在中國古代多國紛爭的時代，產生了「遠交近攻」和「近悅遠來」這樣立意和目的都截然不同的地緣謀略。其後中國的歷代王朝，依據自身對安全環境變化的判斷，將這些先例或奉為圭臬或束之高閣。古今國際戰略的制定，大概不離對以下三宗的判斷：對國家安全地域的界定，同緊鄰國家的邦交，與主要對手的博弈。中國國勢發展到今天，又進入了對大戰略作出積極調整的時期。隨著中國對全球事務影響力的不斷擴大，世界的發展也不可避免地進入了一個東方元素日益彰顯的新的歷史單元。二十一世紀中國的戰略思維，應是兼容東西方文明積極內容的前瞻，而不是對中國歷史上所謂「盛世」的回歸，更不能步西方國家由強而霸的後塵。

中國和整個亞洲經過近代以來的大變局、大變型，在地圖上展現的形體已面目全非。其後果不僅涉及中國和鄰國的關係，更涉及中國內部人群的關係。今天在亞洲地面上已不再有拉鐵摩爾所曾描述的那種漂移不定的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浪漫「邊疆地帶」，取而代之的是使國家相互分割又彼此貼身而立的嚴厲的國境線。[12]亞洲的人群、社會、國家在西方「現代國家」範式的衝擊下，不得不重新調整生存和交往方式。在國際舞台，國家之間對領土分清你我。在國內，中央政治權威和邊緣社會之間也發生了「統合」與「自治」乃至「分離」的角逐。耶魯大學教授傑姆斯·斯科特關於「左米亞」的著名研究，提出在亞洲還有一片「無國家」的淨土，那裏的人們憑「不被治理的藝術」暫時逃離了現代國家權力對其生活的干預。[13]然而，「世外桃源」一旦被外人所探知，就難逃灰飛煙滅的命運。畢竟，現代國家的特性之一，就是囊括無遺的統合意識和無孔不入的統合手段。中國國家權威以國境線廓清地緣形體、確立同鄰國的相互主權界限，同時也就是將邊界以內的所有人群，置於國家的統合運作之下。

回視中國歷史，以中央王朝為正統中心的「天下」體系，維繫的是一種層級對等、以「禮」相待的「國」際關係。[14]只要各國各部安於其位，不相侵擾，中央王朝便樂得任其自為聲教。唐太宗的所謂「治安中國，而四夷自服」的「上策」，以及明太祖對周邊的「因俗以治」，都是任地處中國邊緣的藩國或部族「高度自治」的作法。[15]可是這種邊緣的「高度自治」並未給中央王朝帶來永久的安寧。唐朝盛世，擺脫不了對突厥、吐蕃等的和親與征戰的反覆，而衰敗於胡人安祿山的作亂。明代朱家天下近三百年，更是以蹙於蒙古始，以滅於滿清終。《隋書》作者對中原王朝與周邊「四夷」的關係，用八個字作了精準的概括，所謂「事無恆規，權無定勢」。[16]中國古代國際關係的困境，在唐代詩人高適的眼裏，就是「戎狄本無厭，羈縻非一朝，飢附誠足用，飽飛安可招」。[17]美國學者湯瑪斯·巴費爾德將這種「飢附」和「飽飛」現象，分別稱為中亞遊牧軍事政治集團對中原王朝採

取的「內邊疆戰略」和「外邊疆戰略」。[18]清代滿人治邊，理藩院總理其上，以盟旗、聯姻控蒙古，以軍政、軍府制度理東北、新疆，以駐藏大臣、明文「章程」羈西藏。這種因地制宜、因人而異的治邊策略，使清帝國的內陸邊疆處於相對穩定的狀態。[19]但即使是非常重視邊疆治理的滿族統治者，在西方列强到來之前，也未能根本突破中華天朝帝國有體無形、有邊無境的「天下」體系。

近代以來，西方列强之間以及和後起的日本相互傾軋，爭相重新界定清帝國疆域，以此為確立自身在亞洲地緣戰略地位的重要步驟。「天下」不再，時過境遷。處在中國周邊的各種組織形態中的人群，除了在「左米亞」一類殘存的三不管地帶苟延，早已失去了選擇「附」或「飛」的自由。中國國家形態的現代化，同時招致的是西方國際關係體系的一個「固有困境」，即「在保證國家主權和領土完整的同時，承認民族自決權而產生的矛盾。而族群間的模糊文化分野和國家間的清晰政治邊界絕難調和」。[20]進入二十世紀以後，現代中國又給西方民族國家範式固有的「兩權之難」增添了一層中國特色。在十七至十八世紀，西方國家在以民族國家為單位重定國際規則的同時，也在國內完成了從王權向民權的轉變。而中國在接受並按照西方規則重塑地緣形體和學步現代國際行為的同時，國內民族的構建卻以民權口號始，以黨權實質終。由此，二十世紀歷史展示的是，中國的中央政治權威以西方國家對待國家領土的「熊抱」，取代了歷代對邊疆傳統的「羈縻」；而以黨權為根基的「熊抱」，時而顯示令人愉悅的親昵，時而施以令人窒息的拑制。

本書的十個章節集中討論近代變局以來中國經歷的歷史轉型。第一章提出用中國近現代領土屬性轉型的視角，來觀察、認識中國近代以來國際關係和國內政治的發展脈絡。不同於以往認為中國近代歷史是一個封建國家完整的領土、領海主權被列强破壞的過程，本章提出，在鴉片戰爭以後中國開始的不僅是向所謂「半殖民地半封建社會」的衰變，還有在國家體制、國家疆域、國家觀念、國內族群

關係各個方面，從一個傳統東方帝國向近現代民族國家轉型的積極發展。中國領土屬性近代轉型的過程始於晚清，在某些方面延續至今。實際上，中國現代化的各個層面都與領土屬性轉型有著千絲萬縷的聯繫。對領土屬性轉型的研究，是從宏觀歷史入手，探討近代以來中國國家結構和功能發展變化的角度之一。這個角度在本書以後的各章裏，都有所體現。

與任何從傳統國家形態向近現代民族國家轉型的國家一樣，中國的近現代領土屬性轉型，包括了重塑國家體制和確定地緣形體等事關國家內涵和外延的歷史轉軌。這都是些傷筋動骨甚至是五內俱焚的痛苦過程。清帝國在十九世紀經歷了一系列屈辱的軍事、外交挫敗，取得了後來被稱之為海棠葉形的政治地緣形體。隨之而來的是以1911年為起點的中國歷史上的革命世紀。迄今為止，中國近現代轉型經歷了幾個重要的歷史節點，辛亥革命是節點之一。第二章圍繞1911年前後在中國出現的「五族共和」的政治理念，說明中華民國對滿清王朝在疆域上的繼承，既非順理成章，亦非名符其實。有關的歷史，在後來的歷史著述中多被曲解，而辛亥革命給中國領土屬性轉型帶來的內涵和外延方面的錯位，尚未有論者述及。在當時支持和反對革命的政治派別之間展開的大辯論，為二十世紀中國的政治話語開闢了先河，而其中提出的與領土屬性轉型有關的一些問題，至今還沒有得到圓滿的答案。

民族國家的國家形態最先在歐洲出現，然後在歐美殖民擴張的狂潮中蔓延到世界其它地區。因此，對非西方國家來說，領土屬性及其它國事方面的近現代轉型，便成為一個追趕「先進的」西方的過程。近代以來，西方的中國事務觀察家們自然採取了俯視中國的文化優越觀。而投身於重振國威的中國改革者和革命者，又何嘗不是以「駕美迭歐」、「超英趕美」為己任。在這種西方主導的話語框架內，近代以來中國衰而復興的發展軌迹，是用同西方的「時間差」來標記的。第三章以近代東西方文明碰撞後產生的「社會時間差」為框

架，重新審視第二次世界大戰時的中美關係。美國戰時對華政策的中心，是用外交手段扶持中國的所謂强國地位，以此鼓勵中國政府繼續抗戰。華盛頓對中國的强國之路的設計，是站在西方立場上對中國未來的期許，加上美國對作為小夥伴的國民黨政府的期望。但是，即使是處在抗日救國的嚴重時刻，剛剛擺脱不平等條約和國際孤立的中國政府，已經顯示出向中國傳統國際行為回歸的意向。換言之，究竟是按西方標準，視中國的崛起為年齒尚幼、不堪重任的中華民國逐漸成熟的過程，還是回視東方幾千年，視中國的復興為分合有期、興衰往復的中華古國的又一次更新。這個問題在戰時的中美關係中開始凸顯，延續至今，成為認知當代國際政治的一個起點。

在十九世紀，西方迫使東亞各國與歐美對表，按民族國家的範式界定國家形體，在國際舞台重新學步。在二十世紀，西方又向東亞發送了兩道新的衝擊波。在世紀之初，源自西方的共產主義與資本主義的意識形態之爭，影響所及，使亞洲國家開始了自己的「顏色政治」。在以後的漫長世紀裏，東亞諸國都出現了服膺共產主義的政黨，為在本國實現社會主義前途展開了鬥爭。二十世紀未及過半，歐美國家又將「顏色政治」推及國際舞台，形成兩個冷戰集團。在兩大集團的國際角逐中，非西方國家的獨立發展空間受到極大的限制。東亞國家亦如是，對來自西方的「形體」、「顏色」、「集團」的三道衝擊波，疲於應對。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對東亞國際政治的轉折意義就在於，除了因效法歐美帝國主義擴張而自食其果的日本，其它東亞國家都逐漸擺脱了殖民地或半殖民地狀態，開始了民族復興。致力於民族獨立、國家統一的東亞國家和社會，其發展仍處於「形體政治」的階段，同掀起「顏色/集團」國際政治的西方超級大國，在政治訴求方面發生了極大的錯位。東亞國家在戰後國際政治中表現出極大的能動性。當美蘇以冷戰的方式試圖在亞洲擴大各自的勢力範圍時，東亞國家的政治力量卻在用熱戰推動自己的政治日程。超級大國對東亞國家內部熱戰的回應，又加劇了戰後國際政治的冰

火兩重天、歐冷亞熱的分裂局面。第四章以戰時中美之間針對戰後朝鮮問題的外交折衝為例，進一步說明東、西方國際政治中的「時間差」。戰後美蘇對朝鮮半島的冷戰分割，是西方「顏色／集團政治」對亞洲「形體政治」的粗暴干預。這種干預在戰時盟國外交中已初現端倪。

所謂「民族國家」範式的尷尬之處在於，世界上的「民族國家」多數是多民族共同體，極少單一民族國家。於是「國家主權」和「民族自決權」就成為民族國家範式不可化解的一對內在矛盾。戰後朝鮮的例子更進一步說明，在以民族國家為基本單位的近現代國際政治中，大國強權又凌駕於其它權利之上的。如果不把所謂國內、國際事務視為截然不同的兩個領域，那麼國際強權、國家主權、民族自決權反映的就是由強及弱的三個相互抗爭的力量等級。自從民族國家成為世界上通行的國家形態以來，追求民族自決的弱小民族常常與國際強權國家聯手，向為其居所的民族國家的國家主權壁壘進攻。到第二次世界大戰為止，中國所面臨的蒙古、新疆、西藏問題，就一直籠罩在大國干預的陰影之下。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美國獲得了前所未有地深層次介入亞洲事務的機會，開始步英、蘇、日的後塵，對中國的邊疆民族事務產生影響。第五、六兩章對戰時和戰後初期美國政府針對中國邊疆地區的戰略思考和政策行為，作了一些嘗試性的探討。中國的重新統一是當時東亞國際政治中的一個一般概念。對中國本身來說，統一其實有三重含義：收復失地，結束國共之爭，統合離散的邊疆地區。三類分裂，各有其歷史根源和在當時國際政治中的複雜狀態。美國政府對中國收復失地的支持僅限於對日本的清算，對國共之爭是急於調解而不得其道，對同中國離心離德的民族邊疆地區如蒙、藏、新，美國則採取了游離觀望、相機行事的方針。美國戰時、戰後的對華政策，尤其與外蒙古的獨立和內蒙古的分離運動有密切的關係。強權、主權、自決權三者之間的縱橫捭闔，莫此為甚。

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以後，美國成為整個西方制度、觀念、價值、行為方式的領軍者和衛道士。而蘇聯在繼續參與主流國際社會的同時，在自己周圍構建了一個被稱之為「社會主義陣營」的次級國際社會。從理論上説，在這些「同志加兄弟」的社會主義陣營國家之間，奉行的是以國際主義為宗旨的另外一套國際行為範式。於是，對相關國家來説，一般國家關係被國際共產主義運動的所謂共同利益所覆蓋，一切權利服從於宗旨。1949年中國共產黨取得對國民黨軍事、政治鬥爭的全面勝利，成為中國的執政黨。中共與蘇聯的關係，也因此從單純的黨際關係開始向國家－政黨雙重關係嬗變。在各種權益交錯、長短期政策目標矛盾、共產主義意識形態與現行國際制度衝突的極端複雜的關係中，北京同莫斯科的同志式交往與國家間外交糾纏在一起，雙方往往是言不由衷。第七章在這樣的國際場景中，對1950年中蘇締結友好同盟條約的歷史，作出一個另類的推斷。以在當時中蘇談判中未被納入議事日程的外蒙古問題為主線，本章試圖呈現在集團、國家、民族、政黨、領袖人格這些沉重的歷史的和現實的元素之間，毛澤東和斯大林如何締造了兩國之間的歷史性同盟。在西方觀察家眼裏，中蘇同盟成就了鐵板一塊的歐亞共產黨國家集團。實際上，看似連接中蘇的外蒙古，在莫斯科談判前後一直是一個會把北京和莫斯科之間的同志式話語引入歧途的難題。其難就在於，無論是意識形態上的一致，還是集團政治的戰略需要，都無法使雙方改變蘇聯繼沙俄之後，將中國海棠葉形的版圖拆解為雄雞形狀的歷史方向。

1950年的中蘇同盟，無疑是中華人民共和國進入冷戰漩渦的標志性事件。歸根究底，冷戰是西方內部在兩大制度和意識形態體系之間的鬥爭。在承受了來自西方的三波衝擊之後，重新在世界定位的東方大國中國，與這種西方的「內戰」究竟是何種關係？這個問題不但關係到中國進入冷戰的時間和方式，還涉及冷戰過程中北京

為自己設定的立場的變化，以及冷戰結束時的所謂勝、敗對中國的意義。第八、第九兩章以中華人民共和國初期的西藏問題為個案，對中國進入冷戰和在冷戰過程中易位等問題進行了探討。中華人民共和國建國之初在西藏確立主權，是完成對中國近現代地緣形體統合的重大步驟。同時，北京制定的在西藏地區逐步推進社會主義革命的策略，使中央人民政府得以在西藏行使國內主權，把西藏納入同資本主義外部世界的對抗，並在喜馬拉雅山一線完成國防設施。這些步驟都滯後於北京對西藏領土主權的宣示。1949年以後，北京對西藏的政策設計須要面對三項時間跨度不同的歷史日程，即領土屬性轉型、社會主義革命，以及同西方冷戰集團的國際對抗。如中華人民共和國第一個十年的歷程所示，由於這些日程牽涉國內外種種不同的複雜和相互矛盾的因素，北京針對每一項歷史任務所作的最初政策設計，都在實行過程中發生了重大改變或扭曲。對北京來說，這些政策的階段性結果，往往是某些方面的成功與某些方面的挫折糾結在一起。儘管這段歷史發生在冷戰的時代，但是其中各種關係、衝突的根源和影響所及，遠非囿於冷戰的歷史眼界所能審視。

作為全書的收尾，第十章提出一個觀點：中國在經過了近現代將近兩個世紀的轉型、革命、戰爭的洗禮以後，仍然處在一種「邊疆國家」的狀態。「邊疆國家」是相對「整合國家」而言。我曾經對「整合國家」的特徵作過如下概括：

> (一) 國家疆界基本定型，不存在涉及異向群體的國土或領地問題；(二) 全國範圍內人員、物資的流通基本流暢，絕少交通、通訊的死角；(三) 全國經濟、文化生活渾然一體，在不同地區的種種地方特徵繼續存在的同時，沒有「內地」社會與「邊疆」社會之間的隔閡，全國各地區經濟、文化生活的共性遠遠大於相互間的差別；(四) 全國政治生活萬變不離其宗，主要表現在各種基於族群、階級、性別、年齡、種族、宗教的弱勢群體的

> 政治意向和文化價值取向不是對主流社會的分離而是參與，反之，主流社會對此不是排斥而是包容。換言之，無論是在橫向的地域意義上還是在縱深的社會意義上，整合國家都堪稱合而一。中國顯然還不具備這些特徵，歷史久遠的「邊疆」仍在今日中國的政治、經濟、文化生活中時時彰顯出來。[21]

「邊疆」是中國的故態，「民族國家」則是近代以來中國不得不採用的舶來品。中國從今以後是繼續保持「邊疆國家」的常態，抑或是向「整合國家」繼續嬗變？對筆者來說，這是個有關未來的問題，當由未來的史家作出回答。

註 釋

1 《宋史》第445卷，〈列傳〉第204，〈文苑七〉。

2 《史記》第28卷，〈書〉第6，〈封禪書〉。在二十四史中，只有《新五代史》和《遼史》沒有五岳、四瀆的概念。所謂五岳是泰、華、恆、衡、嵩諸山，四瀆是江、河、淮、濟各大河。

3 關於fatherland同德意志民族主義形成的關係，見Alexander C. Diener and Joshua Hagen, *Borders: A Very Short Introduction*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2), 4.

4 《明史》第332卷，〈列傳〉第220，〈西域四〉。

5 《史記》第118卷，〈列傳〉第58，〈淮南厲王劉長、衡山王劉賜〉。

6 Diener and Hagen, 32.

7 引自Harley F. MacNair and Donald F. Lach, *Modern Far Easter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New York: D. Van Nostrand Company, 1950), 231–232。1914年的《中華民國約法》第三條規定：「中華民國之領土依從前帝國所有之疆域」。

8 「祖國」一詞的近代歷史，尚有待研究。筆者猜想，「祖國」和中國民族主義的關係，可能近似於Vaterland同德意志民族主義的關係。

9 有關綜述，見沈志華：〈冷戰年代中國處理陸地邊界糾紛的方針〉，《二十一世紀評論》，143期(2014年6月)，頁22–32。

10 《中共中央關於中緬邊界問題的宣傳通知》，1959年9月21日。

11 有關研究見Xiaohong Liu, *Chinese Ambassadors: The Rise of Diplomatic Professionalism since 1949* (Sea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2002)。

12 Owen Lattimore, *Inner Asian Frontiers of China* (Boston: Beacon Press, 1951), 3.

13 James Scott, *The Art of Not Being Governed: An Anarchist History of Upland Southeast Asia*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09).「左米亞」(Zomia)是阿姆斯特丹大學歷史教授Willem van Schendel根據藏緬語族中zomi(高地人)一詞造出來的，指從大陸東南亞到阿富汗的大片山地地帶。

14 「對等」的意思是相對於近現代國家關係中的「平等」而言。古代東亞國際關係層級中的所謂上國、敵國、下國等等都有各個層級的對等關係，一個藩屬同時侍奉兩個或更多的宗主國的現象，經常發生。現在有些中外學者把古代東亞的這種對等國際關係類比為近現代的平等國家關係，筆者認為是一大誤解。

15 〔宋〕司馬光《資治通鑒》第193卷，〈唐紀九〉；《明史》卷90，〈志〉第66，〈兵二〉。

16 《隋書》第84卷，〈列傳〉第49，〈北狄〉。

17 〔唐〕高適：〈睢陽酬別暢大判官〉。

18 Thomas J. Barfield, *The Perilous Frontier: Nomadic Empires and China, 221 BC to AD 1757* (Oxford and Cambridge, Mass.: Basil Blackwell, 1989).

19 有關清代邊疆政策的較全面的研究，見馬汝珩、馬大正主編：《清代的邊疆政策》(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4)。Matthew W. Mosca, *From Frontier Policy to Foreign Policy: The Question of India and the Transformation of Geopolitics in Qing China*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3)，對清代因地制宜的邊疆舉措向具有全域觀的國家外交政策的近代轉型，作了詳盡的探討。

20 Dienner and Hagen, 45.

21 劉曉原：〈中國國家形態轉型的邊疆之維〉，《文化縱橫》第6期(2011)，頁75–76。

目　錄

自　序 ix

引　言 xiii

第一章　領土屬性轉型：帝國之後 1

「領土屬性」 1

「歷史上的中國」 3

轉型 7

未終曲 13

第二章　從「共和」到統合：辛亥回視 17

大轉型 18

大辯論 22

大分裂 31

歷史上的今天 41

第三章　時間、形體和顏色：中國「崛起」三境界 53

「時間」視角下的東、西方文化碰撞 56

美國打造的「强大中國」 61

「古老」與「年輕」的優劣 66

時過境未遷 74

第四章 二戰中的朝鮮問題：重整周邊一例 83
中國的「老大哥」情結 85
美國的「四強」模式 88
拒蘇、容蘇、遏蘇 96
「唇齒」今昔 102

第五章 「灰色地帶」：戰時邊疆與大國政治 113
歐、亞「少數民族」異同 114
中國「三個角落」的顏色 123
「顏色」政治和「形體」政治 128

第六章 「內蒙外交」：內戰時期中美關係枝末 135
「東部邊疆」 137
從張家口到王爺廟 138
南京「民族派」 143
美蒙合作？ 152
「內」「外」無別 164

第七章 蒙古暗影：1950年中蘇同盟談判 175
從「兄弟黨」到「自家人」 176
重塑國家關係 184
再次確定蒙古獨立 200

第八章 西藏啓示：「冷戰觀」的局限 213
冷戰事件？ 214
陳年舊帳 216
三戰之地 222
變焦歷史 229

第九章 拉薩事變：中國的「國際性格」折射 237
歷史共識 239

冷戰多米諾 250
敵友易位 259
「主義」的時代 268

第十章　永久的邊疆：跨越1949 281
「天下」邊疆 282
現代領土 284
中華民族 286
政黨天下 290
特色邊疆 296

參考徵引文獻書目 307

第一章

領土屬性轉型：帝國之後*

近年來國內對於所謂三邊（邊疆、邊務、邊政）問題加强了研究力度，啟動了研究古代和現代邊疆的一系列重大課題。但是這些課題沒有包括中國疆域及其有關制度從古代形態向現代形態的轉變，也就是有關近代轉型的問題。一般認為，中國領土主權在近代發生的變化是一個封建國家完整的領土、領海主權被列强破壞的過程。[1]這種「破壞説」旨在論證中國向「半殖民地半封建社會」的衰變。但是這個產生於二十世紀中國反帝反封建革命運動中的貶義概念，不能反映鴉片戰爭後在中國開始的近代轉型所帶來的積極結果。本章試圖從「領土屬性」的角度，探討中國近代轉型中的一些問題。

「領土屬性」

對「領土屬性」的研究是近年來哈佛學者查爾斯·梅爾提出的。他認為，目前對二十世紀歷史的研究過於重視意識形態衝突、大規

* 本章曾以「中國領土屬性近代轉型芻議」為題於2005年發表於華東師範大學「冷戰國際史研究」網站（www.coldwarchina.org）。

模政治迫害、種族滅絕，以及戰爭對平民百姓的毀滅，而忽視了近現代世界史發展中最基本和具有包容性的社會政治進程之一，即所謂「領土屬性」問題的發生、發展、及其隨之而起的各種危機。他對這個概念的描述如下：

> 領土屬性（territoriality）僅指由控制邊界內政治空間而形成的，包括權力在內的種種特質。直到最近，這些特質至少為民族的和常常是族群的身分認同建立了框架。儘管我們向來視之為理所當然，領土屬性並非人類社會的永久特徵。它是一種歷史的產物。它的政治形式也是歷史性的，有開端和終結。但是，它從未遵從以世紀為標誌的時間軌跡，而是為政治、經濟提供了構建於地域空間的各種結構。這些結構在從1860年前後到1970或1980年的這段時期裏取得了理所當然的地位，以後遂開始解體。[2]

「領土屬性」是筆者對territoriality一詞的試譯。與這個詞相關的是中國近現代史中的關鍵詞之一，extraterritoriality（治外法權）。在不平等條約體系之下，這種法律上的特權使外國人在中國佔盡了政治、經濟、軍事、外交、宗教、文化各個方面的優勢，因此實際上成為列强在中國的「包括權力在內的種種特質」的代名詞。同時，治外法權不是一個僵死的法律用語，而是保證列强在中國從事各種合法和非法活動的一種機制，也是列强相互認同以別於半殖民地中國的一種「框架」。治外法權在中國的發生，是中國領土屬性從傳統向近代轉型過程中的一種負面現象。

雖然領土屬性在世界歷史中的演進並不遵從世紀更迭的軌道，在中國歷史上的發展也不落朝代興替的窠臼，其發展變化的明顯時代特徵卻是毋庸置疑的。國家、社會實體與在法律意義上明確界定的領土的結合，是近代領土屬性的顯著特徵。因此，近代領土屬性的含義首先包括了明確的國家疆界和與這種疆界緊密相關的國家

主權，其次包括了在近代國家意識指導下對社會的組織、人口的管理、資源的利用等等。梅爾指出的近代領土屬性確立的年代顯然並不適用於所有國家的歷史，他所宣稱的領土屬性的開始瓦解也僅是一種未經證實的政治預言。但是，近代領土屬性問題的提出，有助於我們思考近代以來中國國家結構、功能的演變，值得密切注意。

「歷史上的中國」

既是討論近代轉型，國內外學者在討論中國歷史疆域時都使用的一個概念——「歷史上的中國」——便成為不可避免的出發點。國內學者一般傾向於以清代疆域為「歷史上的中國」的最終地域範圍。美國的中國研究主流派則認為清帝國和「歷史上的中國」代表了兩種不同的地域概念。更有學者認為以國家地圖來界定近代以前的歷史活動是用近代以來的「領土主義」(territorialism)倒讀歷史，正如「一個粗淺的考古學家置歷史源流於不顧，把出土文物整齊地陳列在博物館裏一樣」。[3]

毋庸諱言，有關「歷史上的中國」的爭論會很容易地滑入非歷史的思辨。事實上，無論對清代疆域如何定義，近代中國無可改變地是從清代嬗變而來。清代的國家、社會機制，以及領土屬性，即為研究中國近代轉型的直接對象。同時，中國歷史上自有自己傳統的「領土主義」，其以「版圖」籍民劃地的實踐歷代不衰，其對王朝領土維護之嚴峻，也不稍遜於近代。這個歷時幾千年的文明古國在時空上猶如一條長流不息而又隨四季消長的河流。清代在煙消雲散近百年之後仍受到史家的格外關注，不僅因為它是近現代中國的直接母體，也因為中國的長河在清代曾一度非常寬闊。

清帝國疆域之廣闊為世所共知。清朝雍正皇帝說：「中國之一統，始於秦，塞外之一統，始於元，而極盛於我朝，自古中外一家，幅員極廣，未有如我朝者也」。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第一任總理周恩來也曾把現代中國的「地大」與滿族先人的開疆拓土聯繫在一起。[4]但

是，在任何時代，領土屬性的轉型並不僅僅意味著疆域的盈縮，也不只局限於邊疆事務。這是一個牽動全域的大變動。民國以來關於中國地圖的形狀從秋海棠葉變成了雄雞的說法，可以用最直觀的視覺形象激起國人對帝國主義掠奪中國領土的義憤。但是這種說法僅僅反映了近代以來中國領土屬性最表面的變化。

領土屬性的近代轉型不僅牽涉事關國家領土主權和行政完整的宏觀舉措，也影響到中央政府管理民事和控制、利用國土資源的具體操作。可舉近年國內的一個史學新成果為例。學者劉文鵬在其專著中詳細考察了清代驛、站、塘、鋪與前代制度轉承發展的關係，令人信服地說明了這套體系如何以線連點，使清廷在帝國擴張過程中得以保持信息暢通和有效施政，而後來又如何在西方衝擊下被近代郵政制度所取代。[5]這種結構性、功能性近代轉型的意義和內容，不是僅僅通過論述中國向半殖民地半封建社會的隕落所能揭示的。換言之，發生於鴉片戰爭以後的領土屬性轉型，已開始以「民族國家」的風貌重新構建中國。

「歷史上的中國」並非世界歷史上的孤例。的確，比較史學可以指出歐洲在羅馬帝國時代和中國在秦漢時期分別完成了統一，而後卻分道揚鑣。歐洲形成了自己的多國體系，為以後的「民族國家」時代鋪墊，中國卻長期保持了中央集權的大一統傳統，至今不衰。[6]但是，統一和分裂不是中、歐比較的唯一視角。歐洲民族國家的出現，經歷了羅馬帝國解體以後很長的歷史過程。如果不計國家大小，直到十七世紀中期，歐洲諸國和中國在領土屬性方面仍有不少「歷史上」的相似之處，如國際邊界不明確，疆域概念模糊，國家的內外事務職能相混雜等等。

直到1648年以後，這些相似之處的歷史意義才被雙方國際行為規範日益明顯的差異所超越。在這一年，威斯特伐利亞和約成立，標誌著世俗主權王朝對普世性帝國和教廷權威的決定性勝利。同時，瑞典和布蘭登堡之間的雙邊外交開創了歐洲國家以界石標記

國界的先河。歐洲主要國家的國內和外交事務到十八世紀初完成分離，隨後便出現了專職外交機構。直到十七世紀末，法國國王路易十四對本國國土尚無清楚的概念，他的臣屬只能向他提供幾種差別甚大的粗略估計。其它國家的情形更差。每當它們之間的戰爭和條約涉及領土時，通常只能以地區而不是明確的國界作出安排。而到了法國大革命前夕，英國和法國才分別完成了用近代勘測技術繪製的國家全圖。[7]

正當歐洲國家逐漸完成各自近代領土的構建時，清朝奠定了入主中原的基業，繼而維繫中華大一統的歷史傳統，拓展了清帝國。但這並不是說，清朝在延續、擴展「歷史上」的中國時，沒有與近代歐洲同步的發展。國內外學者都注意到，在十七世紀和十八世紀前葉，清帝國在勘疆劃界方面與歐洲國家並駕齊驅，甚至一度領先。1646年多爾袞命令對帝國土地人口進行全面勘查。1689年康熙大帝創清朝以雙邊條約確定國際邊界的先例，同俄國簽訂《尼布楚條約》。而後康熙又利用耶穌會教士的知識技能，歷時十幾年(1718年，一說1721年)完成了《皇輿全覽圖》的繪製，從而「使中國一躍而成為當時世界地理製圖學上成就最高的國家」。[8]

但是，康熙帝及其後兩代帝王在這方面的成就，並沒有成為中國領土屬性向近代轉型的契機。就國際關係的實踐而言，「歷史上的中國」與歐洲「民族國家」的區別，主要不在於某些行為的發生與否，而在於不同立國觀念下總體機制的差異。例如，近代歐洲國家勘界繪圖是在「民族國家」國際競爭機制下的政治行為。清代的地圖繪製雖然也和安邦定國的政治行為相關聯，反映的卻是「昭中外一統之盛」的天朝觀念和「昭代典章」的皇統目的。[9]從清軍入關到鴉片戰爭的二百年中，中國和歐洲在領土屬性的演進方面再一次分道揚鑣。清朝將中國的天朝體系和「一國多制」的治國禦邊傳統發揮到了極致。[10]與此同時，歐美諸國則以法制為支點，以實力為槓桿，以維護國家主權和擴展「民族」利益為終極目的，用帝國主義和殖民主義

的方式把近代國際關係體系强行推向世界。

顯然，對主權的定義和行使是領土屬性的中心問題之一。從國際法學的觀點來看，「主權是一種關於終極權威的理論，而非對實際狀態的描述」。在歷史上，主權是三種政治實體（普世的、民族的、地方的）相爭的主要內容。[11] 鴉片戰爭之前的中國，可以被定義為「擁有完整的領土主權和海防主權」的「封建主權國家」。而在傳統的東亞國際體系內，中國以其內、外藩屬的「終極權威」，擁有「絕對權」。[12] 問題僅在於，任何概念都有鮮明的時代性。從今天的眼光看，「絕對的」「封建主權」本身就是相對的。以「天下」觀念為特徵的古代中國主權觀念是普世性的，它和近代歐美以「民族國家」觀念為核心的主權論大異其趣。前者容忍不同層次政治實體（如內、外藩屬，進貢國）的相對主權，在理論上維繫了一個尊卑有序的世界。後者鼓勵「民族國家」追求各自的絕對主權，造成了近現代國際舞台上的無政府狀態。

通行於傳統東亞國際體系內的主權觀念和實踐，尚待進一步研究。相比之下，源於歐美的近代主權論則被冠之以「國際」的頭銜，成為近現代國際法的基礎。對於國家主權的權威定義包括以下四個內容：（1）相依主權（interdependent），即對跨境人員、物資、和思想意識的管理權；（2）國內主權（domestic），即國家對內權威和控制的有效性；（3）國際法律主權（international legal），即領土主權國家在國際社會中得到的承認；（4）威斯特伐利亞主權（Westphalian），即國家權威機構不受外來勢力直接或間接左右的完全自主性。[13] 類似的國家主權職能在傳統領土機制中或許也可以找到。國家主權職能在任何時代的行使都離不開對權威的實際控制。當然，在不同情況下權威的根據會有很大差異，實際控制的標準也不一樣。須要明確的是，傳統東亞國際體系尊崇的是一元等級地位關係，而近代國際體系則奉行多元平等權利原則。

這兩種體系碰撞的第一個階段早在鴉片戰爭以前就開始了。這

個階段的特點是來自歐美國家的商人、傳教士和各色冒險家自願納身於以中國天朝為中心的東亞國際體系，以便進行各自的事業。中國的統治者也把他們想當然地視為「來化」之民或代表進貢之邦，把他們和他們的國家納入「天下」的視野之中。清代康、雍時期與羅馬教廷的「禮儀之爭」反映了中國封建主權對外來普世性宗教權威的抵抗。1793年乾隆皇帝給英使麥卡特尼碰的軟釘子則表明了清政府對近代多元平等原則的拒絕。但是，在兩大體系碰撞的第二幕被鴉片戰爭揭開之後，中國封建主權的權威和控制力都受到了空前的挑戰。中國領土屬性的近代轉型，由此被迫開始。

轉型

中國是傳統東亞國際體系的中心，中國領土屬性的轉型，也意味著東亞體系的解體。東亞各國在近代的共同經驗是在西方列強的壓迫下向近代「民族國家」轉化。另一方面，各國轉型的歷程各不相同。在東亞體系中孤懸海外的日本，在與列強的對抗中稍挫之後，開始急劇模仿歐美國家行為。在十九、二十世紀之交，日本不但在亞洲國家中第一個完成近代轉型，也成為亞洲史上唯一的近代帝國主義國家。同時，原被清朝視為「邊藩」的安南、緬甸、暹羅、南掌（老撾）和視為「海藩」的高麗、琉球，多由中國之甌脫變為列強之禁臠。在世紀末，清朝曾為保藩，不惜為越南、朝鮮一戰，但終按「西國公法」接受越南「自為一國」，對長期與中國保持「字小事大」關係的朝鮮，也不得不在甲午戰敗的屈辱中捨棄。[14]只是到了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這兩個國家各自的北半部，才以革命國家的身分加入「社會主義陣營」，又變成了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兄弟國家」。

在亞洲國家中，暹羅的近代轉型值得我們注意。這不僅因為暹羅的近代經歷有別於日本帝國和朝、越、緬殖民地，也因為它在傳統東亞國際體系中的有趣地位。根據泰國學者頌猜．文尼察古的研

究，近代以前的暹羅和緬甸、越南一樣，在奉中國為上國的同時，還在東南亞被稱之為「曼達拉」的進貢體系中位列主國。處於這個體系之中的國家相互之間沒有明白確定的邊界，並經常捲入對各自藩屬的爭奪。小國為安全計，往往向兩個甚至更多的大國同時進貢。比如柬埔寨，事暹羅如父，事越南如母，用雙重「從屬」保持自身「獨立」。在英國勢力於十九世紀1920年代進入緬甸以後，東南亞各國之間模糊的緩衝地帶開始被西方列強勢力範圍之間明確的邊界所取代。在和列強周旋競爭的過程中，暹羅確立了自己以近代主權觀界定的地緣實體（geo-body），開始以近代民族國家的步伐進入世界。[15]

由此看來，傳統東亞國際體系除了中國這個大中心之外，還有諸多小中心，是一個大小包容、相互滲透的星系。在領土屬性的意義上，對中華帝國的「封建集權」可以理解為在中央地區的高度集權和在邊緣地區的廣封眾建。與暹羅一樣，中國領土屬性的近代轉型，就是在一種地域範圍內喪失封建相對主權和在另一種地域範圍內確立近代絕對主權的過程。這個過程包括了國家主權職能各方面及相應機構和國家行為的變化。從大的方面說，以下幾個變化標誌著中國由傳統封建帝國的母體，脫胎為近代意義上的民族國家。

一、確立國際邊界。「國際」邊界在中國近代以前並不陌生。如南宋曾與金、遼以河為界，清代也數次與緬甸、朝鮮、錫金、尼泊爾等國勘界立碑。[16] 1793年英使馬嘎爾尼來華要求通商建交，乾隆皇帝斥之曰：「天朝疆界嚴明，從不許外藩人等稍有越界攙雜，是爾國欲在京城立行之事，必不可行。」又說：「天朝尺土俱歸版籍，疆址森嚴，即島嶼沙洲亦必劃界分疆，各有專屬。」可是在另外一種情況下，乾隆的父親雍正對疆界卻表現出不同的態度。1728年安南國王請雍正相讓120里有爭議的疆土。雍正先讓80里。安南國王又要餘下40里。雍正於是有這樣一番議論：「朕統御寰宇，凡臣服之邦皆隸版籍，安南既列藩封，尺地莫非吾土，何必較論此區區四十里之地？」又云：「此四十里之地，在雲南為朕之內地，在安南為朕之

外藩，毫無所分別，著將此地仍賞賜該國王世守之。」[17]其實，雍、乾父子在疆界問題上的立場並不矛盾。他們講的都是「天朝內地」與「外藩」之間的疆界，而非近代意義上的國際邊界。在他們眼裏，天朝內地、內藩、外藩同歸「版籍」，內地與後二者的疆界視具體情況可嚴可寬。而外藩以外的邊界狀況如何，就不是天朝的直接責任了。對這種自內向外輻射的疆界利益觀，清人有用中國傳統家居布局做貼切比喻，即由堂室至門戶、由門戶至藩籬。[18]從這個意義上講，天朝無鄰國。今人若把中國歷史上的藩界直接轉換成近代意義上的國際邊界，視雍正帝為清代「隨心所欲地把土地『劃批』給外國外人」的始作俑者，就有倒讀歷史之嫌了。[19]

在實際歷史過程中，天朝是在列強壓迫下把藩界變成近代國際邊界的。如梅爾所言，近代領土屬性的特質之一是領土不再僅僅是「一片須要巡視和維持秩序的消極區域」或安全緩衝區，而是成為「資源、生計、產品、以及能源的源泉」，是實現「實力和統治的決定性手段」。[20]當歐美殖民主義擴張把這種近代意義上的領土爭奪推向亞洲時，中國傳統的治權觀念、制度、行為及政策便陷入了全面危機。鴉片戰爭後，列強不但在清政府的震驚中或「不知不覺」中拆毀了天朝的「藩籬」，踏破了中國的「門戶」，並且「登堂入室」，在不平等條約的保護下進入中國內地，建立勢力範圍，肆意掠奪中國的資源。[21]清朝政府對「外藩」的相對主權不但喪失殆盡，對「內地」的絕對控制也岌岌可危。

說中國現代疆域是「歷史上的中國」在清代形成後又遭到列強領土掠奪的結果，一般是不錯的。[22]須要補充的是，即使是在積弱保守的清代，這個過程也包括了列強掠奪和中國抵抗兩個方面。中國近代疆界畫於何處，歸根結底取決於中外雙方的實力，而這個疆界的確立則採取了源於西方國際法的條約形式。在這條疆界之外，中國喪失的主要是封建相對主權。在這條疆界之內，中國獲得的則是近代絕對主權。不指明這一點，中國近代疆域變化就變成了只有領

土的量的縮小，而沒有屬性的質的變化。也就很難理解，為甚麼「歷史上的中國」的領土在縮小以後，就變成了中國的「現代」疆域。

二、內、外事務的區分。在封建等級或相對主權的觀念下和多層次輻射狀疆域關係中，對執政者來說，上、下、尊、卑和遠、近、親、疏的差別比內、外區分更有實際意義。或者可以說，前一類差別是後一類區分的根據。《春秋》古訓，「內諸夏而外夷狄」，可謂始終貫穿於中國古代統治者的經世之道。清朝以邊疆民族入主中原，開疆拓土，設理藩院，比前明更加注重經營周邊和治理邊地。「藩」既可「理」，從今天的眼光看，理藩院顯然是一個「內政」機構。可是偏偏同俄國的關係也是理藩院分內之事。歷代有「大鴻臚」一類的官職，專司對「宇內」「向化」之國遣貢使的迎來送往，但其業務範圍至多只能和今天外交部禮賓司相比。同時，政府的其它一些部門也負有類似的禮賓責任。乾隆盛世，清廷將荷蘭、法蘭西、美國等與朝鮮、日本、琉球同列為「東夷」，可見清統治者心目中「寰宇」的擴大。在鴉片戰爭以前，清朝禮部把「西洋諸國」和外藩朝鮮、越南同視為「客國」，區別僅在於它們「來貢」次數的多寡和規律與否。[23] 在這種觀念之下，近代意義上的內政、外交職能分工顯然不可能在政府機構中出現。

鴉片戰爭以後，天朝「統御寰宇」「天下一家」的觀念和政策在對付來自歐美的「不速之客」時全盤失靈。列強在中國不但賓至如歸而且喧賓奪主。只是在這種情況下，清朝執政者才意識到，歐美各國平等分立的國際制度比中國自居天下家長的做法更能約束列強在中國的行為。總理衙門在1861年開始辦公。它不僅成為中國外交部的前身，也標誌著事關中國領土屬性的內、外權責分工的開端。此後不僅西洋諸國變成了與清廷平起平坐的外國，越南、緬甸、朝鮮、琉球也因淪於他國之手，開始了從天朝外藩向對中國而言的外國的轉化。天朝無鄰的舊景已一去不返。中國近代外交伊始，便面臨著強鄰環伺的危局。直到西方和日本殖民帝國在第二次世界大戰後在

亞洲退潮，這種情況才開始改變。

三、國內主權的擴展。「古九州，今改制，稱行省，二十二。」這是章炳麟1928年修訂《三字經》時新加的內容。[24]此時《三字經》在啓蒙教育中的作用恐怕已大不如前，可是章炳麟的著意添改應該是反映了當時人對民國氣象的一種認識。中國行政制度和區劃的沿革有著豐富的歷史。但是，在這方面具有劃時代意義的變化，是和中國近代國界的確立同時發生的。行政區劃、建置直接反映了中央權威的控制權（或對內主權）的範圍、方式、力度。近代歐美國家的對內主權在各自的國界戛然而止，其在國界內的權威不僅不容置疑，而且充斥各個角落。與此不同，中國封建帝國的行政區劃是一種主權淡出的建置。近代以來，中國外藩既失，中央政府以往對境內「內藩」和其它邊地的淡化控制也已不能適應强鄰壓境的局面。於是，從十九世紀後期開始，和一切主權「民族國家」一樣，清政府採取了多種措施以强化它對境內領土尤其是邊疆地區的控制。

自此而起的邊疆「民族政治」（ethnopolitics，又譯「族群政治」），長期成為二十世紀中國政治生活中的難點。始於清末而在以後各個時期以不同形式繼續的邊政改革，主要目的是使中央政府在邊疆地區的權威和控制達到與內地省份等同的程度。換言之，這是在中國同前「外藩」的關係被迫「外交化」以後，中央政府積極致力於使原「內藩」邊地在近代意義上「內政化」的過程。清晚期，以改土歸流、移民實邊、駐軍、設省為主要內容的邊疆機制取代了清中期以前的民族隔離政策和以將軍、都統府衙、土司，以及駐藏大臣多種建置統御邊地的做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以後，民族區域自治制度和社會改革成為確立中華民族「多元一體」格局的關鍵步驟。[25]影響所及，所有這些內政措施對邊疆社會的衝擊不亞於外部勢力滲透在當地引起的社會震蕩。由於地緣、宗教、社會、民族、國際環境的種種因素，所謂蒙古、西藏、新疆問題以不同的形式延續至今，成為現代中國革命和建設時期的為政者所必須關注的問題。

四、國際主權的確立。所謂國際公法，原本是近代歐洲國家在沒有更高權威的國際競技場上以實力競爭時約定俗成的遊戲規則，可以說與中國春秋、戰國時期中原諸國在爭戰往來時遵循的行為規範異曲同工。正如古代中原「禮儀之邦」不施禮儀於「化外」「蠻夷」之國一樣，在相當一段時期內，近代國際公法在向全球推行的過程中只是歐美國家施於相互之間的國際「私法」，對其它國家、地區則帶有鮮明的文化歧視性。標榜平等原則的歐美「民族國家」體系，在施之於東亞後的第一個結果，就是造成了一批殖民地和不平等條約。傳統東亞國際體系和近代歐美國際體系之間的優勝劣敗，取決於雙方在各自文化和物質發展階段上所形成的實力對比。結果是中國從原來居於「天下」中央的天朝地位，跌落到以西歐為中心的新興國際秩序的邊緣。而且，在不平等條約存在的百年中，中國僅僅得到「化外」之國的待遇。[26]

在第二次世界大戰當中，中國得以廢除不平等條約，並以「四強」之一位列聯合國創始國。至此，中國才在理論上獲得了完整的現代主權。須要指出的是，與日本和很多亞洲國家不同，中國在近現代不僅僅是轉型成一個「民族國家」和在現行國際體系中取得完整的主權地位。[27]中國在二十世紀選擇了「革命國家」的道路，並和蘇聯及其它革命國家一道向現行國際制度提出挑戰。二十世紀的革命國家對現代國際體系結構有何影響，尚待進一步研究。能够從歷史上觀察到的現象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戰後出現的社會主義國家體系未能持久；以「兄弟黨」、「兄弟國家」為特徵的社會主義國家間的關係往往與民族國家體系的平等原則和利益觀念背道而馳。有一點是無疑的：二十世紀中國革命和發生於其它亞洲國家的革命一道，加速了西方帝國主義和殖民主義的退潮，打破了歐美國家對近代國際體系的文化壟斷，從而使這個體系真正開始具有世界意義。[28]

未終曲

以上羅列的四個方面，僅反映了中國領土屬性近代轉型的最明顯的標誌，遠遠不能概括這個歷史過程的全貌。這個過程始於晚清，在某些方面延續至今。實際上，中國現代化的各個層面都與領土屬性轉型有著千絲萬縷的聯繫。對領土屬性轉型的研究，可以說是從宏觀歷史入手，探討中國國家結構和功能發展變化的角度之一。

可能是有感於過去20年來國際事務中的「全球化」趨勢和冷戰結束後蘇聯解體、族群衝突頻仍，以及非國家力量在國際舞台上扮演的不成比例的角色，梅爾過早地宣布了「民族國家」領土屬性在世界範圍內的衰落。東亞的「民族國家」群產生於十九、二十世紀的列強壓迫之下，取代了以中國為中心的華夏世界，從而為東、西方國際體系的比較研究寫下一個句號。但是，這並不意味著每個亞洲國家都已取得了自己「民族國家」的最終形式。例如，南、北朝鮮統一問題的解決，將不僅產生一個完整的半島國家，而且將引發南北內部機制和朝鮮半島外交態勢的全面調整。蘇聯解體後的中亞地區，也仍然面臨著新興民族國家尋求國內穩定和國際定位的挑戰。

作為當今世界文化最悠久的古國之一和最年輕的「民族國家」之一，中國的領土屬性轉型經歷了極為複雜的過程。二十世紀前半期，持續的內戰和慘烈的抗日戰爭將中華民族帶入了生存空間急劇動蕩變化的年代。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活躍在同盟國外交舞台上的國民黨政府外交官中曾有人感慨地說：「中國身處大國的地位，卻心懷小國的擔憂。」[29]當時國民黨政府偏據一隅，中國積弱的國勢在抗日苦戰中正不知終於何處，有這樣的感嘆自在情理之中。今非昔比，改革開放以來，中國國力日盛，國際社會中紛紛預言在今後幾十年內中國將居於世界領導地位。但是我們也應該認識到，在中國的發展道路上，還存在著諸如台灣這樣的具有潛在爆炸性的領土屬性問題。台灣地位問題不同於一般國界糾紛或有關局部領土歸屬

的爭議。對於中國來說，在過去半個多世紀中它已從對外政策中的「收復失地」問題演進到今日事關「國家統一」的全方位國策。以尚未統一的國家而問鼎世界領先地位，這在世界歷史上大概是鮮有先例的。從這個意義上來說，對中國近代領土屬性轉型的研究，不但有益於治史，也有利於經世。

註　釋

1 馬大正、劉狄：《二十世紀中國邊疆研究》(哈爾濱：黑龍江教育出版社，1998)，頁154–155、177；馬大正：《中國邊疆經略史》(鄭州：中州古籍出版社，2000)，頁349–350。

2 Charles S. Maier, "Consigning the Twentieth Century to History: Alternative Narratives for the Modern Era,"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105 (3) (June 2000): 808.

3 國內的有關論述見馬曼麗：《中國西北邊疆發展史研究》(哈爾濱：黑龍江教育出版社，2001)；葛劍雄：《統一與分裂——中國歷史的啓示》(北京：三聯書店，1994)；馬大正、劉狄：《二十世紀中國邊疆研究》，以及馬大正：《中國邊疆經略史》。美國學者的代表性觀點見William C. Kirby (柯偉林), "Lessons of Modern Chinese History, To the U.S. Congress, April 1998," *The Chinese Historical Review*, 11 (1) (Spring 2004): 15–22; David Ludden, "Presidential Address: Maps in the Mind and the Mobility of Asia,"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62 (4) (November 2003): 1057–1078.

4 馬大正：《中國邊疆經略史》，頁256。周恩來：《周恩來選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84)，第2卷，頁262。

5 劉文鵬：《清代驛傳及其與疆域形成關係之研究》(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4)。

6 R. Bin Wong, *China Transformed: Historical Change and the Limits of European Experience*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7), 76–77.

7 Martin van Creveld, *The Rise and Decline of the Stat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9), 86, 133–134, 143–144。

8 Laura Hostether, *Qing Colonial Enterprise: Ethnography and Cartography*

in Early Modern China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2001), 70, 75–76; 靳爾剛、蘇華：《職方邊地——中國勘界報告書》(北京：商務印書館，2000)，上冊，頁11–17。

9　金哲：《康雍乾時期輿圖繪製與疆域形成研究》(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3)，頁55、58。

10　關於中國古代「一國多制」的傳統，見葛劍雄：《統一與分裂——中國歷史的啓示》，頁160–169。

11　John Boli, "Sovereignty from a World Polity Perspective," in Stephen D. Krasner, ed., *Problematic Sovereignty: Contested Rules and Political Possibilities*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001), 55.

12　馬大正：《中國邊疆經略史》，頁349–350。邵循正：《中法越南關係始末》(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2000)，頁48–49。

13　Stephen D. Krasner, "Problematic Sovereignty," in Stephen D. Krasner, ed., *Problematic Sovereignty: Contested Rules and Political Possibilities*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001), 2.

14　〔清〕王之春：《清朝柔遠記》(北京：中華書局，1989)，頁374–376。邵循正：《中法越南關係始末》，頁117。

15　Thongchai Winichakul, *Siam Mapped: A History of the Geo-Body of a Nation*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1994), 77, 82, 88–89, 101.

16　顧頡剛、史念海：《中國疆域沿革史》(北京：商務印書館，2000)，頁161、168；〔清〕王之春：《清朝柔遠記》，頁135；劉永智：《中朝關係史研究》(鄭州：中州古籍出版社，1994)，頁256–257；國史館地理志編纂委員編：《中華民國史地理志(初稿)》(台北：國史館，1990)，40–52。

17　〔清〕王之春：《清朝柔遠記》，頁142–143、68–69。

18　馬大正：《中國邊疆經略史》，頁398。

19　靳爾剛、蘇華：《職方邊地——中國勘界報告書》，頁21。

20　Maier, "Consigning the Twentieth Century to History: Alternative Narratives for the Modern Era," 818.

21　顧頡剛、史念海：《中國疆域沿革史》，頁222：「自鴉片戰爭之後，迄於今日，……國勢益弱，外患日多，藩屬被奪，領土日損，……更有失土於不知不覺之中如黑龍江口外之庫頁島及南洋之蘇祿群島，皆嘗收入版圖，清室中葉以後漫不聞問，任人爭奪，其時國人對於領土漠不關心之情形偈勝浩嘆！」

22 葛劍雄：《統一與分裂——中國歷史的啓示》，頁39–40。

23 范秀傳：《中國邊疆古籍題解》(烏魯木齊：新疆人民出版社，1995)，頁216–218；茅海建：《天朝的崩潰：鴉片戰爭再研究》(北京：三聯書店，1995年)，頁28，註15。

24 《三字經、百家姓、千字文》(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8)，頁100。

25 費孝通等：《中華民族多元一體格局》(北京：中央民族學院出版社，1989)。

26 Zhang Yongjin, *China in the International System, 1918–1920: The Middle Kingdom at the Periphery* (London: Macmillan, 1991)，探討東亞、西歐兩類「國際家庭」發生碰撞後中國的「中心」和「邊緣」位置的變化，認為中國在1840年以後被納入以歐洲為中心的國際體系，但是僅在第一次世界大戰之後才被接受為國際社會的一員。

27 根據入江昭 (Akira Iriye) 教授的研究，即使是在挑起太平洋戰爭的時候，日本決策人所夢想的「大東亞共榮圈」也僅是對英美霸權的一種抄襲，而不是對西方國際關係體系和觀念的根本挑戰。見Akira Iriye, *Power and Culture: The Japanese-American War, 1941–1945*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1)。

28 Mlada Bukovansky, *Legitimacy and Power Politics: The American and French Revolutions in International Political Culture*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2); David Armstrong, *Revolution and World Order: The Revolutionary State in International Society*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93) 對十八至二十世紀的「革命國家」對國際關係體系的影響作了有益的探討。

29 Xiaoyuan Liu, *A Partnership for Disorder: China, the United States, and Their Policies for the Postwar Disposition of the Japanese Empire, 1941–1945*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6), 28.

第二章

從「共和」到統合：辛亥回視*

「五族共和」是一道百年老題。此時舊話重提，並不僅僅是為了百年之後的那一點紀念意義，而實在是因為圍繞這一理念發生的歷史，同今天中國的情形有著太密切和太直接的關係。所謂五族，即滿、漢、蒙、回、藏，是來自清代的族群政治觀念。這並不是說清代人僅對此五族有所識別。居住於雲、貴、川、廣的「苗」、「蠻」、「夷」民，也曾是清政府改土歸流或運用武力的對象，只是雍正朝以後，所謂「苗疆」已經基本安定罷了。[1]五族之得以並列於晚清中國的政治話語中，是因為它們各自一直在清代的族群政治中佔有舉足輕重的地位。這不僅指各族「人」的社會政治意義，還有各族「地」的地緣戰略意義。清代中國的這種族群/地域結構，使清朝的統治者們對中國「本部」和「疆部」區別對待，也使十九世紀至二十世紀初西方的地圖繪製者在「中國」(China，即本部諸省)和「中華帝國」(Chinese

* 本章曾以「從『五族共和』到五域統合——辛亥革命和中國國家形態近代轉型」為題，收入吳淑鳳、薛月順、張世瑛編：《近代國家的型塑：中華民國建國一百年國際學術討論會論文集》(台北：國史館，2013)，上冊，頁107–138。

Empire，本部諸省加上滿、蒙、藏、回疆）之間畫出一條界線。[2]十九世紀是中國「本部」和「疆部」同時進入全面危機的時期，也是「內地」與「邊疆」社會之間的隔閡開始加速消失的時期。產生於辛亥革命之際的「五族共和」，表達的就是在新的政治基礎之上組織多民族共同體的意願。這個政治名詞還包含了一個在字面上沒有直接傳達的重要意思，就是五族在地域上的統合。在辛亥以後的中國歷史中，國內民族的數量和名稱將大量增加，各族共處的政治框架也不斷變化。基於民主的多民族政制體系自然不可能先於中國自身的民主政治，但「五域統合」的理念在中國主流政治中則一以貫之。本章試圖在中國領土屬性近代轉型的框架下，重新審視發生在百年前中國的重大歷史轉折，目的在於說明，在中國近現代國家/民族構建的問題上，百年之變並非陵谷滄桑，百年之前被提上政治日程的一些重大問題，至今仍未得到圓滿答案。

大轉型

人類社會自從產生了對資源的競爭時起，大概就具有了某種領土屬性。源於歐洲的近代民族國家體系更是以領土屬性作為確定民族身分、劃分國家地域、維持國際關係的基本依據。近代領土屬性具有特定的種種要素，反映了不同人群以民族國家的形式共處的一些必要前提。但領土屬性既不發端於近代，也不是歐洲特產。以東亞歷史為例，在西方列强到來之前，處於以中國為中心的宗藩、朝貢體系內的各個國家當然具有領土屬性，只是有關機制不同罷了。西方列強在十九世紀上半葉以强勢凌駕於亞洲，其後開始了一個被濱下武志稱為「談判時代」，即西方國際關係體系對東亞國際關係體系共存、滲透、壓迫、以至最終取代的時期。[3]中國和其他東亞國家的近代領土屬性轉型是這個時期的主要內容之一。

如第一章所述，以近代歐洲民族國家體系的歷史為依據，美國

歷史學家查爾斯．梅爾對領土屬性作出定義。但是中國的領土屬性幾乎和中國的歷史一樣久遠。領土屬性在世界歷史上的階段性和在地域文化上的多樣性，在於「控制」的形式和程度的不同，以及對「邊界」定義的差異。在信息電子化的今天，我們可以從中國古籍中容易地瞭解到，在中國古代代表邊界概念的「疆」字，在二十四史中共出現過1,746次，其中以《宋史》為最多(446次)，《明史》次之(321次)。有趣的是，「中國」在二十四史中呈現同樣的情況：共2,034次，《宋史》以343次居首，《明史》以276次排在第二。在這些場合，「中國」多與「四夷」相對，代表中心或尊崇的地位。[4]王明珂認為，中國從魏晉南北朝時期開始了從秦漢「華夏王朝帝國」向隋唐及其後續的「中原王朝帝國」的轉化。這種轉化不但打破了長城所代表的中原農耕人群和北部游牧人群之間的資源邊界，也在帝國疆域內開始了華夏族群和其它族群之間的關係。[5]與「華夏帝國」不同，「中原帝國」不再囿於華夏人群祖居的中原地帶，而是以中原為中心，囊括了長城以外的草原森林地區；帝國王朝的建立者也不再限於華夏、漢族，而間或是來自莽原大漠的入主中原者。然而，這種轉化並沒有改變王朝疆域如季節湖一般盈縮無常的現象。在宋代，王朝疆域始終侷促於漢人地區。明朝以「恢復中華」始，但始終固守長城一線，疆域從未能達到如大唐「中原帝國」的盛況。「疆」和「中國」觀念在宋、明兩朝正史中的凸顯，反映了這些王朝強烈的漢族心態和面對來自北方的威脅的困境。

滿人建立的清朝將「中原帝國」拓展到了極致，大清帝國也延續著中國歷史上「邊界」的實踐。在北部邊疆，清朝設有「卡倫」，用作邊防和防邊的雙刃劍；清廷與東鄰朝鮮約定以鴨綠江、圖們江為界，嚴喻「國有疆界，豈容四越」；在南邊中越交界處，自廣東經廣西至雲南，清朝設置的邊關共有104「隘」，52「卡」，4「峒」，3「關」，2「汛」。[6]在西方國際關係體系以強勢凌駕於東亞國家之上以前，康熙王朝在對俄關係中已經開啓了用雙邊條約規劃邊界的先例。

以上事實大致可以證明，古代中國和東亞各國俱有「領土屬性」的基本特徵。但是東亞國際社會並沒有先於歐洲產生「民族國家」和相應的國際關係文化。雖然在東亞國際關係和歐洲國際關係中，實力同樣是決定因素，歷史在歐洲造成了實力均衡，導致了以法的精神運作的諸國平等的平面國際關係模式；在東亞，歷史卻容許「中國」獨大成為常態，造成了以禮的精神維繫的尊卑有序、立體、圓心的國際關係體系。歐洲國際政治的操盤手以維持和恢復歐洲均勢為最高境界。東亞雄主卻無不企望稱孤中國，傲視天下。近代以前的東亞國際關係史中也曾有過「中國」式微、強鄰崛起的時期。宋代就是如此。北宋國士李綱曾主張用中國歷史上「敵國善鄰，則有和親，仇仇之邦，鮮復遣使」的經驗，調整宋朝同金國的關係。[7]這裏的「敵國」意為同中國「匹敵」之國，而非「敵對」之國。但若因此認為宋代中國與鄰國處於平等關係，則是一種誤解。[8]在歷史上某些時期，行使於中國同周邊強鄰之間的「敵國禮」，是一種對等而非平等的關係，是位於「上國」和「下國」之間的一個關係等級。這種關係並未改變東亞的立體國際關係體系。

因此，儘管古代東亞國際關係體系同歐洲近代國際關係體系在某些做法上有貌合之處，它們的神離更加突出，是建立在完全不同的觀念上的兩類國際行為範式。在古代東亞國際關係體系中，各個國家在國際等級上所處的不同地位，使得它們的領土屬性呈現出各種情況。就中國來說，當中原王朝處於大一統的狀態時，中國的領土屬性不但表現為對帝國習慣疆界內——即史書中所謂「版圖」——人民和土地的直接統治，而且表現為對疆界以外國家和地域——即所謂「藩」、「屬」國——的震攝和羈縻。近代領土屬性以明確、固定、嚴格的國際邊界，限定國家絕對主權的地域範圍，區別國家的內、外事務。古代中國的領土屬性則以模糊、多變、有時甚至是隨意的帝國疆界，標記王朝的勢力所及。而這種疆界遠不足以說明中央王朝同周邊諸國關係的遠、近、親、疏。十九世紀中葉以後，近

代歐洲「民族國家」國際關係體系壓制並最終摧垮了東亞宗藩朝貢國際關係體系。在這個過程中，中國和東亞其它國家的領土屬性不可避免地發生了「近代化」，也就是同歐美國際關係體系接軌。如果借用王明珂的資源體制分析模式，在十九世紀發生的是來自海上的西方國家對中國沿海貿易資源界線的突破，結果是將中國納入世界範圍的經濟貿易體系。生存危機迫使向來在亞洲大陸獨大的「中原王朝帝國」，因捲入亞洲、太平洋的國際競爭而不能自拔，不得不向「亞太民族國家」再次轉型。

中國的近代領土屬性轉型是一項複雜、持久、龐大的國際工程。在十九世紀，參與其中的不僅有對中國邊疆斧磔蠶食的列強和勉為其難卻頻遭失敗的清政府，也有為生計而在家鄉和邊疆之間流離往返的漢族商、農民眾，更有直接承受中國外交後果和內治措施的邊疆原住民社會。對此種種，無法詳述。在這裏想概而言之的是，到辛亥革命前夕，中國的領土屬性轉型已使「亞太民族國家」在外延和內涵方面初具規模。中國作為「民族國家」的最初外延，就是俗稱秋海棠葉狀的「地緣形體」。[9]勾勒這片秋海棠葉的國際邊界線，不再是中國與個別鄰邦之間的私相承諾，而是得到國際社會認可的公開約定；不再是天朝帝王意志的體現，而是以國際法為根據的實踐；不再是模糊、游移的邊疆地帶，而是相對固定的國家分界。於此同時，在這條邊界線之外與中國為鄰的，也不再是北方的牧獵部族國家和東、南方的進貢藩邦；一時之間，中國的傳統鄰邦多數淪為歐美日殖民帝國的附庸，所謂「古之邊患不過一隅，今則南、北、東、西幾成四逼矣」。[10]在這種局面下，清政府終於改變了過去隔離中國本部和疆部的政略，開始用改土歸流、移民實邊、蒙藏建省、以及相關的經濟、文化、交通建設等手段，對帝國疆域內滿、漢、蒙、回、藏五大區域進行整合。清朝最後十年的「新政」，在這方面尤有建樹。

大辯論

在西人眼中，中國在二十世紀第一個十年裏的變化，已經是「對世界上最古老、人口最多、最保守的帝國進行一場徹底的革命」。[11]當時中國的政治、知識精英們對局勢、前景的體察與詮釋卻是眾說紛紜，莫衷一是。在清朝最後一二十年中，中國發生了一場大辯論。辯論的參加者在「保皇」、「立憲」、「革命」的標籤下分屬不同的政治陣營，儘管他們立場對立且時常惡語相向，卻都稱得上是謀國之士。這場辯論是中國近現代政治史上少有的平等對話，為世紀之交的集體歷史記憶保留了珍貴的文字紀錄。在中國當時最縝密、敏銳、睿智的政治頭腦之間展開的這場交鋒，不但預示了辛亥革命的到來，更是二十世紀中國政治的開題之作。本章關注的僅限於這場大辯論對領土屬性轉型的有關認知和問題意識。

在十九世紀和二十世紀交替的20年中，中國已處在國門洞開、損權失地、藩屬離散的境地。關於中國當時的處境和出路，梁啓超用寥寥數字作了精湛的概括：「大地既通，萬國蒸蒸，日趨於上，大勢相迫，非可閼制；變亦變，不變亦變」。[12]在天朝式微的表象下，實際是西方强勢推行的全球化的洶湧大潮。中國惟有以變應變，對以前的行為甚至存在方式改弦更張。

首當其衝的一個問題是，何為中國？在「萬國蒸蒸」之勢下反視己身，中國銳意改革的人們忽然發現，以近代眼光視「中國」，「中國」原來並不存在！首先，作為「國家」的中國在國人的意識中不存在。國人「知有天下而不知有國家」，原因在於中國易於形成一統的地理特點和「孔子作《春秋》，務破國界，歸於一王，以文至太平」的儒家學說。[13]其次，作為「國家」的中國在實體上不存在。論者指出，歐洲國家小如瑞士者，也必有固定疆域，疆界森嚴；而中國之大，雖鄰省如同陌路，中國之名「泛而不切，尊而不親，大而無所屬，遠而無所見」。梁啓超根據瑞士學者伯倫知理（Johann Caspar

Bluntschli）關於「國民」有別於「社會」，是構成國家的固定的集合體的學說，提出「中國號有國，而國之形體不具，則與無國同」。[14]因為沒有國家，不具國民意識，「鄉族界身家界」、「省界、府界、州縣界」阻礙了中國成為「一國」。於是中國無法以「團體之最大圈」參與「競爭之最高潮」，「是誠所謂列強不能瓜分我，而我自瓜分也」。[15]在這些議論中，與「國界」相關的「國家」和「國民」意識，已十分接近梅爾關於近代領土屬性的定義。

有趣的是，康有為和章炳麟這兩位筆戰的死敵，對近代國家劃界而爭的行為模式有著往昔不再的同感。在同革命黨的爭論中，康有為堅持認為只有維持清帝國的疆域，才能保住中國的「國勢」。可是他在成書較早的《大同書》裏卻認為「諸苦根源，皆因九界」，而國界乃為萬惡之首：「嗚呼噫嘻，痛哉慘哉，國界之立也！」[16]章炳麟寫於1907年的〈國家論〉將國家與一切團體皆視為虛幻，而「國家之事業，是最鄙賤者」，不得已而為之。至於國界，

> 亦有大山巨瀆，天所以限隔中外者，然以人力設險為多。蒙古之鄂博，中國之長城，皆是類也。又不能為，則置界碑；又不能為，則虛畫界線於輿圖以為分域。凡所以設此外延者，與蛤蚌有甲，虎豹有皮何異？

這裏描述的，是中國古代疆界向近代疆界演進的過程。章炳麟對中國近代地緣形體的形成，賦予了一種近乎佛學的理解：「不悟天高地下，本由差別妄念所生，一切分位，隨眼轉移，非有定量。……故知萬物外延之用，非理本然，實隨感覺翳蒙而有。以是推求，則國家之作用可知矣」。[17]

到十九世紀末為止，中國國家外延的走向，實是由列強的「差別妄念」和清廷的「感覺翳蒙」決定的，本沒有章炳麟等書生置喙的機會。但中國是在革命呼聲日熾一日、大清王朝日薄西山的氛圍下進入二十世紀的。中國的改朝換代歷來意味著重整山河。於是，所有

有志於國是的政治、知識精英都用自己的「差別妄念」為中國設計下一個政治周期。中國的政治疆域於是成為爭論的焦點之一。

中國二十世紀的第一場政治革命，再現了中國歷史上改朝換代、重整山河的通例。但這次的重整山河是在近代領土屬性的理念下發生的。中國古代王朝國家的政治疆域以帝王為中心，主要取決於歷代開國帝王的眼界、謀略和同中原內外對手角逐的實力。而在世紀之交的中國，所有有關政治疆域的新銳觀念的出發點，都是「國家」或「民族」。當時在所謂立憲派和革命黨之間展開的關於「國家」和「民族」的爭論，確實代表了兩種針鋒相對的政治取向。同時，立憲派對（滿清）「國家」的維護和革命黨對（漢）「民族」的鼓噪，也同樣反映出中國政治在向近代民族國家的「身分認同」政治演進。當時的政治家須要回答的問題是，直接脫胎於清朝「五大子民」（five constituencies）結構的「五族」（滿、漢、蒙、回、藏）意識，應如何用於對中國「民族國家」構建？到清末為止已經成形的「海棠葉」形的帝國疆域，同中國「民族國家」的地緣形體應是何種繼承關係？[18]

政治疆域在過去抒發的是王者情懷，在今天承載的是民族實體。這一點在世紀之交已無疑義。但是王朝國家向民族國家轉型所帶來的困惑，依然通過「排滿」問題造成中國政治思想的漩渦。半個世紀以前，一批西方學者在回顧辛亥革命的歷史時，認為「排滿」是當時中國政治潮流中「最不重要」和「最少革命性」的成分，因為中國的現代化、民主化、統一和強盛既不必須在漢人的統治下完成，也無採取共和國體的必要。[19]承認「排滿」的歷史合理性的學者則指出，所謂滿洲問題，其實是由主張消除滿漢畛域的戊戌維新人士首先提出的，而二十世紀初激烈的「排滿」運動，實際是由於滿清廷抵禦列強不力而起的一種抵抗運動。[20]這裏的所謂滿洲問題反映的實際上是兩類漢族問題：維新／立憲人士提出的是漢人的權利問題；革命黨提出的是漢人的主權問題。這兩類問題又反映了中國政治人士在應對同一局面時的兩種取向：中國立足於當今世界的必要條件，

維新／立憲人士認為是非整合國內各族不可；革命黨則認為是非以佔全國人口大多數的漢族為主體不可。二十世紀中國民族構建的歷史證明，這兩種意向並行不悖，不可缺一。但在辛亥之前，在「族群主權」(ethnic sovereignty) 被滿族盤踞的情況下，二者卻代表了兩種敵對的立場。

「新清史」的主將之一歐立德在其著作中提出「族群主權」的概念，並以此對清代滿漢政治、社會關係作出獨到的分析。[21] 其實，這個概念也適用於中國歷史上多族群在同一中央王朝之下共處的其它時期。唐朝天子被西北諸藩共同尊為「天可汗」，以及遼、金、元對「漢人」的統治等，都是這樣的例子。對二十世紀初爭取「族群主權」的漢族革命黨人來說，最近的先例是「驅逐韃虜，恢復中華」的洪武革命。然而，雖然身處十九、二十世紀之交的革命黨可以借用朱元璋的口號，但已經不可能複製朱氏立國的故事。首先，從十七世紀至十九世紀末，清代版圖在歷經增削之後已固定成形，導致中國的社會精英對「中國」的相對精確的量化認知。比如在世紀之交被中國朝野競相閱看的鄭觀應的名著《盛世危言》，在開篇之際即指出：「中國之地」包括「十八省西藏蒙古滿洲等處」，「中國則有地三百五十餘萬英哩約三百八十兆人」。[22] 鄭氏的這種源於西方的數字概念 (以英哩計)，與《史記》、《漢書》中「中國之人以億計，地方萬里」的粗略描述，顯然已分屬兩個時代。[23] 其次，同明代以漢人「族群主權」取代元代蒙古人的統治相比，二十世紀初在中國發生的對漢人主政的訴求，實際針對的主要不僅是滿人政權本身，而是清廷所代表的中國在當時帝國主義全球化中的敗局。主張立憲的黃遵憲對此敗局的建言是：「吾輩處此物競天擇，至劇至烈之時，亟亟然圖所以自存，所以自立者，固不在內患而在外攘。」主張革命的陳天華則疾呼：「你道今日中國還是滿洲政府嗎？早已是各國的了！」[24]

因此，明朝「恢復中華」利用的是蒙元回歸大漠的良機，而二十世紀之初中國的「族群主權」之爭則面臨著列強瓜分之禍。免遭此禍

的途徑，最為經典的是梁啓超的主張：「自今以往，中國而亡則已，中國而不亡，則此後所以對於世界者，勢不得不取帝國政略。合漢，合滿，合蒙，合回，合苗，合藏，組成一大民族，提全球三分有一之人類，以高掌遠跖於五大陸之上，此有志之士所同心醉也。」[25] 梁氏的合國內諸族為一族的「大民族主義」，比他稱之為「小民族主義」的漢族民族主義，究竟「大」在何處？顯而易見，「大」不在人口，而在地域。就人口而論，漢族之大不言而喻。作為最早提出中國民族構建問題的政論者之一，梁啓超對漢族的地位當然明瞭。他指出，中華「大民族」必以漢人為中心，「必成於漢人之手」。他甚至對「排滿」的政治功效也能理解。1902 年梁啓超在給康有為的信中說：「喚起民族精神者勢不得不攻滿洲。日本以討幕為最適宜之主義，中國以討滿為最適宜之主義。」梁啓超只是認為，既然大民族應當包括各族，實在沒有將滿人排除其外的必要。[26] 而當時激進的政治言論則計不出此，大有以漢人的大族小國取代滿人的小族大國的傾向。

鄒容的《革命軍》，被同道譽為是「以國家主義為幹，仇滿為用」的「國民教育之第一教科書」。[27] 鄒容用振聾發聵的文字鼓吹「主義」，其仇滿或許只是一種策略，但這種策略對在清代形成的中國疆域，卻帶來了分疆裂土的危險。鄒容提出，「我同胞皆須自認為自己的漢種中國人之中國」；「中國之一塊土，為吾始祖黃帝所遺傳」，而當今朝廷即往昔之蠻夷，「其土則穢壤，其人則膻種……」。最後的「其土」句，是鄒容抄襲譚嗣同的《仁學》而來，將譚氏對歷史上遼、金、元的鄙視之詞，直接移用到了滿清身上。鄒容對「中國」的疆域毫不含糊：

> 吾正告我同胞曰，昔之禹九州，今日之十八省，是非我皇漢民族嫡親同胞，生於斯，長於斯，聚國族於斯之地乎？[28]

這類文字完全符合現代政治學對民族主義的定義，即民族主義是一個民族對其居住地域和其政治統治權相複合（congruence）的追求。[29]

但是這裏提出了現代中國政治中的一個嚴重命題，即對「歷史上的中國」的繼承問題。

當時的革命輿論在這個問題上的態度十分鮮明。「歷史上的中國」被分成了兩大類，而「今之政府非大漢、大唐、大宋、大明，乃大金、大遼、大元之續，所謂大清者是」。[30]那麼革命者為之奮鬥的「中華民國」，即使不自限於「禹九州」，那也必須是漢、唐、宋、明的繼承者。1907年7月，章炳麟在《民報》上發表〈中華民國解〉，針對立憲派關於革命必至中國瓜分、亡國的觀點，對未來「中華民國」的疆域作出了一番規劃。章氏提出所謂一司二郡三荒服的觀點，認為這些領土同現代中國的關係應以漢代、明代為本源，而「中華民國」對這些領土的經營，則應以文化關係的親疏和列強的態勢為根據。其中最要緊的文字如下：

> 中國以先漢郡縣為界，而其民謂之華民。若專以先漢郡縣為界者，則蒙古、回部、西藏之域，不隸職方，其經營誠宜稍後。……朝鮮設郡，止於漢魏，越南則上起秦皇，下逮五季，皆隸地官之版，中間闊絕，明時又嘗置行省矣。……其次則有緬甸，緬甸非漢舊疆，特明代眾建土司，隸於雲南承宣之部，……宜居朝鮮之次。……西藏、回部，明時徒有冊封，其在先漢，三十六國雖隸都護，比於附庸而非屬土，……蒙古則自古未嘗賓服。量三荒服之後先，則西藏以宗教相同，猶為密邇，回部蒙古，直無一與漢族相通。故以中華民國之經界言之，越南、朝鮮二郡，必當恢復者也；緬甸一司，則稍次也；西藏、回部、蒙古三荒服則任其去來也。……今者中華民國，慮未能復先漢之舊疆，要以明時直省為根本。越南、朝鮮，其恢復則不易。惟緬甸亦非可以旦夕致者。三荒服雖非故土，既不他屬，循勢導之，猶易於二郡一司。其同化則互有難易。……若三荒服而去其一，餘二者固未必自離，若三荒服而一

> 切同化於吾，則民族主義所行益廣。自茲以後，二郡一司，反手可復，則先漢之疆域始完，而中華民國於是真為成立。[31]

章氏的這段文字不是為仇滿煽情而作，而是他對滿清以後的中國疆域問題認真思考的結果。但是無論從民族構建還是從疆域規劃的角度，章氏的主張都難以成為中華民國的藍圖。在「民族主義」的旗號之下，章炳麟的民族構建觀著落在其它各族向漢族的「醇化」，實質是傳統文化主義的翻版而非近代民族主義的提升。出於這種精神，章氏為中華民國的疆域規劃選擇了代表「漢」人肇始（漢朝）和「漢」人翻身（明朝）的兩個朝代作為前身，對中華民國不可避免的母體——清帝國的歷史成就則採取了一筆勾銷的態度。於是，在清代對中國形同異國的緬、朝、越變成了未來的中華民國「必當恢復」的領土；而在清代內附且至清末已明白劃在中國近代國際疆界之內的蒙、回、藏部，反而成了可以「任其去來」的「荒服」。在二十世紀初已經基本漢化並處於激烈國際競爭之下的滿人故里滿洲，竟連入選章氏藍圖的資格都沒有。[32]對中國的近代領土屬性轉型，章炳麟當然不是視而不見，這反映在他對古代中國「天下」所作的近代翻譯：中華民國對漢、明兩朝的「郡縣」、「行省」可以繼承，而「冊封」和「附庸」之地則不能算數。可以說，章氏在民族構建和疆域規劃問題上捨近（清）求遠（漢、明），為中華民國設計了一條穿越時空之路。

其實，早在1899年，章炳麟就曾經建議以「封建」取代中央集權，分清帝國疆域為五「道」，各道守土入貢，從而避免列強挾王畿以制九域的局面。所謂「瓜分而授之外人，孰與瓜分而授之方鎮？」因此他在辛亥前對蒙、藏、回部「任其去來」的態度也並非忽發奇想。一個重要區別是，彼時章炳麟針對的是清國蹙於列強壓迫的局面，此時爭辯的則是滿、漢「莫能兩大」的中國政治轉折。[33]

章氏的著眼點由「國」向「族」的轉移，反映了世紀之交中國政治思想界最大的糾結之一。辯論的各方在褒貶不一、內涵迥異的定

義下揮舞著「國家主義」和「民族主義」的大旗，同為中國的生存危機焦慮，在政治道路上卻背道而馳。除了辯論各方各自的政治立場以外，這種爭論反映了近現代西方民族國家模式自身的根本矛盾，即國家主權和民族自決權的矛盾。[34]1908年朱執信以「懸解」為筆名在《民報》發表〈心理的國家主義〉，表明革命黨人對滿清國家的態度。朱氏的議論，也是將民族國家模式的內在矛盾中國化、革命化的範例。他指出，以滿人國家為我國家，無非是承認征服結果，承認客觀上、法理上受治於滿清政府；而只有基於民族的、主觀的對國家的認同，才是心理的國家建設。[35]也就是說，在革命黨人的「心」中，滿清國家的合法性已經不存在了。朱執信無法預見的是，他的議論的歷史性遠遠超越了世紀之交的滿、漢問題。「法理國家」和「心理國家」之間的錯位將成為二十世紀中國政黨、民族政治中經久不衰的主題。

「法理國家」必須有「心理國家」支撐的觀點，與「有德此有人，有人此有土」的古訓頗為相合。[36]與此對立的觀點，則認為中國疆域分裂帶來的危險，將大大超出清政府失德已經造成的損害。對這種觀點最為系統的闡述，莫過於楊度寫於1907年的〈金鐵主義說〉。章炳麟的一司二郡三荒服論就是針對此文而發的。楊度指責當時的革命煽動是「以一族之厲害為先，以一國之利益為後」，其結果必然是漢人僅著眼於二十一省（老十八省加東三省），而蒙、藏、回部也各自祭起民族主義大旗，於是中國瓦解。因其文字的直面現實，特摘錄於下：

> 若漢人忽持民族主義，則以民族主義之眼視之，必僅以二十一行省為中國之土地，而蒙、回、藏地皆非；僅以漢人全部為中國之人民，而蒙、回、藏人皆非……。使其如此，則蒙、回、藏固亦主張民族主義之人也，不僅我排彼，彼且排我。於是全體瓦解，外人乘之……。是五族分立說，乃亡國之政

策，決不可行者也。何也？今日中國之土地，乃合五族之土地為其土地；今日中國之人民，乃合五族之人民為其人民，而同集於一統治權之下，以成為一國者也。此國之外，尚有各大強國環伺其旁，對於中國，持一均勢政策，而倡領土保全、門户開放之說，以抵制瓜分之說。……故中國今日而倡五族分立論，則其實惟有漢、蒙、回、藏四國之可分，而滿人無土地，不能獨成一國也。漢、蒙、回、藏四國中，其有立國之資格者，惟有漢族之國，若蒙、回、藏決不能組織國家，以與强鄰相抗。如此則蒙、回必入於俄，藏必入於英，滿洲必入於日，黃河流域必入於德，雲、貴、兩粵必入於法，長江流域必入於英，河北一帶必入於俄，而分立之四國同時俱亡，即中國亡矣。此各國均勢之政策所必然者也。蓋各國能保全中國之領土，則為經濟上之均勢，各國而不能保全中國領土，則為軍事上之均勢。……我既自瓜分其領土，則是與各國之持保全領土政策相抗……。故中國之在今日世界，漢、滿、蒙、回、藏之土地，不可失其一部，漢、滿、蒙、回、藏之人民，不可失其一種，必使土地如故，人民如故，統治權如故。……故吾嘗謂今日中國國形不可變，國體不可變，惟政體可變。何謂國形不可變？即土地、人民、統治權之範圍，不可忽使縮小是也。何謂國體不可變？即仍當為君主國體，而不能即為民主國體是也。……何謂惟政體可變？即惟將專制政體改為立憲政體，斯對於內對於外，而皆為自立求存之良法也。[37]

楊度因其「金鐵主義」，被革命黨人貼上了「曲學阿世之徒」的標簽。[38]他的上述反革命言論，實在比當時很多鼓吹革命的言論，對中國在二十世紀的國家發展具有更大的預見性。雖然明言反對民族主義，楊度其實點出了二十世紀中國民族主義的主題之一，即大一統。若非直言反對國體改變，「五族共和」的思想在這裏呼之欲出，

即在新的政治基礎上對大清的「帝國五域」進行整合。五域整合的障礙唯有二端：列強的覬覦和各族的鬩牆。在今天看起來，雖然楊度關於革命必至瓜分亡國的預言被證明是言過其實，但他有關國形、國體、政體的一形二體論，對認識二十世紀中國地緣、民族、國內、國際政治之間的關係，提供了一個有用的框架。辛亥革命以及後來的中國歷史都證明，在中國的情況下，國體、政體的改變，對國形有直接的影響。

大分裂

大辯論為辛亥革命提供了思想資料，但決定事件進程的卻不是口舌之爭。眾所周知，辛亥革命開始於武昌士兵的倉促舉事，終結於三方(南京、袁世凱、清廷)兩族(漢、滿)的妥協，造就了一個「五族共和」的公式。[39]「五族」脫胎於滿清帝國「五大子民」，「共和」來自革命黨人的政治理想，二者的結合則拜袁世凱及其幕僚的政治操作所賜。從中華民國後來的發展看，「五族共和」是二十世紀中國政治史上最不真實的命題之一。中國國內民族的數量大大超過五族，此其一；「五族共和」僅是漢、滿精英的妥協，並不是五族之間達成的共識，此其二；「五族共和」最直接的目的是將清帝國五域維繫在民國之內，而中國實際上卻進入了以蒙古、西藏分離為開端的大分裂時期，此其三。

1912年肇始，孫中山以臨時大總統的身分發布宣言書，表達了強烈的國家整合意識，強調民族、領土、軍政、內治的統一。其中有關民族的名句是：「國家之本，在於人民。合漢滿蒙回藏諸地為一國，如合漢滿蒙回藏諸族為一人，是曰民族之統一」。[40]對中華民國而言，孫中山的宣言卻不幸成為讖語，宣言書中所列各項統合目標，無一在全國範圍內得到實現。從領土屬性轉型的角度觀之，中華民國時期是中國民族國家化過程中的停滯甚至逆轉期。在

這方面，辛亥革命的成就是為中國的主體民族漢族正名和恢復主政地位，並使中國在國家組織形式上進入現代國家之列；敗筆是未能有效地繼續晚清開始的國家整合，順利地完成從帝國到民國的在疆域、人民方面的繼承。

一個複雜的問題是，辛亥革命對蒙、藏分離應承擔甚麼樣的歷史責任？楊度認為革命須負全責。既然蒙、藏、回人的文化不能驟然等於漢人，漢人的兵力又不能驟然加之於蒙、藏、回，在「舊政府初滅，新政府未强之際」，邊疆各族「必乘此以解紐而各離立」。[41]其實，在辛亥革命以前，滿漢立憲派人士出於對列强環伺的擔憂和對立憲改革的展望，已經認為清政府與蒙、藏、回部的關係亟待加强。有人批評說，「今老大國之肢體，麻木不仁」，「今有土地而不知經營之，有人民而不知統治之，有政治而不知施行之」，長此以往，蒙、藏必失。[42]辛亥之冬，康有為曾經預言，「晚清若去，蒙、藏必不能保」。但在民國成立以後，他還算實事求是，承認「蒙、藏之自立，起於革命之前，則不能盡責於今政府矣」。[43]已經發生的歷史無法回答，倘若沒有辛亥革命，或是立憲成功，蒙、藏將會是何種情形？

辛亥革命對領土屬性轉型帶來的挑戰是，在族群主權易手和中央/邊緣關係的政治基礎發生重大變更的情況下，如何維繫中央和邊疆的關係紐帶，並且不給第三國造成可乘之機。在民國共和與君主立憲的爭論之間，也出現過一種所謂「帝國共和主義」，主張留皇帝虛名，行共和之實，其主要目的就是為了「領土統一，各族相安」。[44]顯然，這種妥協方式在當時對袁世凱和革命黨來說都是不能接受的。結果，辛亥革命完成的方式不但使蒙、藏得以乘機「解紐」，也使周邊列强加緊了對中國邊疆地區滲透的步伐。

邊疆動蕩或許是中國在新的政治基礎上構建民族國家所必須付出的代價，歷史研究不應因此而苛責1911年致力於締造新國家的革命者。同時應該指出的是，試圖指導革命和創建民國的孫中山和同盟會，在相當長的時間裏對楊度提出的所謂「國形」問題，沒有一個

固定目標和明確認識。反對革命的人們擔心中國喪失邊疆屏障，「肩背俱寒，……立國於四戰之地」。這在革命黨看來只是一種試圖阻礙革命直搗黃龍的藉口。[45]辛亥革命多年以後，孫中山坦承，當時「只知道非革命不可，但不知道革命何時可以成功，並不想到成功以後，究竟用一個甚麼通盤計劃去建設國家」。[46]在國家的地緣形體塑造方面，恐怕尤其如此。

1902年春，在孫中山同章炳麟之間有一次關於革命國家的地緣戰略的對話。孫中山設想了革命國家在地域上的三種規模。鑒於太平天國定都南京而敗亡的經驗，孫中山屬意定鼎於另外三個地點：「謀本部則武昌，謀藩服則西安，謀大洲則伊犁，視其規摹遠近而已」。[47]次年，孫中山又發表了〈支那保全分割合論〉，認為清帝國的疆域，「就國勢而論，無可保全之理也；就民情而論，無可分割之理也」。但是孫中山認為「無可保全」的是蒙古、新疆等邊疆地區，其為列強的俎上肉，「天下亦若視為固然矣」。「無可分割」的則是在過去五六百年間「如金甌之固，從無分裂之虞」的十八省土地。那麼革命黨在此情況下的策略、目標為何？孫中山主張「因其勢順其情而自立之，再造一新支那而已」。[48]這裏的「因其勢順其情」與章炳麟的「任其去來」實是異曲同工。本尼迪克特·安德森曾形象地把二十世紀中國民族主義的疆域觀念描述為「把民族的緊窄外皮拉扯到帝國的巨大軀體之上」。[49]顯然，在世紀之交，中國民族革命的鼓吹者並沒有這種「扯皮」的意圖，也尚未形成後來對中國海棠葉狀領土的那種浪漫的忠貞。[50]

立憲派裏的多數人主張維護的是清帝國之「皮」，因此不存在「扯」的情況。真正主張以中國民族國家直接繼承帝國疆域的第一位「扯皮」大師，非「新民」的倡導者梁啓超莫屬。1912年孫中山在他的臨時大總統宣言中「合漢滿蒙回藏諸族為一人」的言論，顯示出對梁氏「大民族主義」的認可。問題在於，孫中山及其同志是在何時、何種情況下、因何原因改變了原來在「民國」的民族和疆域構建問題

上的近於機會主義的立場？筆者孤陋，尚未見到可以回答這個問題的切實史料。1905年8月定稿的〈中國同盟會總章〉將中國國內分為東、西、南、北、中五大區域，規定在這些區域分設同盟會支部。這些區域將蒙、藏、新、東北等地包括在內。這份文件或許可以被視為孫中山等接受梁啓超意見的證據之一。[51]但是，這種革命政黨組織在地域上的分布，也可能更直接的是為了向清帝國的進攻，而不是為了未來民國的建設。

問題的關鍵依然是未來的滿漢關係。1905年11月，朱執信在革命黨喉舌《民報》的創刊號上著文，駁斥立憲派關於滿漢可在君主立憲之下平等共存的主張，指出「民族異而不可強溝合者」，在世界歷史上屢見不鮮。而滿漢族界的破除，則必須通過反滿革命才能實現。在同一期上，汪精衛以〈民族的國民〉為題，圍繞「民族同化」表述了對中國今後民族關係的主張。汪氏認為，迄今世界上多民族國家的民族同化現象可分為四類「公例」：均勢民族重組新民族；多數民族同化被征服之少數民族；少數民族同化被征服之多數民族；少數民族同化於被征服之多數民族。汪精衛認為中國歷史上的多數時間屬於第二種情況，而在滿人入關後，中國就降到了第三公例的狀態。反滿革命就是要在中國恢復第二公例。汪精衛稱康、梁主張的一致對外的多元大民族主義為「夢囈」，中國的前途唯在以漢族為主的民族同化：

> 夫國內他族同化於我久矣，尚何本部屬部之與有。今當執民族主義以對滿洲，滿洲既夷，蒙古隨而傾服，以同化力吸收之，至易易也。[52]

這種對漢族「同化力」的議論，或許意味著對中國本部對疆部的「統合力」的某種預期。但是並非所有的革命黨人都對漢族的「同化力」信心滿滿。次年，胡漢民在《民報》上發表的〈民報之六大主義〉，對民國的民族構成依然持一種走著瞧的態度：滿清統治一旦傾覆，「彼

必無以自存。其為胡元之窮敗，遁走其巢穴，未可知也。其為氐、羌、鮮卑等為我摧夷而同化於我，未可知也」。也就是說，革命成功後滿人是否仍為中國之人，滿洲是否仍為中國之地，尚在未定之天。[53]

顯然，辛亥之前革命黨人對於漢人主政的追求，遠比對清帝國疆域和民族人口繼承的願望要強烈得多。因此，中國大一統觀念在二十世紀的延續，更應歸於在世紀之交尋求穩定的滿清政府和立憲派，而不是造反的革命黨。就在《民報》鼓吹漢族革命和同化異族的同時，滿清政府不僅沒有效法蒙元，為「遁走其巢穴」未雨綢繆，反而積極採取措施以破除滿漢畛域，目的是「使諸族相忘，混成一體」，「絕內訌之根株」。[54]雖然清政府的滿漢政策在辛亥之前出現了反覆且根本無法遏阻革命大潮，但是在辛亥之際，中國政治各個陣營已經達成共識，即在滿人統治和千年帝制在中國成為歷史之後，中華民國的疆域和民族構成必須以清帝國為母體。在南北議和的過程中，在孫中山的臨時大總統宣言中，以及在1912年2月頒布的隆裕太后有關清帝退位的「懿旨」中，清帝國的五大子民完成了向民國五族的轉換。[55]

然而，這種轉換僅僅發生在中國的政治話語之中，並未實現於中國本部與疆部、漢族與各族的關係之間。在以後對這段中國歷史的表述中，對事實最大的歪曲就是把孫中山說成是「五族共和」的堅定支持者，甚至是首倡者。[56]「五族共和」的語義，是各族以「族」而不是各族成員以「個人」為單位參與共和國政治。對這種意思最明顯的表達是中華民國的五色旗。孫中山對這個公式的認可，意味著從原來的一元漢族民族主義向多元「大民族主義」的游移。但這種游移只持續了幾年時間。在辭去臨時大總統以後，孫中山以在野之身發表的多次講話裏，皆奉「五族共和」為圭臬，聲稱蒙、藏、青海、回部與漢、滿一樣，「今皆得為國家主體」。[57]在討伐袁世凱前後，孫中山依然保持著同樣的話語模式：「辛亥武昌首義，舉國應之，五族

共和，遂深注於四億同胞之心目」；「溯自清帝退位，五族共和，國基已定」。[58]

可是從一開始，孫中山便對「五族共和」的可行性持懷疑態度。他不只一次抱怨蒙、藏「尚不盡知共和真理」，以致在外人挑撥下發生「種種背謬行為」。[59]1912年夏孫中山到北京，在與袁世凱的秘密談話中和一些公開場合，對處理蒙、藏問題表示了看法。對處於英人影響下的西藏，孫中山堅決反對武力解決，主張用宣慰招撫的辦法取消西藏獨立，尤其對達賴喇嘛，應「誘以爵位，餌以重金」使其就範。而對受到俄人策動的外蒙古，孫中山則主張訴諸武力：「我國人皆知蒙亡國亡，與其不抗俄屈辱而亡，孰若抗俄而為壯烈之亡。」民初中國邊疆的嚴峻形勢，也是影響孫中山反對中國在第一次世界大戰中加入協約國一邊的因素之一。他認為英、俄、日等國在滿、蒙、藏、新擴展自己的勢力範圍，對中國領土、主權的傷害，比德、奧要嚴重得多。[60]

此時的孫中山，已經表現出摒「五族共和」之名，行五域整合之實的傾向。實際上，在辛亥前夕的大辯論中，立憲派和革命黨出於各自不同的政治立場，在共和制度難以行於蒙藏回疆這一點上，已無異議。如果清末滿族統治集團對「使諸族相忘，混成一體」的政治方針還寄予希望，那是因為這種方針似乎還有避免漢族革命、維持王朝體制的功用。而當時以漢族為主體的革命運動，恰恰與這種用調整族群政治來維護國體的思路相反，要求在根本改變國體的前提下重塑族群關係。於是在世紀之交，中國歷史中「夷夏之辨」的思想元素更新為近現代版本。在革命黨那裏，夷夏觀嬗變為指斥清朝專制皇權將「多數優美之民族，箝制於少數惡劣民族之下」的民族革命思想。在立憲派那裏，則讓位於以西方政治進化論為根據，認為滿、蒙、回、藏尚未進入「國民社會」，因此在中國不可驟行共和制度的國家保守主義。美國是當時中國政治精英中公認的共和制度的典範，但立憲派看到的是，美國「黑民」的無權狀態會成為中華共

和國以同樣非人道的方式對待邊疆民族的先例；革命黨則許諾，在蒙、藏、回的「程度」提升之前，可按美國例，先將其置於共和邊緣的「新地」地位。[61]這兩種政治立場的共同點，是認定漢族在文化和政治上比邊疆民族更加「優越」和「先進」。

但是導致孫中山放棄「五族共和」公式的真正原因，並不是邊疆地域的分離或邊疆民族的「落後」，而是中國本部政治局勢的糜爛和漢族自身「國民程度」的欠缺。中國道統向來視中原為華夏腹心，邊疆為四裔枝末。孫中山也不離其宗。1919年秋，北洋徐樹錚迫外蒙取消自治。孫中山致電徐氏，褒其再造「五族共和」的「奇功」堪追班超。然而孫中山筆鋒一轉，請問為何以徐氏之功，「還視閭閻，頌聲寂然不作」？孫中山給出的答案是，「內部之關係，過於邊陲；心腹之憂患，重於枝末故也」。徐氏能「立功於國境」，而未能「解罪於國民」，未免本末倒置，「能保不為他人做嫁衣者，而誰敢為執事（指徐）賀？」[62]

此時孫中山認為徐氏再造「五族共和」而不可賀，是因為他已決心摒棄這個辛亥共識。辛亥前革命黨認為排滿同推翻專制是二而一的關係，因此對南北妥協、孫袁易位，即使感覺勉強，也還算順理成章。而辛亥以後中國的局面，用孫中山的話來說是「龍蛇群動，血戰玄黃，名則號曰共和，實則甚於專制」。[63]使孫中山痛心疾首的是，「韃虜」之驅逐和「中華」之恢復帶來的卻是五族離散，中原板蕩。他不得不在失去滿清這個對立面的情況下重新定義民族主義，以為繼續進行革命的主導思想。其結果是將民族主義的攻擊目標從中國之內轉向中國之外，並使民族主義的主旨擺脫五族多元觀念的干擾，重歸華夏一元的正統。

在寫於1919年的《三民主義》手稿中，孫中山指出，「適逢此世界民生革命之潮流，……我不革命而甘於淪亡，為天然之淘汰而已」。在同一文裏，孫中山指斥「五族共和」為辛亥之際「無知妄作者」所創，為官僚舊黨所附和，荒唐之極。在滿撲漢興之後，漢族實應

以美利堅民族為榜樣，發揚自身的同化力，犧牲自己的血統和自尊之名，熔其他四族於一爐，造一「中華民族」，如此則必能有「駕美迭歐而為世界之冠」的光明前途。[64]如果1919年標誌著中國民族主義向反帝方向的轉變，那麼孫中山的這些思想，則表明了此時反帝國主義同漢族民族主義之間的內在關係。

孫中山及其同道在當時絕對沒有對所謂「大漢族主義」的顧忌。讓他們感到憂慮是漢族大眾在民族精神方面的匱乏。因此，孫中山反對籠統地講五族的民族主義，強調必須大講漢族的民族主義，使漢族同化其他民族，組成中華民族的大民族國家。孫中山在1919年以後的講話和文件中，以及在後來廣為流傳的有關三民主義的講演中，將漢族民族主義提升到「國族主義」。他堅稱秦漢以來，中國歷史上的國家都是由一個民族造成的。現在漢族以其四億之眾，卻未能「真正獨立組一完全漢族的國家，實是我們漢族莫大的羞恥，這就是本黨的民族主義沒有成功」。至於滿、蒙、藏、回各族，只是「摻雜」在漢人當中的極小部分人口，對中國民族主義的意義可以忽略不計；又因它們處於列強控制之下，將來只有在漢族的幫助下才能獲救。[65]換言之，此時的孫中山非但不認為中華民國是多民族國家，反而認為多民族主義是中國革命的障礙。既然連漢族都要先經過民族精神的建設方能完成民主建國，邊疆各族更須先向漢族同化，然後才能共享共和。

第一次世界大戰結束之際，正是中國民族主義同威爾遜主義和列寧主義同時發生碰撞的時期。這兩個主義來到中國，代表了在十九世紀中葉開始領土屬性轉型以後，中國承受的來自西方的第二衝擊波。此時的「西方」已經分裂為兩個對立的意識形態陣營，各自試圖影響中國現代化進程的意識形態色彩。巴黎和會和五四運動，中國共產黨成立，國民黨改組，國共合作，蘇俄謀華等等一系列事件，開啓了中國政治的新時代，也在很大程度上重構了中國的政治話語。在一段時間內，在國家和民族問題上，中國的黨派精英們尤

其受到來自共產國際的觀念的影響。最經典的例子，當屬1924年為國共第一次合作奠基的〈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其中對當時中國國內民族問題的表述如下：

> 然不幸而中國之政府乃為專制餘孽之軍閥所盤踞，中國舊日之帝國主義死灰不免復燃，於是國內諸民族因以有杌隉不安之象，遂使少數民族疑國民黨之主張亦非誠意。……國民黨敢鄭重宣言，承認中國以內各民族之自決權，於反對帝國主義及軍閥之革命獲得勝利以後，當組織自由統一的（各民族自由聯合的）中華民國。[66]

這份文件是中國國民黨和中國共產黨的共同經典。[67]此類文獻顯示，在收受來自蘇俄的思想元素以後，中國黨派精英們在對最近歷史的認識上發生了躥跳。在民國之初，孫中山曾表示對共和成立後出現的「蒙、藏不靖」的情況感到「於心有愧」。[68]到1924年，國民黨已經用當下的政敵「軍閥」取代「滿清」作為萬惡之源，短暫的愧疚心態早已不再。國內諸非漢民族也被正式冠之以「少數」的定語。文件中各民族的「自決權」和「自由聯合」，是採自共產國際的語言。對國共兩黨來說，這些語句在當時唯一的實際意義是獲取莫斯科對中國革命政黨的認可。[69]在兩黨以後的歷史中，這些語句從未超出宣傳上的意義，在實踐中帶來的只有尷尬。當中國的新型政黨以這種姿態登上中國族群政治舞台的時候，中國的大分裂早已成事實，並將延續數十年之久；獨立思想者大辯論的年代也成為過去，黨的意識形態將愈益支配乃至取代歷史敘述。

時至1924年，國民黨的三民主義排序已經發生了變更，民族主義被排在了末位。[70]但是孫中山的民族/國族主義畢竟是三民主義的核心內容，它在同立憲派的爭論中和辛亥以後中國政治局勢中的變化軌跡，有在此作一小結的必要。

首先，辛亥前的爭論發生在漢族在中國族群政治中尚處於在野

地位的時期，而孫中山在1924年宣講三民主義時，漢族已經重新成為中國族群政治的主體。族群主權意義上的「在野」和「在朝」，自然會導致不同的政治目標、不同的視角、不同的策略。在1920年代初，國民黨在政權意義上的在野狀態發生於中國以漢族為主體民族的政治框架之中，與辛亥前革命黨的族群政治立場已有極大的不同。這種狀態後來也發生在1949年以前中共的身上。換言之，由於辛亥革命改變了中國族群主權的大前提，其後各種政治派別無論在野、在朝，其「主義」、主張都必然以漢族為中心的中國族群政治現狀為出發點。無論是國民黨的民族主義還是中共的共產主義，都立足中國本部並以漢族為主體。

其次，孫中山提出締造「中華民族」的任務，顯示出從原來相對孤立的「漢族」立場轉向包容他族的「國族」立場，但其族群政治的出發點基本延續了辛亥前革命黨的一元立場，而不是立憲派的多元立場。這種情況並沒有因為蘇俄的影響而發生根本改變。在辛亥革命前，有關邊疆各族在族群認同方面向漢族同化、在政治權利方面與漢族平等的主張，已經比比皆是。即使如滿族大員端方者流，也建議實行諸族混一，要清廷自撤抵禦漢族同化的最後防線。孫中山等人在這方面既無理論上的建樹，也無實踐上的突破。對未來族群政治在中國的發展趨勢，國民黨諸領袖則寄希望於漢族俱有超強「同化力」的神話，採取了盲目樂觀的態度。

最後，在國家地緣形體和民族構成問題上，孫中山接受了立憲派的觀點，在事實上承認了中華民國對清王朝帝國的繼承。[71]由於兼容五族的共和政治結構在事實上並沒有出現，加之國民黨人繼續漢族獨大的觀念，這種繼承就只剩下疆域的意義。換言之，辛亥妥協所造就的「五族共和」公式完全被以漢族為中心的五域統合理念所取代。至此，中華民國的國家主權，已經凌駕於中國境內任何民族的民族自決權之上了。歷史的實際進程無法回答：假如辛亥革命不是以各方的妥協結束，在民國肇始就規定了對清帝國疆域的傳承，

孫中山及其革命黨在中國本部取得政權以後，是否還會致力於將一個僅包括中國本部各省的「小一統」局面，擴展為包含原清帝國諸疆部的「大一統」。唯其辛亥妥協，孫中山和國民黨才得以在後來的歷史中，並沒有如孫氏原來所主張的，在處理中國疆域問題上「因其情順其勢」。實際情況是，中華民國的歷任政府都是對邊疆離異、列強干涉的局面抗其情逆其勢，至少在外交上堅持了中國對蒙、藏、滿、新疆等地的主權。[72]

在孫中山以臨時大總統的身分表明了合五域為「一國」、合五族為「一人」的統合意志後，《中華民國臨時約法》在中國歷史上第一次以國家最高法的形式對中國疆域作出規定，即中國領土包括二十二省加青海、西藏、內外蒙古。[73]被孫中山稱為「十年袍澤，患難同嘗」的老同盟會員陳去病，在1914年提出改西藏為省，以防其步外蒙後塵，並對在晚清未能實施的張蔭棠的治藏方略極其推崇。[74]這些都反映了始於晚清的領土屬性轉型，在民國時期得到觀念上的延續。孫中山本人在民國之初主張修建三條鐵路幹線，以利對他稱之為中國「天然固有之殖民地」即蒙、藏、新的開發。數年後他又著書立說，希望通過同外國資本的合作，用一張龐大的全國鐵路網將中國內地與邊疆鏈接起來，對東北、青海、新疆、蒙古、西藏等地移民開發，從而完成與內地的社會、經濟整合。這種設計已大大超越了以「民族」之皮對「帝國」軀體的覆蓋，而企圖以「民族國家」的理念對國家、社會進行重新整合，構建「中華民族」。在同蘇俄、中共的合作成立時，孫中山向外蒙古宣示：「用主義來建國，萬萬里都是來朝的。用武力去征服人，近在咫尺都是反叛的」，以此表示國民黨與北京政府不同，爭取外蒙回歸。而在國民黨立意北伐後，孫中山已經明確，對包括邊疆地區在內的全中國，必須用革命力量再次征服。[75]

歷史上的今天

1925年1月初，在回答遜清內務府邀其斡旋對清室優待條件的

信中，孫中山在拒絕之外，建議「清室諸公」「本時代之趨勢，為共和之公民。……消享者之界限，現五族一家之實」。這大概是孫中山最後一次提及「五族」的概念。此時他已病入膏肓，赴北京接受最後的手術治療。孫中山平生拒服中藥，但在手術的前兩天，他問診於中醫葛廉夫。葛廉夫的診斷是「水不涵木，氣火上升」，若滋之以藥食，「已耗者雖未必能復，未耗者尚可保存」。在葛廉夫開出藥方之後，孫中山又問是否可有西藥代替。葛大夫對以不知西醫，不敢妄答。[76]

其時的中華民國，何嘗不是沉疴未愈。孫中山早年由學醫到立志醫國，終其革命一生，為中國開了兩副西藥方。其一是來自蘇俄的「黨國」體制。按孫氏說法，是「把黨放在國上。但此說初聽之似駭人聽聞，其實現在我們何嘗有國？應當先由黨造出一個國來，以後再去愛之。」其二是效法美國的容納、消融來自不同國籍、種族的人民，「仿美利堅民族底規模，將漢族改為中華民族，組成一個完全底民族國家，與美國同為東西半球二大民族主義的國家」。[77]「黨國」在中國的歷史已近百年，無論對其功過如何評說，孫中山是脫不了干係的。「民族國家」則又當別論。以黨造族的始作俑者可以說是孫中山，但是中國從古代王朝帝國向近代民族國家的轉型是在十九世紀開始的，是東、西國際關係文化碰撞的產物。轉型的過程和結果異常複雜，牽涉各種力量之間的互動、抗衡、妥協和僵持，並非一黨一派的一種政治理念所能左右。孫中山以美國這樣一個移民民主國家為楷模，試圖在有上千年專制傳統的、各族有習慣定居地域的中國，依樣複製出一個中華民族國家。此藥方可治癒中國之疾乎？如葛大夫所言：不知西醫，不敢妄答。

對於一些漫長的歷史發展脈絡來說，百年如同瞬間。領土屬性轉型便是這樣的歷史過程。本章圍繞「五族共和」所探討的事件、理念雖然發生在百年之前，但在今天看起來依然新鮮。原因就是，儘管中國經歷了百年劇變，辛亥前後在中國政局中被視為急務的一些

問題，遠未成為今天書齋裏的閑話。在世紀之交的種種之中，至少有如下數端值得重提。

一是中國民族主義的族群特徵。無論如何評價辛亥前後的反滿主義，無可爭辯的事實是它在中國重新確定了「民族國家」的主體民族，即漢族。以後中國內部的族群政治和對外的國際折衝皆進一步强化了這一特徵。漢族主體政治的統合／整合意識同其他民族的政治、經濟、文化訴求之間的關係，至今依然是中國族群政治的中心內容。

一是國體、政體同「國形」之間的密切關係。二十世紀在中國發生的歷次重大政治轉折都不斷地證明了這種關係，提醒人們：中國的領土屬性轉型依然處於動態，所謂中國地圖的「海棠葉」形或「雄雞」形僅代表了中國近現代地緣形體的相對穩定。雖然辛亥之際的二體一形關係主要表現在中國的內陸邊疆，二十世紀下半葉的中國歷史和二十一世紀的亞洲／太平洋國際政治態勢都表明，這種關係同樣存在於中國的海疆。

一是現代國家合法性在「法理」和「心理」上的意義。清末革命黨人拒絕在心理上承認滿清國家的合法性，預示了辛亥以後以漢族為主的國家將要在同邊疆民族的關係中面臨的同樣問題。1911年以後，「五族共和」只是東部中國政治精英們暫時的共識，蒙藏回部不僅未參與，甚至用行動表達了反對。即便如此，作為一種重構中國族群政治的公式，「五族共和」既堅持了中華民國作為「法理」國家的合法性，又承認各族「心理」訴求的合理性。這種平衡在以後中國政黨的綱領中不復存在。國民黨在1924年前後，共產黨在1949年以前，曾分別從在野地位對邊疆民族的分離心理或自治要求予以一定程度的肯定，但在其餘時間都是否定的。近年來在中國大陸邊疆出現的一系列事件，說明二「理」相悖的情況依然存在。換言之，辛亥以來，中國歷屆政府在「五域統合」方面成績斐然，而對「五族共和」所追求的多元族群政治結構，則顧左右而言他。

一是二十世紀中國「大一統」的時代特徵。漢代董仲舒稱，「大一統者，天地之常經，古今之通誼也」，指的是中華文化廣被天下的盛世盛況。[78]「大一統」原義代表的是文化自信、開放。子曰：「近者說，遠者來。」[79]用所謂軟實力號召天下之道，中國古已有之，但是不能行於近世。在清末，陳天華在其《獅子吼》中，用當時流行的種族觀點描述中國所面臨的生存危機：「紅種陵夷黑種休，滔天白禍亞東流」。[80]清末立憲派主張用維持清帝國的一統江山來保護中華命脈，並以來自西方國際關係文化的民族國家地緣形體，作為中國自衛的政治武器。這種消極的「大一統」觀念，在中國歷史上當不多見。這種觀念產生的背景是周邊列強對中國內陸邊疆地區的滲透，「統」的直接對象則是邊疆各族。辛亥之際的革命黨人對此初不以為然，而後則奉為正統國策。二十世紀中國為政者用制近者以拒遠者的策略，應對列強環伺的周邊國際環境，用統合疆部和本部的舉措，確定中國的民族國家身分、地緣形體、資源邊界、鄰國關係。今天中國在亞洲太平洋地區的地理位置鞏固和中國內、外關係結構的形成，歷經晚清、北洋、國民黨、共產黨歷屆政府。問題是，辛亥百年之後，中國的危機一統觀念是否仍應繼續，盛世一統的時代是否臨近到來？

註　釋

1　〈土司一〉，《清史稿》，卷520，列傳299。

2　這樣的例子見*Carte generale de l'Asie* (Paris: A.H. Brue, 1820); *(Composite of) Asia* (Edinburgh: D. Lizars, 1831[?]); *Asia* (London: J. Arrowsmith, 1832); *Das Chinesische Reich mit seinen Schutzstaaten, den Ländern der Mandschu und Mongolen, Ost Turkistan und Tübet, und das Kaiserthum Japan* (Weimar: Geographisches Institut, 1852); *Map of Asia Showing Its Gt. Political Divisions, and also the Various Routes of Travel Between London & India, China & Japan* (Philadelphia: S.A. Mitchell, Jr., 1860);

Asia (London: Edward Stanford, 1901) 等。

3 Takeshi Hamashita, "Tribute and Treaties: Maritime Asia and Treaty Port Networks in the Era of Negotiation, 1800–1900," in Giovanni Arrighi, Takeshi Hamashita, and Mark Selden, eds., *The Resurgence of East Asia: 500, 150 and 50 year perspectives* (London: Routledge, 2003), 17–50.

4 Cliff Liu,《廿四史》iPad iOS.

5 王明珂：《遊牧者的抉擇：面對漢帝國的北亞游牧部落》(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8)，頁223–225。

6 李花子：《清朝與朝鮮關係史研究——以越境交涉為中心》(香港：香港亞洲出版社，2006)，頁35–37；《小方壺齋輿地叢鈔》第十帙，見蕭德浩、黃錚編：《中越邊界歷史資料選編》(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1992)，頁259–273。

7 〈李綱下〉，《宋史》卷三百六十，列傳第一百一十八。

8 認為宋代奉行「平等」國際關係的例子，見 Morris Rossabi, ed., *China among Equals: The Middle Kingdom and Its Neighbors, 10th–14th Centuries*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3)。

9 「地緣形體」是對geo-body的中譯。這個概念首見於Thongchai Winichakul, *Siam Mapped: A History of the Geo-Body of a Nation*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1994)。

10 〔清〕鄭觀應：《盛世危言》(北京：華夏出版社，2002)，頁431。

11 W. A. P. Martin, *The Awakening of China* (New York: Doubleday, Page & Co., 1907), v.

12 梁啓超：《變法通義》(北京：華夏出版社，2002)，頁15。

13 梁啓超：《新民說》(鄭州：中州古籍出版社，1998)，頁72。

14 秦力山：〈中國滅亡論〉，《國民報》第2–4期(1901年6–8月)，收入張枏、王忍之編：《辛亥革命前十年間時論選集》(北京：三聯書店，1960)，第1卷，頁80－81；太平洋客：〈新廣東〉(1902年)，同上，頁270；梁啓超：〈政治大家伯倫知理之學說〉，《飲冰室文集》，(上海：大道書局，1936)，第2冊，頁12。

15 梁啓超：《新民說》，頁70、73；俠少(呂志伊)：〈論國民保存國土之法〉，《雲南雜誌》第5、6期(1907年3、7月)，收入《辛亥革命前十年間時論選集》，第二卷，頁829。

16 康有為：〈辯革命書〉，原載《新民叢報》第16期(1902年9月16日)，收入《辛亥革命前十年間時論選集》，第1卷，頁210–217；康有為：《大

同書》(鄭州：中州古籍出版社1998)，頁86、104。康氏的九界順序為國、級、種、形、家、業、亂、類、苦。

17 章炳麟：〈國家論〉，原載《民報》第17號(1907年10月25日)，《章太炎政論選集》(北京：中華書局，1976)，上冊，頁362–367。

18 有關「五大子民」的討論，見Pamela Kyle Crossley, *A Translucent Mirror: History and Identity in Qing Imperial Ideology*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9)。對「五族」的提法，在辛亥革命前十幾年的時論中略有不同，如梁啓超在《新民說》中提到的中國五大族為漢、滿、苗、回、蒙，沒有提西藏。陳天華的《猛回頭》(陳天華、鄒容：《猛回頭——陳天華、鄒容集》〔沈陽：遼寧人民出版社，1994〕)對中國的「人種述略」指稱，除漢族外，還有蒙、藏、新、滿。

19 Mary C. Wright, ed., *China in Revolution: The First Phase, 1900–1913*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8), 21, 93.

20 Edward J. M. Rhoads, *Manchus and Han: Ethnic Relations and Political Power in Late Qing and Early Republican China, 1861–1928* (Seat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2000), 68–9; Kauto Laitinen, *Chinese Nationalism in the Late Qing Dynasty: Zhang Binglin as an Anti-Manchu Propagandist* (London: Curzon Press, 1990), 49–50; Peter Zarrow, *After Empire: The Conceptual Transformation of the Chinese State, 1885–1924* (Stanford: Standard University Press, 2012), 157.

21 Mark C. Elliot, *The Manchu Way: The Eight Banners and Ethnic Identity in Late Imperial China*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1).

22 〔清〕鄭觀應：《盛世危言》，頁17。

23 〈酈生陸賈朱建〉，《史記》卷九十七，列傳第三十七；〈酈陸朱劉叔孫傳〉，《漢書》卷四十三，列傳第十三。

24 黃遵憲：《黃遵憲集》(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2003)，下卷，頁510；陳天華、鄒容：《猛回頭——陳天華、鄒容集》，頁59。

25 梁啓超：〈政治大家伯倫知理之學說〉，頁19。

26 同上；梁啓超：〈致康有為〉，《梁啓超全集》(北京：北京出版社，1999)，第10冊，頁5937。

27 章士釗：《章士釗全集》(上海：文匯出版社，2000)，第1卷，頁28。

28 陳天華、鄒容：《猛回頭——陳天華、鄒容集》，頁119、204、209、217；譚嗣同：《仁學》(北京：華夏出版社，2002)，頁108。

29 Michael Hechter, *Containing Nationalis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0), 7.

30　自然生（張繼）：〈讀嚴拿留學生密諭有憤〉，《辛亥革命前十年間時論選集》，第2卷，頁686。

31　章太炎：〈中華民國解〉，《辛亥革命前十年間時論選集》，第2卷，頁738–743。

32　次年，章炳麟在《民報》第21號（1908年6月10日）發表的〈排滿平議〉提出，如滿人願意退回舊地，漢、滿各治其地，則雙方可以「解仇修好，交相擁護」。關於東三省土地制度和人口漢化的研究，見馬汝珩、馬大正主編：《清代邊疆開發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0）；烏廷玉等：《清代滿洲土地制度研究》（長春：吉林文史出版社，1992）；James Reardon-Anderson, *Reluctant Pioneers: China's Expansion Northward, 1644–1937*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5); Shao Dan, *Remote Homeland, Recovered Borderland: Manchus, Manchoukuo, and Manchuria, 1907–1985*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2011).

33　章炳麟：〈分鎮〉（1899年），《章太炎政論集》，頁105–107；章炳麟：〈駁康有為論革命書〉（1903年），同前，頁199。

34　Alexander C. Dienner and Joshua Hagan, *Borders: A Very Short Introduction*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2), 45.

35　懸解：〈心理的國家主義〉，《民報》第21號（1908年6月10日），頁14。

36　出自《大學》。

37　楊度：〈金鐵主義說〉（1907年），劉晴波編：《楊度集》（一）（長沙：湖南人民出版社，2008），頁279，301–303。

38　胡漢民：《胡漢民自傳》（台北：傳記文學出版社，1969），頁31。

39　〈宣統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懿旨〉，柴德賡編：《辛亥革命資料叢刊》（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0），第8冊，頁183–186。

40　孫中山：〈臨時大總統宣言書〉（1912年1月1日），《孫中山全集》（北京：中華書局，1981），第2卷，頁1–3。

41　楊度：〈「中國新報」序〉（1907年1月20日），《楊度集》，頁208–213。

42　中國之新民（梁啓超）：〈哀西藏〉，原載《新民叢報》第55號（1904年10月23日），收入盧秀璋主編：《清末民初藏事資料選編（1877–1919）》（北京：中國藏學出版社，2005），頁12–24；〔清〕袁仲：〈西藏〉，《大同報》〔東京〕，第二號（1907年8月5日），同前，頁28–32；穆都哩：〈蒙回藏與國會問題〉，原載《大同報》，第5號（1908年1月1日），同前，頁36–45；〈論經營蒙藏與開國之關係〉，原載《預備立憲會公報》（1909年5月31日），同前，頁94–95。

43 康有為：〈蒙藏哀詞（下）〉，原載《不忍雜志》第2期（1913年3月22日），同前，頁124–30。

44 〈宣統三年十一月□□日全國聯合進行會代表張琴等致內閣袁世凱呈〉，柴德賡編：《辛亥革命資料叢刊》，第8冊，頁161–5。

45 蔣智由（政聞社）：〈變法後中國立國大政策論〉，原載《政論》第1期（1907年7月），收入張枏、王忍之編：《辛亥革命前十年間時論選集》，第2卷，頁1064。

46 孫中山：〈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開會詞〉（1924年1月20日），《孫中山全集》，下冊，頁140。

47 孫中山：〈與章太炎的談話〉（1902年春），《孫中山全集》，第1卷，頁215。

48 孫中山：〈支那保全分割合論〉（1903年9月21日），《孫中山全集》，第1卷，頁218–224。

49 Benedict Anderson, *Imagined Community* (London: Verso, 1991), 86.

50 革命黨人中也有寄愛國情操於清代形成的中國版圖者，比如秋瑾就曾在日俄戰爭後，因中國的進一步失地喪權寫下了「忍看圖畫移顏色，肯使江山付劫灰！」的悲憤詩句。

51 Peter C. Perdue, "A Frontier View of Chineseness," Giovanni Arrighi, Takeshi Hamashita, and Mark Selden, eds., *The Resurgence of East Asia: 500, 150 and 50 year perspectives* (London: Routledge, 2003), 頁55–56，認為孫中山在1905年轉而接受了梁啓超的民族觀。

52 朱執信：〈論滿洲雖欲立憲而不能〉，《朱執信集》（北京：中華書局，1979），上冊，頁1–6；汪精衛：〈民族的國民〉，《汪精衛集》（上海：光明書局，1934），第1卷，頁1–30。

53 胡漢民：〈民報之六大主義〉，《辛亥革命資料叢刊》，第2卷，頁261。

54 端方：〈請平滿漢畛域密折〉，《辛亥革命資料叢刊》，第4卷，頁39–41。有關研究見李細珠：〈清末預備立憲時期的平滿漢畛域思想與滿漢政策的新變化——以光緒三十三年之滿漢奏議為中心的探討〉，《民族研究》，2001年第3期，頁35–50。與元末蒙古人不同的是，由於移民和國際角逐的結果，滿人在清末已經在事實上不可能將滿洲作為回歸的故地。因此清廷企圖在內地自救，也是勢所必然。見Shao Dan, *Remote Homeland, Recovered Borderland: Manchus, Manchoukuo, and Manchuria, 1907–1985*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2011), 104, 283。

55 張孝若：〈辛亥革命前後〉，《辛亥革命資料叢刊》，第8卷，頁37–45；

伍廷芳：〈南北代表會議問答速記錄〉，同前，頁71–95；〈宣統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懿旨〉，同前，頁183–186。

56　村田雄二郎：〈孫中山與辛亥革命時期的「五族共和」論〉，《廣東社會科學》，2004年第5期，頁121–128，對「五族共和」理念的淵源有詳細的討論。

57　孫中山：〈在北京蒙藏統一政治改良會歡迎會的演說〉（1912年9月1日），《孫中山全集》，第2卷，頁429；〈在北京五族共和合進會和西北協進會的演說〉（1912年9月3日），同前，頁438–440；〈在張家口各界歡迎會的演說〉（1912年9月3日），同前，頁451。

58　孫中山：〈討袁宣言〉（1916年5月9日），《孫中山全集》，第3卷，頁283；〈致黎元洪國務院電〉（1916年12月13日），同前，頁402。

59　孫中山：〈在北京蒙藏統一政治改良會歡迎會的演說〉（1912年9月1日），《孫中山全集》，第2卷，頁429；孫中山：〈在北京迎賓館答禮會的演說〉（1912年9月5日），同前，頁447。

60　孫中山：〈與袁世凱談話〉（1912年8月27日），《孫中山全集》，第2卷，頁412；〈在北京與袁世凱的談話〉（1912年8月），同前，頁427；〈在北京的談話〉（1912年9月2日），同前，頁437；〈倡議錢幣革命對抗沙俄侵略通電〉（1912年12月3日），同前，頁544–549；孫中山：〈中國存亡問題〉（1917年5月），《孫中山全集》，第4卷，頁45頁。

61　胡漢民：〈民報之六大主義〉，《辛亥革命資料叢刊》，第2卷，頁261；楊度：〈「中國新報」序〉（1907年1月20日），《楊度集》，頁208–213；楊度：〈金鉄主義說〉，《楊度集》，頁375；〈南北代表會議問答速記錄；第二次會議錄，十一月初一日〉，《辛亥革命資料叢刊》，第8卷，頁86。

62　孫中山：〈覆徐樹錚電〉（1919年11月26日），《孫中山全集》，第5卷，頁169–170。

63　孫中山：〈致黃仲初函〉（1924年2月1日），《孫中山全集》，第9卷，頁428。

64　孫中山：〈三民主義〉（1919年），《孫中山全集》，第5卷，頁187–188。

65　孫中山：〈在中國國民黨本部特設駐粵辦事處的演說〉（1921年3月6日），《孫中山全集》，第5卷，頁472–475；〈中國國民黨宣言〉（1923年1月1日），《孫中山全集》，第7卷，頁1；〈中國國民黨黨綱〉（1923年1月1日），同前，頁4；孫中山：〈三民主義；第一講〉（1924年1月27日），《孫中山全集》，第9卷，頁184–196。

66 孫中山：〈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1924年1月23日)，《孫中山全集》，第9卷，頁119。

67 中共中央統戰部編：《民族問題文獻彙編，一九二一．七–一九四九．九》(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91)，頁26–28，將該文件列為中共文件。

68 孫中山：〈與梁士詒的談話〉(1912年9月)，《孫中山全集》，第2卷，頁452。

69 有關共產國際對「民族問題」的觀點對國共合作綱領的影響，見拙著 *Frontier Passages: Ethnopolitics and the Rise of Chinese Communism, 1921–1945* (Stanford and Washington, DC: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and Wilson Center Press, 2004), 29–35。

70 孫中山：〈國民政府建國大綱〉(1924年1月23日)，《孫中山全集》，第9卷，頁126–127。

71 孫中山：〈在北京蒙藏統一政治改良會歡迎會的演說〉(1912年9月1日)，《孫中山全集》，第2卷，頁429。

72 1945年8月國民政府同蘇聯政府簽訂的友好同盟條約實際承認了外蒙古獨立的狀態。這是一個例外。

73 〈中華民國臨時約法〉(1912年3月10日)，《辛亥革命資料叢刊》，第8卷，頁30。

74 陳去病：〈西藏改建行省議〉，原載《夏星雜誌》第1期(1914年6月20日)，《清末民初藏事資料選編(1877–1919)》，頁164–169。

75 孫中山：〈與上海民立報記者談話〉(1912年6月25日)，《孫中山全集》，第2卷，頁382–384；孫中山：〈建國方略之二：實業計劃(物質建設)〉(1919年)，《孫中山全集》，第6卷，頁247–411；孫中山：〈歡宴國民黨各省代表及蒙古代表的演說〉(1924年1月20日)，《孫中山全集》，第9卷，頁107；孫中山：〈在廣州各界歡送會的演說〉(1924年11月12日)，《孫中山全集》，第11卷，頁309。用鐵路交通來消除中國內地與邊疆地區的隔閡並不是孫中山的首創。康有為在《大同書》中，鄭觀應在《盛世危言》中皆有此主張。

76 孫中山：〈覆清內務府函〉(1925年1月9日)，《孫中山全集》，第11卷，頁544–546；〈與葛廉夫的談話〉(1925年1月24日)，同前，頁571–572頁。

77 孫中山：〈關於組織國民政府的說明〉(1924年1月20日)，《孫中山全集》，第9卷，頁104；孫中山：〈在中國國民黨本部特設駐粵辦事處的

演說〉(1921年3月6日)，《孫中山全集》，第5卷，頁473–474。

78　〈董仲舒傳〉，《漢書》卷五十六，列傳第二十六。

79　《論語》，〈子路〉第十三。

80　陳天華：《獅子吼》，頁94。

第三章

時間、形體和顏色：中國「崛起」三境界*

在其新著《論中國》中，二十世紀中美關係中最老辣的外交家之一基辛格認為：與其把中國看作一個通常意義上的民族國家，不如將其視為「一種永恒的自然現象。」基辛格並不是中國特殊論的始作俑者，他只是發明了一個新的說法而已。[1]與其他類似觀點不同的是，基辛格認為美國和中國在這方面是無獨有偶——兩國都不是普通的民族國家，而是兩種「大陸文化身分的表現體」。正因為如此，在新的千年期開始的今天，中美共同面臨一個新的現實：「兩國因為如下原因而互相需要：雙方都是泱泱大國而不甘俯首，各自又固持個性而不會改弦更張，彼此卻彌足珍貴而不能相互孤立。」[2]在書的結論中基辛格更是語出驚人：

> 當周恩來總理和我就公布我的秘密訪問達成一致時，他說：

* 本章初稿為2011年12月在中共中央黨校國際戰略研究所主辦的「太平洋戰爭與中美關係」國際研討會上提交的論文。英文版為Xiaoyuan Liu, "Time, Shape, and Color: Gauging China's Re-Rise in World War II," *American Review of Chinese Studies*, 13.2 (Fall, 2012), 92–127。

> 「這將會震動世界。」四十年後的今天，如果美國和中國能夠同心協力建設世界，而不是震動世界，那將是何等完美的結果！[3]

這段話不僅是對二十一世紀的祈願，也折射了歷經兩個世紀之久的中美關係所發生的巨變。這種巨變的意義，只有長遠的歷史眼光才能認知。

回溯十九世紀，中國在經歷了一系列屈辱的不平等條約之後，在1868年同美國政府簽訂了同西方國家的第一個平等條約，即《蒲安臣條約》。馬克·吐溫是當時對中國心懷友善和最少偏見的美國人之一，他隨即寫了一篇有關《蒲安臣條約》的長篇評論，其中有如下段落：

> 〔這個條約〕預示著在中國同世界之間將開展巨額的利潤豐厚的商業貿易。美國在其中僅取應得的一份，別無他求。這份條約也預期著一個強國的興起，因為中國將受益於一種更加純潔的宗教和一種更為高等和完善的文明。這個條約以廣泛的正義、啓迪和進步的利益為基礎，所以它一定會持久。它是橫跨太平洋的橋梁，它使韃靼人〔指清朝〕的壁壘崩塌，它以新鮮、年輕的血液激勵著這個在眾國之中最受尊崇的國家，使其精力勃發。[4]

可見，儘管馬克·吐溫對中國十分讚賞，他只是將中國視為一個尚待開發的巨大市場，將中國人視為即將受到美國榜樣啓迪的人民。

在接下來的幾十年中，中國確實沒有止於現狀，而是劇變迭起。美國傳教士丁韙良以自己在中國的傳教和教育活動直接參與了中國的近代轉型。他在1906對中國的變化是這樣描述的：

> 中國是一個舞台，正在展現地球上一場最為偉大的變動……。這個變動的目的不是改朝換代，也不僅僅是對政府的形式進行變革。這個變動更崇高和更深邃的動機是，對世界上最

> 古老、人口最多、最保守的帝國進行一場徹底的革命。

丁韙良相信，他正在目睹中國人「團結在一個堅定的信念之下，他們要告別過去並吸收西方文明的精髓，以求得新生」。他對自己的如下提問已經有了答案：「我們難道不應該滿懷信心地期待，中國有朝一日會成為我們基督教兄弟國家的一員嗎？」[5]

五年後，中國的辛亥革命宣告了王朝歷史在中國的終結。但是丁韙良所預言的「徹底革命」並沒有在中國立即發生。當中國效仿的榜樣——西方文明，被捲進第一次世界大戰的狂潮的時候，中國即將加入基督教兄弟國家的樂觀預言也變得遙遙無期。大戰結束後，年輕的中華民國依然經受著草創的陣痛。戰時的列強外交使美國駐華公使芮恩施感到悲觀：「如果中國被別的國家視為帝國主義政策的對象，那麼和談將會一事無成。」中國人民在1919年5月4日對巴黎和會的抗議，說明芮恩施不幸言中。一度曾經鼓舞人心的「威爾遜時刻」，只在中國人心中留下遭人背叛的屈辱。在芮恩施眼中，美國喪失了一個大好機會：

> 從來沒有一個國家擁有比〔美國〕現在更好的機會，可以同時以顧問和朋友的身分，去幫助另一個巨大的國家和可愛的人民來實現他們追求生活改善的願望。自願地尋求合作，自由、自發地希望以自己所欣賞的制度和方法為榜樣——這是國與國之間不用強權手段和陰謀詭計相互影響的唯一方式。而這正是中國人對於美國的心態。可惜美國人民還沒有意識到這份信任的珍貴。[6]

基辛格對中國的看法和他的這三位美國先賢有明顯的區別。他不再鼓吹中國應以歐美為嚆矢，而是將中、美視為兩個對等的文化模式。這向我們提出了一個有趣的問題，即中國同西方、美國的關係遵循著何種歷史走向？馬克．吐溫、丁韙良和芮恩施都確信，

在美國的幫助下，中國可以通過效法文明先進的西方恢復往昔的輝煌。基辛格則立論於亘古不變的「中華」本質，强調中國和美國在保持各自文明特質的前提下，共同承擔對全球的責任。三位先賢顯然服膺於典型的西方文明使命論，這在今天已經變身為「西方與世界」(West and the Rest)這一歷史主題。基辛格則似乎對另一個更為古老的命題——「中國與天下」——有所感悟。他對中美關係的議論也因此與孔子的「君子和而不同」有異曲同工之趣。[7]

如果不把歷史視為緊密聯繫的整體，馬克·吐溫時代所祈望的「西化」中國和基辛格所認知的「中華」中國之間的鴻溝就難以逾越。歷史進程實際上已經展示了馬克·吐溫筆下中國的前景和基辛格眼中的中國的來源，也證實了美國在中國近現代轉型過程中的作用。當下國際政治中的時髦議題是中國的崛起及其對美國的意義，有關討論很容易使人誤以為這些都是新問題。其實，中國最新一輪再次崛起的過程，比在鄧小平時期開始的中國改革的歷史要久遠得多。在這個過程中，美國曾經在不同時期扮演了中國的對頭或者是不情願的夥伴。但美國也曾擔當過更積極的角色。

本章在東、西方文化碰撞的大時間跨度中重新審視二戰時期的中美關係。主旨在於説明，在中國重新崛起的道路上，第二次世界大戰是一個意義重大的過渡時期；在很大程度上，中國在二戰時期以一個强國的身分進入國際社會，是得力於美國戰時外交的引薦；今天有關中國崛起的話題，在很大程度上是舊事重提，歷史仍在繼續。

「時間」視角下的東、西方文化碰撞

在亨廷頓提出有關後冷戰世界的文明衝突論之前，費正清已經創立了用「西方衝擊」解釋十九世紀以來中國歷史的所謂文化衝突學派。[8]以此為基礎，入江昭教授將文化因素引進了美國與東亞國家外交史的研究中，帶動了這一學科的重大發展。其經典著作《實力與文

化》在實力和文化兩個層次上探討美日之間在太平洋戰爭中的關係，認為戰爭中的美日之間的實力抗爭，並未改變日本民族在發展道路上向西方靠攏的總體文化方向。[9]

中日兩國的現代化經歷顯示出各自同西方的關係有明顯的不同。近代日本借助西方模式步入強國之路，而中國卻在截至幾十年前的漫長時間裏陷入所謂「發展的僵局」，其原因經常被歸結為對西方模式的頑固拒絕。中國近年來日益彰顯的不同於西方強國的崛起方式，使人們不得不重新審視過去的成說。與日本不同的是，中國的現代化發展並未縮小中西方之間的宏觀文化距離。然而，儘管有理由質疑用源於西方的「近現代」概念界定十九世紀中葉後的中國歷史，僅以「最近的」來界定這段歷史的做法也值得商榷，因為這種界定傳達的只有時間的自然意義，而迴避了時間的社會性。在「最近的中國史」的概念裏，既不能瞭解中國歷史的發展方向，也看不到西方在近現代對中國產生的深刻影響。[10]

在歷史研究中，時間無可避免地具有社會性，表明在特定的時間跨度裏，人類的社會活動具有某種取向。當審視歷盡滄桑的東、西方關係時，採取一種大跨度的歷史視角，並確認在這個跨文化關係中佔有主導地位的「特定組織形態」（particular organizing mode）——即時間的社會屬性，會有助於瞭解這個關係的歷史取向。[11]

當分屬基督教文明和儒教文明的不同國家和人民主要生活在他們自己的文化地域範圍內的時候，雙方的偶爾接觸會使造訪的一方，為適應不熟悉的主方文化環境而作某些臨時的自我調整。這就如同今天的跨洲旅行者，在長時間的飛行後須要適應時差一樣。這樣的文化接觸會給身歷者帶來各種感受甚至留下深刻的印象，然而這些感受和印象都因過於細微和零星，而無法造成一種文明對另一種文明的決定性的影響。於是，近代以前，東、西方在彼此漠不關心的狀態下共存，以各自的方式刻畫流逝的時間。[12]當西方主導的全球化在十九世紀到達亞洲時，一場深刻的變革改變了東、西方的

相處方式。中國語彙中「勢」的概念，即由實力和影響造成的事態走向，可以恰如其分地解釋這種變革。作為弱勢和相對「落後」的一方，亞洲各國被迫在社會意義上甚至在自然意義上同西方「對表」。[13]對這場來勢凶猛的全球化對於當時中國的影響，梁啓超是這樣形容的：「大地既通，萬國蒸蒸，日趨於上，大勢相迫，非可閟制，變亦變，不變亦變。」[14]從這次東、西方碰撞及其後果中，歷史學家得出了那個倍受爭議的、有關亞洲國家「現代化」的時間視角。從此，亞洲社會的「進步」與「落後」，「發展」與「停滯」，都以源於西方的「現代」理念為準繩。

日本的現代化和强國之路沒有挑戰西方的時間框架，而是嚴格遵循了西方列强的行為先例和模式。同日本成長為西式强國的經歷形成巨大反差的是，中國一直在現代暨西方的時代試圖找回自己在世界事務中失卻的中心地位。迄今為止，中國追趕西方的每一步似乎都進一步彰顯了自身文化的特殊性。換言之，中國的所謂現代化進程，其實是通過吸收和應用西方文明的某些元素，實現中華文明的自我更新。正因為如此，中國的重新崛起與其説是對西方的實力競爭，不如説是文化上的挑戰。2011年9月6日，中國國務院新聞辦公室發布了《中國的和平發展》白皮書。或許是希望取得對外宣傳的柔性效果，白皮書的作者們用「和平發展」取代了多少帶有刺激性的「和平崛起」的概念。但是，白皮書宣稱，中國將打破過去歐美日崛起的「强國必霸」的先例，以和平、和諧的方式取得强國地位，這無異於宣布東方時代的到來和中國之道的復興。[15]

這自然不是傳統的中國之道。在跨越十九世紀和二十一世紀的漫長時間裏，中國經受了來自西方的兩次衝擊波。這兩次衝擊分別開始於十九世紀中葉和二十世紀初。第一次衝擊重塑了中國的地緣形體，第二次衝擊改變了中國的顏色。

十九世紀的全球化是一個西方大國將世界其他國家和地區歸並到自己的政治、經濟體系中去的過程。這一過程也被稱為帝國主

義。西方列强的帝國構建改變了許多國家的形體。當歐美列强通過佔據殖民地和擴張勢力範圍將自身重塑為不可名狀的地緣怪獸的時候，許多西方以外的政治實體也開始了獲得「民族國家」形體的歷程。對於非西方國家來説，參與現代國際社會的先決條件是成為民族國家，擁有被國際邊界所標明和限定的國家主權。這個過程的結果之一是，亞洲國家在歷史上首次具備了以國際法為依據的固定的地緣形體（geo-body）。[16]

中華帝國的民族國家化不可避免地對亞洲其他國家產生了深遠的影響。中國傳統的邦交之道是將與國按遠近親疏區分等級，維持羈縻、藩屬、客國、敵國等分門別類的等級關係。這個以中華帝國為中心的東亞朝貢體系，在十九世紀中葉以後開始被以國家平等為原則的西方國際關係所逐漸取代。雖然清朝入主中原和源於威斯特伐利亞條約的歐洲國際體系幾乎發生在同時，到了十九世紀，中原王朝奉行的用模糊、移動的邊疆緩衝地帶維持安全的帝國謀略，已經明顯不敵以嚴格的國際邊界為民族國家壁壘的所謂國際通例。當中華帝國的最後版本清王朝在辛亥革命的槍聲中壽終正寢的時候，中國的政治精英們已經習慣於把中國的地緣形體比喻為一片海棠葉。在二十世紀，隨著這片海棠葉的政治意義從帝國向民族國家的嬗變，圍繞著中國這片土地發生了一系列相互牴觸的國際和族際的訴求、運動、衝突、交涉和戰爭。

顏色政治在形體政治之後接踵而至。使用「顏色」來定義政治意識形態是二十世紀常見的現象。冷戰時代把顏色政治推向高潮，中華人民共和國被標以紅色。在毛澤東時代，中國人民被一再警示，不能容許中國的紅色江山再改變顏色。當改革開放在鄧小平時代開啓後，中國產生了關於顏色的反思。面向大海的象徵世界性自由主義的藍色和固守大陸的象徵中國保守主義的黃色，成為這場反思中的對立色彩。顏色只具有象徵意義。歷史提出的實質性問題是，在二十世紀最初幾十年經受了第二波西方衝擊以後，中國選擇了甚麼方向？

第二衝擊波是在西方本身發生了資本主義和共產主義的人格分裂以後到來的。在二十世紀上半葉，中國人面對的已不再是被籠而統之地稱為「洋人」、「洋貨」、「西法」的鐵板一塊的「西方」。蘇聯共產主義和歐美資本主義在相互鬥爭的同時，向西方以外的世界發出了對立的意識形態符咒和物質影響。在中國國內發生於國民黨和共產黨之間的生死搏鬥，並不完全反映西方世界內部的兩大潮流的競爭。然而，這場搏鬥決定了中國在二十世紀的意識形態取向和國家建設模式。中國在近30多年取得的成就已經在西方引起了一種觀點，認為中國是一個通過淺度全球化獲得高速經濟發展的樣板。中國雖然投身於世界貿易，但並不依照國際規範改變自己的國內法規和行事方式。[17]其實，對中國來說，全球化的到來是分期漸進和多樣化的，中國領教過的國際規範也不止一套。1949年以後，中國曾經「一邊倒」向來自西方的共產主義，而且根據「放之四海而皆準」的馬克思列寧主義，對中國的政治、經濟、社會進行了徹底的革命。

時至今日，中國的形體和顏色仍存在不確定性。在中國沿海，雖然以華人的族群認同為基礎的「大中華」觀念得到普遍接受並起到文化、經濟聯絡紐帶的作用，沿海華人社會如香港、澳門和台灣至今依然保持各自有別於「大陸中國」的政治身分。同時，在更古老的大中國或中華大一統的視野裏，在中國海疆的相反方向，即處於中國內陸邊緣的少數民族地區，依然在不同程度上保持了歷史遺留的「邊疆」狀態，而尚未同「內地」社會完成整合。至於顏色，很難確定中國是否還是、或從何時開始不再是紅色。近年來在國內出現的關於「唱紅」的爭論以及「紅二代」的說法，至少反映出經濟驟升中的中國，仍然對「國家顏色」問題存有某種焦慮。

但是，在某些美國人眼裏，中國經久不衰的一黨制和舉世矚目的經濟成就並存，恰恰「將使中國在二十一世紀的兩種價值觀、政府制度和現代化模式的衝突中扮演主角」。[18]換言之，中國的「國色」依然有別於美國，因此將是美國觀念、價值、制度的全面挑戰者。

這種說法的意義在於，在冷戰時期，蘇聯曾因此被美國視為主要敵手。不同的是，冷戰時期的美蘇對抗反映了源於歐洲的兩種現代化版本的對立。[19]而就中國而言，至今沒有令人信服的證據，能够證實具有幾千年歷史積澱的中華文明，在今天已經成為其中一種版本的翻版。中國或許正在準備超越最初分裂西方的資本主義和馬克思主義的爭論，以一個更新了的東方强國的姿態，向世界展現其魅力。歷史發展的趣味性在於，今天使美國人士感到困擾的「强大中國」，在幾十年前曾經是美國政府孜孜以求的目標。

美國打造的「强大中國」

時間上的歷史是向前發展的，而歷史上的時間只有向後看時才能認知。尤其對幾千年來經歷了多次輪迴的中華文明來說，時間經常同時具有向前和向後的意義。在十九世紀中葉開始的中國近代轉型，同時也是中國在歷史上經過又一次分裂與統一、衰落與崛起的循環。在這個從崩潰走向重建的過程中，第二次世界大戰是一個轉折點——到此中國跌至谷底，從此中國開始振興。

這方面的證據在戰時歷史中比比皆是。在失去亞洲中心地位後，中國在抗日戰爭中面臨著亡國的危機，同時也因抗戰，首次開始獲得國際尊重。中國的戰時外交不僅廢除了不平等條約，並且在國際舞台上空前活躍，同西方盟國建立了打敗軸心國、重建世界和平的夥伴關係。中國戰時外交在1943年的開羅會議達到頂峰，蔣介石成為有史以來與西方强國首腦共舉高峰會議的首位中國領袖。然而，在中國人民的集體記憶中，這些中國近現代外交史上的「首次」，只不過是恢復中國應得地位和固有歷史角色的必然步驟。

中國的重新崛起並不是和平開始的。中國的民族自信心首先是在頑强抵抗日本的戰爭中取得的。當英美等國還在試圖擺脫與法西斯軸心國打交道時的孤立主義和綏靖情緒的時候，中國已在孤軍奮

戰，抵抗日本侵略者。中國的堅持抗戰激勵了中國人民重建國際形象的信心。政府人士開始談論中國負有將世界建設成一個偉大的共同體的重大使命。在同其他政府的交往中，中國政府也不再將自己僅僅描繪成侵略的受害者，而是和平與人性的捍衛者。[20]中日戰爭和後來的太平洋戰爭從根本上改變了東亞國際政治的性質。以前列強圍繞各自在中國的條約特權所進行的所謂「中國事務」，此時幾乎完全消失了。

戰爭促生了中國的新外交。中國政府不僅在廢除不平等條約和收復失地這些老問題上採取了堅定立場，而且積極尋求發揮中國在亞洲戰後重建中的作用。中國戰時新外交典型地反映了一種在歷史和未來之間徘徊的心態。二戰前，中國的外交政策和國內政治都以反對西方和日本帝國主義為出發點。戰爭開始以後，中國外交的決策人面臨著一個歷史難題：如果西方強權在戰後從亞洲全面退潮，西方在亞洲的殖民體系將由何種新秩序來取代？顯然，已經成為歷史陳跡的中華朝貢帝國體系是不可能死灰復燃的。

當時，一批受過西方教育的傑出的中國外交人才，如王寵惠、顧維鈞、宋子文和胡世澤等都投身於使中國重新進入國際社會的努力。他們竭力使中國在國際舞台上展現一個進步的現代民族國家的形象。但是，直到第二次世界大戰爆發為止，這種緊跟西方節拍的努力並沒有為中國在國際上取得顯著進展。西方盟國在二戰中起草的《大西洋憲章》也使中國政府失望。中國政府人士認為，除了向世界承諾建立一個自由的戰後國際秩序之外，憲章必須增加西方列強放棄殖民政策的內容。[21]中國政府把印度獨立問題作為檢驗西方盟國承諾的試金石。蔣介石不止一次敦促美國在印度問題上向英國施壓，以免美國自己的自由民主形象受到損害。[22]

由於不滿西方盟國關於戰後世界的構想，中國的戰時外交家們開始從中國歷史中尋求智慧。儘管不可能重返過去那個傲視六合、萬邦來朝的天朝時代，中國的戰時外交依然致力於在歐美和日本殖

民帝國的廢墟中恢復中國在亞洲事務中的中心地位。源自春秋時代的「存亡繼絕，濟弱扶傾」觀念被用來概括中國的外交境界。這種王道精神甚至被施之於暴敵日本——日本戰敗後應在中國的幫助下獲得「精神解放」。中國外交的自我警示是，推行此道的關鍵，在於重新採取被遺忘的基於中國歷史的世界觀和以中國為中心的亞洲事務觀。[23]在抗戰時期，對這種觀點最為權威的表述是蔣介石在1943年出版的《中國之命運》。在其後的戰爭歲月裏，書中的有關文字被中國外交部原封不動地用來指導其對中國戰爭與和平目標的計劃。[24]

中國民氣的上升和國際同情的改善並不意味著中國經濟衰弱和政治分裂局面的消失。蔣介石對此心知肚明。他屢次表示，儘管中國在道義上和精神上足具強國的地位，但是一個缺乏實力的中國，不會令任何國家馬首是瞻。由於物質力量方面的原因，中國目前還沒有資格充當強國。[25]參與戰時盟國外交的中國外交官們，也從親身經歷中得出一個令人沮喪的結論：「中國身處大國的地位，卻心懷小國的擔憂。」[26]中國在戰時的「強國」地位，比任何其他事情都更能喚醒中國人民對於輝煌過去的驕傲和激發他們對未來福祉的期待。可是在當時，這種強國地位只是來自美國政府的一份外交禮物。

美國的這份饋贈給得並不容易。當歐洲和亞洲的戰爭危機在1940年下半年開始嚴重惡化的時候，蔣介石向英、美政府指出，它們只有改變百年來視中國為半殖民地的態度並開始對中國平等相待，才有可能獲得中國在戰爭中的全面合作。[27]此時的中國儘管已經通過對強大入侵者的卓絕抵抗贏得了國際尊重，但是中國的戰後前景和在反軸心國戰爭中的作用遠未明朗。美國民眾多半會同意美國國務卿赫爾的意見：「中國只有百分之五十的機會重新成為強國。」[28]羅斯福總統卻另有卓見。他認為僅僅對中國平等相待是不夠的。羅斯福確信，重建亞洲和平的一個至關重要的條件是「使中國脫離現狀」。針對中國尚不具備強國實力的現實，用羅斯福自己的話說，他決心「使中國在沒有經濟實力的時候也能出人頭地」。[29]

在歷史上的不同時期，美國對華政策曾被冠之以「豺狗外交」、「門戶開放」、「金元外交」等名目。這些都是羅斯福總統對華政策的歷史包袱。在中國的抗日戰爭和太平洋戰爭的刺激下，美國政府確實開始了對亞洲事務的新思考。在珍珠港事件爆發前夕，美國一批政府官員和亞洲事務學者相信，解決目前亞洲的危機的最好辦法是造成一種「中國新秩序」，其步驟應包括日本撤離中國、廢除列強在中國的治外法權和其他特權，以及解決中蘇之間的雙邊問題等。這些步驟將使中國在對外關係方面獲得完全的獨立和自由，並可以在美國的幫助下鞏固國內穩定和新的國際地位。[30]這個意見得到羅斯福的讚許。1941年間，羅斯福將力倡上述看法的拉鐵摩爾派往中國，擔任蔣介石的政治顧問。

須要強調的是，美國戰時調整對華政策的主要動機並不是為了使中國脫離半殖民地狀態，而是為了重新定位中國在美國大外交戰略中的地位。顯然是遵循美國在西半球奉行干預主義的歷史傳統，羅斯福總統主張在戰後對日本實施「警察式」的監管。他向其他盟國領袖竭力推薦將中國列為戰後世界的「四大警察」之一（包括美、英、蘇、中）。除了中國在地理和日本靠近以外，美國需要中國的另一原因是，中國是太平洋戰爭同盟國中唯一的亞洲國家，對西方盟國同日本在「種族」問題上進行意識形態鬥爭至關重要。[31]因此，作為在世界範圍內抗擊軸心國並須在戰後分擔對全球不同區域的責任的「四強」之一，中國得到了美國的外交禮物——一頂極其誘人的「強國」桂冠。

中國歷史充滿了中原王朝皇帝用堂皇的頭銜對藩屬和朝貢國君主進行冊封的事跡。然而在現代國際社會，「強國」的含意是實力地位而非空洞的名號。根據美國外交協會在戰時發布的一份研究的定義，強國須要具有廣泛的國際利益和承擔廣泛的國際義務。與一般國際關係中法律意義上的平等地位不同，強國實力地位的根據是國家的政治權利、執行能力及政治軍事責任，實力不同的國家形成

等級。[32]據此，落後、分裂的中國在當時根本不具備充當强國的資格。對經常追思中國歷史上的輝煌的中國官員來說，羅斯福總統此時對中國贈與「强國」頭銜的做法，不免有似曾相識的感覺。1942年新年伊始，美國以「强國」看待中國的「好消息」傳到重慶。大概是有感於中國在歷史上的和今天的「冊封」關係中地位的顛倒，蔣介石的心境十分複雜。他在日記裏寫道：「此言聞之，但有慚惶而已！……甚恐受虛名之害，能不戒懼乎哉。」[33]

具有諷刺意味的是，正是美國政府中對中國軍力薄弱的一致意見，促成了「中華强國」的戰時神話。美國在戰爭中的歐洲優先戰略大大限制了美國對中國提供援助的能力，也暴露了美國自身在物質實力方面的不足。為了使中國能够在外援不足的情況下堅持抗戰，美國的決策者們決定從中國的社會心理入手。1942年年初，美國參謀長聯席會議的心理戰委員會建議：「目前對中國進行物質支援的實際困難表明，須要運用心理戰影響中國戰事的進程……對美國嫻熟的心理操控策略來說，當代中國幾乎是一張白紙。」[34]從這種意義上講，1943年在開羅會議上羅斯福向蔣介石承諾給中國一個美好的未來，這其實是進行了一次最高層次的心理戰。

對中國來說，開羅會議對中國美好未來的承諾，其實際意義是在地緣形體和面積上恢復中國曾經享有的過去。從中華民國成立之日起，中國政府就反覆宣稱對前清領土範圍的繼承。但是在以後的歲月裏，中國的立場並沒有得到國際社會的積極回應，中國領土也繼續受到列强的侵犯。因此，美、英、中三國首腦在開羅會議上就中國領土和東亞其它問題達成的諒解，這是西方列强自十九世紀闖入東亞以來，開始歷史性退潮的第一步。但是，開羅決定的主要目的是為了摧毀日本帝國，而不是背書中華民族，中國的領土問題遠未得到解決。除了西藏問題和外蒙古問題沒有得到任何解決外，美國對台灣回歸中國的支持也暗含了對這個戰略位置重要的島嶼的隱秘心機。同時，羅斯福在開羅的外交表演嚴格遵循了西方現代國際

關係的台詞。他對蔣介石表示的由中國在戰後充當朝鮮和越南的「老大哥」的意願，完全不予理睬。「老大哥」的東方式理念在現代國際關係中是無法界定的，它也使人想起古代東亞國家間的等級秩序。[35]

當然，並不像某些美國官員所說的那樣，美國以強國對待中國的政策僅僅是權宜之計。羅斯福總統是一個有遠見卓識的國際政治家，他推行開羅外交是出於一種長遠信念。[36]在開羅會議召開前幾個月，中國外長宋子文會見了羅斯福。宋子文的主要目的是得到更多的美國援助，他以美國對中國的期許作為向羅斯福要價的依據：「你要我們行使世界警察的職責，但是警察是須要武裝的。」[37]羅斯福的回應表明了他對中國看重的原因：「就算蔣介石去世了，……中國還在那裏。即使國民黨和共產黨再次分裂，中國依然如舊……擁有四億二千五百萬人民的中國注定將成為遠東的強國，成為我們完成偉大事業必不可少的幫手。」[38]

此番對話不僅典型地反映出戰時在華盛頓和重慶之間的強、弱夥伴的討價還價，也揭示出中美長遠的歷史關係在「時間」意義上的特點。宋子文的聽似抱怨的話語說明中國的時代尚未到來，中國此時所謂的強大只是美國賜予的名義。羅斯福則押寶於中國的強國潛質，並預見到中國的強國之路將充滿荊棘。羅斯福決不希望中國和西方之間的「勢」出現變化，即使有朝一日中國成為強國，也應依舊只是美國的助手。換言之，既然西方已經處於領導地位，那麼東方最好緊緊跟隨。

「古老」與「年輕」的優劣

中國既是世界上最古老的文明之一，又是世界上最年輕的共和國之一。然而，在近現代歷史中，中國的這兩個特質似乎都是弱點：「年輕」意味著不成熟，「古老」意味著守舊過時。在某些外交場合，自認軟弱和不成熟會是一種有效的策略。在二戰期間，蔣介石

表現出唯美國馬首是瞻的態度，並告訴他的美國客人，中國願意在所有國際問題上追隨美國。多年以後，在另一種國際環境下展開的中美外交中，周恩來用這樣的語言試圖打消基辛格對中國的疑懼：「我們兩國之間隔著太平洋。你們的國家已有200年的歷史，而新中國只有22年的歷史。因此，我們的國家比你們的年輕。」[39]在這些場合，中國都有求於美國，但是中國領導人都未將中國視為美國的附庸。在漫長的二十世紀，中國人一直在不斷地尋求重新定義中國的「年輕與古老」的雙重性公式，變古老＝過時為古老＝恒久，變年輕＝不成熟為年輕＝勃發的生命力。

二戰時，蔣介石及其同僚們認為自己肩負著傳承中華文明和孫中山革命理想的雙重使命。在他們心目中，儘管中國國力在物質方面尚待提升，但是在道德和精神方面，中國不弱於任何國家，理應是亞洲的領導者。[40]相比而言，美國的戰時外交致力於把中國改造為「統一、友好、繁榮、強大和走向民主」的國家，期待中國同時彌補在物質和精神方面的欠缺。[41]對於美國政策制定者來說，戰時的中國問題具有雙重性：一方面，中國是參與決定戰後國際問題的主要盟國之一，另一方面，中國又將是戰後須要進行重建的重要區域之一。所以，在考慮中國問題時，美國戰後外交計劃無法將中國視為一個功能健全的強國，而必須質疑中國怎樣完成統一？中國怎樣繁榮經濟？中國怎樣強大起來？[42]這些問題不是美國的物質援助或外交禮物所能解決的，它們涉及到中國國內的價值觀和制度等根本而微妙的問題。

中國國家制度按照西方模式開始全面革新的時刻始自1911年的辛亥革命。當時，美國駐華公使芮恩施認為：「中國是孕育民主的良田沃土。但是，對一個在八千年〔原文如此〕中完成自我塑造的文明是不能突下猛藥的。畢竟，中國是一個古老的王國，共和形式的政府是突然強加上去的。這個國家目前還處於調整時期。」芮恩施以向中國主政者進言為己任，試圖說服他們按美國模式塑造中國的共和

體制。只是芮恩施時運不濟，他的一半任期是在袁世凱獨裁統治下度過的，可以說他經歷的絕望多於希望。[43]美國對中國國內事態發展的糾結、觀望一直持續到太平洋戰爭時期。1943年，蔣介石的《中國之命運》在西方被普遍斥之為「排外」之作。美國國務院遠東事務方面的資深官員赫恩貝克則主張寬容。他認為中國仍處於革命的緊要關頭，為了獲得同中國的長遠合作，美國必須容忍中國在這個時期表現出來的荒唐愚蠢和惱人的過激言行。[44]

總的來說，美國政府人士並不認為第二次世界大戰將意味著民主制度在東亞的勝利推進。美國的戰時外交策劃理所當然地是以防止日本威脅在戰後死灰復燃為目的。但是在討論戰後對日本的處置時，美國國務院內部無法就盟國是否有能力在日本推行民主制度的問題上達成一致。參與這場爭論的一名官員吃驚地注意到，此時的氣氛與1918年竟會如此不同。第一次世界大戰結束時，威爾遜總統曾深信不疑地認為民主會在全球範圍內迅速擴展。[45]而在太平洋戰爭中，美國政府不僅難以確定敵國日本的民主前途，就是對主要盟友中國的民主化也難以促進。宋子文曾經向羅斯福總統的助理之一霍普金斯宣稱，他自己的使命是在中美兩國之間締造一種在政治和意識形態上的親密、持久的關係。可是中美之間的巨大差異很難使美國官員將兩國視為天然盟友。太平洋戰爭迫使兩國結成緊密的合作關係，美國的外交圈裏也開始認為中國人看起來並不是那麼不同，在中美兩國間的共性多於差異性。可是美國的政策精英們依然認為，美國有義務指導中國的民主發展。[46]

早在珍珠港事件之前，中國政府已經意識到迎合美國政治觀念和意識形態的必要性。蔣介石曾公開聲稱，在反對軸心國的鬥爭中，中國、美國、英國、荷蘭和蘇聯這「五個偉大的民主國家」必須團結一致。[47]而美國卻並不認可重慶自詡的民主。在這方面，國民黨政府對中國共產黨的政策成為一個突出問題。1941年初，在皖南事變發生後不久，羅斯福總統派特使居里向蔣介石傳達了他的意向：

> 根據我在萬里之外的觀察，中國共產黨和我們所說的社會主義者沒有甚麼不同。他們對農民、婦女和日本的態度值得讚賞。因此，他們同國民政府大同小異。我們真切地希望他們〔指國、共〕能消除分歧，聯合抗日。如果雙方的差異是2比8，那麼聯合的可能性是極小的。但是如果是4比6，那麼兩方比較容易達到一致。後一個比率同樣可以用在中美兩國關係上，因為我們之間有很多共同利益，可以相互信任而不是相互懷疑。[48]

羅斯福總統的意見除了對中國戰場的局面表示擔憂外，對中國以後的民主發展也表示了極大的關注。儘管不滿於羅斯福對中國內政的干預，蔣介石還是歡迎居里的到來，因為這畢竟是在兩國領導人之間建立親密關係的第一步。[49]

1942年的夏天，當中美戰時合作達到高峰但也暴露了一些問題的時候，羅斯福派居里再次訪華。居里同蔣介石進行了一系列有關戰時合作和戰後重建的談話。其中的一些談話顯示出美國方面對國民黨政府的政治走向十分擔憂。居里提醒蔣介石，中國只是在不久前才從封建社會轉型為現代國家。目前，為數眾多的美國人對中國的緩慢進步表示失望，並且害怕中國在戰後會變成一個軍國主義和帝國主義的國家。居里認為，在這種情況下，中國應避免在公開場合談論中國是亞洲的領導者。他特別強調：「在有關太平洋地區的所有問題中，〔羅斯福〕總統最為關注的是戰後中國政府的形式。美國正在盡最大努力促進民主在中國的發展。相比中美貿易的發展，總統更急切地希望看到和平、民主政體在中國的實現。」[50]

中國的歷史發展曲線剛剛開始上揚，就已經在美國引起負面的反應。美國人眼裏的中國政治的「不成熟」是主要原因。美國人的擔心在於，中國是否能夠和平崛起，避免重蹈日本覆轍。中國政府在戰時對美國援助的依賴，似乎使美國政府相信自己足具優勢，可以影響中國的政治方向。多半是出於這種心態，居里才會對蔣介石作

出下面這番家長式的說教：

> 我個人認為，中國必須用自己的行動來贏得更多的尊敬，而不是以為這種尊敬是中國理所應得的。中國和先進的西方强國的關係可以比喻為青少年和父母之間的關係。青少年在成長期間會認為自己已經是成年人，但父母對此卻不願認可。最終孩子須要通過自己的行為與行動贏得自己的地位，只是一味堅持這種地位是他應得的，是行不通的。中國近些年來的對日抵抗已經贏得了尊敬，但是必須贏得更多的尊敬。

中國立國已有幾千年的歷史，但是在居里的現代話語框架裏，中國的歷史紀錄並不能幫助蔣介石駁斥居里以孩童形象矮視中國的議論。在談話中蔣介石迴避了中國「成熟」與否的問題，而是建議改變中美對話的心態：

> 見總統時，望告以中、美基本心理之不同，實為引起種種誤會之因素。中國方面以弱國之立場，備受外患壓迫之經驗，造成一種遇事即準備抵抗之自衛態度，在心理學上，可稱之為「低能心結」。美國方面，以强國之立場，自不免流露睥睨一切之「優越心結」。尚我兩國能設法免除此種心理上之成見，則親睦之增進，無可限量矣。[51]

這段對話的意義已不再限於戰時中美外交，須要在中國與西方之間跨文化關係的語境下理解。居里的家長作風源於西方的典型觀念，認定落後的中國必須緊隨發達的歐美國家的步伐。蔣介石則被現代中國既古老又年輕的雙重特質所困擾。他既不願意對强勢的西方話語甘拜下風，又無法理直氣壯地捍衛時處弱勢地位的中華文明，於是只好退守在中國已鬱結一個世紀之久的的「受害者心理」。

居里返美後，在給羅斯福總統的報告裏寫道：「我向蔣介石反覆强調，美國在中國的真正利益所在是建立一個民主、和平的現代

國家。我們認為美國的安全與民主邊疆的擴展息息相關。」[52]二戰中的事實是，儘管美國的外交政策幫助中國提高了國際地位，美國政府在中國拓展「民主邊疆」的努力卻是一籌莫展。在兩次訪問中國之後，居里認為國民黨政府的政治意圖是「與美國結盟以在遠東抗衡蘇聯，用武力清算中共，獲得美國的財政和經濟援助而不管中國政治是否朝向民主」。[53]對當時的美國政府人士來說，一個崛起中的中國而帶有這些不良政策傾向，是十分令人擔憂的。

在戰爭餘下來的時間裏，蔣介石政府的作為未能如居里所建議的那樣贏得西方盟國更多的尊敬，美國政府也沒有足夠的耐心將其「強大中國」外交維持到底。在戰爭進行到1944年的時候，包括羅斯福在內的美國官員向中國方面坦承：美國提高中國國際地位的努力在中國收效甚微，中國政府軍隊的拙劣表現辜負了美國的支持。[54]一名在華盛頓的英國外交官注意到：「這裏最引人注目的是對中國熱情的衰退。與六個月前中國所享有的聲望相比，這一衰退十分令人驚訝。」[55]美國國務院的中國通範宣德一直對把中國奉為強國的方針持懷疑態度。他認為「中國的國力只稱得上是二流國家」，而美國外交卻以「道德和聲望」為由視中國為強國，這只能使中國陷於困境。另一方面，範宣德指出，時代確實發生了有利於中國的變化，因此美國必須「避免回到戰前那種對中國『民族』漠視或居高臨下的態度」。[56]但是，美國的對華政策未能在戰爭需要和長遠計劃之間找到一個恰當的平衡點。1945年2月，為了確保盡快擊敗日本，羅斯福總統同斯大林在雅爾塔簽訂了犧牲中國權益的秘密協議。中國的國際地位也因此倒退到第一次世界大戰時的狀態。

中國官方聲譽在華盛頓的下跌只是戰時中美關係的一面。另一面是延安在美國對華政策中的地位上升。國民黨政府總是向美國人說明，中共聽命於共產國際，不顧中國的自身利益。在世人還不知道冷戰為何物的時候，蔣介石就已經對美國作出承諾：「中國而堅強有力，則太平洋上制止共黨之猖獗，當由中國任之……戰後中國將

為美、俄間之緩衝」。[57]對羅斯福政府來說，蔣介石的這種思路對於盟國的軍事合作和中國國內的政治前景都十分危險。早在同蔣介石在開羅會見之前，羅斯福就通過宋子文向國民黨政府傳達了這樣一個信息：「我真心希望不會對八路軍動用武力。他們的所為含有健康的社會主義和民主的良好成分。你們不應對這些寶貴的東西視如草芥。」[58]

從1944年初開始，霍普金斯向羅斯福總統遞交了一系列出自美國駐華使館官員約翰．戴維斯之手的報告。這些報告認為，國民黨政府可能會迫於美國壓力進行一些短期改革，但是「中國共產黨極有可能代表了中國的未來」。[59]與羅斯福私交甚篤的美國海軍陸戰隊上校卡爾遜曾目睹中共的敵後游擊戰術。他因此對中共倍加讚揚。卡爾遜在1944年2月也致信總統：「現在看來時機已經成熟，應選派一名和我有相似經歷的人到華北進行初步工作，為使我們在太平洋的作戰能造成東方和西方的聯合預作準備。……民主行動的源頭在華北，在那裏我們能够得到最可靠的情報和最堅定的支持。」羅斯福在給卡爾遜的回信中說：「關於中國，我認為我們正在經歷一個過渡時期，在華北尤其如此。我相信總有一天我們會派你回到那裏。」[60]雖然卡爾遜未能重返華北，他信中的建議卻實現了。1944年夏天，美國政府派遣了一個美軍觀察組到延安。

美軍觀察組的到來被中共領導視為中共對外關係的重大突破。1944年8月，朱德、周恩來、葉劍英、聶榮臻聯名致信卡爾遜上校，實際上是間接致信羅斯福總統。以下是英文原信中一些段落的譯文：

> 過去幾周，第一批美國軍官已經到達延安，我們將作為盟友共同制定抗擊日本的合作方案……美國朋友的到來是一個重要的、期盼已久的事件。我們向來認為，只有我們與盟軍共同作戰並協調我們各自的行動，才會使我們的鬥爭更加有效……

> 我們堅信，沒有任何力量能夠把我們的敵後鬥爭和我們盟友的戰鬥永久分隔……今天由18名軍官組成的美軍觀察組已經到了我們這裏，我們的相互印象很好……雖然我們仍然遭受封鎖，災難性的反共反人民和消極抗戰政策仍在中國繼續，但是戰爭的現實讓我們與美國第一次建立了聯繫。

卡爾遜很快就將信轉給了羅斯福。在給卡爾遜的回信中，羅斯福寫道：

> 很高興看到來信。重慶的事看起來稍有改善。我希望並祈禱重慶與這些所謂的共產主義者能夠找到真正解決目前問題的辦法。[61]

正當卡爾遜和羅斯福在美國相互通信的時候，毛澤東和美軍觀察組成員謝偉思在中國進行多次談話。毛澤東十分熱切地希望看到中國能在美國幫助下建設民主。他對謝偉思說：「每一個在中國的美國士兵都應該用自己的言行為民主做廣告……我們中國人畢竟將美國看作是民主的典範。」毛澤東擔心，美國在戰後會重新回到孤立主義，讓中國「自我煎熬」。他問謝偉思：「美國政府真的關心未來在世界範圍的民主化嗎？比如，美國對佔世界人口四分之一的中國的民主化是否認為重要？」毛澤東下面的這段話對美國聽眾來說應該十分入耳：

> 美國人會發現與我們合作比跟國民黨合作更容易。我們不但不怕美國民主的影響，而且我們對此十分歡迎。我們沒有那種只想學習西方工業技術的愚蠢念頭。[62]

正如牛軍在他的《從延安走向世界》中指出的，在中共走上世界舞台的過程中，美國發揮了很大作用。[63]第二次世界大戰見證了中共與美國短暫的、歷史性的合作歷程。雖然美國特使赫爾利在

1944–1945年調停國、共失敗，羅斯福並未因此放棄希望。1945年4月，羅斯福在去世前不久會見了埃德加·斯諾。在回答斯諾關於美國對國共關係的態度的問題時，羅斯福說，「是這樣，我現在在中國同時與兩個政府打交道。我會繼續這樣做，直到我們使他們聯合在一起」。[64]作為一名務實的政治家，羅斯福總統希望用雅爾塔密約來補救他對國民黨政府潛力估計過高的失策，因此對中國的國際地位造成了損害。但是羅斯福從未改變他對中國人民的基本看法。雅爾塔會議前夕，羅斯福重申了他的信念：「儘管中國暫時還很虛弱並且面臨著革命和內戰的風險，但總有一天，四億五千萬中國人民會團結一致，實現現代化，並成為遠東地區最重要的力量。有朝一日，中國將會在遠東獲得日本企圖攫取的主導地位。」[65]

時過境未遷

歷史前進的腳步是通過一個個歷史時刻來顯示的。無論是曠日持久的歷史年代還是稍縱即逝的歷史瞬間，都不會重複出現。它們只會留下長長的投影。這也是前幾年舉行珍珠港事件七十周年紀念和辛亥革命百年紀念的原因。在那一年裏，這兩個事件在不同的紀念場合分別受到關注。它們其實是同類的議題，應放在一起討論，因為這兩個事件都是反映中國現代化進程和美國參與這一進程的重大歷史時刻。本章更多關注的是歷史參與者的話語和思想而不是歷史事件的過程。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蔣介石、毛澤東、羅斯福以及他們的外交官在二戰時期的所言所想，被歷史學者放在冷戰的大背景下重新檢驗。他們所言是否即他們所想？抑或他們是在有意誤導？從更為長遠的歷史跨度看，這些歷史人物的意圖並不那麼重要，因為他們站在不同國家和政治立場上的所言所想都證明了一個發生於二戰時期的歷史事實：中國正在重新崛起並會因此而震動世界；中國崛起的意義遠遠超過了在世界上增加一個實力國家，實際

上是在時間、形體、顏色的三維意義上向西方主導的國際關係文化提出挑戰。

立足於太平洋兩岸的歷史參與者們在70年前的所言、所思、所悟，對今天的跨太平洋對話應有所啓迪。同70年前相比，中美關係和相互之間的力量對比已發生了巨大變化。「中華强國」已不再是一個外交辭令中的幽靈，而是在美國的沃爾瑪連鎖店和中國各大電視台國際頻道隨時可見的事實。然而，跨越太平洋的話題在今天與70年前仍有許多基本的共同點。當下對中國重新崛起的種種議論並不總是意識到歷史的存在，但歷史就在那裏，無可逃避。

在將近一個半世紀之前，僅一紙《蒲安臣條約》就啓發了馬克·吐溫用「跨越太平洋的橋梁」來想像中美關係。到了二戰時期，中美之間的交往已經發展成多方面、多層次的複雜關係。針對錯綜複雜的戰時中美關係，羅斯福總統也説過一句有關「橋」的話：「或許有一些橋會斷裂，但沒有任何斷裂是橋梁所不能跨越的。」[66]在今天以信息、網絡、跨國公司為時代特徵的世界，中美關係的廣泛與緊密程度已不能用一座或幾座橋所來比喻。正如本章開篇引用的基辛格的觀感所示，在今天，中美所代表的兩大國家體系和兩大文化體系之間的關係，已經是盤根錯節、互為連理。這種關係大大超越了一般的雙邊國家關係，在當下除了對全球的影響之外，還繼續著已有上百年的東、西文化接觸。對中國來説，一些二戰時期提出的老問題今天仍在：甚麼是決定中國生存與發展取向的「時間」框架？中國是否還在重塑「形體」和確定「顏色」的過程中？對美國來説，如何應對中國重新崛起的問題，在今天的真切性和迫切性，遠非二戰時期可比。羅斯福的比喻可以再用一次：太平洋兩岸對這些問題答案的探求可能會造成一些「斷裂」，但對「橋」的恒久信心是世界在二十一世紀的希望。

註 釋

1 Henry Kissinger, *On China* (New York: Penguin Press, 2011), xvi. 在基辛格以前，英國政治家丘吉爾曾稱印度是一個「地理名詞」。1945年以後中國內戰期間，美國總統杜魯門將這個概念套用到中國身上。美國漢學家白魯恂稱中國為一個「佯裝成國家的文明」。

2 Kissinger, *On China*, 467, 499.

3 Kissinger, *On China*, 509. 1971年7月15日中美雙方同時發表公告，公布基辛格秘密訪華和尼克松即將訪華的消息。

4 Mark Twain, "The Treaty With China, its Provisions Explained," *New York Tribune*, Tuesday, August 28, 1868." Project Gutenberg公開網絡資源，見www.gutenberg.org/files/33077/33077-h/33077-h.htm。

5 W. A. P. Martin, *The Awakening of China* (New York: Doubleday, Page & Co., 1907), 3–5.

6 Paul S. Reinsch, *An American Diplomat in China* (Garden City, N.Y., and Toronto: Doubleday, Page & Company, 1922), ix, xii. 關於「威爾遜時刻」的討論，見Erez Manela, *The Wilsonian Moment: Self-Determination and the International Origins of Anticolonial Nationalism* (Oxford;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7).

7 「西方與世界」是近年來很多西方著作的主題。有關的例子有：Alice H. Amsden, *The Rise of the "Rest": Challenges to the West from Late-Industrializing Economies*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3); William Easterly, *The White Man's Burden: Why the West's Efforts to Aid the Rest Have Done So Much Ill and So Little Good* (New York: Penguin Press, 2007); Niall Ferguson, *Civilization: The West and the Rest* (London: Penguin Press, 2011); Meic Pearse, *Why the Rest Hates the West: Understanding the Roots of Global Rage* (Westmont: Inter Vasity Press, 2004); Randall Peerenboom, *China Modernizes: Threat to the West or Model for the Rest?*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8); Roger Scruton, *The West and the Rest: Globalization and the Terrorist Threat* (Wilmington: Intercollegiate Studies Institute, 2002).

8 John King Fairbank, *The United States and China* (New York: The Viking Press, 1958), 106; Fairbank, *China: The People's Middle Kingdom and the U.S.A.* (Cambridge: The Belknap Press of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7), 132.

9 Akira Iriye, *Power and Culture: The Japanese-American War, 1941–1945*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1).

10 Paul A. Cohen, *Discovering History in China: American Historical Writing on the Recent Chinese Past*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84), x–xii.

11 Gordon Marshall, *The Concise Oxford Dictionary of Sociology*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4), 533–534.

12 Jack Goody, *The Theft of Histor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6), 14–18.

13 實力在這裏不僅指軍事力量。在中國歷史上不乏這樣的先例，即來自內陸草原的强大王朝或帝國在用軍事實力征服中原社會以後，並沒有將他們的固有文化加於中國之上。中國在自然時間上和西方「對表」開始於耶穌會傳教士湯若望在十七世紀中葉為清政府修改曆法。

14 梁啓超：〈論不變法之害〉，見陳書良編：《梁啓超文集》（北京：燕山出版社，2009），頁26。

15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新聞辦公室：《中國的和平發展》，2011年9月6日，見國務院新聞辦公室網站www.scio.gov.cn/zfbps/ndhf/2011/Document/1000032/1000032_1.htm。

16 Thongchai Winichakul, *Siam Mapped: A History of the Geo-Body of a Nation*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1994) 是一部在亞洲歷史框架下探討「地緣形體」的經典之作。

17 Dani Rodrik, *The Globalization Paradox: Democracy and the Future of the World Economy* (New York: W. W. Norton & Company, 2011), xvii, 83.

18 Stefan Halper, *The Beijing Consensus: How China's Authoritarian Model Will Dominate the Twenty-First Century* (New York: Basic Books, 2010), 2.

19 Odd Arne Westad, *The Global Cold War: Third World Interventions and the Making of Our Tim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7), 3–4.

20 中國國民黨黨史史料編纂委員會編：《革命文獻：中國公民黨歷次代表大會重要決議案彙編》（台北：中央文化供應社，1978），第76冊，頁370；Chinese Ministry of Information, *The Collected Wartime Messages of Generalissimo Chiang Kai-shek, 1937–1945* (New York: John Day, 1946; reprint, New York: Kraus Reprint, 1969), 118–119；〈蔣介石致羅斯福，1937年12月24日〉，United States Department of State,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37, Volume III: The Far East* (Washington, D.C:

G.P.O. 1954), 832–833（以下引為*FRUS*）。

21 〈王寵惠致蔣介石，1942年7月7日〉，秦孝儀編：《中華民國重要史料初編——對日抗戰時期，第三編：戰時外交》（台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1981）（以下引為《初編》），第3冊，頁796–798。

22 〈蔣介石致羅斯福，1942年1月7日〉，《初編》，第1冊，頁154–155；〈蔣介石同威爾基的談話，1942年10月5日〉，《初編》，第1冊，頁760–762; Aron Shai, *Britain and China, 1941–1947: Imperial Momentum* (London: Macmillian, 1984), 58–61; John Sbrega, *Anglo-American Relations and Colonialism in East Asia, 1941–1945* (New York: Garland, 1983), 68–69, 72–73.

23 外交部備忘錄，〈太平洋上殖民地問題與一般安全問題〉，1944年6月7日，胡佛研究所檔案館：《胡世澤文件》（Victor Hoo Papers），第3盒；外交部備忘錄，〈主席對於外交方面指示〉，無日期，出處同上；邵玉麟等編著：《王芃生先生紀念集》（台北：文海出版社，無日期）頁43–44、48。

24 外交部備忘錄，〈主席對於外交方面指示〉，無日期，《胡世澤文件》，第3盒。

25 "Reminiscences of V. K. Wellington Koo," 5(a): 249；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編：《先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台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1984）（以下引為《蔣總集》），第19卷，頁347。

26 "Minutes of a Meeting of the Chinese Delegation at Dumbarton Oaks, September 9, 1944," 哥倫比亞大學巴特勒圖書館：顧維鈞文件（Wellington Koo Papers），第75盒。

27 〈蔣介石同英駐華大使卡爾的談話紀錄，1940年10月14日〉，《初編》第2冊，頁39–40；〈蔣介石同美駐華大使約翰遜的談話紀錄，1940年10月14日〉，《初編》第1冊，頁100–102。

28 Cordell Hull, *The Memoirs of Cordell Hull, 2* (New York: Macmillan, 1948) 1586–1587.

29 Franklin D. Roosevelt, *Complete Presidential Press Conferences of Franklin D. Roosevelt, 1933–1945* (New York: Da Capo, 1972), vol. 18: 325; "Record of conversation with the President and Mr. Hopkins," July 16, 1943, 胡佛研究所檔案館：《宋子文文件》（T. V. Soong Papers），第32盒。

30 Owen Lattimore, "Alternatives of United States Policy in the Western Pacific," October 15, 1940, Council on Foreign Relations, *Studies of*

American Interests in War and Peace (New York: Council on Foreign Relations, 1941–1944), t-b17; "Blakeslee to Hornbeck, May 20, 1941," Hoover Institute Archives: Stanley Hornbeck Papers, box 29.

31 Robert E. Sherwood, *Roosevelt and Hopkins: An Intimate History* (New York: Harper, 1950), 572–573, 716–718; "Memo on the Meetings between Roosevelt and Eden, March 22, 1943," Franklin Delano Roosevelt Presidential Library: Harry Hopkins Papers, box 329; "Memo by Maxwell Hamilton, February 27, 1943," *FRUS, 1943: China*, 14–15; Hull, 2: 1586–1587; "Memo by Hornbeck on a Conversation with President Roosevelt, November 20, 1944," Stanley Hornbeck Papers, box 367.

32 Arthur Sweetser et al., "The 'Grading' of States," January 4, 1943, *Studies of American Interests in War and Peace*, P-B 57.

33 〈蔣介石同居里談話紀錄，1942年8月6日〉，《初編》，第1冊，頁715；古屋奎二：《蔣總統秘錄：中日關係八十年之證言》（台北：中央日報社，1974–1978），第13冊，頁15。

34 JPWC 3, "Suggested China Plan," March 16, 1942, Records of the Joint Chiefs of Staff, microfilm reel 13.

35 關於美國在二戰期間對中國領土問題的有關政策的研究，見拙著 *A Partnership for Disorder: China, the United States, and Their Policies for Postwar Disposition of the Japanese Empire, 1941–1945*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6), 以及 *Recast All Under Heaven: Revolution, War, Diplomacy, and Frontier China in the 20th Century* (New York: Continuum, 2010).

36 "Autobiography [of Stanley Hornbeck], 1942–1944," Stanley Hornbeck Papers, box 497.

37 "Note on Conversation with the President on Aug. 30 1943 from Noon to 12:45 p.m," Hoover Institute Archives: T. V. Soong Papers, Box 32.

38 "Memo of conversation between Soong and Roosevelt, August 30, 1943," ibid.

39 〈蔣介石同居里會談紀錄，1942年7月30日〉，《初編》，第1冊，頁675–676；Kissinger, *On China*, 234.

40 "Reminiscences of Wellington Koo," 5 (a): 249;《蔣總集》，第19卷，頁347。

41 SR document, "China," n.d., Records of Harley Notter, box 11; memo by

the division of Chinese affairs of the Department of State, "Outline of long-range objectives and policies of the United States with respect to China," January 12, 1945, Top Secret General Records of Chungking Embassy, China, box 1.

42 Memoranda by Joseph M. Jones, "What do we desire of China? Preliminary consideration," and "China," n.d., Records of Harley Notter, box 11.

43 Reinsch, *An American Diplomat in China*, 9.

44 "Note by Hornbeck, September 25, 1943," Stanley Hornbeck Papers, box 425.

45 "Bishop to Hornbeck, December 14, 1942," "Atcheson to Hornbeck, December 28, 1942," and "Hiss to Hornbeck, December 30, 1942," Stanley Hornbeck Papers, box 237; T-58, December 3, 1943. Iokibe Makoto, ed., *The Occupation of Japan: U.S. Planning Documents, 1942–1945* (Bethesda, MD: Congressional Information Service, 1987), microfiche, i-c-8.

46 "Soong to Hopkins, April 4, 1942," Harry Hopkins Papers, box 220; "Johnson to Hull, May 24, 1932," *FRUS, 1932*, 4: 36–40; "Johnson to Hull, November 3, 1937," *FRUS, 1937*, 3: 654–655; "Hornbeck to Hull, September 16, 1939," *FRUS, 1939*, 3: 250–251; 居里講話的中文譯文，1941年4月16日，《初編》第1冊，頁608–617; "Currie to Roosevelt, March 15, 1941," *FRUS, 1941*, 4: 81–95.

47 《蔣總集》，第18卷，頁410。

48 〈蔣介石同居里談話紀錄，1941年2月8日〉，《初編》，第1冊，頁542–544。

49 〈蔣介石同居里談話紀錄，1941年2月8日、26日〉，《初編》，第1冊，第542–544、591–595；《蔣總統秘錄》，第12冊，頁30、138–139、144–145、164。

50 蔣介石同居里談話紀錄，1942年7月22日，《初編》，第1冊，頁639；"Gauss to Hull, June 17, 1942," *FRUS: China, 1942*, 732;〈蔣介石同居里談話紀錄，1942年8月4日〉，《初編》，第1冊，頁698–703；〈蔣介石同居里談話紀錄，1942年8月3日〉，同前，頁680。

51 "Excerpt from minutes on my conference with Chiang Kai-shek on August 6, 1942," Roosevelt Library: Lauchlin Currie Papers, box 4;〈蔣介石同居里談話紀錄，1942年8月6日〉，《初編》，第1冊，頁715。居里的紀錄內容在中方紀錄中缺。

52 Currie, "Report on visit to China," August 24, 1942, Lauchlin Currie Papers, box 4.

53 "Currie to Roosevelt, November 11, 1942," Roosevelt Library: Franklin D. Roosevelt Papers: President's Secretary's File, box 132.

54 "Notes of a Conversation with h.h. [Hopkins]," October 10, 1944,《顧維鈞文件》，第77盒；〈孔祥熙致蔣介石，1944年11月16日〉，《初編》，第1冊，頁202–203。

55 H.G. Nicholas, ed., *Washington Despatches, 1941–1945: Weekly Political Reports from the British Embassy*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1), 405.

56 Memo by John Vincent, "Background and brief notes between China and the United States," n.d. [November 1943], Records of Division of China Affairs, U.S. Department of State, box 1.

57 〈蔣介石同居里談話紀錄，1941年2月8日〉，《初編》，第1冊，頁542–544；〈蔣介石同威爾基談話紀錄，1942年10月5日〉，《初編》，第1冊，頁766。

58 "Memo of Conversation between Soong and Roosevelt, August 30, 1943," T. V. Soong Papers, Box 32.

59 "Hopkins to Roosevelt," February 2, 1944, February 7, 1944, September 8, 1944, Harry Hopkins Papers, box 334; "Davies to Hopkins," October 22, 1944, November 16, 1944, ibid.

60 "Carlson to Roosevelt, February 23, 1944," and "Roosevelt to Carlson, March 2, 1944," Franklin D. Roosevelt Papers: President's Secretary's File, box 27.

61 "Carlson to Roosevelt, October 28, 1944," and "Roosevelt to Carlson, November 15, 1944," Franklin D. Roosevelt Papers: President's Secretary's File, box 27.

62 "Interview with Mao Tse-tung, August 23, 1944," Joseph W. Esherick, *Lost Chance in China: The World War II Despatches of John S. Service* (New York: Random House, 1974), 295–307.

63 Niu Jun, *From Yan'an to the World: The Origin and Development of Chinese Communist Foreign Policy* (Norwalk, CT: EastBridge, 2005).

64 Edgar Snow, *Journey to the Beginning: A Personal View of Contemporary History* (New York: Vintage, 1972), 348.

65 Thomas M. Campbell and George C. Herring, Jr., ed., *Diaries of Edward R. Stettinius, Jr., 1943–1946* (New York: New Viewpoints, 1975), 210.

66 "Roosevelt to Currie, September 12, 1942," Franlin D. Roosevelt Papers: Official File, 3719.

第四章

二戰中的朝鮮問題：重整周邊一例*

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的世界歷史中，有一個悖論現象，即冷戰在亞洲以一系列熱戰為其開端，並在相當長的時間裏以熱戰為其主要形式。在中國內戰接近尾聲時美國國務卿艾奇遜所作的關於「塵埃落定」的讖語，到頭來不過是一種希望亞洲國際政治由「熱」轉「冷」的祈求。中國內戰的塵埃何曾落定，朝鮮戰爭和越南戰爭又將亞洲國際政治捲入新的血雨腥風之中。這一系列戰爭之規模慘烈和曠日持久，使史學家用「冷戰」概念對戰後亞洲歷史作出的界定具有極大的諷刺意味。同時，不可否認的是，這些戰爭確實是美蘇之間冷戰爭霸的某種延伸，其慘烈與持久也與美蘇的捲入有不可分割的關係。問題在於，為何冷戰在歐洲表現為「持久和平」，在亞洲卻是持續的戰爭？[1]筆者孤陋，在所閱有關冷戰的著作中尚未見有對此問題作出滿意回答者。本章以中美政府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對戰後朝鮮的政策計劃為例，試對此問題作一個非冷戰的解答。

* 本章曾以「東亞冷戰的序幕：中美戰時外交中的朝鮮」為題發表於《史學月刊》，2009年第7期，頁68–79。

在進入主題之前，先請讀者考慮這樣一個歷史觀點。到二十世紀中葉為止，歐美國家和亞洲多數國家在發展進程上分處於不同的歷史階段，或可稱為「顏色政治」和「形體政治」階段。這裏主要指的是，歐美國家早已完成了「民族國家」的構建，並將以「民族國家」為基本單位的「現代」即西方國際關係模式推向全世界。在歐美日漸突出的是意識形態意義上的「顏色政治」，即奉行不同價值觀念和社會發展模式的黨派團體或國家集團之間的競爭。而亞洲國家則從十九世紀中葉開始，在西方列強的壓力下向「近現代民族國家」轉型。到第二次世界大戰前夕，只有日本和泰國大致完成了轉型，日本並繼續按西方列強的發展模式，進一步向殖民帝國演進。在冷戰以前，亞洲的「民族國家」政治，包括亞洲國家和民族內部、相互之間、以及同西方列強之間的種種糾葛，基本上是一種地緣和生存意義上的「形體政治」，其中心內容是亞洲殖民地和半殖民地國家爭取獨立、統一、主權以及與國家治權相吻合的民族構成及領土範圍的鬥爭。[2]這兩類政治並不相互排斥。例如，第二次世界大戰是在所謂「民主國家」同盟和德意日法西斯軍國主義集團之間進行的，極富意識形態色彩，但同時又是事關被侵略各國生死存亡的鬥爭。又如，亞洲國家在尋求擺脫帝國主義羈絆的奮鬥過程中，受到源於西方的不同意識形態的影響，產生了對立的政治派別，從而使這些國家的發展進程在「形體」和「顏色」政治方面合二而一。但是，這兩類政治的相融性並不能遮蔽歐美政治和亞洲政治迥然有別的主要趨向和內容。此外，還應區別發生於十九世紀的東、西方之間的所謂文化衝突和二十世紀歐美國家的「顏色政治」。前者對東亞社會來說雖然也是一種觸及體制和價值觀念的全方位的挑戰，但是這是單向性的「西方衝擊」。而後者是源於同一文明體系的不同意識形態之間的相互競爭。在冷戰期間極為突出的亞洲「形體政治」和歐美「顏色政治」之間的差異和由此引起的衝突，也可以說是十九世紀以來東、西方文明衝突的一種延續。[3]

按照以上思路，可以找到考察冷戰時期亞洲「熱戰」的一個視角，即歐美「顏色政治」對亞洲「形體政治」的干預。朝鮮戰爭典型地反映了這兩類政治的猛烈交匯。朝鮮戰爭不但是戰後歐美霸權對亞洲國家政治進程直接進行暴力干預的首例，而且反映了在西方對立的意識形態的作用下，大國政治對亞洲單一民族國家施行的冷戰分割。這種分割實際肇始於第二次世界大戰之中。[4]

中國的「老大哥」情結

1941年太平洋戰爭爆發，這對在艱苦的抗日戰爭中「苦撐待變」的中國政府來說，是一值得額手稱慶的事件。在當時中國領袖的眼裏，西方盟國捲入亞洲的戰爭，不但保證了中國對日本的最終勝利，並且向中國提供了一個與西方列強平起平坐的機會。[5]由此而產生的外交方面的問題，是如何確定中國在世界事務和亞洲事務中的新身分和新角色。國民黨政府對這個問題的考慮是猶疑不定的。美國政府在戰時把中國作為世界四強之一，這固然使中國官員倍受鼓舞。同時，中國政府更願意以亞洲民族解放潮流的代言人的形象活躍於國際舞台之上。珍珠港事件一個月以後，蔣介石即給羅斯福總統發電報，敦促美國政府帶動英國、荷蘭等國政府，將大西洋憲章的精神訴諸歐美各國在亞洲的殖民地。蔣介石指出，如果這些國家對自身的殖民地實行開明政策，亞洲人民就會在戰爭中站在同盟國一邊。1942年夏季，中國政府開始考慮在戰後重建亞洲國際秩序。由此出台的〈太平洋憲章〉對〈大西洋憲章〉作了三點補充：(1)徹底擊敗日本，(2)實行「積極」的民族自治，(3)種族平等。後來，中國政府在參加開羅會議時，將這些原則納入了中國代表團的會議日程。[6]

重慶的反殖民主義傾向使盟國方面對中國的意圖產生了懷疑。美國駐華大使高斯在給美國國務院的一份報告中指出，中國領袖人物有關亞洲殖民地在戰後獲得自由的言論，反映了「中國意欲成為亞

洲人民的領袖的傾向」。美國總統特使居里在1942年7月訪問重慶時向蔣介石表示，美國有人反對羅斯福總統支持中國的政策，原因就在於他們懷疑中國有軍國主義和反對白人的傾向。居里向蔣介石建議，中國政府應注意增進中國內部的民主，同時特別避免表露排外情緒和在公開言論中使用諸如「中國是亞洲領袖」一類的言詞。[7]

美國方面的態度使蔣介石有所收斂。1942年底，在和中國駐英大使顧維鈞的談話中以及在其他一些場合的講話中，蔣介石表示，儘管中國的基本國策是支持亞洲弱小國家的解放，儘管這些亞洲國家也會視中國文化為亞洲的共同傳統，視中國為亞洲的天然領袖，但是中國不會採取任何行動去實現這些國家的解放。這是因為，雖然中國具備了一個強國應有的道義和精神力量，中國尚缺乏必備的物質力量和相應的進步。[8]在傳統的中國中心觀念和務實外交的交織影響下，蔣介石對中國在戰後亞洲的地位提出了一個可望而不可即的目標。但是他既不想放棄中國在亞洲的中心地位，也不打算在等到中國具備了足够的物質力量之後，再去爭取這種地位。太平洋戰爭向他提示了第三種可能性，即利用西方盟國、主要是美國的支持來達到目的。因此，戰時外交便成為中國政府爭取戰後地位的主要途徑，中國外交官在蔣介石眼裏也因此成為中國的「精神戰士」。[9]在這種情況下，國民黨政府在戰時外交中表現出來的反帝國主義和反殖民主義傾向，只是一種從弱勢地位出發、企圖做到恰如其分的策略。通過這種溫和的反殖民主義外交，重慶企圖在不得罪西方盟國的前提下，增强中國同它們討價還價的地位，在對亞洲各殖民地的解放不必躬親其事的前提下，提高中國在它們中間的威望。

在這方面，中國政府對朝鮮問題的做法具有典型意義。1938年春，在輸掉了上海戰役並被迫放棄南京以後，蔣介石意識到中日關係到了歷史的轉折關頭。殘破的中國已無法與瘋狂擴張的日本共存於天下，當前的戰爭或以中國的滅亡而結束，或以日本帝國的崩潰而告終。蔣氏的目標自然是後者。因此，在4月對政府官員的一次講

話中，蔣介石首次提出要從日本奪回台灣、琉球和朝鮮。他告訴聽眾，孫中山的遺產之一是「恢復韓、台，鞏固中華」的革命戰略。[10]隨後，中國政府官員開始與朝鮮在華人士頻頻接觸，並組織、扶持朝鮮的反日復國力量。珍珠港事件之後，中國政府開始系統謀劃朝鮮政策。從1942年8月到12月，根據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擬定的「扶助韓國復國運動指導方案」，一個由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任命的特別委員會對朝鮮問題進行了專門研究。該方案確定朝鮮的「完全獨立」是中國對朝政策的基本目標，規定中國政府對朝鮮人在華的軍事、政治活動予以嚴密的監督指導，並確認以金九為首的「韓國臨時政府」為朝鮮獨立運動的領導核心和中國的主要扶助對象。方案強調必須在朝鮮人中培植親華態度，以免他們受到其他大國的影響。從一開始，使中國官員引以為憂的便主要是蘇聯。為了確立中國在戰後朝鮮事務中的主導地位，方案主張中國政府必須先於其他盟國承認「韓國臨時政府」的合法性。但是，直到戰爭結束，中國政府都未能使在國民黨統治區的朝鮮人形成一個團結一致的獨立運動。[11]

在中、美、韓戰時三角關係中，「韓國臨時政府」必須依賴重慶的扶持，而重慶則力圖使美國政府在朝鮮問題上對中方的意見言聽計從。這是歷史上中國政府第二次試圖在美國和朝鮮之間充當斡旋者。1882年，李鴻章主持下的清廷外交對美朝之間締結第一個條約起過決定性作用。在十九世紀後期和在第二次世界大戰當中，中國政府都是從弱國的地位出發，試圖以合乎自身利益的方式將美國導入東北亞國際政治。但這兩個歷史時刻在另一點上迥然不同。在1880年代清朝對朝鮮尚有影響，因此，清政府可以希望通過促進美朝通商換取美國對自己在東北亞國際事務中的支持。而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時，除了徒有其名的「韓國臨時政府」以外，中國政府不具備影響朝鮮事務的任何實際能力。因此，重慶在朝鮮問題上對美國政府游說，與其說是為了推銷金九集團的合法性，不如說是為了找回中國喪失半世紀之久的對朝鮮事務的影響力。此時的美國也不再是

處於亞洲事務邊緣的國家。美國的決策者們充分意識到，美國對戰後亞太地區將有舉足輕重的影響。在1882年美國就沒有被李鴻章牽著鼻子走。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中，美國自然更不會在朝鮮問題上為重慶所左右。

1942年4月間，蔣介石和宋子文雙管齊下，分頭在重慶和華盛頓對美國官員進行游說，試圖說服美國人背書「韓國臨時政府」。羅斯福總統和美國國務院對此態度矜持，反而勸說中國政府不要過早地在朝鮮問題上承擔義務。美國人的意見是，在盟國的軍事行動在太平洋取得進展之前，特別是在印度問題有了一些眉目以前，中國最好在朝鮮問題上保持行動自由。可是蔣介石所企望的並不是中國單槍匹馬的「行動自由」，而是盡早同美國就戰後亞洲的領土安排達成一致。1942年12月，蔣氏再次採取主動，召見他的美國顧問拉鐵摩爾並向他陳述了中國政府對戰後處理東亞一系列領土問題的意見。蔣介石急於把這些意見轉達給羅斯福總統，並以此為基礎在兩國政府之間開始正式磋商。拉鐵摩爾很快回到美國，通過居里向羅斯福轉達了蔣介石的想法。根據拉鐵摩爾的紀錄，蔣氏有如下設想：戰後台灣回歸中國，「但是美國可被賦予在台灣設立海、空軍基地的特權」；為防止日本再度發難，中美應在滿洲（中國東北）建立聯合海、空基地；蔣介石反對法國在戰後重佔印度支那，在印支諸國取得自治能力之前，中國願履行「老大哥」的職責。蔣介石告訴拉鐵摩爾，因為印度支那遠離蘇聯，以中國為「老大哥」的解決方式將不會有問題。朝鮮的地理位置則沒有如此幸運。因此蔣介石建議，戰爭結束後可先給朝鮮一種處於中美聯合訓政下的半獨立地位。拉鐵摩爾的理解是，所謂的中美聯合訓政實質上依然是以中國為主，其要義是將蘇聯影響排除於朝鮮半島之外。[12]

美國的「四強」模式

拉鐵摩爾和居里都認為美國政府應對蔣介石的戰後計劃有所鼓

勵，但羅斯福對此另有看法。他不贊同中國方面關於中美在戰後共管西太平洋的想法，他也不急於回應蔣氏在台灣和遼東半島向美國提供軍事基地的姿態。此時羅斯福要讓蔣介石接受的是他的「四個國際警察」的概念。羅斯福津津樂道於在西南太平洋對前殖民地實行國際託管。在朝鮮問題上，羅斯福明確反對蔣介石的設想。他認為，「在諸如朝鮮獨立這一類問題上排斥蘇聯的任何企圖都是不受歡迎的」，因為在北太平洋地區孤立蘇聯只會製造而不是消除緊張局勢。美國政府對重慶的反蘇傾向素有所聞，但這是第一次向中國政府明確表示，戰後東北亞問題的解決必須包括蘇聯。12月19日和26日，拉鐵摩爾從華盛頓給蔣介石連發兩電，傳達了羅斯福的意見。[13]羅斯福的態度表明，對美國的外交戰略來說，朝鮮在亞洲殖民地問題中佔有獨特的地位。羅斯福政府力促歐洲殖民主義在戰後亞洲退潮，並寄希望於中國在這方面的合作。[14]但歐洲殖民主義對朝鮮只具有間接意義。在朝鮮問題上美國關注的不是非殖民化，而是潛在的中蘇衝突會顛覆羅斯福對戰後四強合作、主宰世界的設想。因此，蔣介石在朝鮮問題上剛一顯露反蘇苗頭，即遭羅斯福當頭棒喝。儘管此時美國政府對戰後如何處理朝鮮問題並沒有一定之規，在蘇聯必須參與其事這一點上卻是十分明確的。

實際上，當時在美國國務院內部對朝鮮問題有各種意見。助理國務卿伯爾在一份備忘錄裏提出，現在在美國有一種強烈支持朝鮮獨立的情緒，如果政府繼續採取消極態度，恐怕會引起公眾的批評。伯爾甚至認為在朝鮮內部會隨時爆發反日暴動，這將對盟國在太平洋的軍事行動產生積極影響。朝鮮人需要的是來自盟國的鼓勵和支持，而美國政府至今對此視而不見，「忽視了我們手中現有的武器，這近乎犯罪」。國務院遠東司則將伯爾的意見歸之於他對朝鮮人在美國的活動和對國務院的有關立場的無知和誤解。遠東司起草的一份題為「朝鮮獨立問題面面觀」的文件指出，日本在朝鮮長達37年的統治「已在政治上閹割」了朝鮮民族，使朝鮮人至少在目前尚不具

備自治的能力。因此，在戰後朝鮮獲得完全獨立以前，「至少在一代人的時間內，朝鮮需要在大國的保護、指導和幫助下建立現代國家」。遠東司還對目前的朝鮮獨立運動提出了質量標準。即，在朝鮮以外的朝鮮民族主義者必須首先實現內部團結，其次證明他們確實代表朝鮮國內的人民。只有這樣，他們才有資格得到美國的支持。根據這一標準，美國政府不僅不可能承認任何臨時政府性的朝鮮政治派別，而且不可能與這類派別發展事實上的關係。實際上，遠東司反對美國政府在目前公開支持朝鮮獨立，而主張通過一種國際機制同中國、蘇聯共同協商扶助朝鮮事宜。遠東司並沒有明確說明美國在朝鮮問題上利益何在以及應起的作用。從該文件對重慶所支持的朝鮮人組織的態度來看，遠東司和羅斯福一樣不信任中國政府的政策。遠東司認為，「在中國的朝鮮人多是無賴和日本軍隊的走狗」。[15]

美國國務院遠東司對朝鮮獨立所表現出來的規避態度，實際上反映了在相當一段時期內國務院對美國在戰後東亞的整個外交戰略的猶疑不定。國務院的計劃官員們認為，出於戰略安全的考慮，朝鮮在戰後必須脫離日本控制。但是以後如何，有主張朝鮮獨立者，有主張朝鮮成為「中國聯邦」成員者，也有主張置朝鮮於某種形式的託管之下者。[16]究其原因，蘇聯在亞洲戰場的中立狀態使美國對戰後亞洲外交格局的預測找不到切實的立足點。國務院遠東司司長赫恩貝克極力反對美國政府在戰時對朝鮮獨立作出承諾。他擔心將來在亞太地區國際關係發生變化時，這種承諾會變成使美國以「最難堪的方式」捲入東亞國際事務的根源。赫恩貝克認為：「在締結和平的時侯，對朝鮮的安置將會是一個令人困擾的問題。這一問題的解決，必須根據當時的情況以及對其他更為重大的問題的處置來考慮」。所謂更重大的問題，主要是指美、中、蘇在戰後亞洲的合作基調及其具體方式。為此，國務院的智囊們曾設想了一個大國政治棋局，名曰「北太平洋區域委員會」。朝鮮和東亞其他領土問題將是由對弈的中、美、蘇三方任意安排的棋子。[17]

這個擱置朝鮮獨立、確定以大國政治隨機安排朝鮮命運的設想，在得到羅斯福總統首肯後變為美國政府的正式立場。在與蔣介石通電之後不久，羅斯福召集參與國務院外交政策計劃的主要人員開會。在向與會者表述他對戰後一系列問題的設想時，羅斯福談到了東亞問題。羅斯福認為台灣和滿洲應該歸還中國，朝鮮可置於託管之下，印度支那不應恢復法國統治，其戰後安置可進一步考慮。1943年3月羅斯福更加明確地向來訪的英國外相艾登建議，在戰後將朝鮮和印度支那置於國際託管之下，託管國應有中國、美國和「其他一、兩個國家」。艾登對此表示贊同。[18]一般來說，在美國戰時的外交政策設計中，託管制是在適當照顧前宗主國利益的前提下，逐漸結束殖民統治的一種過渡方式。[19]而羅斯福提出的對朝鮮和印度支那實行多國共管，則表明在美國政府心目中，這兩個地區在戰爭結束後將變成既無宗主國亦無主權政府的政治真空，因此必須用國際合作機制來防止有關大國的角逐。

在羅斯福總統確定了對朝鮮的基本方針之後，國務院對朝鮮的政策設計便遵循了一個所謂「消極的思路」，即在認定朝鮮沒有能力實行自治的前提下，考慮在盟國戰勝國中由誰承擔管理和扶助朝鮮獨立的責任。既然中、蘇都不願看到對方在朝鮮取得主導地位，國際機制就無可避免。有趣的是，美國官員所想像的中國對朝鮮的意圖，與他們描述的美國對中國的意圖如出一轍。國務院有關中國的外交文件總是反覆強調，美國在亞洲的利益需要一個「統一、友好、繁榮、強大和日益民主的中國」。在這些修飾詞中，唯有「民主」沒有被用來描述中國政府對朝鮮的意圖。國務院認為中國對朝鮮的意圖是非擴張和防衛性的。出於歷史的、意識形態的和安全的原因，中國政府要使朝鮮脫離日本帝國，重新成為中國的獨立友好的鄰邦。並且，只有朝鮮自身強大，才能避免再次成為別國侵略中國的跳板。國務院的中國通指出，中國的外交政策歷來關注的是「利益的親疏」而非「地理的遠近」。因此，中國政府在戰後將會不遺餘力地

經營中國的邊疆地區，諸如新疆、蒙古、滿洲，但不會向朝鮮一類的鄰近地區擴張。此外，中國人是現實主義者，他們不會在中國積弱多年以後的今天尋求無力實現的對朝鮮的獨佔。[20]

國務院的以上認識是在不帶敵意的情況下對中國的國際行為作出的判斷。鑒於中國內政和中美關係在戰後都發生了急劇變化，這類判斷對歷史研究具有「時代標本」的價值。但作為對當時中國政府意圖的估計，國務院的觀點忽視了另一種可能性，即中國政府的軟弱地位恰恰會促使它尋求在美國贊助下取得對鄰近地區的排他性控制。即如蔣介石向羅斯福建議的那樣，以中國加入美國在戰後亞洲的安全體系為條件，換取美國對中國在東亞的「老大哥」地位的支持。美國國務院計劃人員也許不瞭解蔣氏與羅斯福之間信件往來的內容。但是美國駐華使館卓有成效的報告足以使國務院瞭解國民黨當局對在華朝鮮政治團體的控制和利用。國務院的有關研究完全忽視了戰時的這種「中朝關係」。實際上，美國駐華大使高斯曾提醒國務院，當前重慶當局和朝鮮人的這種關係對戰後的中朝關係會產生長遠影響。可是遲至開羅會議前夕，國務院一直以為中美政府在朝鮮問題上毫無歧見，以為美國的國際託管計劃「與中國政府關於朝鮮『必須獲得自由和獨立』的宣示完全合拍」。[21]

相比之下，蘇聯的意圖令美國國務院十分擔憂。遠東司認為，無論蘇聯最終在太平洋參戰與否，在日本戰敗後它一定會試圖填補華北和朝鮮出現的政治真空。美國預計，蘇聯將會利用朝鮮問題鼓吹它對一般殖民地問題的觀念，極力加強其在遠東地區的經濟資源，獲得不凍港，並且取得針對中國、日本的優勢戰略地位。遠東司預言：「蘇聯對朝鮮的佔領將會在遠東造成一個全新的戰略態勢，這給中國和日本帶來的震動將是長遠的。」蘇聯對朝鮮的獨佔勢將切斷中國在東北亞的國際聯繫。這種前景「不但會嚴重挫傷中國對戰後和平的信心，並且會挑起中國在東北亞或其他地區採取類似的單邊行動」。[22]雖然對蘇聯的擔憂並沒有使美國國務院像蔣介石一樣試圖

在東北亞排除蘇聯，但是美國在戰時對遠東戰略的長遠思考顯然已經含有了遏制蘇聯的成分。

在1943年，美國國務院對朝鮮的政策設計又有所發展。一個變化是從規避朝鮮獨立到抽象地支持朝鮮在戰後有獲得獨立的權利，但前提依然是必須經過一個國際託管時期。這種變化主要是為了使美國政府在亞洲問題上的立場能和大西洋公約保持一致。另一個變化是從中、美、蘇三國託管變成多國託管，諸如英國、加拿大、荷蘭都可以成為託管國。多國託管的優點是在中蘇發生爭執時，美國不會被單獨夾在中間。國務院對國際託管的可行性也有了更為具體的考慮。戰爭的政治史表明，在終戰時刻對某一領土或地區的命運最有影響力的，是實際控制這塊領土的集團或國家。分管領土問題的美國國務院官員已經意識到，朝鮮將是盟國從日本手中解放的最後地區。日本戰敗時，美國的軍事力量可能離朝鮮還很遠，而在中國和蘇聯之間，後者更有可能對朝鮮取得實際控制。因此，在對朝鮮託管問題作出具體承諾之前，美國政府必須與有關國家磋商並達成諒解。[23]但是，美國的主要盟國英國對朝鮮似乎了無興趣。丘吉爾曾說過：「我在七十四歲之前從來沒聽說過那個鬼地方。」開羅會議前夕，美國國務院官員在倫敦得到的印象是，英國人不願意背上朝鮮這個包袱。英國外交部的意見是，現在對朝鮮問題不宜作出任何決定，因為很難預料那裏的形勢會向甚麼方向發展。[24]

重慶方面也不願對美國的託管設想作出積極反應。從1943年3月到9月，宋子文在訪美期間同羅斯福總統及其幕僚進行了多次談話。美國人極力向宋子文表明，美國會大力支持中國在戰後亞洲的大國地位。羅斯福極力支持中國在大國政治中佔有一席之地。霍普金斯也預言，雖然美國在戰後會非常強大並在太平洋地區扮演重要角色，但是「在太平洋只有中國說了算」。這種近乎奉承的承諾是有條件的。美國人試圖說服中國政府認識到在東北亞容納蘇聯利益的必要性。羅斯福本人和他的助手都向宋子文游說，勸中國政府承認

蘇聯在滿洲的「正當的商業利益」，並通過直接談判解決諸如滿洲鐵路、外蒙古和有關滿洲權益的其他懸案。在訪美期間，宋子文一直避免回應美國人所兜售的朝鮮國際託管方案。他十分清楚蔣介石在朝鮮問題上對美國政府的不滿。朝鮮於是成為宋子文訪美期間的一個敏感話題。只有一次，在赫恩貝克的追問下，為避免美國官員對中國政府的意圖產生誤解，宋子文聲明中國人從未認為朝鮮是過去中華帝國的一部分或是當代中國的失地之一，中國人的普遍看法是在戰後應對朝鮮實行國際託管。[25]這是中國官員在外交場合唯一的一次表示支持在朝鮮實行國際託管。但是從當時的情況看，宋子文只是在勉強回應美國官員的觀點。儘管對朝鮮的國際託管面臨著軍事和外交方面的種種不定因素，美國國務院依然將其視為解決朝鮮問題的最佳方案。對美國人來說，中國憑藉自身力量在戰後朝鮮取得主導地位的可能性幾乎不存在，而蘇聯獨霸的前景足堪憂慮，由此而起的中蘇衝突必須全力避免。因此，國際託管朝鮮是在戰後維持東北亞和平和四強合作的必要途徑。

如上所述，在中美政府舉行開羅高峰會議之前，雙方在朝鮮問題上的觀點大相徑庭。在為開羅會議作準備時，中國政府的首選目標是爭取四強立即以聯合聲明或平行聲明的方式承認朝鮮獨立。否則，四強至少應該發表宣言，保證朝鮮在戰後獲得獨立。對重慶來說，承認朝鮮獨立即等於接受「韓國臨時政府」的合法性。採取這一步驟的主要目的依然是確立中國政府對朝鮮事務的主導地位，並對蘇聯的朝鮮謀略未雨綢繆。至於美國的託管方案，中國政府有關開羅會議的準備文件沒有一字提及。在美國方面，羅斯福總統則和美國國務院官員一樣，以為前此的中美接觸已使重慶接受了美國的觀點。在開羅會議之前，羅斯福的注意力更多的是放在如何處理日本在太平洋中部的所謂委任統治島嶼的問題上。在乘「衣阿華」號戰艦赴開羅會議的途中，他對同行的一些美國官員說，對敵人戰前在太平洋控制的島嶼最好也是實行託管。至於朝鮮問題，羅斯福很有信

心地認為，蔣介石希望對朝鮮實行國際託管，由中、美、蘇擔任託管國。[26]

在開羅會議期間，羅斯福和蔣介石在11月23日的一次會談中討論了戰後東亞若干領土的處置問題。英國方面在事後才得知談話的內容。美國方面對這次談話沒有紀錄。美國國務院出版的《美國對外關係》僅是收錄了1957年國民黨台灣當局提供的有關這次談話的一個所謂「紀要」。此外，1981年在台北出版的《中華民國重要史料初編：對日抗戰時期》公布了一份「開羅會議日志」。據稱，「日志」是王寵惠事後根據蔣介石和宋美玲夫婦對會談內容的追記整理出來的。開羅會議時王寵惠的身分是最高國防委員會秘書長，兼管中國政府戰後外交的計劃工作。他陪同蔣氏夫婦參加了開羅會議，但並未參與11月23日的會談。因此，目前中美雙方公布的官方文件實際上都出自國民黨政府之手。此外，「紀要」和「日志」的內容與筆者在羅斯福總統圖書館發現的中方在羅斯福—蔣介石會談之前提交給美方的一份會議日程的內容極其相似。種種跡象表明，目前公布的有關文件都不能如實地反映羅斯福和蔣介石在會談中到底說了些甚麼。這些文件充其量反映的是蔣介石對會談的印象。如果等而下之，它們反映的則是蔣氏希望呈現於世人面前的中美對話。僅根據「紀要」和「日志」，羅斯福和蔣介石同意兩國政府在扶助朝鮮獲得自由和獨立方面進行合作，他們在朝鮮問題上的目標似乎完全一致。[27]

另一些證據卻足以使人對上述文件的可靠性提出疑問。其一，在11月23日會談以後，當羅斯福再次談到中國政府時，口氣大變。24日，羅斯福在英美參謀長聯席會議上說：「毫無疑問，中國有很廣泛的企求，包括重新佔領滿洲和朝鮮。」其二，開羅會議後在美國國務院內部流傳著一種說法，說羅斯福在開羅會議上嚴辭駁回了蔣介石對朝鮮的野心：「你可以得到滿洲。你也可以得到彭湖列島和台灣。但是你不能得到朝鮮。朝鮮將脫離日本，並在一個時期的國際監護以後獲得獨立。」其三，蔣介石11月23日的日記證明，他在蘇

聯問題上與羅斯福有重大分歧。當時，蔣介石明確告訴羅斯福他不信任俄國人，並勸告羅斯福今後應以蘇聯的實際行動作為判斷蘇聯意圖的根據。[28]這些間接史料表明，在同羅斯福的會談中，蔣介石很可能依然在推銷以中國為主、美國為輔、排斥蘇聯的朝鮮政策。而羅斯福仍然堅持由美國執牛耳、對朝鮮實行多國託管以避免中蘇爭執的方案。

拒蘇、容蘇、遏蘇

蔣介石與羅斯福會談的真實情形，尚有待於對史料的進一步發掘和研判。不管中美兩位領袖在朝鮮問題上是志同道合還是同床異夢，《開羅會議宣言》有關朝鮮的內容卻是以善於辭令和老謀深算的英國首相丘吉爾的措辭載入史冊的。宣言表明，與會三國同意「在相當時期」使朝鮮獲得自由和獨立。而對朝鮮獲得獨立的具體過程和方式，宣言未作任何解答。儘管如此，對中美之間有關朝鮮的戰時外交來說，開羅會議是一個具有重大影響的事件。1944年夏，在美國副總統華萊士訪華期間，「韓國臨時政府」在重慶加緊了爭取國際承認的游說活動。這種情形導致蔣介石命令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秘書處和外交部立刻研究承認「韓國臨時政府」的問題。外交部的研究結果是，在開羅會議以後，中國政府已經不可能在朝鮮問題上採取單獨行動。《開羅會議宣言》中的「相當時期」的措辭表明了西方盟國不願過早對朝鮮作出承諾。如果中國政府現在貿然行動，恐怕會引起西方盟國重新考慮它們在開羅會議上對中國作出的其他承諾。直接負責韓國人事務的國民黨高級官員也贊同這個意見。蔣介石只得擱置對「韓國臨時政府」的承認，僅決定在將來適當的時候對其予以事實上的政府的待遇。[29]

開羅會議以後，中國政府在朝鮮問題上對蘇聯的態度也趨於軟化。外交部認為，鑒於中蘇之間的關係已經十分脆弱，不宜在朝鮮

問題上再刺激蘇聯。中國官員一直擔心蘇聯會在朝鮮問題上重演對波蘭的故伎，即先在西伯利亞的朝鮮流亡人士中組織一個韓國「盧布林政府」，然後再把它安插回朝鮮半島。1945年2月以後，美、英、蘇三國在雅爾塔會議上對波蘭問題作出的決定更增加了重慶的不祥之感。外交部裏有一種意見，認為中蘇應就朝鮮問題直接接觸。但蔣介石計不出此。此時國民黨政府已確定了唯美國馬首是瞻的外交方針，只要能與美、英同組三駕馬車，重慶打算對美國意向作出妥協，容忍蘇聯在戰後朝鮮暫陪末席。[30]

此時重慶的具體方案有如下要點。第一、戰後盟國對朝鮮實行短期佔領，負責維持國內秩序和國防。第二、日本戰敗時立即組建全權管理民事的朝鮮臨時政府。第三、軍事佔領結束之後，盟國正式承認朝鮮政府並保證朝鮮獨立。對中國政府來說，這些步驟的關鍵是盟國軍事當局和朝鮮臨時政府在佔領時期同時並存，佔領期即等於開羅宣言中的「相當時期」。既然美國堅持認為現在朝鮮人不具備自治能力，中國方面可略作讓步，可以同意在盟國正式承認朝鮮獨立和朝鮮政府之後，由中、美、英三國參加一個為期三年的國際機構，負責扶助、指導朝鮮新政府。如果美國依然堅持「四強」組合，中國可再讓一步。蘇聯可以參加有關扶助朝鮮的協商，並在指導朝鮮政府的過程中承擔某種責任。按重慶的設想，在戰後對朝鮮進行「協助」期間，四強的分工如下：中國主管外交和治安，美國領銜金融、交通，英國分管司法，蘇聯負責公共衛生。最好是美、英、蘇不堅持直接參與對朝鮮的「協助」，而願意接受其他國家派遣的顧問人員。按顧維鈞大使的說法，中朝「唇齒相依」，在「協助」期間中國必須在國際事務方面為朝鮮越俎代庖，並在朝鮮設置軍事基地。不如此，中國將無法鞏固國防和盡到自己的國際責任。同時，西方盟國必須以它們的經濟實力協助中國對朝鮮的政治領導。[31]

饒有興味的是，重慶的這種對朝鮮的強勢外交設計，在它對美國的被動外交方針下連出籠的機會都沒有。開羅會議以後，出於對

一般殖民地問題的考慮，英國政府幾次向華盛頓提出，美英應對開羅宣言中有關朝鮮的條文作出一致的解釋。美國人認為在朝鮮問題上不應把中國政府撇在一邊。[32]1945年初，美國國務院邀請中國政府派員前往華盛頓商討朝鮮問題。這可能是美國在戰時最後一次作出視中國為大國的外交姿態。可是實際上，國務院並沒有打算認真聽取中國的意見。國務院官員準確地認識到，在開羅會議以後，重慶已不會在朝鮮問題上自行其是。中國政府在接到邀請後，派外交部東亞司司長楊雲竹携對朝鮮方案赴華盛頓。從1月底到2月中楊雲竹和美國國務院官員會談11次。儘管雙方在一般原則上沒有分歧，但會談沒有就朝鮮完全獨立前的管理方式及其性質達成任何諒解。開羅宣言的「相當時期」依然神祕莫解。在會談中美國官員僅十分簡略地談了對託管制的設想，但不願透露具體內容。即使這樣，楊雲竹也能意識到中美之間的距離。楊雲竹在赴美之前得到蔣介石的明確授意，中國的計劃只有在美國提出具體方案時才能作為對案提出。由於美國國務院官員沒有提出任何可稱之為方案的東西，楊雲竹只得讓重慶對戰後朝鮮的政策設計在他的公文包裏安睡。[33]

在抗日戰爭的最後一年，國民黨政府官員們對於中國政府的屢經修改的朝鮮問題方案是否還能得見天日，已是疑慮重重。外交部的部分官員認為，中國在戰後將是滿目瘡痍，根本無力對朝鮮半島上的事態發展產生影響。在這種情況下，中國政府不如放棄對美國託管方案的抵制，轉而鼓勵美國擴大它在朝鮮的利益和對朝鮮事務的參與。一些國民黨政要則反對在朝鮮問題上讓步。例如，陳立夫、陳果夫兄弟認為，作為一個革命國家，中國有責任支持朝鮮獨立，應該把別國的態度擱置一旁，義無反顧地承認「韓國臨時政府」。但是直到戰爭結束，中國政府始終在朝鮮問題上猶豫不決，對以上兩種趨於極端的意見都沒有採納。[34]

如果說開羅會議使重慶在朝鮮問題上裹足不前，美國的政策計劃卻因開羅會議變得積極起來。開羅會議後，美國國務院的朝鮮託

管方案進一步具體化。按照設想，朝鮮在戰爭結束後將首先被置於盟國軍政府的管制之下，其後則是託管時期。儘管中國自身困難重重，儘管中國政府在戰時的表現令人沮喪，國務院計劃官員依然認為中國必須參加這兩個時期的工作。他們樂觀地預言，在日本戰敗時中國政府的軍隊或許會推進到中國的東北邊界，甚至入朝作戰。但是國務院認為，推行美國戰後朝鮮政策的首要條件是，美國軍隊必須是解放朝鮮的主要力量之一，而其他國家在戰後對朝鮮的軍事佔領中不應佔過大比重，以免妨礙美國政策的有效實施。可見，以開羅會議為界，美國的朝鮮政策發生了重大變化。開羅會議以前，美國關心的是如何避免中蘇在朝鮮發生爭執，以後強調的是如何爭取美國在朝鮮事務中的主導地位。令國務院官員扼腕的是，他們對太平洋戰爭前景的設想並沒有在美國的軍事戰略中得到響應。在計劃對日本的最後軍事行動時，美國軍方的注意力是在中國華北和東北，朝鮮則在相當一段時間內被忽略不計。[35]

美國的戰後朝鮮方案注定成為跛足政策。其原因在於，在餘下的戰爭進程中，朝鮮將不會成為美蘇軍事攻勢的會師點。但是，在缺乏軍事後盾的情況下，美國外交依然將對朝鮮的託管方案推向國際政壇，並定格於盟國高峰會議之上。當對日戰爭進入1945年時，美國決策者已經知道，在最後擊敗日本的軍事行動中，中國政府軍隊的價值幾近於零。同樣，對於美國對戰後東亞政治格局的設想來說，重慶當局的被動外交也造成一種印象，即中國只是一個隨聲附和的合作者。在這種情況下，美、英、蘇在雅爾塔會議上的密約應運而出，雅爾塔三駕馬車取代了開羅三駕馬車，成為戰後東亞國際政治的基本框架。在雅爾塔會議上，羅斯福和斯大林並就戰後對朝鮮實行國際託管達成口頭協議，只是在託管時間的長短上，雙方尚有分歧。美國國務院對雅爾塔會議在朝鮮託管問題上取得的進展憂喜參半。雖然蘇聯對朝鮮託管的贊同是美國外交的重大外交成就，羅斯福和斯大林卻完全迴避了朝鮮問題中的軍事因素。在會議之前

國務院曾向羅斯福總統進言，主張美蘇領袖會面時認真考慮由哪些國家參加對朝鮮的軍事佔領。可是羅斯福和斯大林根本沒有討論這個問題，而只是相互同意，在國際託管期間任何外國軍隊不得進駐朝鮮。[36]

1945年7月的波茨坦會議是在戰爭結束前美蘇就朝鮮軍事問題達成諒解的最後機會。在為杜魯門總統赴會準備的「政策提要」裏，國務院强調，在朝鮮成功地實施國際託管的前提，是主要盟國解放朝鮮的聯合軍事行動。但是國務院這種贏得和平的邏輯並不能決定美國軍方贏得戰爭的邏輯。美國軍方一度認為攻克朝鮮是進攻日本本土的先決條件。但到了1945年6月，美軍在苦戰之後拿下了沖繩島，日本本土防衛由此門戶洞開，朝鮮對贏得戰爭的意義也因此而消失。在波茨坦會議期間，蘇聯軍方向美國人探詢他們何時對朝鮮採取軍事行動。馬歇爾將軍的回答是，美國在攻佔日本的最初戰果得到鞏固之前，不會考慮對朝鮮的軍事行動。[37]不管這個信息是否鼓勵了斯大林進軍朝鮮，它如實地反映了美國戰後朝鮮方案的致命弱點。

在對日戰爭最後的日子裏，隨著美蘇關係在歐洲的惡化以及蘇聯參戰後亞洲局勢的急劇變化，美國設想的四强在朝鮮的和諧合作變得前途渺茫。華盛頓並未因此而放棄託管方案。但此時的託管已從四强合作的載體轉化為美蘇對亞洲爭奪的焦點問題之一。從6月底到8月中，宋子文赴莫斯科與斯大林談判有關簽訂中蘇友好同盟條約事宜。在談判中斯大林用雅爾塔密約和蘇聯紅軍進入中國東北和內蒙古參戰為槓桿，迫使中國政府在外蒙古和中國東北權益問題上作出重大讓步。8月10日，出於對蘇方在中蘇談判中行為的極端不滿，美國駐蘇大使哈里曼向杜魯門總統建議迅速派軍隊佔領大連和朝鮮。美國參謀長聯席會議隨之將此問題作為「急務」處理，制定了向大連、朝鮮衝刺的時間表。同時，美國戰爭部令其在中國的代

表魏德邁將軍迅速與中國當局磋商，制定從日本手中奪回中國領土和派遣軍隊進駐朝鮮和日本的行動步驟。魏德邁同蔣介石商談的結果是，中國軍隊應及時奪佔朝鮮釜山，以防蘇聯佔領全朝鮮或在朝鮮半島扶持當地的共產黨政權。[38]美國政府很快意識到，指望用中國軍隊在朝鮮與蘇聯抗衡的想法，不僅大大高估了中國政府的軍事能力，也低估了中國國內局勢的嚴重性。在日本投降的前一天，負責統籌美國軍事和外交行動的國務院、戰爭部、海軍部協調委員會判斷，佔領朝鮮只能在沒有中國和英國參加的情況下開始。但該委員會仍然認為，在條件許可時，中國和英國的軍隊應進駐朝鮮南部。[39]

這樣，在戰爭的最後幾天裏，美國在朝鮮的政策目標已明確地從四強合作變成以美、英、中三國集團抗衡蘇聯。這是在新形勢下試圖恢復「開羅模式」的一種努力，但在朝鮮半島當時的形勢下，這種努力只能是徒勞無功。1945年8月中以後，蘇聯紅軍潮涌入朝，美國政府臨時提出以38度線在朝鮮劃分佔領區，企圖以此遏制蘇聯對朝鮮半島的全面佔領。而蘇聯居然同意在38度線以北實行自我遏制，使美國分割朝鮮之計得以實現。在東亞國際局勢由世界大戰轉向短暫的和平之際，在歐洲已經成為冷戰對手的美蘇雙方在分割朝鮮的問題上一拍即合，十分耐人尋味。根據中美學者對蘇聯有關檔案的研究，在太平洋戰爭臨近結束時，蘇聯政府對朝鮮問題已經形成了一個明確的地緣戰略觀念，即絕不能容忍任何仇視蘇聯的力量把朝鮮半島變為進攻蘇聯的基地。同時，在和平降臨東亞的最初日子裏，莫斯科對如何以政治方式解決朝鮮問題卻沒有一定之規，僅認為在朝鮮實行託管制可以有效地限制美國戰後在太平洋的擴張。[40]在朝鮮半島形成相持這一點上，美蘇的戰略思維顯示出驚人的相似之處。正因為如此，朝鮮成為冷戰時期歐美「顏色政治」對亞洲「形體政治」干預的典型案例。

「唇齒」今昔

在中美兩國政府有關朝鮮問題的戰時外交中，重慶對蘇聯的態度經過了一個從排斥到有限度的容納的變化。而美國則在開始時把朝鮮視為戰後美蘇合作的舞台，到戰爭即將結束時又轉而視朝鮮為同蘇聯抗衡的競技場。但是，中美政府各自對蘇聯態度變化的軌跡，並不是雙方政策差異的關鍵。中國政府的排蘇，固然含有由於國共之爭而對蘇聯憎惡的成分，但在更大程度上是因為中國歷來不願看到一個懷有敵意的強國在與中國「唇齒相依」的朝鮮立足。太平洋戰爭是改變甲午戰爭以來中國在東北亞安全劣勢的最佳時機，中國政府決不願在朝鮮見到一個虎去狼來的結局。因此，重慶提出的「老大哥」方案，是在順應朝鮮「形體政治」即復國、獨立的前提下，恢復中國對朝鮮半島的地緣政治影響。美國人反對中國在亞洲稱老大，部分是出於對十九世紀中葉以前中國「天朝」的晦暗記憶，但更重要的是出於對美國戰後在亞太地區強勢崛起的展望。鑒於中國的積弱狀態，美國的決策者並非顧忌來自中國的競爭，而是擔心中國的國民黨政府是一個不聽話的小夥伴，會給美國的戰略設計帶來麻煩。美國戰時的政策設計，直視太平洋為美國的內湖，視亞洲大陸為一片有待美國全面開發的新邊疆。東北亞國際政治對美國並不陌生，但是直到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時為止，美國只是一個在邊緣游弋的次要角色。戰後美國將以全新的姿態進入東北亞，朝鮮的地理位置和亡國狀態使它理所當然地成為美國登陸亞洲的橋頭堡。儘管美國對朝鮮的政策有一個從羅斯福時期對蘇合作到杜魯門時期對蘇遏制的轉變，其中的兩個基本要素向未更改。其一是否認朝鮮人有掌握自己命運的能力，認為必須由大國代拆代行。其二是拒絕中國政府的以歷史、文化、地緣關係為依據的扶助朝鮮獨立的亞洲方式，堅持在朝鮮建立一種以美蘇為主的局面。這種政策既反映了歐美人士對亞洲人民慣有的倨傲心態，也反映了美國決策者以歐洲戰

局為藍本，在朝鮮硬性複製「顏色政治」格局的企圖。而莫斯科對美國「三八線」建議的積極回應，使蘇美政府成為在東亞推行「顏色政治」的同謀者。

從「形體政治」/「顏色政治」的歷史視角審視，第二次世界大戰對亞洲各國和歐美主要國家來說都是一個重要的歷史轉折點。戰後日、歐、美殖民帝國在亞洲退潮，亞洲各國的近代轉型由此進入了一個重新建國、獨立發展的新階段，亞洲民族主義的各翼力量皆摩拳擦掌，競相執掌新興國家的大旗。在歐洲、美洲，第二次世界大戰則打造了以美、蘇各自為首的兩大軍事政治集團，使得資本主義和共產主義兩大意識形態和相應的社會體系之間的競爭鮮明地成為歐美國際政治的中心內容。以中國當時國勢之弱，當然無力充當亞洲的「老大哥」，也無法保證亞洲「形體政治」在不受外來勢力干預的情況下自然演進。與此同時，美、蘇各自標榜是人類社會發展的最佳模式，在全球範圍展開競爭。這種競爭在歐洲表現為「冷戰」，在亞洲則是繼十九世紀鴉片戰爭以後，西方對亞洲各國發展進程的第二波大規模干預。在這種干預下，中國、朝鮮、越南等國內部原已拔刀相向的政治力量便不可避免地從屬歐美國家對立的「顏色」集團。而國際「顏色政治」的不可調和性又極大地加劇了這些國家內部政治派別之間的對立和衝突。中國因其大，因其國共鬥爭的久遠和民族特性，沒有成為美蘇直接角力的場所，但中華民族依然未能避免在台灣海峽咫尺天涯的命運。而在被冷戰政治強行分割的朝鮮和越南，原本是尋求獨立、統一的民族戰爭便成了「代理人戰爭」，並在一開始就具有演變為超級大國直接或間接捲入的大規模國際戰爭的潛在危險。

註　釋

1　「持久和平」是美國冷戰史學家蓋迪斯對冷戰的一種描述。見John L.

Gaddis, *The Long Peace: Inquiries into the History of the Cold War*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7).

2 「形體政治」和「顏色政治」是筆者為了方便在歐、亞之間做比較而杜撰的概念。這裏的「顏色」套用中國現代政治史中對「紅色」和「白色」的用法以及冷戰時期西方對中華人民共和國使用的「紅色中國」的稱謂，與時下在東歐、中東發生的所謂「顏色革命」不是一個意思。這裏的「形體政治」涵蓋十九世紀中葉以來事關東亞國家生存的一個基本問題——領土屬性的近代轉型。即，在以中華帝國為中心的傳統東亞國際關係體系解體以後，東亞各國被迫按照西方國家之間通行的國際關係觀念和做法，重新確定國家疆界、民族構成、主權概念和實施、以及與這些變化相應的同國際社會其他成員的關係。這種轉型與東亞國家政治制度和經濟體系的近代化有千絲萬縷的聯繫，並與二者至少具有同等重要的意義。如以中國為例，這種轉型既包括了中國在同西方列强的關係中取得主權和領土的完整，也包括了中國舊有的「內藩」和「外藩」向「國內少數民族」或平等鄰國的轉化。如以越南和朝鮮為例，則主要是它們在脱離與中國的藩屬關係以後，如何從近代殖民主義統治下獲得解放、重建民族國家的問題。有關這個問題更詳細的討論，請見拙文，〈中國的民族、邊疆問題及其領土屬性的近代轉型〉，李小兵、田憲生編：《西方史學前沿研究評析（1987–2007）》（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2008），頁1–23。

3 與本段歷史觀點相關的著作如下：Benedict Anderson, *Imagined Communities: Reflections on the Origin and Spread of Nationalism* (London: Verso, 1991); Philip Bobbitt, *The Shield of Achilles: War, Peace, and the Course of History* (New York: Alfred Knopf, 2002); Martin Van Creveld, *The Rise and Decline of the Stat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9); Michael Hechter, *Containing Nationalis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1); Ray Huang, *China: A Macro History* (Armonk: M. E. Sharpe, 1990); Samuel P. Huntington, *The Clash of Civilizations and the Remaking of World Order* (New York: Touchstone, 1998); Akira Iriye, *Power and Culture: The Japanese-American War, 1941–1945*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1); Stephen D. Krasner, ed., *Problematic Sovereignty: Contested Rules and Political Possibilities*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001); Charles Maier, "Consigning the Twentieth Century to History: Alternative Narratives for the Modern

Era,"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105.3 (June 2000), 807–831; Odd Arne Westad, *The Global Cold War: Third World Interventions and the Making of Our Time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5); Thongchai Winchakul, *Siam Mapped: A History of the Geo-Body of a Nation*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1994).

4　在亞洲，與朝鮮38度線類似的冷戰前線還有台灣海峽和越南的17度線。內、外蒙古和東、西德的分割雖然也形成了冷戰中的重要戰線，但因其各有特殊的歷史背景，與這裏講的跨文化政治干預有所不同。

5　蔣介石：《先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台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1984)，第18卷，頁410–416；古屋奎二：《蔣總統秘錄：中日關係八十年之證言》(台北：中央日報社，1974–1978)，第13卷，頁3。

6　秦孝儀主編：《中華民國重要史料初編——對日抗戰時期，第三編：戰時外交》(台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1981)，第1卷，頁154–155；第3卷，頁796–798。「積極的民族自治」意為同盟國成員自動放棄自己的殖民地，而不僅是解放敵國的殖民地。

7　U.S. Department of State,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Diplomatic Papers: China, 1942* (Washington: U.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956), 732; 秦孝儀主編，前引書，第1卷，頁703。

8　Wellington Koo, "Reminiscence of Wellington Koo," 哥倫比亞大學東亞所口傳歷史項目，第5卷，A部，頁49。蔣介石：前引書，第19卷，頁347。

9　蔣介石：前引書，第19卷，頁162–168。

10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編：《革命文獻；中國國民黨歷次代表大會重要決議案彙編》(台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1978)，第76卷，頁370。

11　〈錚致朱家驊介紹金九等人趨前延洽函，民國27年11月4日〉，載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編：《國民政府與韓國獨立運動史料》(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88)，頁3；〈蔣委員長致朱家驊為輔助光復軍案准照辦希與何總長接洽辦理電，民國29年4月11日〉，同前，頁210；「中央執行委員會秘書處致朱家驊為中央常會決議推戴傳賢等七委員研究朝鮮問題函，民國31年8月25日」，同前，頁570；〈朱家驊覆吳鐵城為贊同扶助韓國復國運動方案，並將原方案檢還請簽呈總裁函，民國31年12月11日〉，同前，頁576；Yang Daqing, "Between

Lips and Teeth: Chinese-Korean Relations, 1910–1950," in Bruce Cumings, ed., *Chicago Occasional Papers on Korea* (Chicago: Chicago University Press, 1991), 72–73；胡頌平：《朱家驊年譜》(台北：傳記文學出版社，1969)，頁52；胡春惠：《韓國獨立運動在中國》(台北：中華民國史料研究中心，1976)，頁97、101–107。

12 U.S. Department of State,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Diplomatic Papers: China, 1942* (Washington: U.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956), 867–875；胡春惠：前引書，頁310–311；Lauchlin Currie, "Memo on Chinese postwar aims, 4 December 1942," 羅斯福總統圖書館：勞克林．居里文件，第5盒。

13 秦孝儀主編：前引書，第1卷，頁746–748；U.S. Department of State,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Diplomatic Papers: China, 1942*, 185–187。

14 有關這一問題的西方學者論著，見Foster R. Dulles and Gerald E. Ridinger, "The Anti-Colonial Policies of Franklin D. Roosevelt," *Political Science Quarterly*, 70:1 (March 1955): 1–18; Gary R. Hess, "Franklin D. Roosevelt and Indochina," *Journal of American History*, 59:2 (Sep. 1972): 353–368; Walter LaFeber, "Roosevelt, Churchill, and Indochina, 1942–1945,"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80:5 (Dec. 1975): 1277–1295; Wm. Roger Louis, *Imperialism at Bay: The United States and the Decolonization of the British Empire, 1941–1945*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8), 147–158; Christopher Thorne, "Indochina and Anglo-American Relations, 1942–1945," *Pacific Historical Review*, 45:1 (Feb. 1976): 73–96; D. C. Watt, *Succeeding John Bull: America in Britain's Place, 1900–1975*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4), 194–219。

15 胡佛戰爭、革命與和平研究所藏：《斯坦利．赫恩貝克文件》(Stanley Hornbeck Papers)，第268盒：阿道夫．A．伯爾致薩姆諾爾．威爾斯(Adolph A. Berle to Sumner Welles)，1942年2月17日；遠東司致威爾斯，1942年2月20日；威廉．R．朗頓備忘錄(Memo by William R. Longdon)，1942年2月20日。

16 美國國家檔案館藏：《哈利．諾特檔案(戰後計劃)，1939–1945年》(Record of Harley Notter [Postwar Planning]，1939–1945)，第76盒：安全類—會議紀錄第10號(S minutes-10)，1942年8月12日；安全類—文件第18a號(S-18a)，1942年10月2日。同前，第54盒：政治類—

文件第31號(P-31)，1942年8月6日。

17 《赫恩貝克文件》，第269盒：赫恩貝克致威爾斯，(Hornbeck to Welles)，1942年4月11日。《諾特檔案》，第54盒：政治類文件第118號(政治、國際組織類文件第95號)(P-118 [P-I.O.-95])，1942年10月21日。

18 《諾特檔案》，第54盒：備忘錄(無作者)：〈與總統就戰後事務接觸的有關記錄〉，無日期(Memo, "Indications of Contact with President on Post-War Matters")。同前，第19盒：闊迪歐．赫爾關於總統與艾登會談的備忘錄(Cordell Hull's memo on president's meeting with Eden)，1943年3月27日。路易斯：《帝國主義的困境》，頁156–157。

19 《諾特檔案》，第54盒：政治類文件第118號(政治、國際組織類文件第95號)(P-118 [P-I.O.-95])，1942年10月21日。羅伯特．E．舍伍德：《羅斯福與霍普金斯秘史》(Robert E. Sherwood, *Roosevelt and Hopkins: An Intimate History* [New York: Harper, 1948])，頁718。

20 《諾特檔案》，第79盒：安全技術會議記錄第18號(ST minutes-18)，1943年5月19日。同前，第119盒：政治日程組文件第34號(PG-34)，1943年10月4日。同前，第11盒：特別研究文件：《中國》(SR document, "China")，無日期。美國國家檔案和聯邦文檔中心藏：《駐中國重慶大使館一般絕密文檔，1945年》，第1盒：中國事務司備忘錄：〈美國對中國長期政策目標提綱〉(Memo by Division of China Affairs, "Outline of Long-rang Objectives and Policies of the United States with respect to China")，1945年1月12日。(美國國務院)領土委員會會議紀錄第51號(T minutes-51)，1943年6月25日。載五百旗頭真編：《對日佔領：美國計劃文件，1942–1945年》(Makoto Iokibe, ed., *The Occupation of Japan: U.S. Planning Documents, 1942–1945* [Bethesda: Congressional Information Service, 1987])，(微縮膠片版)，編號1-C-1。

21 《諾特檔案》，第63盒：領土類文件第319號(T-319)，1943年5月26日。同前，第119盒：政治日程組文件第32號(PG-32)，1943年10月2日。

22 《赫恩貝克文件》，第396盒：備忘錄，1943年8月19日。同前，第269盒：赫恩貝克致赫爾(Hornbeck to Hull)，1942年8月13日。《諾特檔案》，第119盒：政治日程組文件第28號(PG-28)，1943年10月2日。

23 《諾特檔案》，第63盒：領土類文件第319號(T-319)，1943年5月26日。同前，第119盒：政治日程組文件第34號(PG-34)，1943年10月2日。(美國國務院)領土委員會會議紀錄第51號(T minutes-51)，1943

年6月25日。載五百旗頭真編：《對日佔領》，編號1-C-1。

24 Charles Wilson, *Churchill: Taken from the Diaries of Lord Moran* (Boston: Houghton Mifflin, 1966), 451.《諾特檔案》，第79盒：關於赫恩貝克最近訪問倫敦的談話的備忘錄（Memo of conversation on Hornbeck's recent trip to London）1943年10月28日。

25 U.S. Department of State,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Diplomatic Papers: China, 1943* (Washington: U.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957), 133–137, 845–846。

26 秦孝儀主編：前引書，第3卷，第503–506頁；U.S. Department of State,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Conferences at Cairo and Teheran, 1943* (Washington: U.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961), 197, 257.

27 U.S. Department of State,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Conferences at Cairo and Teheran, 1943*, 325; 秦孝儀主編：前引書，第3卷，頁527–528。筆者發現的備忘錄是中方在開羅向美方提交的一系列備忘錄中的第五份，見於羅斯福總統圖書館所藏哈里·L·霍普金斯文件（Harry L. Hopkins Papers）第331盒，第8文件夾：〈德黑蘭（a）途中：第一次開羅會議〉（"Teheran (a) En Route: First Cairo Meeting"）。

28 U.S. Department of State,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Conferences at Cairo and Teheran, 1943*, 334;《諾特檔案》，第134盒：D (CDA)紀錄第2號，1945年2月8日；古屋奎二編：前引書，第13卷，頁117。

29 胡春惠：前引書，頁307–308。楊大慶：前引文，頁76。

30 邵毓麟：《使韓回憶錄》（台北：傳記文學出版社，1980），頁54–55、66–67。胡佛戰爭、革命與和平研究所藏：《胡世澤文件》（Victor Hoo Papers），第3盒：《停戰後處理日本諸方案，1944年6月7日》。哥倫比亞大學巴特勒圖書館藏：《顧維鈞文件》（Wellington Koo Papers），第79盒：《國防最高委員會秘書廳報告，1944年11月6日》。同前，第81盒：《扶助韓國獨立方案，1945年3月25日》。

31 《胡世澤文件》，第3盒：《設立太平洋上國際戰略地帶，1944年6月7日》，《停戰後處理日本諸方案，1944年6月7日》。《顧維鈞文件》，第79盒：《報告，1944年11月6日》。同前，第81盒：《扶助韓國獨立方案，1945年3月25日》。同前，第54盒：顧維鈞致外交部電，1944年12月1日。

32 《諾特檔案》，第19盒：P·H·戈爾-布斯致諾特（P. H. Gore-Booth to Harley A. Notter），1944年4月4日。同前：休·伯頓備忘錄〈對

朝鮮問題提綱的考慮，1944年4月18日〉(Memo by Hugh Borton, "Consideration of the Draft Questionnaire on Korea, 18 April 1944")。同前：G．B．塞薩姆致J．W．巴蘭廷，1944年6月16日和28日。同前：關於戈爾-布斯與B．蓋瑞格談話的備忘錄(Memo of conversation between Gore-Booth and B. Gerig) 1944年6月26日。同前：關於塞薩姆與巴蘭廷及其他人談話的備忘錄(Memo of conversation between Sir George Sansom and Ballantine and others)，1944年6月17日。

33 《顧維鈞文件》，第79盒：〈口頭聲明〉和〈朝鮮問題提綱〉("Oral Statement" and "Draft Questionnaire on Korea")無日期。同前：楊雲竹備忘錄〈關於高麗問題與美外部商討經過，1945年4月10日〉。同前：蔣介石致王寵惠，無日期。U.S. Department of State,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Diplomatic Papers, 1945* (Washington: U.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969), vol. 7, 1020–1022.

34 《顧維鈞文件》，第54盒：楊雲竹備忘錄〈高麗、日本委任統治地及我國失地問題〉，無日期。胡春惠：《陳果夫與韓國獨立運動》，載中央研究院：《中韓關係史國際討論會論文集》(台北：中華民國韓國研究學會，1983)，頁273–281。

35 《諾特檔案》，第109盒：民事管理文件第128號(CAC-128)，1944年3月29日。同前：民事管理文件第66a號，1944年2月5日。U.S. Department of Defense, *The Entry of the Soviet Union into the War Against Japan: Military Plans, 1941–1945* (Washington: U.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955), 28–45.

36 《諾特檔案》，第109盒：戰後項目文件第124a號(PWC-124a)，1944年5月4日。U.S. Department of State,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Diplomatic Papers: Conferences of Malta and Yalta, 1945* (Washington: U.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955), 358–361, 770.

37 Grace P. Hayes, *The History of the Joint Chiefs of Staff in World War II: The War against Japan* (Annapolis: Naval Institute Press, 1982), 551, 658, 702–703, 713; 美國國防部：《蘇聯參加對日戰爭》，第61–68頁；U.S. Department of State,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Diplomatic Papers: The Conference of Berlin* (Washington: U.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960), vol. 1, 311–313, 925–930; vol. 2, 351–352. Robert M. Slusser, "Soviet Far Eastern Policy, 1945–1950: Stalin's Goal in Korea," Yonosuke Nagai and Akira Iriye, eds., *The Origins of the Cold War in Asia*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1977), 134–135.

38 U.S. Department of State,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Diplomatic Papers, 1945*, vol. 7, 967。國務院、戰爭部、海軍部協調委員會文件第67卷(SWNCC67):參謀長聯席會議備忘錄第SM-39號(JCS Memo SM-3149)、1945年8月30日,載美國國務院:《國務院、戰爭部、海軍部協調委員會政策文件,1944–1947年》(U.S. Department of State, *State-War-Navy Coordinating Committee Policy Files, 1944–1947* [Wilmington: Scholarly Resources, 1977])(微縮膠片版)。Albert C. Wedemeyer, *Wedemeyer Reports!* (New York: Henry Holt & Co., 1958), 344–345. 美國國家檔案和聯邦文檔中心藏:美國陸軍中國戰場作戰檔案—指揮官總部檔案(魏德麥耶將軍檔案),第1539盒:魏德麥耶致馬歇爾(Wedemeyer to Marshall),1945年7月10日。Charles F. Romanus and Riley Sunderland, *United States Army in World War II; China-Burma-India Theater: Times Runs Out in CBI* (Washington: U.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959), 389–391.

39 國務院、戰爭部、海軍部協調委員會文件第21卷(SWNCC21):參謀長聯席會議文件第1461/1號(JCS 1467/1),1945年8月13日,載美國國務院:《國務院、戰爭部、海軍部協調委員會政策文件,1944–1947年》。美國國務院:《美國對外關係;外交文件,1945年》,第6卷,頁1038–1039。參謀長聯席會議文件編號JWPC 264/9:〈立即佔領日本及日本控制地區的進一步行動,1945年8月13日〉,載美國參謀長聯席會議:《參謀長聯席會議檔案》(U.S. Joint Chiefs of Staff, *Records of the Joint Chiefs of Staff* [Frederick: University Publications of America, 1980–1983])(微縮膠片版),第5軸。參謀長聯席會議文件編號JWPC 385/1:〈對日本及日本領地的最終佔領,1945年8月16日〉,載美國參謀長聯席會議:《參謀長聯席會議檔案》,第4軸。邁克爾·C·塞達斯基:《與美國平行之國》(Michael C. Sandusky, *America's Parallel* [Alexandria: Old Dominion , 1983])、頁226–227、230、246–247。威廉·W·斯圖艾克,《對抗之路:美國對華、對朝鮮政策,1947–1950年》(William W. Stueck, *Road to Confrontation: American Policy toward China and Korea, 1947–1950* [Chapel Hill: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Press, 1981]),頁21–22。

40 見沈志華:《毛澤東、斯大林與朝鮮戰爭》(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3),第一章第二節;Kathryn Weathersby, "Soviet Aims in Korea and

the Origins of the Korean War, 1945–1950: New Evidence from Russian Archives,"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Working Paper No.8* (Washington: Woodrow Wilson Center Press, 1993).

第五章

「灰色地帶」：戰時邊疆與大國政治*

本章的構思建立在這樣一個歷史認知之上：十九世紀中葉以降，中國的領土屬性，包括領土範圍的界定和管理方式，進入了從「帝國」國家向「民族國家」轉型的漫長過程，這個過程是東亞的國際關係文化現代化亦即西方化的一部分；在這個過程中，西方列強（包括現代化了的日本和共產主義的俄國）、中國中央政權以及周邊各民族的政治力量，因各自對中國民族國家的「地緣形體」的不同立場，處於一種合作與競爭交織的複雜關係之中。[1]1949年中國共產黨在中國執掌政權，當時以意識形態為主導的國際政治給中國加上了一種色彩識別，「紅色中國」隨之叫響世界。然而，連稚童都知道，學習填充顏色時必須先有形狀。對二十世紀的中國人來說，中國的兩個地圖形象最能使人熱血沸騰：一個是海棠葉，另一個是雄雞。今天中國的地緣形體是在二戰期間確定的。與此有關的是日本軍事帝國在亞洲太平洋的崩潰及戰時盟國之間的外交折衝。歷史學者們對這

* 本章曾以「重塑中國形狀：二戰期間美國戰略思維與中國少數民族邊疆」為題發表於《歷史教學問題》，2010年第5期，頁14–22。

些問題都已作過充分的研究。[2]然而，前此的研究主要是集中在中國的「失地」和前中華帝國的「進貢國」的地位問題上，諸如朝鮮、滿洲、外蒙、琉球、台灣、越南。被忽略的是中國的「灰色地帶」，即在「內政」與「外交」問題之間難於拆解的民族邊疆地區。無論如何，中國之為「民族國家」，只是在前中華帝國的各個「藩屬」和領地或向中國內傾，或對中國離異以後才能成形。二戰期間，由於中美兩國的同盟關係，美國對中國周邊地區的戰略思維對這些地區的走向產生了重大影響。華盛頓在戰時對中國少數民族邊疆地區形成的觀念也是戰後中國民族政治激化的重大國際背景之一。

歐、亞「少數民族」異同

二戰期間，美國國務院在制訂戰後外交政策計劃時，對上次大戰的新鮮記憶以及對戰後國際關係穩定性的焦慮，使國務院官員再次面對令人頭疼的歐洲「少數民族」問題。一些冗長的國務院研究文件給「少數民族」下的定義是「在一國內與大多數人民具有不同的民族意識的群體，這種民族自覺通常通過不同的語言和文化來表現」。在承認少數民族問題「基本上是一個內政問題」的同時，國務院也認定，當一個國家完成「公民權與民族認同的分離，就如其與宗教分離一樣，進而成為真正的多民族或無民族國家」之前，少數民族問題是無法從根本上解決的。不過國務院官員們關注的並非如何在遙遠的未來解決這個問題，而是這個問題在戰後結束時立刻會產生的國際後果。如果世界上的國家時刻都要擔心一個侵略國會以此為藉口發動戰爭，國際上就不會有和平和穩定。第一次世界大戰結束時，美國總統威爾遜倡導「民族自決」的原則。在歐洲解決民族問題的國際努力也引起許多非西方民族紛紛爭取「民族自決」。這些情況造成了歷史上短暫的「威爾遜時刻」。[3]1939年第二次世界大戰在歐洲爆發，一戰後解決民族問題的努力被證明是一次可悲的失敗。美國的政治

戰略家們意識到美國在此失敗中也擔有責任，於是希望能在二戰中更好地把握第二次機會。美國國務院的結論是，此次戰後應建立一個承擔雙重責任的國際組織，一是保障歐洲國家順利實施它們對少數民族政策的和平國際環境，二是在任何歐洲國家實行不當的少數民族政策時，出面糾正由此引起的危險局勢。國務院堅信，在監督歐洲國家處理少數民族問題的這個國際組織裏，美國必須擔當主導作用。[4]美國在戰後歐洲的警察角色，在這種設想裏呼之欲出。

相比之下，美國的外交政策計劃者從未考慮過用同樣的方法應對戰後亞洲可能出現的少數民族問題。亞洲到此時為止不過是列強的競技場，亞洲政治只承認強權。在日本1931年侵佔中國東北以後，中國的少數民族問題才進入西方國家權衡亞洲安全的視野。「九·一八事變」後，英美駐華外交官一致認為，該事件迫使中國政府對邊疆少數民族的態度「從漠視變成了焦慮」。一個英國外交官注意到：「蒙古人對於他們自己曾經是一個偉大民族的事實記憶猶新，總是渴望著新的成吉思汗的出現，以恢復他們昔日的光榮。」因此中國政府最好跟蒙古人達成某種協議，以預防日本人的陰謀。與此同時，對中國北部邊疆日益惡化的局勢，美英兩國都覺得無計可施。儘管蘇聯在這個地區的利害關係甚於西方國家，對日本也無從鉗制，能做的只是切斷內外蒙古之間的接觸而已。[5]這樣，就西方國家而言，1930年代日本在中國的北部邊疆是可以為所欲為的。直至1941年末美國與日本在太平洋開戰，很多美國人都已準備接受日本對東北和內蒙的統治為既成事實。美國政府內和學術圈子裏熟悉東亞形勢的人士，對中國在戰後能否收回東北和內蒙也都覺得希望渺茫。他們預言，在中日戰爭結束後，東北很可能留在日本的勢力範圍內，而內蒙則會成為中國、日本和蘇聯之間的緩衝地帶。[6]換言之，中華民國將不得不承認長城是它的北部國境線。

珍珠港事件從根本上改變了華盛頓外交政策圈子對戰後遠東前景的展望。在1942年開始安排外交政策計劃時，國務院起草了一份

關於戰後中國的問卷。在問卷中，內外蒙古、西藏、新疆、及其它一些少數民族地區被列為戰後中國所必須面對的問題。國務院官員們預計，戰後在中國、日本、蘇聯和「蒙古人」之間，很可能會因為「構成內蒙的幾個中國省份」而發生爭執。[7]由此可見，國務院的政策計劃從一開始就把內蒙視為一個國際問題，而不僅僅是涉及中國政府和內蒙古民族的中國內政。

國務院文件中有意使用了含義模糊的「蒙古人」的概念，原因是這個概念所暗指的外蒙古既非得到國際承認的獨立政治實體，也不在中國的控制之下。美國戰略情報處(OSS)將外蒙古稱之為蘇聯的「實驗殖民地」。[8]在國務院官員們看來，這塊成問題的領土和新疆、唐努烏梁海、東北都是中蘇爭奪的地方。國務院當時的立場是，美國政府必須反對任何有損中國對東北主權的舉動，但可以接受對於其它三個地區的爭端的任何和平解決方案。實際上，華盛頓已經認為中國收復外蒙的願望是不現實的。[9]

甚至對於東北問題，國務院官員們也曾有過與中國政府立場截然不同的想法。值得一提的是，在太平洋戰爭爆發一年多以後，美國國務院遠東司的一份政策備忘錄依然建議以分割東北作為一勞永逸地解決該地區問題的方案。該文件認為東北在過去半個世紀裏成為「衝突的搖籃」的根本原因，是其他四個「種族」，即俄羅斯人、朝鮮人、日本人和蒙古人，從未完全接受中國對東北的主權。而如果按照「族群學的原則」重劃東北的東部、西部和北部邊界，將來就可以避免麻煩。該文件的起草者認為，在這種安排下中國將得益匪淺，因為不僅東北最肥沃的開墾地區和所有的3,600萬中國居民都會劃歸中國，而且關東租界和幾乎所有外國控制的鐵路和礦產權也都將回歸中國。那麼中國的代價是甚麼呢？在東部，中國須割讓11萬平方英哩的土地給朝鮮；在北部和西部，16.5萬平方英哩的土地以及在那裏的蒙古居民將脫離中國。[10]

1943年夏，英國外交部的研究人員也作了類似的演繹，由此產

生的備忘錄預言，蘇聯在戰後會選擇以下兩種方式之一來擴張其在東北亞的勢力：或者鼓勵中共在東北建立一個蘇維埃共和國，或者利用蒙古民族主義締造一個蘇蒙集團。根據英國官員的意見，後一種選擇對蘇聯更有利，以支持民族主義為名的政策可以減少對英、美的刺激。在這種選擇下，蘇聯會策動在內蒙和東北受過日本人訓練的蒙古武裝力量和政治組織與外蒙合成一個強有力的政府，把所有的蒙古人都糾合在一個統一的「大蒙古國」裏。這份備忘錄注意到，雖然內蒙漢化已經多年，那裏的蒙古族人口比外蒙還要多。在察哈爾北部、東北的西部與西北部，蒙古族實際上是當地的多數民族，可以用「族群人口」的理由宣稱對當地的主權。這樣一個「大蒙古國」向南可以擴展到長城下，向東擴展到黃海邊，從而切斷東北與中國其它省份的聯繫。同時，東北的現代工業和鐵路系統可以用來幫助蒙古民族完成內部的統一。這種設想一旦成為現實，就會極大地改變東北亞的國際政治態勢，因此該備忘錄在英國外交部內部引發很多疑問，諸如蘇聯政策是否真的具有此種意向，以及無論情況怎樣，中國人是否會允許這樣的事情發生。[11]

有趣的是，在英美官員為戰後東北亞的形勢作出種種假定時，他們對民族問題的功用有十分不同的理解。美國國務院的一些官員對分割東北的可行性信心滿滿，意在利用民族因素在大局上操控危機四伏的東北地區。而英國外交部則比較冷靜，擔憂在內蒙和東北對民族問題的任何策動只會為蘇聯火中取栗。總的來說，以民族或族群概念為主的對東亞地區的戰後政策設想，無論是在華盛頓還是在倫敦，都沒有佔主導地位。西方盟國尤其是美國的戰時外交，早就打定主意要扶植一個強大統一的中國，而側重民族政治的發展前景只會分裂中國，不但不能鼓勵，而且還應預防。

1943年夏，也就是美中領袖首次在開羅會晤的幾個月之前，美國國務院的一次政策計劃會議強烈地表達了這種意見：「中國統一的問題是考慮該（東亞）地區安全的關鍵」。[12]對美國政府來說，中國

的統一有三方面的問題應予考慮。第一是中國內部的政治統一，也就是要重新調整國共關係。在是否應該全力支持國民黨政府統一中國的問題上，雖然美國官員們沒有達成一致意見，戰時和戰後華盛頓的中國政策實際上就是按照這樣的思路來實施的。[13]第二方面是中國從日本手中收復包括台灣和東北在內的失地。在1943年11月至12月的開羅會議上，羅斯福總統正式承諾美國支持中國收復這些領土。與此同時，美國政府的政策也將美國的商業和戰略利益計算在內，指望中國政府在收復台灣以後，會授權美國使用台灣的軍事基地。國務院的一些官員甚至建議，美國政府可以用「民族因素」，作為同中國討價還價的籌碼，在他們看來，台灣東部土著居民與菲律賓山地居民在民族性上有某種相似。[14]

關於中國統一的第三方面則要複雜得多，涉及諸如蒙古、新疆和西藏一大片地區在內的「灰色地帶」。這些地區之所以為「灰色」，是因為有關問題呈「內政」和「外交」的交錯狀態。在這些地區，中國的主權或是支離破碎，或是名存實亡。爭議不僅存在於中國政府和當地邊疆民族之間，也存在於中國和戰時盟國中的兩強——英國和蘇聯——之間。因此，在這方面中美兩國政府極易發生歧見。

中美在這方面的分歧在太平洋戰爭的最初幾個月裏就出現了。美國參謀長聯席會議在考慮通過心理戰加強中國的對日抵抗時提出，如果美國支持中國不僅恢復1937年以前的領土範圍，而且也恢復1894年以前的領土範圍，就會大大地提高中國的士氣。[15]這裏提出的1894年是指中國在甲午戰爭後到二戰時為止失之於日本的權益和領土。也就是說，美國的對華心理戰謀略具體考慮的是台灣和東北。美國人似乎沒想到，對中國政府來說，1894年的領土就是清王朝在那時的全部領土，不僅包括失之於日本的台灣和東北，也包括1911年清王朝被推翻後同中國離異的蒙古和西藏。

對於中國的這些外圍領土，美國政府充其量採取了一個關切的旁觀者的立場。只要中國人、英國人、蘇聯人能就這些領土問題達

成共識，華盛頓對這些地區的國際法律地位並沒有特別的主張。與此同時，美國認為絕不能讓西藏和蒙古問題在中國與英、蘇之間引發爭執，妨礙同盟國的共同戰爭努力。既然把西藏、蒙古分別視為中英、中蘇關係的一部分，美國國務院對漢藏、漢蒙關係這類內政性的民族關係便了無一策。換句話說，西藏和蒙古問題在美國戰後外交設計的「少數民族問題」的框架裏，並沒有一席之地。此外，國務院官員在考慮戰後如何處理亞洲的「屬地問題」時，也沒有把西藏和蒙古包括在內。在國務院的觀念中，亞洲「屬地」問題僅涉及西方列強和日本在亞洲的殖民地。[16]

羅斯福政府的既定政策是扶植中國為四強之一，借此在戰後制衡英帝國與蘇聯。在戰時，當中國與其它兩強發生爭端時，美國往往偏向中國。換言之，華盛頓的戰時對華政策一般是慫恿中國「反帝」的民族主義。總的說來，面對中國民族主義敵視外國在華勢力的心態，華盛頓表現得比倫敦更善解人意。這種善解人意的另一個表現，是美國政府對國民黨政府的國內少數民族政策有意不聞不問。美國的戰時對華政策從未向中國政府建議，應如何對待中國國內的少數民族或應如何恢復中國政府在蒙古、西藏、新疆等地的權威。華盛頓視中國為獨立主權國家和扶持中國取得強國地位的具體政策，主要是致力於恢復和保護中國政府在東部中國的領土和行政的完整。[17]

國民黨政府的民族主義對美國自由主義會偶有冒犯。美國國務院對蔣介石那本著名的《中國之命運》的反應就是一例。這本書在1943年發行以後，國務院的官員們把它看作是中國「民族主義病毒」有可能「變成毒瘤」的證據。他們的批評集中在國民黨無視中國共產黨和中國的自由主義政治力量的一黨專制及其書中顯示的要成為亞洲領袖的野心。國務院的官員們認為，美國政策必須努力引導中國民族主義向「健康途徑」發展。[18]同時，這些批評完全忽略了蔣介石在中國民族政治問題上鼓吹的「一個民族」的信條，即把中國各個少

數民族視為「中華民族」的「大小宗支」。

英國是參加中亞「大棋局」爭奪的老手，因此對中國民族政治的走向比美國更加敏感。實際上，蔣介石的書不僅僅是一冊宣傳資料。在中國政府的外交政策設計中以及在國民黨中央對邊疆地區地方當局的政策指示中，蔣介石的「一個民族」的信條都被奉為新的指導原則。英國駐新疆迪化(即烏魯木齊)的領事館對此也有察覺。1944年，英國駐重慶大使館將這一動向上報外交部並附有自己的評論。有趣的是，當時由霍萊士·西摩爾爵士主持的英國使館對國民黨政府這一新的政策趨勢作出了十分正面的解讀。英國大使館認為，蔣介石的民族信條「與孫中山博士有關邊疆民族的觀點相比，即使不是一個完全的飛躍，也至少代表了一個相當大的進步」。在英國使館看來，蔣介石宣稱中國各族同宗是為了「在生活在中華民國版圖之內的各族之間實現民族統一與平等」。儘管蔣介石的論點有些「牽強和難以服人，……它確為中國政府當今推行的主張——各少數民族與漢人平等的和解政策提供了一種歷史根據」。不過，大使館也承認，這種論調同樣可以被用來「在友好大家庭和合作的名目下，(對邊疆民族地區)實行一種會招致帝國主義惡名的經濟文化滲透和政治控制的政策」。[19]

英國外交部的官員們對大使館的分析不以為然。他們對中國政府在二戰期間自命為亞洲殖民地人民的代言人而感到惱火，認為國民黨一面偽善地譴責歐洲帝國主義，一面「又忙於對非漢人鄰區如蒙古、西藏宣示帝國主權，企圖控制」。[20]在外交部對大使館來信的諸多評論中，有一條斷言蔣介石書中關於民族政治的主張「純屬荒謬」，「只會把中國與那些民族的關係的整個問題捲入一場騙局的迷霧之中」。儘管在新的信條下中國的官員們可能會對各少數民族好一些，「但另一方面，這個論斷徹底拒絕了蒙古人或西藏人尋求自治或民族分離的可能性，因為他們被認為是中國民族的一部分」。在外交部官員們看來，這無異於德國納粹聲稱斯拉夫人都是日耳曼部族的

後代，然後以此作為征服他們的「更好的藉口」。[21]

英帝國對印度的殖民統治是英國官員同情中國邊疆地區分離傾向的地緣政治背景。而出於與英國不同的地緣戰略立場，華盛頓對中國邊疆的分裂傾向則心懷憂慮，擔心這種傾向會妨礙美國尋求在東亞與一個強大、穩定的中國結成合作夥伴的努力。英國大使館與英國外交部的意見分歧也表明了事情的複雜性。如果不考慮國民黨政府通常對邊疆民族的壓制和同化政策，蔣介石的單一民族論或可以理解為一種通過縮小中國各民族間的差別來推動民族平等的努力。實際上這種政策意向會在美國國務院找到支持者。在考慮歐洲環境下的少數民族問題時，國務院認為若要在戰後有效地解決這個問題，唯有盡可能地消除「少數民族」這個標記，並把這個問題置於「保護基本人權這個更廣泛的基礎之上」。[22]但是美國政府並未向中國政府傳遞此類有關人權的理念。實際上，整個戰爭期間，國民黨政府與美國國務院從未就中國或其他亞洲國家的「少數民族問題」交換過意見。在中國東部和太平洋贏得對日戰爭之前，主要存在於中國西、北邊疆的中國「內部的」民族政治問題對戰時中美之間的夥伴關係來說似乎無關宏旨。

在此情形下，在1941年下半年及1942年，當歐文·拉鐵摩爾分幾次向蔣介石提出有關民族問題的建議時，他的做法與美國官方政策是大相徑庭的。拉鐵摩爾是羅斯福總統親自推薦給蔣介石的政治顧問。他的建議既不是因為蔣介石有所垂詢，也不是出於美國政府授意。[23]30多年以後，當回憶起1940年代前期為蔣介石效力的這段經歷，拉鐵摩爾表白他在重慶是蔣介石的私人顧問，而不是「羅斯福的人」，所以他「必須忠於職守，把對蔣最有利的考慮置於其他一切之上」。[24]這種出於情勢的忠誠，使拉鐵摩爾無法向蔣介石坦承自己的觀點。例如，他建議蔣介石在內蒙採取政治措施，以中止中國當局的殖民政策和阻止有關省份官員對蒙古人的暴厲行為，但是他又反對在內蒙民眾中間得到普遍支持的使內蒙成為一個一體的自治區

域的主張。拉鐵摩爾為蔣介石出謀劃策是為了「促進蒙古人對中國的積極的愛國傾向」，而內蒙自治的主張是與國民黨政府「普遍加强中國政治統一」的意向背道而馳的。拉鐵摩爾向蔣介石强調，內蒙問題的解決必須與中國的民主化同步進行。他的理由是，一個民主的內蒙古將有助於中國政府吸引外蒙回歸中國。[25]

拉鐵摩爾在1942年底回到美國執掌戰爭信息署太平洋局。他在美國對官方人士講的卻是另一種論調。1943年拉鐵摩爾為美國對外關係委員會的題為「美國戰時與和平時期利益研究」的秘密報告系列準備了一份關於蒙古問題的備忘錄。他在備忘錄中指出蒙古在歷史上從來不屬中國，當今中國政府也沒有機會用武力「歸復」「蒙古人民共和國」。至於在內蒙的種種矛盾，拉鐵摩爾運用了一種階級分析的方法，說明那裏的形勢遠比蒙古精英、中國政客和日本侵略者有意煽動的「民族對抗情緒」複雜得多。在蒙古精英鼓動的表面現象之下，另一層次的反抗情緒也存在著，「即蒙、漢普通民眾對那些王公、喇嘛、將軍和地方官員們操縱他們命運的憤懣而又無計可施的無奈」。[26]拉鐵摩爾的這種立足社會經濟角度的觀察極為重要，但是它和當時的美國外交政策並不具有明確的相關性。只是在戰後的數年裏，當中國共產黨開始利用這種「低層」的反抗力量去分化內蒙古民族主義的時候，拉鐵摩爾的灼見才得到印證。

拉鐵摩爾向美國對外關係委員提交的證言如果傳到重慶，肯定會使國民黨的政要們十分不滿。蔣介石在《中國之命運》中所作的長篇議論，反映了他對中國少數民族問題和邊疆地區的重視。儘管拉鐵提摩爾願意相信蔣介石是具有開明思想的領袖，國民黨政府的民族政策卻繼續向一個與拉鐵摩爾建議的相反方向發展。以《中國之命運》為最權威的理論依據，國民黨政府不僅對中國歷史上的同化政策大加吹捧，而且用單一民族的信條直接威脅中國非漢民族的自我認同。

中國「三個角落」的顏色

在中國時，拉鐵摩爾不止一次向蔣介石指出中國反對「不平等條約」的百年鬥爭已經取得勝利，現在該是將注意力轉移到中國的「三個角落」的時候了，即東北、西北和西南。他警告說，如果這些地區的少數民族被中國壓制，他們會回頭投向俄國和英國。拉鐵摩爾特別提醒蔣介石，中國傳統的同化政策已被證明無效，而蘇聯在處理少數民族問題上取得了「極大成功」，對中國的少數民族會有巨大的誘惑力。[27]

拉鐵摩爾敏銳地察覺到，少數民族問題在戰後亞洲的大國關係中佔有重要地位。然而他對亞洲內陸邊疆問題重要性的屢次呼籲，無論是在中國還是美國都沒有引起反響。1942年5月，拉鐵摩爾以蔣介石顧問的身分回了一次美國。在給蔣介石的信中他預言，一旦日本和蘇聯相互開戰，中國在東北、蒙古和新疆的利益將會受到極大影響。他向蔣介石建議，鑒於華盛頓對中國的這些利益一無所知，如果他留在華盛頓便可以更好地幫助中國，用他的學識去防止美國政府方面對內陸亞洲諸多問題發生誤解。[28]拉鐵摩爾對於美國政府（更確切地說是國務院）不瞭解中國民族邊疆問題的看法是中肯的。1942年，他建議華盛頓應該把中亞地緣政治作為對華政策考慮的重點之一。這個建議雖是未雨綢繆，但對把注意力集中在戰爭進程上的美國的政策制定者們來說則是太早了。當時華盛頓官員的一般看法是，只有在太平洋戰爭結束後才能顧及莫斯科對中國東北和西北的企圖。兩年之後，羅斯福總統派副總統亨利·華萊士訪華，讓拉鐵摩爾隨行。這一安排表明羅斯福總統多多少少開始對內陸亞洲有所關注。

1944年6月華萊士的中國使命是關於羅斯福的許多不解之謎之一，這些迷使他得到和「斯芬克斯」一樣深不可測的名聲。在華萊士一行到達重慶以後，美國媒體和中國政府還在猜測他訪華的真實目

的。[29]本章沒有必要對此作進一步揣測。可以瞭解的是，華萊士此行特別取道蘇聯遠東和中亞地區，而羅斯福總統之所以堅持讓拉鐵摩爾隨行，正是因為他對這些地區具有權威知識。羅斯福希望他可以協助副總統找到一個防止中蘇在中亞邊境地區發生摩擦的途徑。在到達重慶的第一天，華萊士就籠統地向他的東道主建議，應該讓那些在遠東地區尚未自治的民族建立自治政府。在敏感的中國人聽來，他們的美國客人暗指的是蒙古和新疆的穆斯林。[30]然而隨後華萊士在中國的訪問很快就被其他更緊迫的問題所湮沒，諸如國民黨政府面對的軍事危機以及與中國共產黨的爭鬥等等。後來華萊士向羅斯福總統彙報他的訪華使命時，這些問題成為彙報重點。華萊士的報告只是簡短地提到蒙古。他告訴羅斯福總統，戰爭結束後中國不太可能在外蒙恢復主權，因為蘇聯在那裏有強大影響，這種影響甚至已經延伸到內蒙。至於拉鐵摩爾在中國之行中的作用，華萊士聲稱他主要負責處理「在中國的公關事宜」，而沒有提出「任何值得一提的足够重要的政治建議」。[31]

只要美國政府對亞洲政策的出發點是美國在太平洋的戰略地位，只要華盛頓關注的中心問題是戰後東亞地區大國關係的前景，拉鐵摩爾對內陸亞洲民族政治的專長對美國政府來說就不具實用價值。1942年8月，國務院曾向拉鐵摩爾詢問中國政府對戰後諸問題的意向。拉鐵摩爾向國務院說明了國民黨政府對諸如戰後處理日本、亞洲殖民地、中共以及中國的工業化等等問題的觀點，並借此機會呼籲國務院官員關注中國的「三個角落」。他不無誇張地聲稱：「未來中國的工業和經濟發展將基於雲南、新疆和蒙古的三角地帶，而不是沿海地區」。[32]如果說美國國務院官員對中國的「三個角落」有些微興趣，他們想瞭解的只是莫斯科對中國北部和西北邊疆的意圖，也就是說這些地區是否會變「紅」抑或仍然保持「灰」色。此類信息卻非拉鐵摩爾所能提供。蘇聯一直置身於對日戰爭之外，莫斯科也因此得以避免對戰時盟國暴露其在亞太地區的政策意圖。華盛頓

的政策分析家們對蘇聯在亞洲的一般政策和對東北亞的具體意圖因此一直有神祕之感。在莫斯科自己透露出任何線索之前，國務院的官員們對蘇聯的亞洲政策只能作眾說紛紜的猜測。

1943年8月，國務院遠東司就這些疑問向歐洲司求教，因為歐洲司的同僚們至少瞭解蘇聯政府在歐洲的戰爭目的。通過這種內部交換意見，遠東司得出的最初結論是，戰爭結束後莫斯科在東亞會採取類似它在歐洲的策略，即試圖在內蒙古、東北、朝鮮和西太平洋其它地區建立蘇維埃政權。[33]然而，兩個月後，當國務院的政策計劃官員再度考慮這個問題時，卻不再認為蘇聯因素具有太大的危險性。就蒙古問題而言，國務院不認為會有嚴重的情況發生。蘇聯不會放棄它對外蒙的控制，這自在意料之中，而中國政府也會採取現實的態度，滿足於在外蒙維持名義上的主權。在國務院看來，蒙古問題的另一半即內蒙古問題，麻煩會更少一些。鑒於內蒙地區一直被「周圍的漢人省份不斷同化」，戰後統一了的中國定能有效地控制內蒙古。[34]

雖然國務院不擔心中蘇邊境的民族問題會給美國的外交政策帶來嚴重挑戰，但對另一種可能的局面卻十分擔憂，也就是蘇聯可能會以中國共產黨為工具，利用在中國和亞洲廣泛存在的反西方情緒。美國戰略情報處的報告表明蘇聯的這種意圖已初見端倪。1944年初，出於類似的擔心，美國駐華大使館的戴維思敦促華盛頓在蘇軍對日開戰和把華北劃入其勢力範圍之前，就派遣美國軍事觀察組去延安，與中共建立聯繫。[35]當戰爭進入最後一個年頭的時候，美國官員對蘇聯在遠東參戰的政治後果的擔心也日益加重。國務院遠東司認為，一旦蘇聯參加對日作戰，西方盟國將無法阻止蘇聯紅軍佔領東北亞的很多地區。1945底，國務院已經確信蘇聯將會在內蒙、東北和新疆有所策動，但認為蘇聯在這些地區的行動將取決於同中國的全域關係。換言之，「中俄關係的癥結所在不是『領土』而是政治，即俄國對國共之爭的態度」。[36]至此，美國對戰後東亞國際局勢

的展望已將中蘇關係中的「領土」和「政治」問題區分得十分清楚。如果未來的爭端僅涉及中國的地緣形體，美國不妨袖手旁觀，但如果事態表明蘇聯企圖改變中國的政治顏色，美國就不能置身事外。

國民黨政府顯然對美國政府這種重「色」輕「形」的立場有所瞭解，因此不斷向美國官員提供引導性的「情報」，比如說中共為了使自己的地區和蘇聯連接，正在鼓動內蒙古脱離中國云云。[37]此類有關華北政治形勢的信息以及蘇聯參加太平洋戰爭的前景使國務院開始考慮美國有必要採取某種行動。國務院尤感擔憂的是，國民黨政府會對蘇聯經過內蒙參加對日作戰作出負面反應。1945年1月，國務院起草了一系列關於遠東形勢的備忘錄，以備羅斯福總統在即將召開的美英蘇雅爾塔首腦會議上參考使用。其中第一份文件就提到了內蒙，指出蘇聯一旦加入對日戰爭，內蒙的戰略位置將使其成為紅軍進攻的必經路線。國民黨政府因為害怕蘇聯利用這個機會與中共建立聯繫，已經明言要預先防範。國務院擔心這種連鎖反應會在遠東造成政治上和軍事上的「難堪局面」，因此認為美國應該事先出面干預。國務院建議在蘇軍進入中國之前，國共的軍事力量就應置於統一指揮之下。但是很可能雙方不能就此達成協議，此時就應建立「美國對中國軍隊的全面指揮」。國務院認為第二種情況更為有利，不但可以防止中蘇之間在戰爭中發生政治摩擦，而且可以對戰後中國直接產生「穩定作用」。[38]

如果上述任何一種情況在歷史上發生，中國戰後的歷史就會是另一種樣子。可是在實際上，在國務院起草這些政策方案的時候，這些方案就已經過時了。美國總統特使赫爾利已在國共之間進行過毫無成效的調停。羅斯福政府也不可能向中國提出由美國人來指揮中國軍隊的方案，因為這在1944年的史迪威事件中已被證明行不通。實際上，史迪威事件不僅使國務院在1945年初關於內蒙古的建議徒勞無功，也預示了羅斯福總統在雅爾塔會議上即將採取的有關外蒙古的外交方針。史迪威事件標誌著美國政府改造蔣介石軍隊

的努力的終結。既然無法使中國政府的軍隊成為擊敗日本的有效力量，羅斯福決定轉而求助於斯大林，外蒙古也因此成為美國外交的籌碼之一。[39]

在珍珠港事件以前，羅斯福政府對外蒙古的複雜國際地位似乎毫不知情。只是在1942年初，當羅斯福總統想以外蒙為基地對日軍實行空襲時，才從戰爭部那裏瞭解到外蒙其實不在中國政府的掌握之內，空襲計劃因此無從實施。莫斯科可以決定是否讓美國空軍利用外蒙為基地，可是蘇聯當時在亞洲太平洋戰爭中的中立立場必定也使外蒙古置身戰爭之外。後來，羅斯福政府意識到莫斯科執意保持外蒙的緩衝國地位，與此針鋒相對的是國民黨政府恢復中國「固有邊疆」和將其治權延伸至所有「邊遠省份」的決心。美國國務院和羅斯福總統都認為，必須避免中蘇兩國在外蒙問題上發生衝突。1944年春，發生在新疆和外蒙邊境的一次武裝衝突表明，中蘇衝突的危險隨時存在。羅斯福十分擔心戰時同盟因此產生裂痕，打算出面調停中蘇矛盾。後來國務院建議謹慎從事，於是羅斯福以一個更超脫的姿態勸誡蔣介石不要貿然行動，以免危及戰時同盟。[40]

雅爾塔會議根本改變了美國政府在外蒙問題上對中蘇爭議所持的不偏不倚的立場。這次會議以後，莫斯科的外蒙方針由於得到了美英的認可而在國際上取得了合法性。華盛頓的支持對蘇聯後來在外蒙問題上壓服中國尤為重要。在這次峰會上，為使斯大林同意參加對日戰爭，羅斯福和丘吉爾同意接受斯大林開出的價碼。在有關蘇聯參戰的秘密協定裏，美英領袖除了同意支持蘇聯在中國東北和日本北部的領土、權益要求外，還同意外蒙「維持現狀」。這個秘密協定成為1945年夏中蘇政府在莫斯科談判雙邊關係時的既定基礎。當時蔣介石感到無力推翻這個在三大強國間達成的諒解，於是決定以讓出外蒙換取斯大林在中共問題上的合作。[41]這段歷史已經廣為人知。在這裏須要強調的是，在雅爾塔會議上，當斯大林用模糊的「維持現狀」的行文來掩飾外蒙的「紅色」政治和從中國分離的狀

態時，羅斯福總統對斯大林這種模糊概念的贊同並非出於對蒙古民族獨立的同情。他的出發點是百分之百的大國政治。在雅爾塔會議前後，羅斯福都一直試圖使中國政府相信斯大林對外蒙未存野心，而雅爾塔協定卻成為西方國家承認蘇聯在蒙古高原的戰略地位的第一個國際文件。美國國務院對此自然是心知肚明。雅爾塔會議結束後，國務院便建議調整美國對華政策中有關中國在外蒙和西藏領土主權的立場。儘管國務院提出這個建議的理由之一是提倡「地方自治」，更重要的理由是在這些地區「容納英俄利益」。[42]

「顏色」政治和「形體」政治

在羅斯福總統任內，美國外交政策尚未滑向對蘇冷戰的模式，但是羅斯福總統的戰時外交已為美蘇各自的勢力範圍勘定了地緣政治的斷層所在，由此為即將到來的冷戰劃出了雙方最初交手的大致範圍。羅斯福的繼任者們對他的工作並不滿意。甚至在太平洋戰爭結束之前，華盛頓的官員們已對蘇聯在中歐的擴張十分惱火，並開始懷疑雅爾塔會議把外蒙和東北置於蘇聯控制之下的決定是否明智。[43]在這種情況下，戰後亞洲的國際政治新時期開始了。

第二次世界大戰是中國領土屬性轉型的關鍵時期，對中國地緣形體的定形關係至巨。美國戰時外交幫助中國恢復了部分失地，也基本上支持了中國政府對前清帝國版圖的主權要求。在另一方面，美國戰時外交參與了使外蒙脫離中國永久化的過程。鑒於美國政府在戰時對蘇聯和中國的影響的分量，可以毫不過分地說，中國版圖由海棠葉形變成公雞形是與美國的戰時外交有重大關係的。儘管美國的外交政策對中國的民族邊疆產生了重要影響，二戰期間華盛頓的對華政策卻極少考慮到中國的民族問題。如果民族問題間或被提及，也只是作為壓倒性的大國關係的腳注而已。美國對華政策的這種取向在戰後相當長的時間裏也沒有改變，儘管中國在戰後已開始

進入一個邊疆民族政治激化的時期。

在太平洋戰爭方酣之時，美國國務院遠東司司長赫恩貝克在一個國務院的內部備忘錄中提出，如果西方盟國可以和中國、蘇聯結成集體安全夥伴關係，那麼「我們將不僅可以跨越東、西方之間的鴻溝，而且可以超越『顏色』的差異」。[44]然而，赫恩貝克所希望的東、西方合璧的集體安全體系並沒有在戰後亞洲出現，他用「顏色」（不同人種的膚色）差異所暗示的種族、文化衝突也沒有成為戰後國際政治的主題。「顏色」是以另一種含義進入戰後國際政治的。二戰在歐洲和亞洲先後結束，隨之而來的不僅是和平，也是一種新的國際危機。戰後的國際政治確實是帶有濃重色彩的，但是這些顏色識別標誌區分的是意識形態集團，不是文化分野或種族界限。

當冷戰的陰影開始籠罩世界時，華盛頓和莫斯科的政策制定者們把中國是看作顏色未定的地區之一。然而戰後中國是一個擁擠的政治舞台：爭霸的美蘇強國、重新開戰的國共兩黨、尋求自身政治地位的邊疆民族都在這個舞台上各顯神通。國民黨和中共在各自國際盟友的支持下為決定中國的顏色而苦戰，而在中國邊疆的蒙、藏、維吾爾、哈薩克各族的政治鬥爭則關係到中國的形狀是否將繼續發生變化。中國在冷戰時代的歷史就這樣在著「色」與塑「形」的競爭中展開。

註　釋

1 參見Charles S. Maier有關「領土屬性」的討論，"Consigning the Twentieth Century to History: Alternative Narratives for the Modern Era,"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105 (3 June 2000): 807–831。關於「地緣形體」的原創見解，見Thongchai Winichakul, *Siam Mapped: A History of the Geo-Body of a Nation*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1994)。

2 有關的重要研究有：John W. Dower, *War Without Mercy: Race and Power in the Pacific War* (New York: Pantheon, 1986); John W. Garver, *Chinese-*

Soviet Relations, 1937–1945: The Diplomacy of Chinese Nationalism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8); Akira Iriye, *Power and Culture: The Japanese-American War, 1941–1945*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1); Xiaoyuan Liu, *A Partnership for Disorder: China, the United States, and Their Policies for the Postwar Disposition of the Japanese Empire, 1941–1945*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6); W. Roger Louis, *Imperialism at Bay: The United States and the Decolonization of the British Empire*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8); Michael Schaller, *The U.S. Crusade in China, 1938–1945*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79); Christopher Thorne, *Allies of a Kind: The United States, Britain, and the War against Japan, 1941–1945*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8).

3 Erez Manela, *The Wilsonian Moment: Self-Determination and the International Origins of Anticolonial Nationalis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7).

4 CAC-250, "The Problem of Minorities in Europe," 7 October 1944, Harry N. Howard Papers, box 3; ISO-245, "The Problem of Minorities," 26 March 1945, ibid.

5 Dispatch from the British Legation in Peking to the Foreign Office, No. 1390, 23 October 1933, L/P&S/12/2287; Ingram to Sir John Simon, 17 January 1934, and enclosures, ibid.; H. M. Military Attache of the Peking Legation to the Foreign Office, 28 April 1934, and enclosures, ibid.

6 "Draft Agenda for Meeting on Inquiry Part IV," 23 March 1939, and appendix, Philip C. Jessup Papers, box A122, AIPR Annexes No. 21–40; Lattimore to Yarnell, 29 April 1941, Stanley K. Hornbeck Papers, box 449; Yarnell to Lattimore, 29 April 1941, ibid.

7 "China," (n.d., 1942), Records of Harley A. Notter, box 11.

8 Hornbeck to William Langer, 15 April 1943, enclosure, "Summary of Outer Mongolia and Tannu Tuva Survey by Office of Strategic Services, February 23, 1943," Hornbeck Papers, box 300.

9 PG-34, "Sino-Russian Problems in the Post-War Settlement," 4 October 1943, Notter Records, box 119; "Summary Report of Vice President Wallace Visit in China," 10 July 1944, Franklin D. Roosevelt Papers/PSF, box 27.

10 Division of Far Eastern Affairs to Division of Political Studies, "Partition

of Manchuria," 13 March 1943, General Records of the United States Department of State Central Files: China: 893.01 Manchuria/1673 (hereinafter "GRDS").

11 "The U.S.S.R. and the Possibility of a 'Greater Mongolia'," 3 August 1943, FO371/35860.

12 ST Minutes 21, 2 July 1943, Notter Records, box 79.

13 Davies to Hopkins, 31 December 1943, Roosevelt Papers/PSF, box 27; Davies to Hopkins, 16 November 1944, ibid. 在這些信中，美國駐華使館二秘約翰·戴維思向霍普金斯指出，美國人把蔣介石和中國視為一體是一種以己度人的神話。

14 CAC-66a, "Military Government in the Far East," 5 February 1944, Notter Records, box 109; "Indications of Contact with President on Post-War Matters" (n.d.), Notter Records, box 54; ST Minutes 16, 7 May 1943, Notter Records, box 79.

15 JPWC3, "Joint Psychological Warfare Committee: Suggested China Plan," 16 March 1942, Records of Joint Chiefs of Staff, microfilm reel 13.

16 P-241a, "Official Policy and Views Affecting the Post-War Settlement in the Far East," 30 September 1943, Notter Records, box 58.

17 Memorandum for the President, "Unconditional Surrender of Japan and Policy toward Liberated Areas in the Far East in Relation to Unconditional Surrender," 29 June 1945, Harry L. Hopkins Papers, box 169–171: Big Three Conference Agenda (Potsdam) July, 1945.

18 Division of Far Eastern Affairs to Secretary of State, 2 September 1943, Hornbeck papers, box 70.

19 Seymour to Eden, 5 February 1944, and enclosures, FO371/41654.

20 Minutes on communication from Jones to Broad, 28 April 1942, FO371/31702.

21 Seymour to Eden, 5 February 1944, and enclosures, FO371/41654.

22 ISO-245, "The Problem of Minorities," 26 March 1945, Howard Papers, box 3.

23 有關拉提摩爾自1941年至1942年間的任命和他與蔣介石的交往，參見Robert P. Newman, *Owen Lattimore and the "Loss" of China*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2), 55–96. 但是本書完全沒有提及拉鐵摩爾給蔣介石的有關邊疆民族的建議。

24 Lattimore, "A Memorandum to Chiang Kei-shek," 30 June 1976, Lattimore Papers, box 28.

25 Lattimore, "Memorandum on Inner Mongolia," (about August 1941) Lattimore Papers, box 28.

26 No. T-B 63, "Studies of American Interests in the War and the Peace: Territorial Series: Memorandum on Mongolia and the Peace Settlement, prepared by Owen Lattimore, 8 June 1943," Lattimore Papers, box 28.

27 "Lattimore to Lauchlin Currie, 27 July 1941," Lattimore Papers, box 27; Lattimore's note on a conversation with Weng Wen-hao (Wong Wenhao), 2 November 1942, ibid.; Lattimore's note on a conversation with Chu Chia-hua (Zhu Jiahua), 7 November 1942, ibid; minutes of the conversation between Jiang Jieshi and Owen Lattimore on 31 July 1941, ibid.; Lattimore's note on a conversation with Chiang Kai-shek, 5 December 1941, ibid.

28 秦孝儀編：《中華民國重要史料初編：對日抗戰時期》(台北：國民黨黨史委員會，1981)，第3編第1冊，頁744–745。

29 秦孝儀編：《中華民國重要史料初編：對日抗戰時期》(台北：國民黨黨史委員會，1981)，第3編第1冊，頁859–861；Newman, *Owen Lattimore and the "Loss" of China*, 115.

30 Newman, *Owen Lattimore and the "Loss" of China*, 108; 王世杰：《王世杰日記》(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0)，第4冊，頁338–339。

31 "Wallace to Harry Truman, 19 September 1951," and enclosure, "Summary Report of Vice President Wallace's Visit in China," 10 July 1944, Roosevelt Papers/PSF, box 27。

32 T Document 44, "Principal Points of a Report by Owen Lattimore on China and Chinese Opinion on Postwar Problems," 21 August 1942, Notter Records, box 60.

33 FE memo, "U.S.S.R. Aims in the Far East," 19 August 1943, Hornbeck Papers, box 396.

34 PG-28, "Possible Soviet Attitudes towards Far Eastern Questions," 2 October 1943, Notter Records, box 119.

35 PG-28, "Possible Soviet Attitudes towards Far Eastern Questions," 2 October 1943, Notter Records, box 119; R & A No. 2211.1, "Russia and the Far Eastern Settlement," 22 July 1944, OSS Report, vol. 6 (microfilm reel 3); John Davies Jr. to Hopkins, 23 January 1944, enclosure, "Observers'

Mission to North China," Hopkins Papers, box 334.

36 Hornbeck to Secretary of State, 18 July 1944, Hornbeck Papers, box 396; State Department to the Officer in charge of the American Mission, Chungking (Chongqing), 12 February 1945, Top Secret General Records of Chungking Embassy, China, 1943–45, box 1.

37 Edward Rice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21 May 1945, GRDS: 893.00/5-2145.

38 Memorandum, "Far East: (1) China: (a) Political and Military Situation if U.S.S.R. Enters War in Far East" (n.d.), Hopkins Papers, box 169–171; State Department to the Officer in charge of the American Mission, Chungking, 8 February 1945, enclosure 5, "Memorandum for the President," 9 January 1945, Top Secret General Records of Chungking Embassy, China 1945, box 1.

39 Schaller, *The U.S. Crusade in China*, 147–176.

40 War Department to President Roosevelt, 28 January 1942, Roosevelt Papers/PSF, box 2; T-325; note by Harry Hopkins on a conversation with Winston Churchill, November 1943, Hopkins Papers, box 331; P-254a, "Chinese War and Peace Aims," 1 March 1944, Notter Records, box 10; CAC297, "Outer Mongolia," 23 October 1944, Notter Records, box 115; memorandum for the president, 7 April 1944, Roosevelt Papers/MRF, box 10; FDR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7 April 1944, ibid.; The President to Generalissimo Chiang Kai-shek, 8 April 1944, ibid.

41 參見 Garver, *Chinese-Soviet Relations*, 209–228; Liu, *A Partnership for Disorder*, 242–286.

42 "Formosa," April 1943, Notter Records, box 63; PWC-195, 15 May 1944, Notter Records, box 110; Division of China Affairs memo, "Policy with respect to China," 18 April 1945, Records of Division of Chinese Affairs, box 10.

43 Grew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13 July 1945,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Diplomatic Papers, 1945; VII* (Washington, D.C.: G.P.O., 1969), 934–938; Harriman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11 August 1945, ibid., 152.

44 Hornbeck to Secretary of State, 20 September 1943, Hornbeck Papers, box 378.

第六章

「內蒙外交」：內戰時期中美關係枝末*

美蘇超級大國的爭奪是冷戰時期公認的國際政治主題，向來也是冷戰史學研究的中心。可是實際上「冷戰時期」的歷史比「冷戰」要豐富得多。本章試以一種「本末倒置」的眼光來研究冷戰時期的歷史，即不以冷戰為聚焦點，而把超級大國的對抗看作其它歷史進程的外部和「邊緣」的條件。具體說，通過探討冷戰初期的「蒙古問題」，本章意圖不在說明中國的邊疆事務對於冷戰如何重要，而是試圖揭示美國從冷戰出發的對華政策如何成為中國解決民族邊疆問題的一種條件。

中國古代傳統政略的要旨之一是注重「夷夏之防」，「內諸夏而外夷狄」。[1]清代滿族統治者以滿、蒙、漢、藏、回五部相互制約為立國的基礎，依然重在各部人民的隔絕，用血緣、文化關係確定內外親疏。這種情況到了民族主義在亞洲崛起的二十世紀發生了重大變化。在中國政治生活中「中華民族」從代表單一漢族的族稱演進為

* 本章曾以「『蒙古問題』和冷戰初期美國對華政策」為題發表於《歷史研究》，2003年第3期，頁41–57。

包容多民族的政治概念，成為堅持中國統一的主導觀念，同時中國邊緣地區的各非漢族也形成自身的現代民族觀，並追求用文化或政治方式加以實現。這時傳統的模糊的「內外親疏」觀念早已不適用於中國的國家事務，取而代之的是用法律明確界定的「內政」「外交」範疇。於是，在中國從一個傳統帝國向現代「民族國家」轉型的過程中，和中國「主權」「領土」息息相關的民族衝突難以避免，核心問題往往涉及某個邊疆民族的「內向」或「分離」，解決過程常有國際勢力捲入。在二十世紀上半葉延續幾十年的蒙古問題便是一例。

從冷戰的觀點來看，二十世紀中期的蒙古問題不過是細微末節。但是對中國和蒙古民族來說，這一問題卻至關重要。當時，蒙古問題的進一步發展對中國意味著與外蒙古關係的正式「外交化」和內蒙古繼續的「內政化」。對蒙古民族則意味著同一民族被一道國界一分為二。從1921年到1945年外蒙古演變成蒙古人民共和國，這段歷史和蘇聯在其中扮演的角色早已為人熟知。但是如果以為1945年8月的《中蘇條約》和10月在外蒙舉行的全民投票一勞永逸地解決了蒙古問題，則是一種誤解。事實上，這些從法律上確定外蒙地位的事件恰恰加劇了中國境內的蒙古問題。戰後，一些內蒙人士受到外蒙分離成功的鼓勵，並利用蘇蒙聯軍佔領華北、東北一些地區所造成的便利條件，開始積極爭取內蒙與外蒙的合並或內蒙在中國境內的高度自治。由此而起的鬥爭牽涉到黨派鬥爭、民族矛盾、國際關係等多種因素。在中國國內，當時正在進行殊死鬥爭的國共兩黨對內蒙民族的自治要求有不同的理解和對策，但在維護中國對內蒙主權這一點上，國共並無二致。在國際上，蘇聯的戰後外交政策繼續維持傳統的緩衝戰略，在蘇聯東部邊界滿足於鞏固外蒙的衛星國地位，而對外蒙政府的泛蒙古傾向則加以約束。這樣，美國作為在戰後中國最有影響的外國勢力之一，自然被內蒙一些自治派別看成是最有可能援助它們的國際力量。但是本章對美國「內蒙古外交」的研究表明，冷戰初期的美國對華政策對當時在內蒙出現的自治和分離

運動並沒有起推波助瀾的作用，從消極意義上講，美國政府的態度是抑制戰後內蒙古對中國離心的國際條件之一。

「東部邊疆」

二戰結束不久，美國海軍部長福萊斯泰爾在一次內閣會議上宣稱：「現在中國是我們的東部邊疆」。[2]顯而易見，福萊斯泰爾的歐洲中心觀使他不習慣把中國看成是與美國隔太平洋相望的「西方」國家。他有美國人開發新邊疆的衝動，可是對中美兩國的地緣戰略關係則是不知所云。與從西、北方向同中國接壤的英、俄帝國不同，在歷史上美國向來是自太平洋方向從東向西與中國接觸。儘管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中美國在東亞的影響急劇上升，對美國外交政策來說中國的內陸邊疆地區依然遙遠而神祕莫測。以往美國政府經常可以借助英帝國長期的殖民經驗瞭解中國和亞洲的種種問題，可是內蒙古則例外。儘管不平等條約在中國延續了一個世紀之久，內蒙地區一直是英國勢力的一個盲點。[3]戰後內蒙政局動蕩的最初幾個月，英國駐華外交官們不得不承認：「對內蒙的情況，我們的困難是沒有任何直接聯繫。因此，我們的評斷攙雜著比以往任何時候都多的憑空猜測」。可是英國官員們並不缺少對蒙古人的偏見。在他們眼裏典型的蒙古人「不懂也不管任何『主義』」，僅僅希望「不被打擾，能和他的妻女們、駱駝、畜群住在一片肥沃的綠洲，近處可以聽到喇嘛廟的悅耳鈴聲」。按照這種觀點，如果沒有莫斯科陰謀策動內蒙進入蘇聯的「外層網絡」，內蒙古人自己絕沒有能力進行和保持任何獨立的政治運動。[4]

美國官員雖然比英國人對戰後的蒙古問題更加關注，但他們對內蒙的情況同樣茫然無知。1920年代初，美國政府在察哈爾首府張家口設領事館，希望以此為窗口窺測日、蘇在蒙古的動向。隨後，由於日、蘇勢力在內、外蒙迅速擴張，這個窗口不得不關閉。[5]中國

抗戰後期，中美軍事情報人員一度進入內蒙。從1944年1月到1945年11月，中美合作所在綏遠省陝壩設立了一個情報集訓中心，1944年冬戴笠和美駐華海軍小組的米勒斯曾親往視察。該中心共訓練了900多名人員，多數結業後加入傅作義手下的美式裝備的「游擊」隊伍，與當地的中共力量纏鬥。[6]除此以外這個機構並沒有幫助美國政府增進對蒙古問題的瞭解。另外，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及戰後初期，美國先後在中國東北的長春、大連、瀋陽、西北的西安、蘭州、迪化開設領館，唯獨忽略了兩地之間廣袤的內蒙地區。[7]

1945年10月，出於對美國長期戰略的考慮以及對東北、華北政治軍事局勢的關注，美國參謀長聯席會議認為應對這種缺陷作出彌補，提出美國應取得在內蒙和滿洲勘測繪圖的權利，並以此作為同國民黨政府戰後合作的條件之一。[8]雖然這一要求沒有實現，此後馬歇爾對中國內戰的調停使命卻為美國進入這些地區開了方便之門。1946年初，國共一邊談判，一邊在綏遠、熱河爭奪地盤，美國軍用飛機則載著國、共、美三方小組到各個熱點執行停火。當時國共雙方同意，美國飛機和地面觀察人員可以在赤峰、多倫、承德等要害地區「毫無限制地行動」，[9]美國的所謂軍調人員因此得以就近瞭解內蒙古的民族政治情況。在馬歇爾使命失敗以後一段時間內，在東北和華北的美國外交、情報人員以及美國中國救濟署的官員依然可以繼續向美國國務院輸送有關內蒙的情報。可是到了中國內戰的最後兩年，美國勢力隨國民黨政府南撤，與內蒙地區的直接聯繫就此中斷。此後，美國政府中即使還有福萊斯泰爾式的「邊疆開拓者」，對內蒙古邊疆也是鞭長莫及了。

從張家口到王爺廟

在美國決策人心目中，蒙古邊疆即是同蘇聯競爭的戰線，因此美國官員甚少從中國國內民族政治的角度來看蒙古問題。換句話

說，美國官員把戰後中國看成一個壁壘分明的競技場，國共分別以美蘇為後援，各執一端，內蒙古的民族爭端僅是這場大競技中的一個小場面。

在日本投降前夕，在重慶的美國使館官員從國民黨方面聽到一種說法，即中共正在策動內蒙蒙族和蒙古人民共和國合並，以便使中共根據地和蘇聯勢力範圍聯成一片。1945年9月，內蒙古錫林郭勒草原上果然出現了一個「內蒙古人民共和國臨時政府」，主張內蒙並入蒙古人民共和國。稍後，一群在重慶示威的反共學生指稱中共和莫斯科是在內蒙西部製造蒙古分離運動的罪魁禍首。開始時美國使館官員對這類指責並不相信，認為蒙古人的行動可能是自發的，與國共之爭無關。[10]

為國民黨當局所始料不及的是，戰後頭幾個月在西蒙發生的事件僅僅是內蒙民族主義的一顆火星。事後國民黨也一直沒有向美國人通報，這顆火星恰恰是被中共撲滅的。[11]中共當時對內蒙民族運動的態度是反對「分離」指導「自治」。1945年11月，中共授權黨內地位最高的蒙族幹部烏蘭夫(即雲澤)在張家口主持成立「內蒙古自治運動聯合會」，並採取措施向外界澄清中共對內蒙自治問題的態度。三個月後，在晉察冀軍區司令聶榮臻及另外一些中共幹部的陪同下，烏蘭夫接見了美國情報官員白智仁(Frank Bessac)。這次談話的內容至今不為外界所知。中國國內出版的《烏蘭夫年譜》僅僅說，白智仁「在談話中極力挑撥中蘇、中蒙關係和蒙漢關係，還提出了許多挑釁性的問題和荒唐的建議，烏蘭夫等用大量事實給予了有力的駁斥」。[12]

正當中共在西蒙調整確立自己對內蒙自治運動的姿態時，內蒙民族主義的大火卻在東蒙燃燒起來。1945年8月10日，乘日本投降在即，一部分「滿洲國」興安省日本軍校的蒙族教官和學生舉行了兵變。隨後，部分蒙族知識分子和前「滿洲國」政府官員以早年「內蒙古人民革命黨」的名義在當地組黨，並提出內蒙並入外蒙的主張。在外蒙拒絕了合並要求以後，東蒙運動將其短期目標改為在中華民國

境內爭取高度區域性自治。為此目的，一個「東蒙人民自治政府」於1946年1月在興安盟首府王爺廟（今烏蘭浩特市）成立。這些事件對內蒙全域意義深遠。當時中國境內蒙族人口的大多數分布在東蒙和西滿地區，內蒙部分地區和東北尚處於蘇蒙聯軍佔領之下，而國共之間的軍事政治鬥爭也在這些地區開始白熱化。在這種極端錯綜複雜的情況下，以王爺廟為中心的內蒙自治運動成為一支舉足輕重的本地力量。

正是由於這些原因，美國人對東蒙運動發生了濃厚的興趣。1946年2月末，國民黨當局把「東蒙政府」派往重慶的一個代表團阻滯在北平，這使美國戰略情報處官員司馬笑和德爾思德加利得以會見了擔任代表團領隊的東蒙領導人之一瑪尼巴達拉。在會談中，瑪尼巴達拉竭力想使美國人相信東蒙運動是反對中共的，它的政治目標僅限於在國民黨政府領導下取得民族自治。美國人則針對東蒙運動的組織、歷史、領袖人物、區域、黨派等等方面提出了一系列問題。最使美國人最感興趣的是東蒙運動和中共、蘇蒙聯軍和蒙古人民共和國之間的關係。他們要瑪尼巴達拉澄清東蒙領導是如何「歡迎」蘇聯援助的，王爺廟「政府」在甚麼程度上受當地蘇軍的指導。美國人表示難以相信，鑒於東北的複雜情況，東蒙運動怎麼可能不被蘇聯利用。他們甚至問，既然蘇軍已進駐東北，為甚麼東蒙領導不向蘇軍要求批准自治，卻要派個代表團去重慶？為了確定東蒙運動對國共鬥爭的態度，美國人要瑪尼巴達拉表態，對王爺廟「政府」來說，是國民黨還是共產黨的政策對內蒙自治更有利？如果國民黨政府不贊成東蒙「政府」，東蒙領導將會採取甚麼樣的下一步行動？對這些問題，瑪尼巴達拉聲辯說東蒙運動是中國內部的事情，絕無蘇聯背景；東蒙對中共目前的態度是互不相犯。但是當美國人進一步試探，表示有興趣到王爺廟訪問時，瑪尼巴達拉則以安全為由說要得到蘇聯駐軍的批准。美國人對蘇聯插手內蒙問題的疑慮，在這些提問中可見一斑。與烏蘭夫不同的是，瑪尼巴達拉不僅沒有「駁斥」美

國人反而稱美國是內蒙民族的「恩人」。他只是建議美國政府多多研究拉鐵摩爾的著作，以取得對蒙古事務的正確理解。[13]

由於後來東北戰局惡化，以上會見成為東蒙運動和美國方面的唯一直接接觸。當時美國方面對東蒙尚沒有明顯的政策意圖，會見的目的主要在於收集情報，只是美國國務院對內蒙局勢的瞭解並沒有由於這些情報而有所改進。1946年6月國務院代理國務卿艾奇遜向美駐蘇使館通報了國務院迄今獲得的關於內蒙的「最佳情報」。據報，雲澤是受過莫斯科訓練的綏遠蒙古人，在1945年6月組織了「內蒙自治聯合會」(正確日期應是1945年11月)。至於王爺廟的情況，艾奇遜以輕蔑的口吻說那不過是幾個「沒有被解除武裝的前偽蒙人員」搞起來的一個臨時自治政權。不久以後，搬到南京的美國使館向國務院發回它對內蒙局勢的第一份詳盡報告。在報告中美使館對國民黨政府的蒙古政策持批評態度，認為蒙古人的自治要求有其「合理性」。使館還認為，儘管目前的內蒙自治運動可能受到蘇聯和外蒙的影響，但是這些運動的根源在中國國內；國民黨政府最近拒絕接見東蒙代表團，因此已經失掉了加強王爺廟內部反蘇反共力量的機會。報告對內蒙政治派別的說明反映了當時美國駐華官員中一種帶普遍性的誤解。報告說內蒙現有兩個截然不同的運動，其一以雲澤為首，活動範圍限於察哈爾，這個運動受中共指導並「帶有明顯的分離傾向」。其二以王爺廟為中心，「是一個發自本鄉本土的溫和的運動，僅要求在一定限度內的自治」。美使館認為，中共對蒙古問題的有力和激進的政策會得到內蒙民族的「真誠的源於自身的」響應，國民黨政府則沒有積極的對策可以抵銷中共的號召力，因此雲澤派很快就會兼並王爺廟派。根據這一推論美國國務院只能看到內蒙問題的一種前景，即在中共掌握下的內蒙古分離運動。[14]

這個判斷的錯誤在於，雖然它意識到國民黨對蒙古問題的消極政策會刺激內蒙民族對中國的離心傾向，卻不瞭解中共和東、西蒙人士的積極接觸是旨在消除他們的分離主張。美國使館把王爺廟運

動定性為「溫和派」，或許由於瑪尼巴達拉的誤導，可是把雲澤的自治組織定性為「分離派」則是把中國的政黨鬥爭和民族鬥爭混為一談。儘管這時美國官員已不再把國民黨政府看成是「美國理想〔在中國〕的代表」，[15]可是依然把它和中國「國家」視為一體，在美國人眼裏任何反對國民黨的政治力量同時也就是分裂中國的勢力。

從1946年末到1948年，在陸續見到一些「東蒙自治政府」發布的文件以後，美國官員才逐漸修正了早些時候的錯誤印象，意識到東蒙運動所要求的「更像是獨立」，而不僅僅是「地方自治」。這個時期的新情報還揭示了東蒙領導層內部的派別鬥爭以及蒙民和蘇蒙聯軍或中共之間的磨擦，證明共產黨方面遠非如早些時候想像的那樣同蒙民建立了親密無間的關係。可是這類情報往往在有關事件發生過幾個月甚至一兩年以後才到達美國國務院，對國務院官員來說，這些偶一得之的趣聞由於過時太久對決策已沒有多大價值。[16]

這並不是說更準確及時的情報會使美國政府對內蒙問題採取一種不同的態度。在東蒙自治運動存在期間(1945年8月至1947年5月)，在中國的美國官員既沒有請示也沒有從國務院收到過任何有關內蒙自治運動的指示。在中國和蘇聯的美國外交官都認為內蒙民族有理由向國民黨當局提出自己的「民族」要求，但是在估計蒙古問題的意義時，這些官員則是從中國「政黨」鬥爭和國際「集團」鬥爭的角度出發。他們的一致看法是，目前莫斯科在內蒙問題上採取了一種「保持距離的政策」，約束外蒙的「泛蒙古」傾向，讓中共在內蒙唱主角。用一個駐蘇使館官員的話來說，莫斯科可以顯得對內蒙不聞不問，這是因為「現在的國民黨官老爺」在蒙古問題上「甚麼也沒學到，甚麼也沒忘記」，以至於國民黨在內蒙和東北的影響「達不到比〔它的軍隊〕步槍射程更遠的地方」。結果，作為蘇聯盟友的中共就變成這些地區唯一能和蒙民周旋的有效力量。按照美國外交官的思路，內蒙民族運動的「民族政治」意義始終是第二位的，因為不管這一運動是受中共控制，或並入外蒙，或取得自己的自治政府，「其最終結果

都一樣是聽命於莫斯科」。[17]既然身處冷戰外交前沿的官員如此一致地把內蒙民族運動劃到美國敵手一方，遠在華盛頓的國務院自然沒有理由不作同樣想法。

值得注意的是，在1945至1947年間儘管美國駐華駐蘇官員在內部通信和備忘錄中眾口一詞地批評國民黨的民族政策，可是沒有任何人建議華盛頓對國民黨政府施加影響以改善它的政策。在「調停」國共爭端失敗後，美國政府似乎不願意再插手中國其它的「內部」問題，國民黨當局和蒙族的關係亦在此例。但是在這個問題上美國的冷漠還有一個更重要的原因，即把內蒙問題看成是中共問題的一部分。1947年夏，美國駐華使館在一份給國務卿的報告中表明了對整個蒙古問題的消極態度，認為「對美國利益來說，蒙古人民共和國已如『亞特蘭蒂斯』一樣毫不相干」，而對內蒙古事態的發展「從美國角度來看也無能為力，只能和中國共產黨的問題一道從總體解決」。在中國內戰的最初兩年，連美國官員中對國民黨批評最嚴厲的人也沒有想到國民黨政權會很快垮台。內蒙民族運動既然不可逆轉地進入中共的懷抱，美國官員的預言是，一旦國民黨擊敗了中共，這個報復心理極重的政府將會用極端手段對付和中共合作過的內蒙人士，這將是蒙古問題在內蒙的終結。[18]當然，以後歷史的發展沒有給國民黨如此終結蒙古問題的機會。

南京「民族派」

1947年夏秋，國民黨在東北的軍事由攻變守，中國軍事鬥爭的主動權逐漸轉移到中共一邊。[19]在這種形勢下美國官員開始和一些在國民黨統治區的蒙古人頻頻接觸。這些人自稱是「民族派」，表示他們只為蒙古民族利益工作，不依附國共任何一方。其實所謂「民族派」主要包括了抗戰時期追隨德王、效力「蒙疆聯合自治政府」的一些人，他們戰後翼附於國民黨但又不滿其對蒙政策，希望利用美國

的幫助重登中國政治舞台。美國人對他們的興趣發展緩慢，但是在國民黨反共戰爭走下坡路的時候，美國駐華官員開始越來越注意這些背井離鄉的蒙古人。

對共產主義的懼怕使這些蒙古人徘徊在他們厭惡的國民黨權力邊緣以求生存。他們把東蒙運動看成是戰後整個內蒙自治運動的定音鼓，希望有朝一日能取東蒙而代之，使「民族派」成為內蒙民眾追隨的中心。1947年初，二十幾名「民族派」秘密成立「蒙古青年聯盟」，並在南京、北平等地開始和美國人聯繫。身陷異地的「民族派」分子沒有對內蒙政局施加直接影響的任何途徑，充其量只能在國統區游說國民黨改變其僵硬的對蒙政策。美國總統杜魯門在1947年夏派魏德邁將軍到中國「評估那裏的政治、經濟、心理和軍事形勢」，[20]這個消息使「民族派」大為興奮，認為把內蒙問題列入美國政府日程的機會到來了。

魏德邁在中國僅逗留了一個月左右，8月末即離開中國前往朝鮮。在訪問了華北一些地區以後，魏德邁對國民黨政府的軍事、政治表現提出公開批評，希望以他的開誠布公震撼國民黨當局，使其翻然悔悟。可是結果適得其反，魏德邁的坦率僅僅引起國民黨官員強烈的反美情緒。[21]值得一提的是，無論是在他對國民黨官員的講話中還是給杜魯門總統的報告中，魏德邁都沒有絲毫觸及蒙古問題。多年以後，魏德邁自己的回憶錄和歷史學家對魏德邁使命的研究也對內蒙問題隻字不提。[22]可是事實上，魏德邁在訪問北平和瀋陽時會見了一些內蒙人士。這些會見是由主管華北軍統的馬漢三和國民黨東北行營長官熊式輝安排的。馬、熊想向魏德邁表明，內蒙民眾對國民黨政府的治理完全滿意，內蒙的麻煩完全是由蘇聯和中共引起的。事後，在這些會見時說了違心話的蒙古人不得不給魏德邁寫信，申明自己對國民黨政策的真實想法。[23]

隨行魏德邁使命的國務院官員斯普饒思（Philip Sprouse）在南京時也與一些「蒙古代表」晤談，聽取他們表述內蒙民族自治的願望

和對國民黨當局曲解內蒙民意的批駁。因此，除了他本人和蒙古人的接觸以外，魏德邁還從斯普饒思和其它美國官員的備忘錄中瞭解到內蒙問題。[24]魏德邁的行程顯然沒有繞過內蒙古問題，只是在他看來，不管國民黨當局和蒙古人之間的關係如何，都和他的使命沒有直接關係。唯一引起他注意的是國民黨官員對蘇聯插手內蒙的指責。在離開中國以前，魏德邁致函國務卿馬歇爾，警告他蘇聯最終將會「在內蒙、新疆、滿洲和朝鮮造成衛星國或傀儡國」。[25]

雖然魏德邁的出使沒有使美國政府對蒙古問題的理解發生任何改變，它卻成為美國使館和「蒙古民族派」增加接觸的契機。這種接觸逐漸使美國使館方面用另一種眼光來看內蒙問題。當時美國使館負責與蒙人聯絡的是政治處的若斯冰(Ruth F. Bean)。1947年上半年，若斯冰曾隨美國在華北的一個情報小組在北平活動。她通過白智仁同那裏的蒙族人士建立了聯繫，這種聯繫在她調任南京美國使館後仍然繼續。[26]根據若斯冰給國務院的報告，同她聯繫的蒙古人是一個「民族」運動的秘密成員，他們自稱「反對共產主義、孫文主義和其它一切與蒙古人民的問題相悖的政治理論」，不與「國民黨蒙古人」和「共產黨蒙古人」為伍，但又認為在和國民黨或共產黨合作的蒙古人當中也有「真英雄」；在他們眼裏德王是唯一能把全內蒙團結在一起的領袖，日本佔領時期是一個「蒙古民族主義崛起」和蒙族社會向現代進步的「黃金時代」。[27]

這種「蒙古民族主義」(若斯冰的用語是"Mongolian racism")使美國人感到費解。在最初接觸之後，若斯冰在報告裏這樣寫到：這些人除了擁護一種「抽象」的民族自決以外，很難說「他們的最終目的是恢復清朝時候的狀況，是建立一個新蒙古國，還是只為擴張個人勢力。同樣很難判定，他們主張的是『民主』，是『法西斯主義』，是一種新的『民族共產主義』，還是恢復和加強封建主義」。根據美國當時的政治標準，蒙古人的這種「民族」立場在中國和亞洲的政治形勢下既曖昧又不合時宜。美國官員覺得這些蒙古人處於一種自相矛

盾的狀態中：他們不願脫離對國民黨政府的依附，同時又竭力詆毀它的聲譽；他們聲言反共，同時又警告美國人說，如果美國拒伸援手，蒙古人就會靠向共產黨。[28]「民族派」在戰後兩大敵對勢力之間的這種曖昧態度使美國人狐疑不定。

另外，美國人對「民族派」的實力和影響也不清楚。「民族派」對美國官員當面批評美國人對蒙古民眾的潛力茫然無知，聲言雖然內蒙古人口不多，他們「可以向〔美國〕在中國的反共鬥爭提供比中國〔國民黨〕政府更實在的援助」。可是「民族派」始終無法證明他們在內蒙古地區有多少追隨者。他們曾許諾向美國人出示一封來自東蒙自治運動參加者的信，以證明東蒙民眾會脫離中共影響另闢自治道路，可是這個諾言從來也沒有兑現。這些「民族派」人物以一個子虛烏有的「民族運動」的名義向美國求援，寄希望於兩點。第一，他們以為美國政府會遵循威爾遜主義傳統，理所當然地支持內蒙民族的自決。第二，他們相信美國政府會援助「任何可以對抗共產主義的堅強運動」。問題是，當時美國的對華政策並不打算把威爾遜主義的原則施於中國國內的民族衝突，「民族派」也無法使美國官員相信，一旦華盛頓答應提供援助，一個強大的反共蒙古政治力量會立即突現於內蒙古高原。[29]

通過與「民族派」的接觸，美國官員意識到內蒙古民族主義並非完全處於國際共產主義的影響之下。可是這個新「發現」的反共內蒙派別對美國的對華政策沒有直接的利用價值。正相反，「民族派」在1947年春夏急切地要求美國干預他們與國民黨當局之間的關係，只給美國政策增添了麻煩。在這方面最明顯的例子是「民族派」對傅作義的攻擊。在對美國人的游說中，「民族派」把傅作義描繪成是「漢人可恨之處最集中的表現」，他的罪名包括在內蒙古強制推行「漢化」和阻撓國民黨中央政府對蒙古人作出任何讓步。美國人對這類抱怨不勝其煩，因為，如若斯冰在她的報告中所說，「美國和中國的軍事人員都把傅作義看成是中國軍人中最正直有為的。據說他在內蒙諸

省的政策比中國大多數軍政官員的政策都更加開明和注重民生」。[30]對美國人來說，傅作義對中共作戰的效率遠比他和蒙古人之間的齟齬重要。到了1948年下半年，國民黨在華北敗勢已成，這時美國使館不但不能同情蒙人對傅作義的怨恨，反而還要向國務院讚揚傅作義的「鬥志和有效使用軍隊、物資的能力」，建議美國政府直接向他提供援助。[31]

顯而易見，只要國民黨的力量對美國政府在中國遏止共產主義的政策仍然有用，內蒙「民族派」便很難以自己「不合時宜」的意識形態和口說無憑的「實力」取得美國人的同情。1948年初「民族派」向美國使館通報它最近在南京和一些省級選舉中取得的成績，以證明自身的價值，4月份又向美使館提出一個美蒙合作計劃，並直接向美國大使司徒雷登申訴。恰在這個時候美國使館態度漸趨積極，開始建議國務院考慮對內蒙問題採取相應對策。[32]但是這種轉變並非由於內蒙「民族派」的主張或實力有了甚麼變化。如果說在中國內戰之初，蘇聯在東北的擴張導致了美國官員對東、西蒙自治運動的排斥態度，那麼在1948年，國民黨反共防線的崩潰是美國人開始尋找內蒙反共派別的可用之處的直接原因。

1949年7月，當時主持國務院政策設計的喬治·凱南在一份備忘錄中提出，為應付國民黨政府在中國崩潰的局面，美國在亞洲的政策必須來一個「氣候改變」。[33]在美國對亞洲的政策發生全面調整的情況下，美國政府對蒙古問題的態度也隨之發生了變化。這裏有必要先澄清美國對華政策「氣候改變」的一些相關問題。

毫無疑問，美國政府在戰後如此之深地捲入中國內政，在相當大的程度上是出於對蘇聯擴張的憂慮。甚至在日本投降以前，美國政府官員已經開始擔憂在遠東「將出現一條從西伯利亞延伸到北平的蘇聯—共產黨地帶」。戰後，內戰在中國開始蔓延，美國官員又擔心蘇聯終將以「緩慢迂迴的」方式取得對中國的控制。[34]美國應付這種局面的困難在於，與美蘇在歐洲的抗衡不同，在中國沒有一道「鐵

幕」劃定美蘇各自的勢力範圍，或作為遏制政策的依據。既然蘇聯對中國的滲透是從中國西部北部邊疆地區開始的，美國對華政策的視野不可避免地包括了這些地區。中國邊疆的人文、歷史複雜，牽涉到種種民族間和國家間在法律和政治上的爭端。對這裏的問題，甚至美國外交界的中國通也毫無經驗可談。可是美國人從中國的抗日經驗裏學到了一點，即中國地域廣闊，在戰時可以「用空間換取時間」。在中國內戰進行了兩年之久以後，美國人對中國政府恢復對新疆、內蒙古的治權已感到無望，認為蘇聯對這些地區的控制已不可逆轉。美國人聊以自慰的想法是，失掉這些地區並不會「損害中國的穩定結構」。與這些地區相比，美國的戰略家們認為東北是中國的必爭之地，因為沒有任何中國政府會放棄統一東北於中國的目標。更重要的是，東北是莫斯科的「亞洲防衛帶」中尚缺的一塊，決不能讓蘇聯在這裏得逞。[35]在美國人眼裏，對東北的控制足以影響整個遠東的力量均勢。美國中央情報局在1947年的一份報告中對東北地區的戰略重要性作出估計，認為東北是「連接西伯利亞、中國、日本、朝鮮的陸路交通的自然交匯點」。這個地區的鐵路網、豐富的糧食資源和有利的地理條件標誌著發展重工業的巨大潛力。正因為這些原因，東北地區成為「過去五十年來諸種國際爭端中最具重要意義」的問題。而蘇聯自日本投降以來在東北取得的進展，已使莫斯科佔有「遠東各國無法望其項背的實力地位」。報告的結論是，「恢復遠東實力均衡」的「直接」責任「非美國莫屬」。這個報告得到美國國務院、海軍部和陸軍部的完全贊同。[36]

儘管美國政府以對東亞有「直接」責任自屬，美蘇在中國的競爭始終是以間接方式進行的，雙方在中國的主要政策夥伴的素質，才是決定優勝劣敗的最重要的因素。此外，美蘇在中國邊疆地區的間接競爭是在極不對稱的情況下展開的。據美國駐華使館的判斷，蘇聯在這場競爭中佔有多種有利條件，包括「地理上的接近、民族文化的相似、反漢的少數民族、〔國民黨〕中央政府的腐敗無能、民眾的

貧困無知、强有力的中國共產黨以及散布在中國外圈（此處英文是Greater China）的五萬五千之眾的蘇聯公民」。中央情報局同意這一分析，並强調中共和「邊疆分離運動」是蘇聯在東北和其它邊疆地區擴張的兩條臂膀。[37]相形之下，美國對華政策顯得格外形單影隻，僅站在國民黨政府這一條腿上，卻須要對付三頭六臂的蘇聯。但是對美國政府來說，對抗蘇聯的「冷戰」目標和在各個方面維護中國合法政府的「道義」立場的一致性，恰恰是美國戰後對華政策的主旨。

在中國現代史進程中，1945年到1949年間的內戰只是中國漫長的革命和國共之間反覆鬥爭的一個階段。但是在美蘇決策人的眼裏，這也是確立兩霸在戰後亞洲地位的第一場代理人戰爭。儘管在中國內戰以後，亞洲熱戰不息，兩個超級大國在相互關係上一直嚴格奉行了爭而不戰的冷戰規則。因此，中國內戰也是美蘇各自在亞洲採取間接戰略的開端，彼此心照不宣。中國內戰的直接參加者們對於美蘇政策的意向卻往往另有感受或企望。日本投降不久，國民黨政府對蘇軍在東北地區以外的活動十分不安，提請美國注意蘇軍和中共軍隊建立聯繫的動向。美國國務院和陸軍部認為國民黨政府是自相驚擾，同時加緊協助國民黨軍隊迅速北運，以防止中共在華北、內蒙古和東北造成獨立王國。[38]時至1945年9月共有63,000美軍在中國致力於這一目的，這個數字很快擴大到110,000。此外，美國空軍和海軍第七艦隊承擔了國民黨軍隊的空運和海運，用美國的中國戰區司令魏德邁的話說，美國空軍迅速安全地完成了「有史以來最大規模的部隊空運」。[39]

戰後美國在亞洲的軍事戰略側重於朝鮮和日本，在中國的有限軍力僅負有對中國政府援助和顧問的責任，而沒有遏制蘇聯擴張或抑制中共的使命。按照華盛頓最初的設想，在中國的美軍可以既援助國民黨政府又避免捲入國共之間「兄弟相殘的戰爭」。可是國共鬥爭在東北激化以後，美國政府意識到美軍在東北華北的活動將不可避免地引發同中共軍事人員之間的「意外事件」。當時美國空軍實際上已

開始參與傅作義在內蒙地區對中共的作戰行動，在東北國民黨政府也企圖把美國捲入它和蘇聯的交涉。這些發展表明，美國在中國的「間接」方針有向「直接」轉化的危險，終於促使美國政府在1946年5月初決定終止美國的「中國戰區」體制，撤出在中國的海軍陸戰隊。[40]

並非所有美國政府主要決策人都同意截去美國對華政策的軍事臂膀。在1946年8月的一次內閣會議上，當時任代理國務卿的艾奇遜對此就表示了強烈的反對意見。他說：「撤出海軍陸戰隊是愚蠢的……，我們並沒有干預中國事務，而我們的存在和我們海軍陸戰隊的存在可以防止某個第三國對中國進行會使我們悔之莫及的干涉」。[41]按艾奇遜的主張，在中國的美軍將棄援助中國政府向日本受降之名，而行遏制蘇聯和中共之實。這種政策的前景可能是美蘇在中國的直接軍事對抗，因此為多數美國決策人所不取。實際上，艾奇遜所暗示的蘇聯可能對中國進行軍事干預，得不到任何事實根據的支持。在中國的蘇軍面臨著和美軍相同的兩難問題。1946年5月3日，也就是在美國政府作出終止「中國戰區」的決定幾天之後，蘇軍也完成了從東北的撤退。

雖然美蘇超級大國在戰後中國避免了直接軍事衝突，但是它們的政治角力在中國內戰期間一直沒有停止。戰後頭兩年，在美國決策圈裏出現了兩種應付中國局面的政治策略。這就是為史學界所熟知的魏德邁的「滿洲託管計劃」和馬歇爾的「聯合政府」方針。前者主張至少在一個時期內重新界定中國領土，後者則旨在調整中國的權力體制。多年以後，在羅斯福和杜魯門政府時期任美國駐蘇大使的哈里曼在追述這段歷史時說，馬歇爾使命是個「壞主意」，因為它以為在國共之間腳踩兩隻船就可以把中國攏在一起。[42]實際上在中國內戰期間被美國政府視為「壞主意」的是魏德邁的「肢解」計劃，而馬歇爾的「統一」使命卻是經過策劃並加以實施的政策。馬歇爾使命在中國現實面前遭到慘敗是美國決策人所始料不及的。美國政府既不願採納魏德邁對中國領土主權施加手術的建議，以免冒犯中國朝野

的民族情感，又不能通過馬歇爾的整體解決方案克服中國的政治分裂，結果只能是勉强維持和國民黨政府的夥伴關係。可是早在1947年3月杜魯門總統就意識到，在這種情況下，對國民黨政權繼續援助無異於「往老鼠洞裏灌沙子」。[43]

如果美蘇在中國進行的是一場「灌沙子」競賽，美國確是優勝者。根據美國務院1948年2月的估算，蘇聯在東北用繳獲的日軍武器援助中共，數量足可裝備25到30萬部隊。可是美國為自己在中國的盟友提供的援助要多得多。在中國內戰期間美國向國民黨政府提供的軍援和經援各達十億美元，可是國民黨的「無底洞」最終還是使美國政府知難而退。[44]

中國內戰伊始，美國政府就知道，國民黨並不是一個可以幫助美國在中國抑制共產主義擴張的可靠盟友。國民黨政府在內戰中的敗退只是證實了這種擔憂。問題是，在美國的既定政策前提下，除國民黨之外沒有其它選擇。使美國政策擺脫困境的一種做法是降低中國在美國整個外交政策中的重要性。馬歇爾在開始中國使命之前曾向杜魯門總統指出，在今後18個月裏，對美國來說中國局勢的發展將是國際政治中最為重要的問題。可是，1947年9月，也就是在馬歇爾說了上述一番話以後的第19個月，美國中央情報局已經在所有須要遏制蘇聯的地區中把遠東排在最末一位。中央情報局的理由是，第一，該地區距美國遙遠，加之國民黨政權的軟弱，使在那裏與蘇聯的競爭成為對美國不公平的競爭；第二，該地區的廣袤和經濟落後將使蘇聯無法有效地控制和實現有戰略意義的政策目標；第三，莫斯科對遠東也是鞭長莫及，無法利用該地區向別處進一步施加影響。結論是，美國對太平洋地區和日本的控制已足以制衡蘇聯在遠東的任何影響。[45]

但是，取消已經將近十年的美國和國民黨之間的夥伴關係並非易事。直到1948年下半年，美國政府官員才較為普遍地接受了美國應結束與國民黨之間瓜葛的看法。在給國務院中國科的一項備忘錄

中，凱南認為國民黨政權缺乏「某種維持活力的東西」，沒有「健康旺盛的政治素質」，再多的美援也無可救藥。與此同時，美國駐華軍事顧問團也得出了相同的結論。[46]然而，美國政府上層官員已長期習慣於把國民黨政府與中國等同，對他們來說國民黨垮台的意義遠遠超出一個政府的失敗。1949年2月，上任才一個月的國務卿艾奇遜在一次國家安全委員會會議上說：

> 在歷史上，中國的所謂國民政府僅徒有其表，實際上是個封建巨頭之間勉强的力量平衡。今天把中國稱為民族實屬天方夜譚。現在〔國民黨〕政府即將崩潰，中國也將後退到它在歷史上曾多次經歷過的境地。在共產黨人能在中國有所作為之前，他們必須得先造出某種〔國家〕實體來。[47]

於是，正當中國似乎和國民黨政權一道土崩瓦解的時候，凱南和國務院的謀士們主張，美國在這個地區的外交政策來一個「氣候改變」。自日本投降以來，美國政府一直苦於找不到中國問題的出路。現在這個問題似乎自己煙消雲散了。可是，反對共產黨擴張的努力仍須繼續。用國務院策略家們的話來說，現在必須「把當前的中國問題擴大為更大的亞洲問題」。[48]正是當「中國」在美國的亞洲政策視野裏逐漸淡化的時候，美國官員開始用一種新的眼光來看蒙古問題。

美蒙合作？

1948–1949年間美國在亞洲政策的「氣候改變」，直接影響了美國官方對蒙古問題的態度。在此之前，美國政府一直顧慮到國民黨政府對其「國內主權」的迴護，儘量避免對國民黨的民族政策作任何公開批評。1948年以後，國民黨政府的迅速崩潰似乎使美國不必再時時注意保持自己在中國政治行為的「正確性」。這方面的跡象可以從1948年末美國駐北平總領事克拉伯給國務院的政策建議中看出來。

克拉伯認為，中國新局面的出現，使美國政府可以結束迄今以國民黨政府為中心的「簡單、直接和合法的」方針；美國的新政策應該和中國國內合乎民意的種種潮流建立緊密的聯繫，並且應該「更願意向那些與蘇聯有直接聯繫的民族層次發展，諸如新疆的穆斯林、蒙古人和日本人」。[49]

然而，國民黨的失敗並不能自動提高內蒙古政治集團在美國外交政策中的身價。從1947年夏末開始，美國使館中就有人建議國務院多注意內蒙事態。後來，使館裏持不同意見的官員有些幸災樂禍地說，這種建議「在華盛頓吃了閉門羹，實屬咎由自取」。當時國務院把若斯冰關於內蒙人士的報告僅僅當作情況資料來對待。[50]與國務院相比，美國參謀長聯席會議顯得對處於中蘇之間的邊疆民族更感興趣。在1947年夏致國務院－陸軍部－海軍部協調委員會的一個備忘錄中，參謀長聯席會議指出美國的軍事利益需要得到地處「歐亞之間的民族」的幫助來遏制蘇聯的擴張，因此美國政府必須對如何援助「那些處於蘇聯控制下的歐亞地區的邊緣民族作出通盤計劃」。[51]在美國軍事參謀們的眼裏，內蒙古顯然也是這些歐亞民族之一。

事實上，無論是在1947年還是以後，美國政府都沒有對內蒙古的「通盤計劃」。對於那些急於在中亞採取行動的美國官員來說，此時在內蒙古已找不到一個可以接受美援的地方力量。東蒙的自治運動代表了中國境內多數蒙族人口，可是到了1947年夏，東蒙運動已完全在中共掌握之下。剩下的還有察哈爾、綏遠、以及西部更遠地區的蒙族人口，對美國來說這些地區也沒有現成或潛在的盟友。一年之後，美國在北平的總領館從不同的消息來源瞭解到有關這些地區的一些情況。據稱，在察哈爾和綏遠的三盟十三旗內居住著30萬蒙古人，佔兩省總人口的8%左右。為了避免把蒙人趕進中共的懷抱，當地的國民黨當局對蒙人徵稅略輕於對漢族農民的稅收。儘管如此，當地蒙民的處境也「極為悲慘」，他們抗議的對象主要是國民黨政府任意無常的稅收和民族壓迫。有些蒙古王公表示，只要有武

器和擺脫當地國民黨當局的暴政，蒙古人完全有能力保護自己不受中共的侵擾。然而，這些情報不能斷定在這些地區存在任何有組織的蒙古力量。[52]

以司徒雷登為首的美國使館並沒有因此而怯步。從1948年初開始，美國使館作了一系列努力，試圖改變國務院對內蒙問題的態度。首先，使館建議美國新聞署利用東北大連、蒙古、新疆和朝鮮等事例，對中國宣傳蘇聯才是真正對中國不利的帝國主義國家。國務院拒絕了這個建議，理由是美國政府及新聞界過去很少評論蘇聯同這些地區的關係，同時這些地區又牽涉到很多法律和國際政治方面的複雜問題，不見得有利於美國政府的宣傳操作。尤其使國務院顧慮的是，美國政府參與了1945年初的雅爾塔外交，對戰後蒙古和東北現狀也負有直接責任。[53]

1948年5月，在會見了內蒙「民族派」代表以後，司徒雷登又向國務院提出進一步建議，主張美國政府公開贊助蒙古民族主義。有關電文照錄如下：

> 我榮幸地報告有關內蒙和外蒙的一些問題。外蒙現在是一個不情願地附屬於蘇聯的衛星國。中國人正在試圖用同樣的策略强迫內蒙的蒙古人也變成中華民國的一部分。可是在這兩個地區似乎都存在著對一個統一獨立的蒙古國的强烈渴望。我們美國人對這類願望有出自本能的同情。從其它更實際的原因來考慮，一個自治的蒙古將可以遏制蘇聯向南擴張。可是現在中國〔政府〕人員的做法會把蒙古人驅向中共甚至俄國共產黨。和它所有類似的壓迫政策一樣，中國〔政府〕利用頭腦簡單的蒙古人反對那些被稱為「民族派」的蒙古人，這實際上是在CC派指導下的警察國家的慣用手法。
>
> 參加國民代表大會的蒙古代表會見了我本人和使館其它官員。通過這些和其它場合，我們與蒙古「民族派」建立了聯繫。

> 我個人的印象是，這些人所進行的事情是有價值的，他們對自己事業的說明既合情理又有合乎尊嚴的節制。根據各方面的消息，內蒙古民眾的經濟困境已到了十分糟糕的地步，這種情況自然更增加了那裏的危險。
>
> 如果中國的領導人能夠與蒙古民族協商，把中國自己所尋求的獨立同樣賦予蒙古人，那麼國民政府就能與蒙古人結成某種形式的聯盟。可是，鑒於中國領導層目前的狀況，大概沒有希望說服他們進行這個正義的事業，或採納能使蒙古人自願效忠的有效做法。只有一個更進步的領導集團才能被說服改弦更張。考慮到這個問題的種種方面，對我們政府來說更可行的是對中國當局做一番友好的、未經邀請的忠告。如果放任自流，他們〔即中國當局〕肯定會讓事態繼續惡化，直到最終不可收拾的地步。[54]

司徒雷登的電文有幾個值得注意的地方。這是美國在中國的首席外交官第一次用明確的語言表示對蒙古民族主義的支持和對國民黨內蒙政策的批評。然而，司徒雷登對「泛蒙古主義」的支持以抗衡蘇聯為出發點，實為日本1920–1930年代對蒙政策的迴聲。從美國戰時和戰後對亞洲政策的發展來看，司徒雷登實際主張在內外蒙分治問題上推翻從雅爾塔會議到莫斯科中蘇條約的有關國際協定。只是，在偌大的題目之下，司徒雷登僅做了一篇微不足道的小文章，提出的政策措施十分無力。其所以如此，首先是因為司徒雷登雖然向國務院建議，美國在道義上支持蒙古，他的具體政策步驟仍以國民黨政府為中心，而且連他自己也對用「友好忠告」規勸國民黨改弦更張沒有信心。其次是因為司徒雷登對內蒙古民族運動的瞭解僅限於他和南京「民族派」的接觸，可是這個派別甚至不能代表全部在南京的蒙人，被圈外的蒙人看成是一夥企圖利用德王和蒙古民族名義沽名釣譽的個人野心家。[55]

美國駐華官員都知道，司徒雷登在1946年被任命為大使是因為華盛頓想利用他的「自由派」名聲同中國的各種政治力量建立廣泛的聯繫，從旁協助馬歇爾的締和使命。可是在馬歇爾使命失敗以後，司徒雷登的「自由主義」對中國局勢和美國對華政策越來越不合時宜。此外，因為他以前從事傳教和教育的經歷，司徒雷登自稱是「外交界的新手」，並經常對來自「莊嚴的國務院」的指示置若罔聞。[56]這些因素加在一起，或許可以解釋司徒雷登電報顯示出來的在政策問題上的天真。對這份不同尋常的電報，國務院甚至不屑作答。在國務院內部討論是否應該鼓勵蒙古獨立時，歐洲司官員的意見反映了一種普遍看法。他們認為，一個真正獨立的蒙古國「甚至在相對遙遠的將來」也不會出現；蘇聯到現在為止尚未控制整個蒙古，僅僅是因為莫斯科還承認國民黨政府對內蒙古的主權。在中國的一些美國外交官也認為，有證據表明，連反共的內蒙人士都憎惡國民黨的政策，美國因此不應當對蒙古人表示同情，以免進一步削弱國民黨在內蒙的權威。結果，國務院遠東司僅僅在司徒雷登的電報上注明「沒有進一步行動」，存檔了事。[57]

8月，美國使館又作了一次努力，向國務院提交了一份《蒙古青年同盟》的宣言，並附有使館的評論。這份宣言是迄今「民族派」對自己目標最完整明瞭的說明。此時的「民族派」撇開了以前的謹慎，宣布它的終極目標是建立一個統一「所有蒙古成分」的大蒙古國。為了表明進步性，宣言保證新蒙古國將消滅「反動封建王公」和「腐朽喇嘛教」的影響，實行民主制，建立包括私有和國營企業的混合經濟，奉行「所有民族平等」的民族政策。宣言對現代蒙古民族主義和進步主義的根源作了如下說明：

> 日本〔戰時〕的控制撫育了蒙古人的自覺和獨立情感，同時防止了蒙人中封建制度的進一步發展，喇嘛教在此時開始衰敗，教育也得到了廣泛傳播。除了西蒙一小塊仍被中國政府控制的

> 地區外，〔內〕蒙古的面貌完全改變了，她擯棄了陳腐的過去，迎來了一個新時代。

在宣言中，與對日本佔領的讚揚形成鮮明對照的是對國共兩黨「超級漢人愛國者」的譴責。同時，宣言克服了「民族派」以前對冷戰的曖昧立場，明確譴責蘇聯是壓迫蒙古民族的「紅色帝國主義國家」，稱讚美國精神是「除强扶弱」。宣言請求美國向國民黨施加壓力，迫使它改變政策。美國將得到的回報是一個可以在中亞與反美的蘇聯、軍國主義的日本、靠不住的中國相抗衡的「親美、民主、和平、獨立的蒙古民族」。美國使館的評語是這樣肯定「蒙古青年同盟」的：「鑒於民族主義思想在蒙人中的增長和漢人權威在邊疆地區的衰落，〔蒙古青年〕同盟具有極大的潛在影響。因為它的方針是親美反蘇的，又因為蒙古人佔據著重要的戰略地區，這個組織的活動與美國的利益關係至巨」。至於宣言對美國戰時敵人日本的讚揚，美國使館則置若罔聞。[58]

美國使館對「民族派」的熱情依然沒有打動國務院。在某種程度上，美國使館在這個時期提出的自相矛盾的政策建議拆了自己的台。例如，在向國務院提出有關蒙古問題的建議幾個星期以後，司徒雷登又提出一份有關華北局勢的報告。在報告中他抱怨北平的大學生對中國失掉外蒙和即將失掉內蒙、東北漠不關心，反而充滿了反美情緒。但報告的主旨是稱讚當時負責國民黨政府在北方五省防禦的傅作義的「軍事才能」和他如何「愛兵愛將」。司徒雷登報告說，傅作義沒有足够的裝備，從蔣介石那裏幾乎甚麼也得不到，因此他建議美國政府向蔣介石施加壓力，如有必要甚至可以繞過國民黨中央政府，直接援助傅作義。司徒雷登不可能不知道，在很多內蒙人心目中傅作義是他們事業的主要障礙。可是和很多西方官員一樣，司徒雷登把傅作義看成是當時唯一能把中共阻擋在長城以北的國民黨將領。在寫這份報告時，司徒雷登的反共意識顯然壓倒了他對蒙

古人的「出自本能的同情」。對國務院來說，司徒雷登的先後兩個建議輕重立辨。在援助傅作義的問題上國務院對司徒雷登言聽計從，很快便要求美國國防部考慮如何保證傅作義可以從美國的援華物資中得到「適當的一份」。[59]

1948年秋冬兩季，美國駐華使館、軍事顧問團和西太平洋艦隊都參與了向傅作義部隊輸送物資的外交、後勤操作，可是美國人對傅作義的期望最後證明不過是鏡花水月。12月份，傅作義在北平和張家口之間與中共軍隊展開較量，結果是丟掉了精銳部隊的一半。12月31日，據美國駐北平總領館向國務院報告，傅作義已開始與中共議和。總領館對傅作義把自己的部隊困守在北方幾個城市裏的「刺猬戰略」很不以為然，指出以前對他寄予過高期望實屬不智。在美國人眼裏，現在的傅作義充其量只是個「可以在綏遠野外打打小仗的循規蹈矩的戰術家」，「在計謀和用兵上無法與中共匹敵」。美國緊急向傅作義運送物資也無濟於事，因為他已經失掉了向西或向南撤退的良機，顯然也不會再同中共打硬仗。[60]果然，這份報告送出一個月以後，傅作義就投向中共，宣布北平「和平解放」了。

在美國援助傅作義的方針中，有一個跡象對南京的「民族派」似乎有利。在考慮直接援助傅作義的問題時，國務院官員完全明瞭傅作義可能會用美國物資加強自己的地方勢力，與蔣介石的「中央政府」對抗。可是國務院認為，既然中國政局已經趨於「地方主義和分崩離析」，只要對反共鬥爭有利，美國政策也不妨利用一下具有離心傾向的各種地方勢力。可見，美國以冷戰為主旨的外交政策到此時已經開始與維護中國領土主權完整的「道義」原則脫節。用美國史學家柯華潤的話來說，中美關係史上的「大反常」時期開始了。[61]

在這個前提下，而且是在「傅作義方案」沒有奏效以後，華盛頓才開始比較認真地考慮如何利用中國的邊疆民族問題。值得強調的是，在國民黨政府權威崩潰之時，美國政策先選擇了傅作義這個漢族地方勢力而不是與其對立的蒙古人。這表明，雖然在1949年美國

政府對內蒙古問題開始採取較以前積極的態度，這種變化與美國人對中國邊疆民族的所謂「道義上的同情」毫不相關。此時美國政府在中國的反共政策實在已經到了計窮的地步，因此中國的民族衝突才成為美國政策的下駟之選。

此時在內蒙古組織蒙人的反共力量已是希望渺茫，位於察哈爾北部的錫林郭勒盟的情況很有代表性。錫林郭勒地處戰略要衝，在內蒙古中央，南望張家口，北臨外蒙古。這裏有內蒙古最肥美的草原，也是漢化程度最低的「純蒙區」。1946–1947年間國共在這個地區拉鋸時，這裏的民族文化條件是中共難以立足的原因之一。可是到了1948年年底，這裏的形勢已完全在中共掌握之中。美國國務院得到的情報表明，儘管中共在錫盟的「清算鬥爭」威脅到蒙古上層和喇嘛階層的利益，這些階層的人物已經放棄了南逃的企圖，因為他們意識到國民黨的日子已經屈指可數了。[62]

然而，美國官員所接觸的蒙古事務，向來與內蒙古的實地情況沒有多少直接聯繫。到此時為止，把美國引為同道的蒙古人都是在內蒙以外活動。這種情況直到德王捲土重來時才有所改變。正當國民黨和傅作義在華北潰敗的時候，戰後一直幽居北平的德王得以從國民黨特務的監視下解脫，開始了他政治生涯的最後一幕。在1948年的最後幾個月裏，國民黨、共產黨、傅作義、美國和蘇聯各方面的人員都與德王接觸過，但是德王決心只在美國的支持下重返政治舞台。當時德王和他的追隨者都認為，中共勢力尚未到達的內蒙古西端是一個政治真空地帶，如果在這裏建立一個自治政府，既可用以號召蒙民，又可造成既成事實，應付將來中國政局的任何變化。1949年4月，德王、「蒙古青年同盟」和「民族派」分子以及一些地方蒙古官員到達了位於內蒙古最西端的阿拉善旗的定遠營(今白音浩特，屬寧夏)。8月間他們在這裏召開了一個「蒙古人民代表大會」，接著成立了「蒙古自治政府」。在德王等到達定遠營幾個月以前，當時任《芝加哥日報》記者的包大可(A. Doak Barnett)曾訪問了該地區。

他對阿拉善蒙古族的印象是，他們「比許多中國其它地區的蒙古人都享有更大程度的自治」，因此他們與中國政府一直保持了一種「友善的關係」。如果包大可的觀察是準確的，那麼德王「政府」在定遠營的冷清就毫不奇怪了。這個「政府」僅存在了不到兩個月，隨後德王不得不逃亡外蒙。[63]

德王「政府」在1949年出現，的確是利用了國共權力過渡時出現的政治真空，但是這個機會是非常短暫的。開始時德王以為他能够發起一個持久的運動，可是與他過去的「自治」經歷不同的是，此時的德王既無兵馬又無地盤。這次他再為馮婦，主要是寄希望於兩點。其一，他以為國民黨政府在瀕臨滅亡時，會被説服贊同以反共為旗幟的蒙古自治運動。1949年5月德王從定遠營長途旅行到南京，繼續南行再到廣州，向在那裏暫時栖身的國民黨政府游説。德王聲稱，如有必要，他甚至願意往台灣一行，向蔣介石面陳他的計劃。其二，德王相信美國政府對蒙古的獨立統一事業寄予道義上的同情，一定會在現在支持他的自治運動，並在第三次世界大戰爆發時贊同成立「大蒙古國」。結果證明，德王和以前一樣，再次作出了錯誤的政治判斷。德王在南京和廣州的日子是在國民黨官員的冷遇和申斥中度過的，這使他終於明白了在國民黨政府那裏無隙可乘。至於美國人，在和德王交往時也是口惠而實不至，使他東山再起的計劃最終是南柯一夢。[64]

在這段時間裏，美國官員與德王方面會見至少六次。在這些會見中美國人表示對德王的計劃很有興趣，並鼓勵他在西北搞出個局面來。1949年1月司徒雷登在南京接見德王時，還用中國成語「有志者事竟成」來鼓勵他。雙方最有實質性的談話是5月底在美國駐廣州領館進行的。德王告訴美國人，他的「運動」當前的目標是在中國憲法範圍內取得自治，以後一旦新的世界大戰爆發或「美國對中亞事務的影響產生效應」，建立獨立蒙古國的時機就到來了。德王承認，他在西蒙的運動不可能持久抵禦中共的前進，但是他保證「至少可以在

即將到來的黑暗日子裏保持蒙古民族主義的火花不熄」。他對美國方面有如下具體請求：

一、美國政府盡可能向他提供經濟援助；

二、美國提供少量軍事援助，以組織一支可以號召蒙民的「內蒙古人民軍」；

三、由美國人「告誡」西北的穆斯林武裝，不要傷害鄰近的蒙古運動；請美國記者訪問西北，報道內蒙自治運動的目的和成就；

四、援日本先例，美國政府接受經過挑選的蒙古青年到美國受訓；

五、美國政府立即派遣一名「精明强幹的觀察員」到西北考察決定如何在蒙古獨立以前幫助德王及其追隨者維持他們的活動。

美國領館官員頗為德王的陳述所打動。在廣州代表美國使館的公使克拉克形容德王的陳述「既有分寸又堅定誠懇」。美國官員當場「讚揚了德王對蒙古人民事業的獻身精神」，同時答應把德王的請求轉達給國務院。[65]

根據德王自己的回憶，當時美國人說的不僅僅是空泛的讚揚之詞。在會談中美國官員舒爾茨向德王轉達了司徒雷登大使的以下意思。據稱，在考慮了司徒雷登早些時候的報告以後，國務院同意「承認你〔即德王〕為蒙古的代表和美國今後蒙古工作的對象」。德王還瞭解到，美國使館已在考慮向他在定遠營的政府派遣代表。此外，德王在廣州與美國情報官員馬茨(Raymond Meitz)的談話也有收穫。馬茨向德王提供了一些無線通訊設備和幾名蒙族電報員，並許諾讓正在西北結束工作的聯合國救濟復興署的人員把剩餘物資移交給定遠營。[66]

在德王從美國人那裏得到這些承諾以後，他所希望的美蒙合作關係並沒有隨之出現。原因是美國國務院對此依然裹足不前。美國官員在廣州提到的所謂國務院對司徒雷登的回答，並不見於國務院檔案。實際上，在接到駐廣州領館關於德王請求援助的報告後，國

務院發出了一個由國務卿艾奇遜署名的措辭含混圓滑的指令。國務院指示在中國的美國外交人員以後再與德王會見時，「應繼續表示對他的計劃和努力的同情和興趣」，但是對德王的六項具體請求國務院或者拒絕或者規避。國務院表明，由於1948年援華法案中用於軍援的1億2,500萬美元已經告罄，對德王已不可能實行軍事援助。至於德王對經援的請求，國務院的意見是廣州領館「既不要承諾援助也不要拒絕」，而是建議德王與美國經濟合作總署在中國的人員以及中美鄉村建設聯合委員會商量此事。鑒於這兩個機構在中國的活動是根據國民黨與美國政府間協議進行的，而國民黨政府對德王的活動繼續採取敵視態度，國務院向德王建議的實際上是一條走不通的路。

德王希望美國政府向西北穆斯林進言和向定遠營派觀察員的請求也無結果。國務院認為美國政府必須避免在言論或行動上公開支持德王，以免被誤解為「美國干涉中國內部事務」或「激起共產黨對德王一派施加壓力」。國務院至多只授意在華外交官向美國記者非正式地透露德王邀請他們訪問西北的願望。當時美國經濟合作總署的一些人員仍在西北地區，國務院認為可通過他們就近觀察報告定遠營的動向。[67]

儘管國務院的電報閃爍其辭，它依然標誌著美國政府對內蒙古自治問題態度的一個重要轉變。國務院現在不再避免對內蒙問題的捲入，而是以不承擔任何責任的方式開始試探與蒙人合作的可能性。但是對德王一派來說，從美國人那裏得到的這種暗地裏的「道義支持」，不過是畫餅充饑。最使定遠營氣餒的是，儘管有馬茨的安排，聯合國救濟復興署在西北的官員不僅沒有向蒙古人辦理任何移交，反而把所有剩餘物資交給了在蘭州的國民黨當局。以德王為首的「自治政府」8月在定遠營成立時，白智仁以美國經濟合作總署工作人員的身分出席了成立大會。當時在場的還有一名英國記者和一個在當地的國籍不明的西方傳教士。這種「國際支持」和德王等人的希望相差了十萬八千里。[68]

美國政府對德王的回應顯然缺乏支持傅作義時的那份熱情。如果說幾個月前美國人曾經對傅作義拒中共於長城之外的能力抱有幻想的話，此時他們甚至不相信德王有能力在中國西北一隅對新生的共產黨政權作相當一段時間的騷擾。1949年7月，美國中央情報局把中國大陸尚存的反共力量挨個數了一遍。結論是，國民黨已經毫無希望，一些地區的軍閥勢力頂多可以支撐一兩年，但得不到民眾的支持。那些居於國共之間的小黨派多具親西方的傾向，可是沒有一個有自己的武裝力量並且多數已投向中共一邊。相比之下，「在西滿和內蒙的蒙古人、西北的穆斯林、以及遠西部省份的藏人中進行長期政治抵抗的前景要略好一些，只是這些民族人口總共不過幾百萬，而且在他們當中沒有一個領袖有足够的名望能在中國人中獲得廣泛的支持」。[69]在這種估計下，美國政府當然不會貿然把寶押到德王一派身上。

中央情報局上述估計的最後一點對瞭解美國政府當時的心境很重要。在中國民族關係史上並非沒有非漢族「領袖」得到「中國人的廣泛支持」的先例，但是在民族主義在亞洲崛起的二十世紀，這種情況在中國絕難發生。中央情報局關於「中國人」的概念實際是指中國人口中佔絕大多數的漢族。這表明，美國政府在考慮如何對待德王一派時，德王力量的弱小只是一個因素。另外一個很重要的因素是美國是否應該插手中國國內漢族與其它民族之間的矛盾。在二十世紀上半葉，無論是與其它列强在對華不平等條約體系裏競爭，還是在太平洋對日本作戰，或是與蘇聯在冷戰中抗衡，美國對華政策都往往把中國民族主義力量視為潛在的或實際的同盟。對於中國國內的民族問題，美國政府很少表示鮮明的態度，但由於美國一般政策的需要，在中國內部發生民族衝突時美國的立場往往對掌握中央政權的漢族有利。在1949年也是如此，此時儘管美國國務卿艾奇遜已斷定「中國民族」不過是個神話，美國外交政策中的「中國問題」已在「更大的亞洲一般問題」中消於無形，美國決策者們也不惜以分裂中

國來對抗共產主義，可是美國政府依然避免把自己放在與中國民族主義公開對立的立場上。[70]

換言之，即使在策劃反對以中共為首的「中國民族」的活動時，美國政府也只選擇採用秘密迂迴的方法。1949年初，在提交給國家安全委員會的一份有關台灣問題的秘密文件中，美國國務院對這個方針作了最明白的說明。國務院贊同美國扶植台灣的分離主義，可是「我們必須仔細地掩蓋把這個島嶼置於大陸控制之外的意圖」，原因是當前「在中國存在著一種潛在威脅，會使復土主義(irredentism)瀰漫整個大陸」。蘇聯在中國北部邊疆製造的「復土問題」正可為美國宣傳所利用，可是美國政府必須避免在台灣問題上使中國「復土主義」的矛頭轉向美國自己。也就是說，美國對中國的任何分離運動的支持，在操作上必須嚴守機密，要不同於蘇聯無視中國民族感情的做法。[71]1949年的德王運動顯然不是美國這種秘密顛覆政策的合適候選。德王自稱他的運動是「蒙古民族主義的火花」，可是如果這個「火花」不能自我延燒一段時間，它便不能為美國的秘密政策提供掩護。因此，雖然在開始時美國人鼓勵德王「點火」，隨後卻拒絕在火上添柴，任其熄滅。

「內」「外」無別

美國政府與德王短暫的調情沒有產生任何戲劇性的效果，可是這並不是美國對華政策中蒙古問題的終結。當中國共產黨以超乎任何政治預言的速度在中國取得勝利的時候，美國的決策者們開始寄希望於中國共產黨人的民族情結，把內蒙古看成是中共與莫斯科之間的諸多「自然衝突點」之一，認為這些「衝突點」遲早會造成這兩個歐亞大陸上的共產主義巨人之間的裂痕。為促成這種發展，美國政府作了種種努力，可是這已不在本章討論範圍之內。[72]

本章對戰後初期美國捲入內蒙古問題的探討，或許彌補了冷戰

時期中美關係中尚缺的一頁。中國內戰時期，美國在中國的捲入顯然是多層次的。美國政策的主旨是在中國贏得對蘇聯「共產黨集團」的競爭，這個政策大大超出了國與國外交的範圍。美國不僅插手國共之爭，而且染指內蒙古民族與中國政府之間的矛盾。對於美國來說，對抗蘇聯的「集團間」的鬥爭是美國外交政策的根本內容，而對中國「國家間」的外交，對國共「兩黨間」的干預，在蒙漢「民族間」的游移，都不過是達到政策目標的手段。到了1949年末，在中國這個競技場上美國敗於蘇聯，究其原因是美國政府把自己的政策與中國內戰中失敗的一方拴在一起，美國人在此期間與內蒙古各派的接觸對這個結局並沒有直接影響。1945–1946年間，美國人擔心內蒙古民族成為蘇聯在中國東北擴張的一條臂膀，1947–1948年美國官員對在南京的內蒙古「民族派」的反共意向作了小心的調查，從1948年末起，美國政府開始半心半意地向德王試探。但是在這整個過程中，對美國「外交邊疆」的開拓者來說內蒙古始終是一片掀不起「淘金熱」的政治荒漠。

但是不可否認的是，在中國內戰時期美國政府在內蒙古問題上的捲入之深，在美國外交史上是空前絕後的。這個現象不僅表明了戰後美國在東亞的影響繼續膨脹，也顯示了中國自身尚未解決作為「民族國家」的治權問題以及中國邊疆民族對中國分離的政治取向。有論者認為，第一次世界大戰結束時的國際氣候有利於以「族群」(ethnic group)或民族為單位的「民族自決」，結果是一些歐洲老大帝國裂變為多個民族國家，而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的世界潮流則是殖民帝國在亞非地區的解體，結果是在亞非出現多民族的新興獨立國家。[73]中國國內民族矛盾的發展或解決，除了取決於中國國內政治狀況以外，與國際政治的大氣候也有密切關係。以蒙古問題為例，雖然蒙古人民共和國從中國分離正式完成於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外蒙分治實際上是第一次世界大戰那個時代的遺留問題。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外蒙故事沒有在內蒙古重演不僅是因為中國此時的內聚

力遠强於30年前，而且也由於「少數民族」的自治要求沒有成為當時國際社會矚目的主題。戰後以美蘇為首的兩大集團的鬥爭儘管帶有濃厚的意識形態色彩，雙方至少在公開外交上都是强化而不是削弱現存國際秩序中的「國家」「主權」概念。在蒙古問題上，蘇聯堅持外蒙獨立於中國的另一面是支持中國對內蒙古的主權。一直到國民黨政府在大陸潰敗以前，美國在中國抗衡蘇聯的政策不能不以維護中國政府主權為出發點。即使在1949年以後，美國政府出於對蘇國際鬥爭的需要以及對在台灣的國民黨政府的顧忌，依然在表面上保持了對中國的「冷戰道義」立場，加上內蒙各政治派別的綱領不一實力不明。這些因素最終導致了美國政府對內蒙自治的冷漠態度，使內蒙古的任何分離運動面對著一種完全不利的國際環境。在這種意義上説，美國政府從1945到1949年的「內蒙外交」，是內蒙古成為中華人民共和國第一個民族自治區域的歷史條件之一。

註　釋

1 有關這一問題的討論，見陳連開：〈中國．華夷．蕃漢．中華．中華民族——一個內在聯繫發展被認識的過程〉，載費孝通等著：《中華民族多元一體格局》(北京：中央民族學院出版社，1989)，頁72–113。

2 引自Walter LaFeber, *The Clash: U.S.-Japanese Relations throughout History* (New York: W. W. Norton, 1997), 257.

3 關於英勢力在中國各地延伸的情況，見Frances Wood, *No Dogs and Not Many Chinese: Treaty Port Life in China, 1843–1943* (London: John Murray, 2000).

4 Leo H. Lamb to G. V. Kitson, 28 February 1946, FO (英國外交部檔案，下同) 371/53674; G. A. Wallinger to J.H. Watson, 3 January 1947, FO 371/63420; Leo H. Lamb to A. L. Scott, 14 October 1946, and Scott's comments, 6 November 1946, FO 371/53674; memorandum by Far Eastern Department, "Mongolia," 7 August 1945, FO 371/46286; Frank K. Roberts to R. G. Howe, 2 September 1946, and enclosure by Adam Watson, 31

August 1946, ibid.; Adam Watson to A. L. Scott, 14 December 1946, ibid.

5 B. Baabar, *Twentieth Century Mongolia* (Knapwell: White Horse, 1999), 193–194; Barbara W. Tuchman, *Stilwell and the American Experience in China, 1911–45* (New York: MacMillan, 1971), 89, 171; John P. Davies, Jr., *Dragon by the Tail: American, British, Japanese and Russian Encounters with China and One Another* (New York: W. W. Norton, 1972), 146.

6 張啓高：〈有關中美合作所在陝壩的一般情況〉，《巴彥淖爾文史資料》，1984年第3期，頁124–130；Edward Rice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14 August 1945, GRDS (美國國務院一般檔案，下同): 893.00/8-1445.

7 清末至49年美國在華設領情況可見於*Diplomatic Records: A Select Catalog of National Archives Microfilm Publications* (Washington, D.C.: National Archives Trust Fund Board, National Archives and Records Administration, 1986), 38, 99–105.

8 JCS (美國參謀長聯席會議檔案，下同) 133/10: SWNCC 83/8, 22 October 1945.

9 軍調執行委員會會議紀錄，1946年1月16日、23日、25日記錄；過去五個月停火工作總結材料，1946年6月。

10 Edward Rice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21 May 1945, GRDS: 893.00/5-2145; the Councilor of Embassy in China (Smyth)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23 February 1946, *FRUS* (美國外交文件集，下同), *1946: Volume IX*, 439–441.

11 1945年10月，中共派烏蘭夫前往錫林郭勒的蘇尼特右旗解散該「內蒙古人民共和國臨時政府」。

12 王樹盛、郝玉峰編：《烏蘭夫年譜》(北京：中共黨史資料出版社，1989)，頁140–141。

13 蒙藏事務委員會檔案，141/3626：46年4月10日蔣介石致羅良鑒函及附件。

14 Dean Acheson to U.S. Embassy in Moscow, 30 July 1946, GRDS: 893.00 Mongolia/7-3046; Walton Butterworth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9 August 1946, GRDS: 893.00 Mongolia/8-946.

15 John King Fairbank and Merle Goldman, *China: A New History*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8), 327.

16 Walton Butterworth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17 September 1946, GRDS: 893.00 Mongolia/9-1746; Clubb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11 July 1947,

and enclosures, GRDS: 893.00 Manchuria/7-1147; Joseph Touchette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24 June 1948, GRDS: 893.00 Mongolia/6-2448; Touchette toe Leighton Stuart, 8 October 1948, GRDS: 893.00 Mongolia/10-848.

17 Butterworth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17 September 1946, GRDS: 893.00 Mongolia/9-1746; John Davies to the State Department, 18 October 1946, GRDS: 893.00 Mongolia/10-1846; Philip D. Sprouse to Wedemeyer, 30 July 1947, *FRUS, 1947, VII*, 689–690; "Intelligence Report" no.36-S-47, from U.S. Naval Attache, Nanjing, China, 12 September 1947, Truman Papers (哈里·杜魯門文件，下同), PSF, Subject Files, box 173.

18 Butterworth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June 1947, Melby papers (約翰·繆比文件，下同), box 2; Butterworth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17 September 1946, GRDS: 893.00 Mongolia/9-1746.

19 姜克夫：《民國軍事史略稿》(北京，中華書局，1987–1995)，第4卷第1冊，頁316–329；第2冊，頁421–422。

20 William Stueck, *The Wedemeyer Mission: American Politics and Foreign Policy during the Cold War* (Athens: The University of Georgia Press, 1984), 1.

21 Stueck, 44–50.

22 見General Albert C. Wedemeyer, *Wedemeyer Reports!* (New York: Henry Holt & Company, 1958), 381–391, 461–479: Appedix VI: "Report to the President, 1947, Parts I–V"; Stueck, 29–53.

23 Division of China Affairs memorandum by K.C. Dougall, 5 November 1947, RDCA (美國國務院中國科檔案，下同), box 11; U.S. Embassy in Nanking to the State Department, 13 October 1947, enclosure: Ruth F. Bean to Mr. Perkins and Mr. Ludden, 3 October 1947, GRDS: 893.00/10-1347.

24 Philip D. Sprouse to Wedemeyer, 30 July 1947, *FRUS, 1947, VII*, 689–690; Sprouse to Wedemeyer, 18 August 1947, ibid, 730–732; W.T. Kenny (Naval Attache of U.S. Embassy) to Wedemeyer, 28 July 1947, Wedemeyer papers (阿爾伯特·魏德邁文件，下同), box 95; memo (no author), "Sino-Soviet Relations," n.d. (1947), Wedemeyer papers, box 95.

25 Wedemeyer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8 August 1947, *FRUS, 1947, Volume VII*, 713; Marshall toe Truman, n.d., enclosure: Wedemeyer to Marshall, 8 August 1947, Truman papers, PSF/Subject File, box 173.

26 Sechin Jagchid, *The Last Mongol Prince: The Life and Times of Demchugdongrob, 1902–1966* (Bellingham: Western Washington University Press, 1999), 376; John Robinson Beal, *Marshall in China* (Garden City, N.Y.: Doubleday, 1970), 273; U.S. Embassy in Nanking to the State Department, 13 October 1947, enclosure: Ruth F. Bean to Mr. Perkins and Mr. Ludden, 3 October 1947, GRDS: 893.00 Mongolia/10-1347.

27 U.S. Embassy in Nanking to the State Department, 13 October 1947, enclosure: Ruth F. Bean to Mr. Perkins and Mr. Ludden, 3 October 1947, GRDS: 893.00 Mongolia/10-1347; Lewis Clark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16 April 1948, enclosure: R.F. Bean to F.D. Schultheis, 14 April 1948, GRDS: 893.00 Mongolia/4-1648.

28 U.S. Embassy in Nanking to the State Department, 13 October 1947, enclosure: Ruth F. Bean to Mr. Perkins and Mr. Ludden, 3 October 1947, GRDS: 893.00 Mongolia/10-1347.

29 Assistant Director of Central Intelligence Group to Arthur Ringwalt, Chief of Far Eastern Affairs of the State Department, 14 July 1947, GRDS: 893.00/7-1447; U.S. Embassy in Nanking to the State Department, 13 October 1947, enclosure: Ruth F. Bean to Mr. Perkins and Mr. Ludden, 3 October 1947, GRDS: 893.00 Mongolia/10-1347.

30 U.S. Embassy in Nanjing to the State Department, 13 October 1947, enclosure: Ruth F. Bean to Mr. Perkins and Mr. Ludden, 3 October 1947, GRDS: 893.00 Mongolia/10-1347.

31 Butterworth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11 August 1948, GRDS: 893.00/8-1148.

32 U.S. Embassry in Nanjing to the State Department, 11 February 1948, enclosure 1 and 2: Ruth F. Bean to Mr. Clough and Mr. Ludden, 17 December 1947 and 31 January 1948, GRDS: 893.00 Mongolia/2-1148; Lewis Clark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16 April 1948 and enclosure: R.F. Bean to F.D. Schultheis, 14 April 1948, GRDS: 893.00 Mongolia/4-1648.

33 George Kennan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n.d. (July 1949), ROCA (美國國務院中國處檔案，下同), 1945–1950 / Top Secret Subject Files, 1945–1950, box 13.

34 Edward E. Rice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21 May 1945, and the comments by the Assistant Chief of the Division of Chinese Affairs (Chase), 26 June

1945, *FRUS, 1945, VII*, 390–391, and note 51 in page 390; W.T. Kenny to Wedemeyer, 28 July 1947, Wedemeyer papers, box 95.

35 Office of Chinese Affairs, "U.S. Assistance to China," n.d. (1947), ROCA, 1945–1950 / Top Secret Subject Files, 1945–1950, box 12; Charles Stelle to Walton Butterworth, 2 October 1947, and enclosure: OIR Report No. 4517, "The Strategic Importance of China Proper and Manchuria to the Security of the U.S.," 18 September 1947, GRDS: China: 893.00/10-347; O. Edmund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6 December 1945, GRDS: China: 893.00/12-645; Clubb, "Soviet Policies, Attitudes and Actions in respect to Manchuria," n.d. (1947?), Wedemeyer papers, box 89.

36 SR-8: "China," November 1947, Truman papers, PSF / Intelligence Files, box 259.

37 W.T. Kenny to Wedemeyer, 28 July 1947, Wedemeyer papers, box 95; memo (no author), "Sino-Soviet Relations," n.d. (1947), ibid.; SR-8: "China," November 1947, Truman papers, PSF / Intelligence Files, box 259; ORE-45, "Implementation of Soviet Objectives in China," 15 September 1947, RCIA (美國中央情報局檔案，下同): "Estimate of the Office of Research Evaluation, 1946–1950," box 1.

38 Joint Chiefs of Staff to Wedemeyer, 10 August 1945, Wedemeyer papers, box 89; "Minutes of Combined Staff Meeting, No. 111," 20 August 1945, Wedemeyer papers, box 1550 (Suitland); WARX 50703, from War Department to Chongqing and Manila, n.d. (August 1945), Wedemeyer papers, box 89; John Vincent to Dean Acheson, 17 November 1945, enclosure: memo by E.F. Drumright, "The Situation in China," 16 November 1945, RDCA, Subject Files, 1944–1947, box 10.

39 Wedemeyer, "Report of the China Theater to the Chief of Staff of the Army, 24 October 1944 to 15 February 1946," Wedemeyer papers, box 86.

40 Marshall to Wedemeyer, 14 August 1945, Wedemeyer papers, box 89; "China Theater Directives": B. WARX 47513 (11 August 1945), D. WARX 88636, and E. WARX 82100 (26 March 1946), Wedemeyer papers, "Black Book, Volume 7, Book 3," box 86; 王樹銘致蔣介石電，1945年11月5日，蔣中正總統檔案，《革命文獻：戡亂時期》，第3卷，頁361；Marshall to Truman, 9 February 1946, Truman papers, PSF, box 183.

41 "Cabinet Meeting, Friday, August 2, 1946," Connelly papers (理查德．康

納利文件，下同), box 1.

42 "Interviews with Associates of President Truman, Kansas City, December 8, 1954," Truman papers, "Post-Presidential Memoirs," box 641.

43 "Minutes of Cabinet Meetings," 7 March 1947, Connelly papers, box 1.

44 Charles Stelle to Philip Sprouse, 10 February 1948, GRDS: China: 893.00/2-1048; Lyman Van Slyke, *The China White Paper, August 1949*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7. Originally issued as "United States Relations with China with Special Reference to the Period 1944–1949," Department of State Publication 3573), 354. 楊奎松以蘇聯檔案為根據的《毛澤東與莫斯科的恩恩怨怨》(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99)，頁223、頁250註1，提供了一系列有關蘇聯對中共援助的數字，大致和美國國務院1948年的估計相符。楊著並指出，蘇聯在1948年開始向中共提供蘇聯和捷克斯洛伐克製造的武器。

45 Memo for President Truman by James Shepley, attache to General Marshall, 28 February 1946, Truman papers, PSF, box 173; CIA No.1, "Review of the World Situation as It Relates to the Security of the United States," 26 September 1947, document no. 32 of *CIA Cold War Records* (美國中央情報局冷戰檔案).

46 Memo by George F. Kennan, 2 December 1948, ROCA, 1945–1950, Top Secret Subject Files, 1945–1950, box 13; JUSMAGCHINA (Barr) to the Department of the Army (Maddocks), 18 December 1948, ibid.; JUSMAGCHINA (Barr) to the Department of the Army (Wedemeyer), 2 December 1948, ibid.

47 Memo for the President, 4 February 1949, Truman papers, PSF/NSC Files, box 220.

48 Memo for the Secretary of State, n.d. (July 1949), ROCA, 1945–1950, Top Secret Subject Files, 1945–1950, box 13.

49 Edmund Clubb to George (Atcheson), 28 November 1948, ROCA, 1945–1950, Tope Secret Subject Files, 1945–1950, box 13.

50 Diary entry for 1 September 1947, John F. Melby, *The Mandate of Heaven: Record of a Civil War, China, 1945–49* (New York: Doubleday & Company, 1971), 290; memo by K.C. Dougall, 5 November 1947, RDCA, box 11.

51 Memo by the Joint Chiefs of Staff to the State-War-Navy Coordinating Committee, 9 June 1947, *FRUS, 1947, Volume VII*, 844–845.

52 Edmund Clubb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13 May 1948, 893.00/5-1348; Clubb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11 June 1948, GRDS: 893.00 Mongolia/6-1148; Joseph Touchette to Leighton Stuart, 30 July 1948, GRDS: 893.00 Mongolia/7-3048; Touchette to Stuart, 20 August 1948, GRDS: 893.00 Mongolia/8-2048.

53 Secretary of State to Leighton Stuart, 4 March 1948, Melby papers, box 3.

54 Leighton Stuart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18 May 1948, GRDS: 893.00 Mongolia/5-1848.

55 Joseph Touchette to Stuart, 6 October 1948, GRDS: 893.00 Mongolia/10-648.

56 John Leighton Stuart, *Fifty Years in China* (New York: Random House, 1954), introduction by Hu Shih, xix; Melby, *Record of a Civil War*, 168–169.

57 Robert G. Hooker to Walton Butterworth, 8 July 1948, GRDS: 893.00/7-848; Lewis Clark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2 April 1948, GRDS: 893.00 Mongolia/4-248; Edmund Clubb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25 May 1948, GRDS: 893.00/5-2548.

58 Lewis Clark (for the Ambassador)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20 August 1948, and enclosure, "The Significance and Hopes of the Establishment of the Mongolian Youth League," GRDS: 893.00 Mongolia/8-2048.

59 Stuart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30 June 1948, *FRUS, 1948, VII*, 328–329; British Embassy in Nanjing to the Foreign Office, 19 July 1948, FO 371/69537; Butterworth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11 August 1948, GRDS: 893.00/8-1148; Butterworth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27 July 1948, GRDS: 893.00/7-2748; Kennan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12 August 1948, GRDS: 893.00/8-1248; Sprouse to the Officer in charge of the American Mission, Nanking, 23 August 1948, enclosure: letter from the Secretary of State to Secretary of Defense, 13 August 1948, GRDS: 893.00/6-3048.

60 Clubb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32 December 1948, GRDS: 893.00/12-3148.

61 Butterworth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27 July 1948, GRDS: 893.00/7-2748; Butterworth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11 August 1948, GRDS: 893.00/8-1148. 有關「大反常」的概念，見 Warren Cohen, *America's Response to China: A History of Sino-American Relations*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000), 180。與本章不同的是，柯華潤認為「大反常」時期是1950年朝鮮戰爭爆發前後開始的。

62 Clubb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26 November 1948, GRDS: 893.00

Mongolia/11-2648.

63 Sechin Jagchid, *The Last Mongol Prince*, 388–389, 395;《德穆楚克棟魯普自述》,《內蒙古文史資料》第十三輯(呼和浩特：內蒙古文史書店，1984)：頁151–152、173; A Doak Barnett, *China on the Eve of Communist Takeover* (New York: Frederick A. Praeger, 1963), 206–207.

64 《德穆楚克棟魯普自述》，頁149、153–154、159–162、178–179；Sechin Jagchid, *The Last Mongol Prince*, 398–404.

65 Sechin Jagchid, *The Last Mongol Prince*, 388–389, 403;《德穆楚克棟魯普自述》，頁150–151、153、179–180；Lewis Clark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1 June 1949, GRDS: 893.00 Mongolia/6-149.

66 Sechin Jagchid, *The Last Mongol Prince*, 403;《德穆楚克棟魯普自述》，頁153、180。

67 Dean Acheson to U.S. Consulate, Canton, 27 June 1949, GRDS: 893.000 Mongolia/6-149.

68 Sechin Jagchid, *The Last Mongol Prince*, 410.

69 CIA Intelligencee Memorandum No. 197, 25 July 1949, NSCR (美國國家安全委員會檔案，下同)，Policy Papers, box 6.

70 "Memorandum for the President" (on the discussion at the 33rd meeting of the National Security Council), 4 February 1949, Truman papers, PSF, NSC Files, box 220; memo for the Secretary of State, n.d. (July 1949), ROCA, 1945–1950, Top Secret Subject Files, 1945–1950, box 13.

71 "Memorandum for the National Security Council" (on the circulation of a statement made by the Secretary of State at the 35th meeting of the NSC), 3 March 1949, Truman papers, PSF/NSC Files, box 205.

72 Note by the Executive Secretary of the National Security Council (Souers) to the Council, 28 February 1949, *FRUS, 1949, Volume IX*, 493–494; NSC 34/2, "United States Policy toward China," 28 February 1949, NSCR, Policy Papers, box 4. David Allan Mayers, *Cracking the Monolith: U.S. Policy against the Sino-Soviet Alliance, 1949–1955* (Baton Rouge: Louisiana State University Press, 1986), 39, 49, 68, 71, 104, 122 等頁，對這方面的問題作了有趣的探討。

73 Margaret Moore, ed. *National Self-Determination and Secession* (Oxford;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8), 3.

第七章

蒙古暗影：1950年中蘇同盟談判*

隨著近年檔案史料的逐漸公開，冷戰時期中蘇關係中的方方面面也日益清晰起來。但是中蘇關係中的蒙古問題尚是一個例外。雖然來自俄國、蒙古檔案館的史料披露了1949年以後中共和蘇聯政府在外蒙獨立問題上的一些齟齬，近年來國內出版的檔案史料和回憶材料對這個問題鮮有涉及。外蒙問題典型地反映了發生在上世紀中期的中國共產黨所經歷的一個困難的轉型過程。這是一個從革命政黨向執政政府轉型的過程。前者根據馬克思主義關於階級鬥爭的革命原理從事奪權鬥爭，而後者必須以中國國家利益為前提制定政策。在這個過程中，作為中國近代民族問題的一個突出事例，外蒙獨立不但對中共是一種意識形態上的挑戰，也是中共在處理同自己的主要盟友蘇聯的關係時的一個難點。到1950年《中蘇友好同盟互助條約》簽訂時為止，對中共領導來說外蒙問題的結局不盡人意。但囿於意識形態的考慮和國際政治鬥爭的需要，中共又有難於啓齒的

* 本章初稿在2005年1月曾以「中蘇友好同盟互助條約談判中的蒙古暗影」為題發表於華東師範大學冷戰國際史研究網站：http://www.coldwarchina.org/

種種原因。結果是毛澤東一代的中共領袖們在歷史上留下了一個扭捏的「蒙古情結」。

據筆者瞭解，到目前為止國內外還沒有對這個問題的專門探討。1949年初米高揚訪問西柏坡時與毛澤東在外蒙問題上的一番對話，已為來自俄國的史料所披露。有關的學術研究對這個問題的一般處理是指出中共領導對外蒙獨立的無奈，而對中共「蒙古情結」的化解與否沒有作進一步的分析。中蘇交惡以後，中共又在不同的場合重提外蒙問題，可見對此依然耿耿。另一方面，以前的研究雖然論及蒙古緩衝國在蘇聯的安全戰略中的重要意義，但對蒙古在中蘇同盟中的戰略地位卻語焉不詳。本章試圖根據現有史料中的蛛絲馬跡和前人的研究成果，探討蒙古問題和《中蘇友好同盟互助條約》的關係。由於史料不足，也因為本章的分析和以前的有關研究有很大的區別，文中的推斷和結論最多只能構成一個「烏蘭巴托猜想」。筆者認為，根據目前史料公布的情況，有關《中蘇友好同盟互助條約》的學術探討還沒有到寫下句號的時候。因此，從一種不同的角度提出問題，對引起爭論、澄清疑點應該是有益的。

從「兄弟黨」到「自家人」

1945年8月，中國八年抗戰勝利。這個勝利不但是以千百萬中國人民慘烈的犧牲換取的，在戰爭的最後關頭中華民族還不得不接受强國外交在雅爾塔和莫斯科鎖定的高昂代價。然而，中國在雅爾塔—莫斯科外交中的損失對於當時國內兩大黨派有著不同的含義。外蒙古最終以合法方式取得獨立，歷史無可改變地將這一事件記到國民黨政府的帳上。國民黨外交對蘇聯在東北特權的讓步也在某種程度上步過去中國屈辱外交的後塵。但是，對於國民黨政府來說，這些外交讓步可以換取一個對「黨國」有利的戰後國際環境，即蘇聯領導承諾在物質和道義上只支持國民黨。有論者由此認為蘇聯與國民黨政

府在1945年8月簽訂的條約「與最為中共珍視的某些信條相衝突」；由於毛澤東曾在1936年向埃德加·斯諾預言蒙古人民共和國將最終回歸中國，中蘇條約有關外蒙的協定更是直接損害了毛澤東的聲譽。[1]

這種對歷史的解讀强調了中共領導的民族主義情感，可是忽視了一個事實，即當時中共對國民黨與蘇聯談判的細節並不瞭解。中蘇條約的簽訂並沒有打碎中共當時對蘇聯的信任感。通過多年以自力更生求生存和對蘇聯多變的國際行為的觀察，中共領導者已學會了「辯證」地理解莫斯科的國際交易。這種理解準確與否姑且不論，他們往往相信，莫斯科的一些令人意外的短期策略最終將和它支持中國革命的長遠目標相一致。歷史告訴我們，這兩個世界上最大的共產黨最終將反目成仇，摒棄在相互關係中奉行的「國際主義」。但是，1945年尚不是這種歷史時刻。實際上，國民黨的莫斯科外交給中共造成了某種機會。國民黨政府在外蒙、東北問題上對蘇聯的讓步不僅在一般公眾中甚至在國民黨內部都引起了輿論震動，這使國民黨指責中共是蘇聯政策工具的一貫宣傳大打折扣。與此同時，蘇蒙軍隊進駐東北、華北，至少在中共看來，在這些地區開展政治軍事鬥爭的條件隨之大大改善了。當然，在以後幾年裏，蘇聯對中國革命的猶疑態度，尤其是在戰後最初幾個月在中國東北的搖擺政策，使中共就像被上了緊箍咒的孫悟空，無法施展。但是中共對蘇聯戰後的對華政策的瞭解需要一個過程。在開始時，即使蘇聯已與中共的宿敵訂立條約，毛澤東和他的同志們依然寄希望於蘇聯對中國革命的「偉大之同情」，認為「中蘇條約是有利於中國人民的。」[2]

到目前為止，還沒有材料證明當時中共領導究竟是否瞭解，國民黨在外蒙問題上的讓步是和蘇聯支持國民黨的許諾緊密聯繫在一起的。事實上，戰後時期伊始，以冷戰為特徵的國際集團政治愈益成為國際關係中的主導因素，此時中國共產黨自然在政策制定過程中更加重視同蒙古人民共和國之間的關係。虎踞陝北的中共一貫視外蒙為革命「兄弟」，是連接中共與蘇聯的重要通道。現在蘇聯外交

成功地解除了國民黨政府對外蒙的空洞主權，這可以被中共理解為革命集團力量的强化。從長遠看，外蒙在1945年正式獨立也不意味著在打敗國民黨以後，中共就沒有機會爭取外蒙回歸中國。正如毛澤東在1936年向斯諾預言的那樣，外蒙將回歸到一個「新中國」。這一預言在1945年至1949年的中國內戰期間依然有效。其原因就在於中共領導相信，1945年的莫斯科外交僅僅完成了一個蘇聯和舊中國之間的條約。一旦新中國誕生，這個條約就會變成明日黃花。

這種對蘇聯盟友的期望既支持了中共領導對於取得最終勝利的信念，也造成了勝利到來時中共領袖們對蘇聯的失望。一個簡單的事實是，時至1949年，中共完成了從一個革命運動到國家執政者的龍門一躍，而恰於此時，蘇聯政策卻阻止中共和外蒙的「兄弟」關係向國家統一轉變。結果，外蒙從一個溝通中國革命和蘇聯的紐帶，一變而為引起歐亞大陸上兩個紅色巨人「民族情感碰撞」的第一顆火星。[3]

中國內戰結束多年以後，一位中共高級幹部在回憶當年國共鬥爭時，曾以兩人打架做比喻：「蘇聯這個巨人站在我們背後，這就極大地鼓舞了我們的銳氣，大殺了國民黨的威風。」[4]實際上，在內戰期間站在中共背後的除了蘇聯，還有蒙古人民共和國和新近加入革命集團的北朝鮮。在抗日戰爭的最後階段，中共領導已經開始擔憂美國將取代日本在內蒙的地位，阻止中共和外蒙的溝通。蒙古人民共和國在1945年8月向日本宣戰以後，中共在《解放日報》上全文轉載了宣戰書，並令在內蒙的所有部隊「配合外蒙古人民共和國軍隊進入內蒙及綏熱察等地作戰」。[5]

儘管外蒙軍隊入華作戰是在蘇軍的統一指揮下，中共在命令中單獨提出外蒙軍隊有幾方面的好處。其一，中共可以由此向內蒙人民顯示，在國民黨政府對外蒙軍隊入境作戰保持尷尬沉默的時候，中共和蒙古人民共和國是協同作戰的親密盟友。在以後的兩年中，中共與外蒙的合作有力地推動了中共在內蒙古的民族工作。在中共號召內蒙人民學習蒙古人民共和國的革命精神的同時，外蒙政府也

勸誡內蒙自治人士接受中共的領導。1946年下旬，當中共在內蒙的工作受到挫折的時候，外蒙領土一度成為中共人員的避難所。[6]其二，中共可借外蒙軍隊的獨立身分，避開當時中蘇條約中關於蘇軍必須將其解放的中國領土移交給國民黨政府的規定。在國共對華北、東北進行爭奪的最初幾個月中，中共從蘇蒙聯軍手中接收了一些重要地區，同時聲稱並無蘇軍捲入。特別是在1946年美國對國共之爭進行調停時，這一策略證明十分有效。[7]其三，外蒙軍隊與中共在中國領土內接頭之後，蒙古、蘇聯、北朝鮮首次成為中共在東北華北軍事行動的大後方。中共制訂在這些地區的軍事戰略的一個重要考慮，就是保持和外蒙聯繫的暢通無阻並以蒙、蘇、朝為後方。這樣，協同外蒙軍隊對日作戰實際上以合法形式開始了中共和外蒙在中國新的一輪內戰中的合作。[8]

儘管如此，外蒙軍隊入境作戰也給中共在華北的幹部造成了一些認識上的混亂。有些幹部認為，對內蒙民族的政治動員有必要在與外蒙的密切合作下進行。另一些幹部則感到外蒙在內蒙青年中的感召力超過了中國共產黨。[9]對這些幹部來說，問題的關鍵在於外蒙究竟在何種程度上是「自家人」，在戰後內蒙的民族政治鬥爭中，外蒙和中共的利益究竟是否一致。幾年以後，當中共對國民黨的戰爭已經勝券在握的時候，外蒙是否是「自家人」的問題也隨之轉化為蒙古人民共和國和即將誕生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的關係問題。

1948年秋，在一次黨的會議上報告國際形勢時，周恩來列舉了蘇聯最近的成就、東歐新興民主國家的出現、亞洲民族解放運動的開展等等，以此說明有利於中國解放戰爭的國際條件。報告沒有提及蒙古人民共和國。[10]這可能是偶然的疏忽。但是，由於過去幾年中外蒙從來沒有落在中共政治軍事戰略的視野之外，周恩來的「疏忽」更引人注目。聯繫到即將發生的中共與蘇聯的首次外交往來，更有可能的是，中共領導此時有意避免提及外蒙，以便保持在這個問題上的靈活性。

中共與蘇聯的正式外交始於毛澤東在1949底和1950年初對莫斯科的訪問。但是雙方在進行這次「國」際外交之前，已經有了兩次秘密的「黨」際外交。1949年1月底，蘇共中央政治局成員米高揚秘密訪問西柏坡，從而啓動了中共與莫斯科兩黨關係向兩國政府間關係轉化的磨合。米高揚的訪問使雙方得以首次就和兩國兩黨未來關係有關的廣泛問題交換意見。這也是雙方首次暴露出它們在外蒙獨立問題上的重要分歧。迄今為止，中方披露的材料對這個問題語焉不詳。師哲的回憶錄對米高揚訪問有詳細記載，但無隻字提及外蒙問題。吳冷西的《十年論戰》提到1960年周恩來有關中蘇兩黨交惡的歷史背景的一次講話。周恩來列舉了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斯大林經手的八件對中蘇兩黨關係產生消極影響的事情，其中兩件涉及外蒙。第一件是在雅爾塔與英美達成瓜分中國勢力範圍的協議，承認外蒙獨立，繼而同國民黨政府簽約，承諾對其給予一切道義和物質上的援助。第二件是在1949年初派米高揚到西柏坡。周恩來的原話是，「米高揚來的時候很怕我們提出外蒙問題，其實我們根本沒有打算要提這個問題。」[11]

有趣的是，米高揚也在1960年向蘇共中央報告他在1949年的使命，說明中蘇分裂的歷史根源。[12]據米高揚講，在他與毛澤東的歷時三天的談話中，毛澤東提出了有關中蘇關係的三件事。第一是關於蘇聯根據1945年中蘇條約在旅順設立的軍港。毛澤東駁斥了某個女民主黨派人士提出的廢除蘇聯在旅順的軍事基地的意見，表示支持蘇聯在中共勝利後繼續保持在中國東北的軍事存在，以共同對付美日。米高揚的報告包括了斯大林本人對這個問題的回應。斯大林稱1945年中蘇條約為「不平等條約」，並提出蘇軍可以早些撤離旅順。第二個問題是毛澤東根據來自國民黨方面的消息，探詢蘇聯和在新疆伊犁發生的民族分離運動的關係。對此，米高揚堅稱蘇聯既不支持新疆的任何民族分離運動也不對新疆抱有任何領土野心。

使雙方真正發生分歧的是第三個問題，即外蒙問題。米高揚報

告中的有關段落如下：

> 外蒙古。毛自己提出我們對於外蒙內蒙統一的態度。我回答說我們不支持這樣的統一，因為這將導致中國損失一大片領土。毛說他的意見是外蒙內蒙可以統一並成為中華共和國的一部分。對此我回答說，這是不可能的，因為蒙古人民共和國在很久以前已經贏得了獨立。戰勝日本以後，中國也已承認了外蒙獨立。蒙古人民共和國有自己的軍隊、自己的文化，它正在文化經濟方面取得迅速地發展。在長時間內它已經習慣於自由的滋味，絕無可能自願放棄獨立。即使有一天它會和內蒙統一，結果毫無疑問也會是一個統一和獨立的蒙古。在這次談話中任弼時也在場。他針對我的話說，內蒙古有三百萬人，而外蒙古僅有一百萬人口。斯大林得知這個情況後，給我發了下列致毛澤東的電報：
>
> 「外蒙領導人主張中國的所有蒙古地區和外蒙古統一，組成一個獨立統一的蒙古國。蘇聯政府不同意這樣的計劃。雖然這個計劃並不危及蘇聯利益，但它將會使數個地區脫離中國。我們不認為外蒙會同意放棄獨立，而在中國內部實行自治，即使這種自治實體會使所有蒙古地區統一起來。很清楚，在這個問題上的最終決定取決於外蒙古自己。」
>
> 在得知了這份電報的內容以後，毛澤東說他會予以考慮，並說他們當然不會維護大中華沙文主義，也不會再提出蒙古統一問題。

米高揚的報告是事過11年以後中蘇關係惡化情況下的產物，它的可信性和準確性都還有待於參照1949年歷史檔案的進一步核實。[13]如果毛澤東和米高揚的談話確如米高揚所述，其中有兩點值得注意。首先，談話反映了中蘇兩黨革命同盟的關係開始向兩國政府間的折衝樽俎轉化。這個轉化過程從一開始就預示著波折。蘇聯領導對中

國的毛式革命向來心存芥蒂。其時正逢南斯拉夫共產黨領袖鐵托在國際事務中奉行獨立方針，這更使莫斯科對中共今後的政策方向疑慮重重，認為中共推行的是亞洲式的鐵托主義。[14]其實，在米高揚訪問前中共已經表示了對莫斯科國際路線的忠誠，以劉少奇的名義發文章，加入了國際共產主義運動對南斯拉夫的集體譴責。在同米高揚的談話中，毛澤東謹慎地避免採取任何明確針對蘇聯的民族立場。這也是為甚麼在涉及旅順和新疆時，毛澤東只是借中國其他黨派之口探測蘇聯意圖。這種策略可以使中共避免與莫斯科直接發生碰撞，而視蘇方反應決定自己的態度。

相比之下，蘇方則顯得已經準備好以兩國談判的姿態對待同中共的對話。當時雙方顯然是以不同的步伐和速度向國與國關係邁進的。這種區別明顯地反映在雙方對待1945年中蘇條約的不同態度上。毛澤東對米高揚稱這是一個幫助了中國對日戰爭的「愛國」條約，顯示出對蘇聯外交的一種委婉態度。在回應毛澤東的電報中，斯大林則單刀直入：「中國共產黨取得政權以後，形勢將會發生重大變化。蘇聯政府已經決定廢除這個不平等條約。」[15]中共領導可以把斯大林的這番話看成是對建立一種新型中蘇關係的承諾。同時，斯大林直承蘇聯曾把一項不平等條約加諸中國，這對未來的中蘇關係是不祥的預示。對毛澤東等中共領袖來說，問題是斯大林會不會對一個由共產黨執政的中國也採取同樣的行徑。

其次，米高揚使命不但打破了中共對外蒙回歸的期望，而且顛覆了中共領導對列寧主張的以各民族自由聯合為基礎的社會主義聯邦的信念。對毛澤東是否也借用其它黨派之口提出蒙古問題，米高揚和與他同行的其他蘇方人員有不同的記憶。[16]但無論當時的情形究竟怎樣，中共對外蒙的態度從來不是秘密。毛澤東只是向米高揚重複了13年前他對斯諾提出過的主張。但是，在同蘇聯同志就蒙古問題交換意見時，中共領導似乎喪失了過去批評國民黨民族政策時那種一貫的自信。從蘇方資料看，中共領導人只提出了兩個無力的

論點來支持他們的外蒙回歸中國的主張：(1) 內蒙古的蒙族人口超過外蒙人口，(2) 外蒙回歸將有助於中共爭取國民黨左翼人士。[17]此時的中共領導已經具備了足够的馬列主義理論修養，應該可以用有關「民族問題」的馬列主義觀點甚至蘇聯本身的例證，為外蒙加入中華聯邦和莫斯科爭辯一番。實際上，早在1945年中共中央就已經自信地在中共七大制訂的新黨章中確定，在中國將建立以各革命階級的同盟和各民族的自由聯合為基礎的新民主聯邦共和國。[18]在同米高揚的會談中，毛澤東從對中華聯邦的信心一步後退到對受到「大中華沙文主義」一類責難的顧忌。如果說1945年國民黨在蒙古問題上向莫斯科讓步是迫於蘇聯的實力，1949年在西柏坡的蒙古問題之爭反映的主要不是中蘇兩黨實力地位的强弱，而是它們在馬列主義意識形態領域中地位的尊卑。面對斯大林的派來的代表，毛澤東等人感受到了一種學生向老師挑戰時的理論上的不足。

值得一提的是，1945年莫斯科談判期間，斯大林用蘇聯安全利益為由讓國民黨政府接受蒙古獨立。與此不同的是，1949年米高揚和斯大林的理由似乎是為了照顧中國的領土完整，同時以權威的口吻指出蒙古具有自決權，勸說毛澤東放棄初衷。這種手法使毛澤東只能重申中共反對「大中華沙文主義」，以顯示在外蒙問題上新中國與蘇聯既無利益衝突也無意識形態矛盾。這種表面上的和諧來自當時特定的歷史條件。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以後，除了蘇聯和它最老的蒙古衛星國以外，歐亞新興的共產黨國家剛剛取得國家政權，正在學會在它們各自的民族國家利益和國際共產主義運動或集團的利益之間作出區別。中共和莫斯科各自的民族利益在蒙古問題上的矛盾暫時沒有進一步發展，這是兩黨因為過去的長期合作和兩國在今後國際鬥爭中的相互需要，都趨於强調雙方大利益的一致性。即便如此，西柏坡已經為中蘇在1960年代的衝突埋下伏筆。1960年中蘇交惡有各種複雜原因，但是周恩來和米高揚不約而同地回顧11年前有關外蒙的這段插曲，絕非出自偶然。

重塑國家關係

在米高揚訪問之前，中共對莫斯科在外蒙問題上的態度顯然存有某種幻想。中共領導沒有天真到以為外蒙會自願放棄獨立，但是他們也從來沒有認為外蒙問題純粹是蒙古民族的自決權問題。在過去30年裏中共一直主張外蒙加入革命的中華聯邦，這也是毛澤東在同米高揚談話時希望得到莫斯科支持的目標。然而，斯大林的態度不但使中共無法收回在國民黨手中丟掉的外蒙，也使中共失去了恢復中國「大一統」的機會。毛澤東沒有和蘇聯人就外蒙問題進行一場馬克思主義的爭辯，這並不意味著中共領導對蘇方關於唯有蒙古人才有權決定外蒙地位的觀點心悅誠服。可是只有在斯大林去世以後，中共才可以向蘇聯方面吐出了這口怨氣。在1956年4月同米高揚的一次談話中，周恩來要求蘇共新領導承認，米高揚1949年訪華時斯大林在外蒙問題上犯了錯誤。按周恩來的說法，斯大林的錯誤在於，他在同中共就這個問題交換意見時採取了一種迴避問題的態度，這樣做既不符合黨的原則也不適合兩黨間的對話。[19]如果中共領導人瞭解斯大林當時在東歐問題和在外蒙問題上的雙重標準，他們的抱怨會更加强烈。就在斯大林通過米高揚明確拒絕了毛澤東關於外蒙加入中華聯邦的主張以前不久，他一度提倡在東歐成立三個聯邦實體，分別包括波蘭和捷克斯洛伐克，羅馬尼亞和匈牙利，以及南斯拉夫、保加利亞、阿爾巴尼亞。[20]顯然，在東亞和東歐斯大林的出發點都是蘇聯的戰略利益，蒙古民族的自決權僅僅是同中共周旋時的一種托詞。

在中國內戰期間，莫斯科曾經一度不希望看到一個强大的共產黨中國成為它的南鄰。其原因對當時的中共領導來說，既難於瞭解，更難以相信。若干年後周恩來試圖理解斯大林在內戰期間對中共的猶疑態度，認為斯大林想阻止中共打過長江，在中國劃江而治，是為了保持和美國在雅爾塔達成的對各自在中國勢力範圍的諒解，避免美蘇衝突。[21]即使是在這種事後分析中，中共領導也沒有

窺探到蘇方對一個共產黨强鄰的疑懼心理。1948年底，蘇聯駐華大使羅申在和國民黨政府內務部次長彭昭賢的一次談話中，對這種心理有所表露。羅申承認莫斯科擔憂中共會有鐵托主義傾向，表示希望中國內戰可以在國際調停下結束。他指出，一旦一個共產黨大國在蘇聯東部邊境出現，這將會給蘇聯政府帶來一連串嚴重的麻煩。[22]顯然，蘇聯人擔心，一個奉行獨立外交方針的共產黨中國會在中國革命勝利之際重翻中蘇外交的舊賬。

中共和莫斯科之間的相互猜忌和誤解並沒有減慢中共在中國取得全面勝利的步伐，也沒有妨礙中華人民共和國和蘇聯之間結成正式同盟。然而，蒙古問題的暗影繼續影響著兩國形成中的同盟關係。米高揚使命雖然拒絕了外蒙向中國的回歸，但是並沒有解決新中國應當如何接受前國民黨政權與蘇聯安排的外蒙獨立。在中共取得政權以後，1945年的中蘇條約無可避免地會成為新中國對蘇外交中首當其衝的議題，外蒙問題也會再次浮現。

1949年6月，中共向莫斯科秘密派出以劉少奇為首的代表團，代表團的目的之一就是和蘇聯政府討論如何處置1945年的舊條約。在高崗和王稼祥的陪同下，劉少奇和斯大林進行了幾次會談。在一份到莫斯科以後匆匆草就的「報告」中，中共代表向斯大林提出了一系列希望討論的問題。[23]引人注目的是，儘管此時中共已經知道斯大林把1945年條約定性為不平等條約，這份報告依然提出中共願意繼承這個條約，聲稱條約在過去和將來都對中國人民有幫助。同時，報告採用和毛澤東在西柏坡時相同的策略，先借所謂不明真相的「民主黨派及學生和工人」之口，抱怨蘇軍繼續佔領旅順和在日本投降後拆遷東北的工業設施，然後又說明中共如何糾正這種「錯誤」觀念。外蒙問題也再一次以同樣曖昧的方式被提出。報告說明中共如何教育國內群眾認清蒙古人民是通過行使民族自決權取得獨立的，並重複了斯大林關於唯有蒙古人才有權決定外蒙地位的觀點。可是報告依然沒有把外蒙獨立看成是不可改變的，而是表示：「但蒙

古人民共和國如果願意與中國聯合，我們自然歡迎」。中共代表希望斯大林能對這些說法的正確與否表明意見。[24]

斯大林對於中共再次聲明願意維持一個「不平等條約」，恐怕是滿意之餘又有些意外。加上劉少奇的報告又聲明中共「準備服從並堅決執行聯共的決定，」斯大林似乎一時感到中共領導缺乏應有的民族意識。在對中方報告作答時，斯大林又一次向劉少奇等申明，蘇聯在1945年是同國民黨打交道，因此中蘇條約不得不採用不平等的形式。他表明願意在毛澤東12月訪蘇時解決條約問題。斯大林拒絕了中方報告中關於服從蘇共決定的意向，指出每個黨都要向自己的人民負責。據師哲回憶，斯大林幾次對劉少奇說：「要保護自己國家的利益，保護民族的利益，……這個你們不懂，因為一百多年的殖民地、半殖民地狀態，人民利益都是任人踐踏的！」[25]考慮到蘇共一直懷疑中共有鐵托主義傾向，斯大林講這番話時的心境實在是匪夷所思。根據現有史料看，斯大林對中方報告中再次提出外蒙問題，反應簡單明瞭。他在報告中做了簡短的批注，自然贊同報告所重複的他自己的說法。他還告訴劉少奇等人，對蘇聯政府來說，外蒙問題已經解決了，如果有甚麼改變，必須由中國和蒙古的同志們直接討論。[26]

劉少奇使命是繼米高揚訪華後中蘇之間黨對黨外交的非同尋常的第二幕。劉少奇等人在同斯大林的交往中顯得小心有加，尊崇備至。這不但是因為斯大林在中共領導心目中的崇高地位，也因為中共急於打消蘇聯人對自己的疑心。中方報告一方面反映了中共對莫斯科在國際共產主義運動中的領導權的明確尊重，另一方面也體現了新中國領導對蘇聯外交意圖的曲折試探。劉少奇對前者做的有些過頭。在瞭解到中方報告中關於中共服從莫斯科的內容後，毛澤東立即致電劉少奇，要他請斯大林同意刪除報告中的有關文字。[27]劉少奇的訪問似乎暫時起到了平服斯大林對中共猜忌的作用，否則斯大林大概不會向劉少奇等進行加強民族意識的說教，一時忘記了自己對毛澤東成為鐵托的同路人的擔憂。但是，從以後事情的發展

看，米高揚和劉少奇的兩輪黨際外交實際上為毛澤東和斯大林代表兩國政府進行的談判設置了障礙。其原因就在於兩黨之間的溝通並沒有準確完整地傳遞反映兩國外交意圖的信息。

從這些黨際外交中，中共方面得到的印象是蘇聯政府明確否定了1945年的條約。1949年12月毛澤東以新中國領袖的身分訪問莫斯科，充分準備和蘇方就中蘇新約進行談判。可是，在他成行以前，蘇聯政府已經在周恩來是否也須要赴蘇的問題上表現出對簽訂新約的猶疑不決。[28]即使中共可能對此已有所察覺，毛澤東在12月16日與斯大林第一次會見時，仍對斯大林對條約問題的態度大感意外。在此之前，斯大林一直聲稱中共的勝利將重新塑造中蘇兩國關係。可是此時他卻告訴毛澤東，由於1945年條約是在美、英贊同的情況下簽訂的，蘇聯政府決定目前不對條約中的任何一點作出更動，以免使西方國家藉此提出其它問題，諸如薩哈林和庫葉島。因此，斯大林向毛澤東建議，僅對1945年條約的某些方面作「事實上」的調整，而在「形式上」保留條約的全部條文。在這次談話以後的一個多月的時間裏，雙方只對一些次要問題交換了意見，條約問題則被擱置起來。[29]

1950年1月22日，斯大林和毛澤東再次會面時，對條約問題的態度再次改變。他告訴毛澤東，中蘇之間所有現存條約，包括1945年的條約，都應重訂。斯大林現在的解釋是，對日戰爭是1945年條約的核心，在戰勝日本以後，這個條約也就過時了。當毛澤東用斯大林本人早些時候的觀點提醒他，條約的更動將會與雅爾塔協定相牴觸時，斯大林說：「確實如此，可是讓它見鬼去吧！我們一旦決定改變條約，就要做得徹底。這確實會給我們帶來某些不便，我們和美國會有一搏。可是我們對此已經安之若素了。」[30]

對上述斯大林態度的轉變，有關歷史著作有不同的解釋。國內學者傾向於認為，毛澤東的力爭和新中國在同非共產黨國家建立外交關係方面所取得的進展，促使斯大林重新考慮蘇聯對1945年條約

的立場。而西方學者則多把斯大林的一百八十度轉彎歸於對美國在亞洲政策的新動向的反應。[31]筆者認為，在這些可能的因素之外，還應加上外蒙問題。

根據沈志華對俄國檔案的研究，在1月初蘇方已經決定滿足毛澤東的要求，訂立新的中蘇條約。到1月22日為止，蘇共中央通過了一系列準備同中國談判的協定草案，但是這些草案表明，莫斯科所謂的新方針僅是把斯大林前此的方案改頭換面而已：「在形式上」蘇聯和中華人民共和國簽訂一個同盟條約，可是「在事實上」，蘇聯通過舊條約獲得的種種特權將被保留下來。[32]儘管如此，22日的會談畢竟標誌著1945年條約的禁錮已被打破，中共以嶄新的面貌開始新中國外交的願望由此可以實現了。新中國外交伊始，中共有名的「另起爐灶」和「打掃乾淨屋子再請客」的方針包括了對不同國家分別制定政策的複雜過程。雖然這個方針的直接對象是帝國主義國家，它對中國對外關係的衝擊也波及到了蘇聯僑民。[33]更重要的是，中共領導希望，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剛剛起步的時候，新的中蘇條約能夠成為中國外交「新爐灶」的第一塊基石。

然而，在毛澤東訪蘇初期，斯大林固執地表現出對中國外交「舊爐灶」的戀戀不捨。這和1949年米高揚、劉少奇使命給中共留下的印象大相徑庭。關於斯大林在新、舊中國外交之間的猶疑徘徊，前此的研究留下了一些尚未解答的問題。這裏僅提出兩個問題。首先，為甚麼在從米高揚訪華到毛澤東訪蘇的一年時間裏，斯大林兩次改變對條約問題的態度？其次，在同一時期中，中共方面的哪些政策及其變化影響了蘇方在條約問題上的立場？對這些問題的最終答案，尚有待於中、俄、蒙三國檔案的進一步開放。以下的分析是根據現有史料所作的一種推斷。簡而言之，中蘇關於蒙古問題的爭議對斯大林和蘇聯政府對締結新約的態度有重要影響。這種影響至少不亞於斯大林在締約問題上對東、西方對抗的考慮。

在1940年代末、1950年代初的東亞國際政治中，一個根本問題

是究竟誰在向這個地區的戰後國際關係現狀提出挑戰。美、蘇之間的冷戰遵循的是力量均衡的遊戲規則。當時雙方都力圖保持相互間根據軍事力量對比和戰時外交諒解形成的戰略關係。在亞洲，美蘇力量均勢主要體現在由雅爾塔外交和1945年中蘇莫斯科談判所構建的地緣政治關係上。1945年以後對雅爾塔—莫斯科體系提出全面挑戰的唯有中國共產黨。這不僅是因為這些有損於中國和中共利益的外交安排是在沒有中共參與的情況下作出的，更因為在中國內戰結束後，一個由中國共產黨統一的中國將打破戰後東亞國際事務由美蘇操縱的局面。美蘇雙邊均勢將被一種中、美、蘇三角關係所取代。

到1949年為止，國民黨政府南竄台灣，美國在雅爾塔—莫斯科體系中的既得利益也因此喪失殆盡。然而，莫斯科並不認為這一事態的發展完全對蘇聯有利，其原因就是蘇聯通過雅爾塔—莫斯科體系獲得的在華特權和戰略地位也因此發生問題。戰後東亞國際政治中不平衡且複雜多變的三角關係，由於中共的勝利而出現了。雖然在冷戰初期中華人民共和國與蘇聯之間共同的意識形態成為當時國際政治中最引人注目的因素之一，這種表象掩蓋了中共勝利後東亞地緣政治中的一個基本事實：作為亞洲新興力量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在把美國勢力推回太平洋的同時，也動搖了蘇聯雄踞東北亞的地位。1945年中蘇條約是蘇聯在戰後東亞利益和安全戰略的主要基石。因此蘇聯領導人必須瞭解中共的態度，以決定該條約是否可以繼續作為蘇聯與新中國關係的基礎。蘇方在米高揚、劉少奇使命時的有關言論便是一種試探。如前所述，蘇方在這些場合的策略是向中共示意，中共在中國的勝利將意味著中蘇關係的新開端，由此引導中共說明自己對待國民黨政府在中蘇關係方面的遺產的立場。使蘇聯領導感到驚喜的是，即使是在民族主義情緒高漲的中國國內政治環境下，中共領導依然願意維持蘇聯在中國東北的影響。與蘇方反覆否定1945年「不平等條約」的言論相比，中共則表現出對待這個「愛國」條約的靈活性。

唯有在外蒙問題上，雙方的這種相互體諒消失得無影無踪。中共堅持外蒙回歸中國的立場，至少出於三方面的原因。第一是中共對中國政治傳統中「大一統」觀念的文化認同，第二是對蘇聯聯邦國家制度的出於意識形態的嚮往，第三是在維護中國領土主權方面優勝於國民黨政府的政治動機。在蘇聯方面，1945年條約對外蒙獨立的規定則是它歷時30多年以蒙古為緩衝的東亞安全戰略的最終成果。非但如此，蘇聯在戰後以蒙古模式為樣本，在東歐建立對西方的緩衝地帶，以避免重蹈1939年蘇德瓜分波蘭後導致納粹德國閃電戰對蘇聯長驅直入的覆轍。

在1949年同中共領導的兩輪接觸後，中共表現出的在外蒙問題上的委婉但固執的要求，使莫斯科感到有必要重新考慮如何應付新中國的挑戰。結果，在毛澤東訪蘇初期，蘇聯領導不再願意把中共勝利作為調整其對華外交的決定因素，也不再把1945年條約作為可以討論的懸案。簡言之，經過雙方在外蒙問題上的碰撞，蘇聯政府放棄了積極調整同新中國外交關係的方針，轉而採取了消極保持現狀的立場。換句話說，儘管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蘇聯在東亞的主要對手是美國，莫斯科並沒有忽視新中國崛起對蘇聯國家安全帶來的衝擊。僅就蘇聯的地緣政治利益來說，蘇聯外交在1949年底對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立場和1945年對國民黨政府的態度並沒有很大區別。即，蘇聯在中國東北的前沿利益可以談判，可是不能觸動蘇聯在外蒙的戰略緩衝。

如果說中蘇國家利益衝突的長導火索已在米高揚訪華時被外蒙問題的火星點燃，斯大林在第一次與毛澤東會面時對條約問題態度的改變，則使導火索繼續燃燒。儘管在這次會談中雙方都沒有提及外蒙，這個問題顯然在斯大林心目中佔有重要地位。他向毛澤東強調1945年條約的每一條都要保留，這當然包括了條約對外蒙獨立的有關規定。為了防止毛澤東以中國革命勝利為由提出對條約的修改，斯大林搬出了超級大國在雅爾塔的協定作為擋箭牌。這種做法

表明，在涉及蘇聯條約利益的問題上，斯大林企圖用四年前對付蔣介石政權的「不得已」的方式來對待毛澤東。一時間，國與國之間的冷酷的權益算計，成為斯大林和毛澤東會談的基調。

毛澤東當然瞭解，中蘇兩個共產黨大國結盟將對西方國家產生強烈的刺激。但是他沒有料到斯大林會搬出英、美國家作為限定中蘇關係的藉口。在第一次會談時毛澤東就直截了當地告訴斯大林，在考慮中蘇條約問題時，中共從來沒有把英美角度包括在內。可能是為了提醒斯大林他本人早些時候的說法，毛澤東指出，中國的公眾輿論認為，在國民黨政府垮台以後，它與蘇聯訂立的條約也就失去了繼續存在的理由。至此，斯大林不得不承認有重訂中蘇條約的必要，但仍堅持這不是目前可以做到的。[34]

實際上，毛澤東在訪蘇前已經領略過蘇聯領導在外蒙問題上的固執，所以準備不再在這個問題上糾纏。問題是，通過米高揚、劉少奇的黨際外交，蘇聯領導卻認定中共不肯輕易放棄把蒙古人民共和國重新並入中國的計劃。在這方面，北京在1949年的外交步驟似乎證實了莫斯科的擔憂。1949年10月3日，蘇聯成為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建立正式外交關係的第一個國家。在接下來的四天裏，另外七個社會主義國家，包括蒙古人民共和國，對中華人民共和國予以承認並提出與北京建立外交關係。除了蒙古政府以外，其它國家都在發出建交邀請的當天收到了周恩來肯定的答覆。唯有喬巴山是在難堪地等待了十天之後才接到中國政府答覆的。[35]在這個時期，北京同其它共產黨國家的關係恐怕都在莫斯科的嚴密注視之下，同蒙古人民共和國的關係尤其是如此。北京對喬巴山的肯定的答覆在莫斯科看來是一個好跡象，可是北京表現出來的猶豫也足以使莫斯科對北京的誠意表示懷疑。

斯大林並沒有消極等待、觀望北京的動態，而是未雨綢繆，採取步驟使烏蘭巴托作好應對北京的準備。1949年8、9月間，喬巴山赴莫斯科就醫。他的另一個目的是向斯大林探詢他對當時蒙古領

導層中有關外蒙入盟蘇聯的爭論的意見。喬巴山在9月底會見了斯大林，發現斯大林關心的是中蒙而不是蘇蒙關係。斯大林告訴喬巴山，最近毛澤東和蘇方交換了意見，表示贊同內、外蒙統一。喬巴山表示，雖然中共尚未直接向蒙古提出這個問題，內、外蒙合並是應該的，只是統一的方式應當是內蒙古加入獨立的蒙古人民共和國。對此斯大林講了下面一番話：

> 這麼說你是主張獨立而不僅是〔在中國內〕保持自治權利的了？我也這樣看。你們自己必須對這件事做出決定。但是也沒有必要馬上決定統一應該在甚麼樣的情況下實現。你們須要有一個不會引起和中國爭端的妙策。毛澤東和他的政府現在正忙於攻佔廣東和完全解放自己的國家。他們還沒有時間考慮國內的民族問題，在這方面他們也沒有經驗。但是，在佔領廣東之後，他們也許會願意討論這個問題。還有一點，你們也應注意。如果你們向毛澤東建議內蒙古統一於外蒙，他多半會反對。他有自己的問題。蔣介石掌權時，把國家搞得七零八碎，把國土送給外國帝國主義，甚至讓外蒙古獨立。毛澤東則不然，他要把被國民黨肢解的國家統一起來。因此，毛澤東更難允許內蒙古統一於另一個國家。在十月革命以後，芬蘭和波蘭這樣的民族從俄國分離，變成獨立國家。這只有列寧才能做到。毛澤東不是列寧，他不會這樣做。

對喬巴山提出的外蒙加入蘇聯的問題，斯大林回答說：

> 你們沒必要變成蘇聯的一部分。我們支持內、外蒙統一，希望它成為一個統一、獨立的國家，既不在俄國也不在中國的管轄之下。出於同樣的想法，我們一貫支持單一布爾什維克國家的統一，例如，我們就曾使西烏克蘭和西白俄羅斯統一起來。[36]

斯大林和喬巴山談話當然不是為了澄清外蒙的態度，以答覆中

共。此時蘇聯領導已經根據既定的兩個蒙古的政策，否定了中共關於外蒙回歸中國的想法。斯大林的目的是使外蒙政府對即將到來的中蘇談判作好心理準備。從斯大林的上述意見中，喬巴山可以領會，外蒙迎接中共在中國執政的唯一「妙策」，就是按照斯大林的意圖，一方面抵制中共取消蒙古獨立的企圖，另一方面避免對內蒙進行分離中國的策動。斯大林在列寧和毛澤東之間做的對比，表明了他對中共的民族主義傾向的基本估計。儘管他對中共處理國內民族問題的能力表示輕蔑，斯大林對中共實現民族、國家統一的決心是有足够的估計的。經過1949年米高揚、劉少奇使命，斯大林相信，中共決不會輕易放棄外蒙。因此，斯大林充分準備和毛澤東在國與國關係的基礎上，而不是在「國際主義」的基礎上打交道。

事實證明，斯大林在蒙古問題上準備得過了頭。毛澤東到莫斯科時，已經決定把蒙古問題暫時放在一邊，集中精力爭取另一個同樣可以為新中國外交剪彩的目標。這個目標就是新的中蘇同盟條約。通過1949年兩黨代表團的互訪，蘇方的態度使中共領導誤以為這個目標垂手可得。在莫斯科，毛澤東對陪同他訪問的斯大林的特使伊萬·科瓦廖夫說：「依靠和蘇聯的協議，我們便可以立即著手重訂或廢除蔣介石同帝國主義國家訂立的不平等條約。」[37]在中共看來，新的中蘇同盟條約不僅將把中國包括在以蘇聯為首的社會主義陣營內，同樣重要的是，它也將大大有利於實現中華民族以平等身分立於世界之林的宏願。鑒於在1949年兩黨互訪時斯大林在條約問題上的積極態度，毛澤東準備因勢利導，從蘇聯開始，構建中國外交的「新爐灶」。

可是，如前所述，在毛澤東訪蘇的前兩個多星期裏，雙方在條約問題上陷入僵局，斯大林的態度到1950年初才有所鬆動。1月2日，蘇聯報紙發布毛澤東對記者談話，表明1945年條約將是中蘇會談的內容之一。同日，斯大林派莫洛托夫和米高揚向毛澤東探詢對下一步如何進行高峰會議的意見。事後毛澤東通知中共中央，蘇方

想瞭解他對中蘇條約和其它一些問題的看法。毛澤東乘機向蘇方提出處理條約問題的三種方式。由於後兩種方式都不會導致新的中蘇條約，毛澤東顯然希望實現第一種方式。從毛澤東對蘇聯人就第一種方式所作的解釋看，他是完全從中國政治和中國外交的角度來考慮條約問題的：

> (甲)簽訂新的中蘇友好同盟條約。這樣做有極大利益。中蘇關係在新的條約上固定下來，中國工人、農民、知識分子及民族資產階級左翼都將感覺興奮，可以孤立民族資產階級右翼；在國際上我們可以有更大的政治資本去對付帝國主義國家，去審查過去中國和各帝國主義國家所訂的條約。[38]

但是毛澤東並沒有打算摒棄1945年條約的所有內容。次日，在另一份電報裏，他向在北京的其他中共領袖說明了新、舊條約之間的關係：

> 和舊條約比較在旅大問題上可能有部分的變更，但具體內容尚待談判。為防禦日本及其同盟者的可能的侵略這一目標及承認外蒙獨立則仍為新約的基本精神。[39]

至此，毛澤東同蘇聯談判的策略立場已經成形——中華人民共和國將加入蘇聯國際陣營並繼續承認蒙古獨立，作為交換，蘇聯應和中國訂立新的同盟條約並減少或取消它在中國東北的特權。

實行這個策略的難點在於，毛澤東不打算公開地把蒙古問題作為同蘇方在其它問題上交涉的籌碼，也沒有向蘇方明白陳述他對新、舊條約之間關係的上述理解。毛澤東是在不情願的情況下接受蒙古獨立的，他不會在得到斯大林對新約的明確保證之前就透露中共在蒙古問題上的讓步。同時，中國輿論對國民黨在1945年以蒙古換取蘇聯支持的不體面的外交尚記憶猶新。毛澤東當然不願在輿論前造成中共是在步國民黨後塵的印象。他要把「丟失」蒙古的這筆帳原封不動地保留在國民黨政府的歷史賬本上。但是毛澤東也完全清楚，要

想從斯大林手中獲得新的條約，他必須在已經揭幕的冷戰中堅定地站在蘇聯一邊，並且不觸動外蒙現狀。於是，當前的冷戰問題和歷史遺留下來的蒙古問題在中蘇結盟的過程中不可分離地糾纏在一起。

在斯大林等人的眼裏，毛澤東來到莫斯科以後對訂立新約的執著要求和對蒙古問題的完全沉默，似乎反映了中共領導在米高揚、劉少奇使命以後的新觀念。蘇聯人一時不知應如何應對。只是在毛澤東開始「發牢騷、罵娘」之後，他們才感到必須採取一個新的方針，否則中蘇間的第一次高峰會議將有崩潰的危險。[40]於是才有莫洛托夫和米高揚在1月2日對毛澤東的拜訪。蘇聯人可以感到滿意的是，在這次會面中毛澤東依然絕口不提蒙古。莫洛托夫當場就告訴毛澤東，周恩來可以來莫斯科參加對新條約的談判。

有關條約的懸念並沒有就此結束。莫洛托夫曾對斯大林稱毛澤東為「中國的普加喬夫」，一個「離馬克思主義者還很遠」的「聰明人」。這種評價與其說是讚揚，不如說是懷疑和不信任。[41]毛澤東也繼續向蘇方施壓。1月6日，毛澤東在會見蘇聯外長維辛斯基時，用一種勸說的口吻說，他越來越相信有必要訂立一個新的中蘇條約。儘管莫洛托夫在四天以前對此已表示同意，維辛斯基卻又搬出了斯大林在上年12月的論調，說哪怕只是對1945年條約重新審查，也會為美英提供改變現存條約關係的藉口，給中蘇利益造成損害。[42]莫洛托夫和維辛斯基口徑的不一致，只能說明斯大林本人仍在對新條約猶豫不決。蘇聯人須要對毛澤東作進一步考察。恰恰在這個時候，美國國務卿艾奇遜為斯大林提供了這樣的機會。

1月12日，艾奇遜在美國全國新聞俱樂部發表演說，對美國在亞洲的政策作了說明。他指責蘇聯正在把中國的包括外蒙在內的北部領土變成自己的殖民地。這種說法直刺斯大林—毛澤東會談中的敏感問題，尤其激怒了俄國人。蘇聯領導把艾奇遜演說看成是美國企圖在中蘇之間打進楔子的惡毒陰謀的一部分。但是，另一方面，艾奇遜演說使斯大林得以就中蘇關係中的兩個關鍵問題向毛澤東進

一步試探。一個問題是在美蘇對抗中中國立場的堅定性，另一個問題是中國政府是否認可雅爾塔—莫斯科體系賦予蘇聯的在東北亞的既得利益。

五天之後，莫洛托夫和維辛斯基拜會毛澤東，要求北京和蘇聯政府一致行動，駁斥艾奇遜的讕言。莫洛托夫的日記披露，當時他和毛澤東就共同行動達成了完全一致的意見。莫洛托夫請毛澤東注意，艾奇遜有關蘇聯霸佔中國北部領土的言論是毫無根據的反蘇誣衊。毛澤東用嘲諷的語言表示，美國國務卿在學習美國報紙撒謊方面有了進步。同時，毛澤東懷疑艾奇遜的演說另有目的。他問莫洛托夫是否這只是美國準備佔領台灣的煙幕。莫洛托夫不否定這種可能，但是強調中國政府必須發表一個駁斥艾奇遜謊言的聲明，因為這些謊言也羞辱了中國，暗示中國人民掌握不了自己的國土。毛澤東同意發這樣的聲明，但是建議是否由新華社來發更好一些。莫洛托夫的反應是再次強調，像這樣嚴重的事情，應當由中國外交部來處理。毛澤東接受了莫洛托夫的意見，並指出，由於中國外長周恩來正在赴蘇途中，這個聲明將以外交部副外長的名義發表。接著，毛澤東向莫洛托夫透露，最近美國方面通過不同渠道試圖與中國談判，可是中國為了爭取時間先辦好國內的事情，採用了各種策略「推遲被美國承認的時間」。[43]

對斯大林來說，艾奇遜關於蘇聯霸佔中國北部領土的言論可以用來考驗毛澤東在美蘇之間的立場。毛澤東則另有關注，向蘇聯人提示，台灣才是中國對美鬥爭的方向。毛澤東透露的中美在相互承認問題上的情況，也是向蘇聯人顯示北京在對蘇談判中所具有的外交槓桿。儘管如此，毛澤東對駁斥艾奇遜的事情十分認真。他親自起草了一篇文字，在1月19日用電報發至劉少奇。值得琢磨的是，毛澤東並沒有遵守同莫洛托夫的約定，採取外交部聲明的形式，而是以中國政府新聞署署長胡喬木的名義，在1月21日的《人民日報》上作為評論公諸於世。[44]

被以往的研究所忽略的是，毛澤東對艾奇遜的駁斥不僅在形式上而且在內容上和蘇聯外交部的聲明有很大的不同。蘇聯聲明直接針對艾奇遜有關外蒙的說法，指出蒙古已經獨立30多年，這個事實在1945年得到雅爾塔會議和當時中國政府的承認，而且目前蒙古人民共和國也同中華人民共和國建立了正式的外交關係。[45]與此形成對照的是，毛澤東起草的評論既沒有用一個字為蒙古獨立辯護，也避免把蒙古人民共和國說成是單獨的國家。評論僅僅重複了艾奇遜演說中使用的「中國北部的四個區域」的說法，用幾年來美國政府評論中蘇關係時自相矛盾的言論，證明艾奇遜所說是「最無恥的謠言」。值得注意的是，艾奇遜所謂的四個區域是包括外蒙古在內的。[46]

毛澤東的文字與蘇聯聲明的這種差別，給當時中國代表團的一個成員留下深刻的印象。師哲是毛澤東在莫斯科談判期間的翻譯。師哲的回憶錄在1991出版第一版，其中沒有對中蘇方面的聲明在內容上的差異作任何評論。1998年4月，也就是師哲去世前四個月，由他女兒師秋朗整理的第二種回憶錄出版。這次師哲在對此事的敘述中加上了一個意味深長的問題：「毛澤東對艾奇遜的謊言會有甚麼想法？不得而知。」[47]顯然，在莫斯科時，毛澤東對艾奇遜演說的態度以及同蘇聯人打交道的方式，都使師哲感到高深莫測。

儘管還沒有中國方面的直接史料，1949年以後毛澤東和中共其他領導人對蘇聯在外蒙問題上做法的耿耿於懷，已經不是秘密。在1964年7月對日本社會主義黨代表團的一次談話中，毛澤東譴責雅爾塔外交讓莫斯科用保證蒙古獨立的藉口把外蒙置於自己的控制之下。毛澤東的這個言論後來在日本和西方國家見報。不久，蒙古政府利用派代表團參加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慶典禮的機會，要求陳毅外長對此予以澄清。陳毅只是說日本和西方的有關報道十分矛盾混亂，但是婉拒作進一步說明。[48]根據汪東興的回憶，毛澤東在他生命的最後幾年裏依然對斯大林的雅爾塔外交憤憤不已。在一個內部談話中，毛澤東說：「斯大林搞雅爾塔協定，他們要瓜分世界，把

中國的蒙古劃出去，把新疆、東北劃給蘇聯的勢力範圍，別國不能去。」這種說法和艾奇遜的演說已沒有很大區別。1949年戈爾巴喬夫訪華時，鄧小平也用同樣的口吻談到過外蒙問題。[49]

上述的這些事後跡象，或許對瞭解1950年毛澤東在莫斯科的行為會有所幫助。顯然，在分析中蘇對艾奇遜演說的反應時，如果僅僅注意到中蘇聲明的不同形式而忽視了它們在內容上的差異，就會看不見在這個事件中浮現出來的雙方關係中更深層次的矛盾。蘇聯人並沒有像師哲一樣，對毛澤東的聲明感到深不可測。中方聲明對蒙古地位的模棱態度，向斯大林等人證明，他們對毛澤東的擔憂是有根據的。毛澤東來到莫斯科以後在外蒙問題上的沉默並沒有使蘇方掉以輕心。為了應對中方隨時可能提出外蒙問題，蘇聯外交部準備了充分的文件，用來證明外蒙就獨立問題舉行的公投，有1945年中蘇條約為根據，是完全合法的。1月16日，也就是蘇方要求毛澤東反駁艾奇遜演說的前一天，蘇聯外交部完成了這項準備工作。[50]蘇聯領導人顯然希望，通過反駁艾奇遜對蘇聯在外蒙和中國其它北部邊疆地區政策的「誣陷」，毛澤東將不得不公開支持蒙古獨立。這樣一來，蘇聯方面在同中華人民共和國訂立新的同盟條約時，一個主要隱憂就此消除了。為他們所始料不及的是，毛澤東居然可以在反駁艾奇遜的同時依然把他的蒙古牌藏於袖底。

這種情況導致了在蘇聯領導人和毛澤東之間一次非同尋常的談話。到目前為止，師哲回憶錄仍是瞭解這次談話的唯一資料。根據師哲的回憶，在1月下旬的一天，在斯大林、莫洛托夫和毛澤東、周恩來之間進行了一次會晤。師哲在場擔任翻譯。在談話中斯大林和莫洛托夫輪番批評毛澤東違反了早先的約定，沒有發布一個駁斥艾奇遜的「官方的正式聲明」。斯大林說，用胡喬木個人名義發表的聲明是「一文不值的」。斯大林和莫洛托夫都強調這是一個「信守諾言」的問題，對今後雙方合作至關重要。斯大林說：「這次事情雖然沒有甚麼大了不起，但我們沒有按照原定計劃做，亂了步伐，給敵人留

了可鑽的空子。」面對蘇方的指責，毛澤東少言寡語，十分不快。[51]

師哲在回憶錄中把這個不愉快的場面歸於雙方對何謂「官方」聲明有不同理解，並特別批評蘇方缺乏「老大哥」幫助「小弟弟」的高姿態。[52]但是根據莫洛托夫的日記記載，雙方之間並不存在對聲明形式的誤會。在事情的整個過程中，毛澤東的表現也絕非像一個在國際交往中毫無經驗的新手。雖然蘇方爭辯的是雙方聲明的不同形式，斯大林應該不至於僅僅因為外交上的繁文縟節而甘冒激怒毛澤東的風險。中方聲明發表以後，蘇聯方面的不快是真實的，但是另有原因。

這裏有必要推測一下上述會見的時間。這次會見不大可能發生在1月25日以前。在這天，毛澤東發給劉少奇一份語調樂觀的電文，報告自20日周恩來抵達莫斯科以後談判進展的情況。雙方此時已經就新約草案達成了一致，中國方面對其它協議的準備也在進行。用毛澤東的話來說，「總之，工作是頗為順利的」。[53]可是這種和諧狀態在第二天就被美國人破壞了。在艾奇遜演說之後，美國國務院又進一步向報界提供了蘇聯在中國北部進行領土擴張的「證據」。1月26日，這些「證據」在美國見報。很有可能，蘇聯人對毛澤東時的火氣，就是對這一新發展的直接反應。美國報紙向蘇聯人證明，毛澤東對艾奇遜的所謂駁斥並沒有堵住美國政府的嘴。因此斯大林才感到有必要面對面地告訴毛澤東，由於他「沒有按照原定計劃做」，「我們所預期的效果」沒有實現。[54]

何為蘇聯的「原定計劃」和「預期效果」？如果蘇方企圖挫敗美國針對中蘇同盟的楔子戰略和指責蘇聯對華領土擴張的宣傳，這些目的只有在毛澤東公開並毫不含糊地為蘇聯在外蒙和中國其它北部邊疆的政策辯護的情況下才能達到。對斯大林來說，在這件事上毛澤東對美國宣傳的態度，實際上比美國人說了甚麼更重要。蘇聯人對美國政府的宣傳感到不安，主要是因為他們懷疑，毛澤東和北京的其他中共領袖們實際上同意美國人的說法。毛澤東的「預期效果」

則不同。對他來說，駁斥艾奇遜的聲明在形式和內容上是二位一體的。在同莫洛托夫就外交部聲明的形式達成一致以後，毛澤東又改用胡喬木個人署名的文章，這應該不是一時的心血來潮。這恰恰說明，毛澤東十分清楚二者之間的區別。毛澤東很可能是在會見莫洛托夫後，對此事又慎重考慮了一番，然後才決定自行其是，改用胡喬木署名文章。只有在個人署名文章裏，毛澤東才可以在對美國政府極盡鞭撻之能事的同時，保持中共在外蒙問題上針對蘇聯的刻意模糊的態度。通常外交部聲明所使用的那種嚴謹明確的行文則不能有這樣的效果。[55]但是既然毛澤東已經批駁了艾奇遜，蘇聯領導人也就無法對中方聲明的內容有任何微詞。特別是，到目前為止蘇方一直堅持外蒙問題已經解決，斯大林不可能主動要求毛澤東就這個問題單獨表態。於是，在同毛澤東的會談時，斯大林和莫洛托夫也只能就中方聲明的形式發發牢騷而已。

再次確定蒙古獨立

值得注意的是，艾奇遜事件原本應該是北京和莫斯科可藉以向世界顯示中蘇同仇敵愾的機會，結果卻在雙方之間造成了嚴重的不愉快。師哲是對這個過程留下回憶資料的唯一見證人，他用中蘇外交文化的差異和雙方領袖初次見面時在溝通方面的障礙，來解釋這個看來是意外的磨擦。筆者認為，這個磨擦帶有必然性。中蘇莫斯科談判不僅是為了締結一個反美同盟，也是為了重新確立中蘇之間的戰略夥伴關係。這項工作的嚴重障礙之一就是外蒙問題。由於蒙古獨立的現狀和外蒙問題在中共與蘇聯長期關係中的特殊地位，外蒙沒有成為莫斯科談判中公開爭論的議題。但是這個提不上日程的問題一直是引起雙方相互猜忌憤懣的因素。艾奇遜事件引起不快的根本原因，是斯大林想借機澄清中蘇之間的蒙古懸念，可是毛澤東卻依然神龍見首不見尾。以後的發展表明，只有在他自己選擇的時

間場合，毛澤東才會就外蒙問題向斯大林攤牌。

1月25日，中國代表團在周恩來的帶領下完成了有關旅大港口和中長鐵路問題的協議草案。這個草案是對蘇方就這些問題分別提案的一攬子對案。中方協議草案的精神是取消蘇聯對這些設施的全部特權。這將使斯大林以新條約之名行舊條約之實的打算化為泡影。[56]據汪東興當日的日記，在聽完周恩來關於協議草案的彙報後，毛澤東首次提出結束外蒙懸念的方式：

> 我們還要搞一個聲明。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時，我們已經宣布過舊中國與外國簽訂的一切國際協定、條約一概不予承認。但外蒙古獨立是一個例外。外蒙古獨立是國民黨政府辦理的，但是我們尊重蒙古人民一九四五年的公民投票，他們一致擁護獨立。現在雙方政府經過談判確認蒙古人民共和國的獨立地位。蘇聯也表示支持中國這一立場，同時也希望蒙古發表聲明表個態。

周恩來表示同意說：「這樣做比較好。」[57]

毛澤東打出蒙古牌的方式就此明確了：(1)由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拒絕承認國民黨政府與外國政府訂立的所有條約協定，新中國承認外蒙獨立的法律根據尚不存在；(2)但是中國代表團可以在蘇聯對1945年條約的其它問題讓步的前提下，作一聲明重新肯定外蒙獨立；(3)雖然外蒙問題並沒有包括在莫斯科談判日程當中，對外蒙獨立的重新肯定將以莫斯科談判結果之一的形式出現。這樣，莫斯科在1949年的黨際外交中已經表明拒絕重新討論外蒙問題之後，毛澤東終於找到了一個將外蒙納入中蘇談判的途徑。

毛澤東的策略對中方有兩層好處。首先，在實際談判中，中方對外蒙問題的沉默可以促成蘇聯人在其它問題上讓步。這種沉默既可以被解釋成對外蒙獨立的默認，也可以被看成是一種蓄而不發的壓力，無論在積極或消極的意義上，都可能促成蘇方讓步。在這方

面，艾奇遜事件最終證明是幫了毛澤東的忙——它突出了中蘇間在中國北部領土問題上的矛盾，使毛澤東有機會顯示他對外蒙獨立蓄意的曖昧態度，由此向蘇聯領導施壓。其次，一旦蘇聯政府接受了中方在其它問題上的條件，蒙古獨立將被宣布為莫斯科談判的一個結果，以此向世界、尤其是向中國公眾證明，在莫斯科中共對外蒙問題是作了努力的，對外蒙獨立的重新認定是為了換取蘇聯放棄在中國東北的特權。這樣，儘管中共在莫斯科沒有挽回被國民黨放棄的外蒙古，它至少恢復了國民黨在中國東北丟失的權益。對於中蘇關係來說，毛澤東此時打出蒙古牌的目的是給蘇聯人一顆定心丸，以鞏固新條約的成果。

在整個具體談判過程中，周恩來依照毛澤東的策略，也絕口不提外蒙問題。這使蘇聯外交部就外蒙獨立所作的準備徒勞無功。[58] 根據沈志華對俄國檔案的研究，斯大林在中方協定草案上所做的批語，表明了他對中方關於蘇聯在東北權益的對案極為不滿。可是蘇聯人終究還是壓下了心頭怒火，在1月28日基本接受了中方的協定文本。[59] 在雙方就新條約的內容基本達成一致以後，周恩來在1月31日的一次會見中向斯大林說明了毛澤東關於發布一個有關蒙古獨立的聲明的意向。

斯大林已經在毛澤東的蒙古懸念下度過了一個多月，他沒有想到這樣突然的結束。斯大林的最初反應是對周恩來的提議既吃驚又十分不安。他反問有甚麼必要對這個已經解決了的問題發表聲明，中蘇憑甚麼在蒙古同志不在場的情況下討論別人的命運。[60] 斯大林神經緊張的原因不難推斷。對蘇聯政府來說，最糟糕的情況就是在蘇方已經同意簽訂新約並已在涉及東北權益的一系列問題上作出讓步以後，中國方面又提出討論外蒙問題。周恩來立即解釋說，新中國政府在推翻舊中國的對外條約後，有必要聲明對蒙古人民共和國的承認。斯大林這才安下心來，表示同意中方的建議。

就在這樣的三言兩語之中，蒙古人民共和國的獨立地位再次在

大國外交中得到了確認。2月14日，新的《中蘇友好同盟互助條約》正式簽訂。在雙方共同發表的關於簽訂條約的公告裏，按照中方建議的方式，中國和蘇聯政府確認，在廢除1945年中蘇條約後蒙古獨立依然完全有效，其法律根據是1945年蒙古的公民投票和1949年蒙古人民共和國同中華人民共和國建立外交關係。[61]

另外，由於毛澤東的堅持，雙方關於中長路和旅大的協定明白規定，舊協定的廢除是因為1945年以來遠東局勢發生了根本的變化，這些變化包括日本帝國主義的戰敗，國民黨反動政權的推翻，以及人民政府在中國的建立。[62]至此，斯大林終於接受了毛澤東的觀點，即中蘇新條約不僅是對付西方國家集團的工具，也是對中國革命成功的積極響應。

就中蘇關係而言，中國外交新、舊「爐灶」的更替就此完成。可是莫斯科談判的結果之一是中國政府依然不得不把蘇聯人當成享有特權的「客人」來接待。蘇聯放棄了舊條約規定的在中國東北的特權，可是又得到了新的特權，包括在新疆的共同股份公司、在一定時期內對中國剩餘工業原料出口的壟斷、以及中國向第三國關閉新疆和東北地區。斯大林死後，毛澤東多次批評斯大林通過這些措施把新疆和東北變成了蘇聯的勢力範圍和半殖民地。[63]應該指出的是，雖然毛澤東對斯大林的指責與1950年艾奇遜的演說相似，二者所指並不相同。1950年艾奇遜演說在前，中共代表團向蘇聯作出上述讓步在後。同時，這些讓步也不是國民黨政府舊條約的遺物，而是北京以一個弱勢夥伴的身分同莫斯科結盟所付出的代價。[64]

一般說來，中共領袖們對在莫斯科取得的成果是滿意的。事後周恩來評價莫斯科外交，認為中國只有中國共產黨領導下才能同蘇聯一舉解決這麼多的歷史懸案。[65]尋求歷史的公正，確實在毛澤東的莫斯科外交中佔了很大的比重。同時，1950年中蘇同盟條約的成立，直接反映了兩國政府國際鬥爭和國內政治的需要。有論者十分貼切地把莫斯科談判稱為「毛澤東革命雄心和斯大林強權利益最緊密

的吻合」。[66]在當時的西方人眼裏，毛澤東和斯大林談判的結果在歐亞大陸造成了一個鐵板一塊的共產黨世界。

實際上，這種鐵板一塊的關係從來沒有存在過。在莫斯科談判的大部分時間裏，蒙古問題的陰影一直影響著雙方關係的氣氛。雙方最終在這個問題上達成一致，如果不是修補了至少也是遮蓋了中蘇關係史上的一道嚴重裂隙。在共產主義意識形態指導下的政治行為通常具有强烈的歷史感和時限性。這也就是為甚麼中共領導從來沒有把已經實際獨立於中國近30年的蒙古人民共和國視為不可逆轉的事實。因此，中蘇雙方在1950年對蒙古獨立的再次確認，其意義不單純是完成了一個法律上的步驟。這個決定是歷史性和戰略性的，即中蘇雙方承認，在中國革命勝利後的東亞國際關係中，有必要保留蒙古獨立的國家實體。由於中蘇同盟的成立和雙方在蒙古問題上的諒解，第二次世界大戰後期美蘇構建的，在東北亞一線確定雙方勢力範圍的雅爾塔—莫斯科體系徹底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一個新的雙重地緣政治關係。換言之，1950年中蘇談判重新確認蒙古國際地位和分配新疆、東北地區的經濟權益，完成了當時中蘇戰略關係的良性調整。對於中蘇同盟來說，兩國從東北亞到中亞一線的「內部」地緣戰略平衡和兩黨意識形態的一致性同等重要。同時，中蘇同盟同美國在亞太地區的「安全體系」的抗衡，則是冷戰初期東亞國際政治的基本特徵。

毛澤東和斯大林在蒙古問題上的諒解，表面上是承認蒙古人民的民族自決權，實質上是毛澤東對斯大林堅持保留中蘇之間的蒙古緩衝區的讓步。這兩個領袖人物在1950年對這個問題的內心想法，尚待史料完備時的進一步研究。清楚的是，中蘇之間的蒙古問題，反映了民族利益衝突對當時社會主義國家間標榜的國際主義關係的顛覆傾向。據一個所謂知情者的回憶，在中國代表團離開莫斯科不久，斯大林在一次蘇共政治局會議上的講話語驚四座。他說，爭奪中國的戰鬥遠未結束，而是剛剛開始。他抱怨說，毛澤東在談判中

對蘇聯援助的要求遠遠超出了蘇聯負擔的能力，因此，只要毛澤東繼續覬覦蘇聯資源，蘇聯就沒有國家安全。斯大林建議，阻止毛澤東的方法之一是在新疆、內蒙古、特別是東北造成獨立國家，在中蘇間起緩衝作用。[67]這個故事的真實性尚待檔案史料的印證，但是中蘇同盟條約顯然沒有也不可能完全消除蘇聯黨內對毛澤東領導的新中國的疑懼。

中共領導的「蒙古情結」也沒有因為1950年的中蘇外交而消失。外蒙問題是中共接管國家權力時在中蘇關係中出現的第一道裂隙。斯大林死後，毛澤東一代的中共領導人在對蘇交往中又一次又一次地回到這個題目上來。[68]蘇共新領導雖然取消了斯大林時期蘇聯在中國新疆和東北的特權，可是蒙古人民共和國依然如故。在後來日趨惡化的中蘇關係中，蒙古作為緩衝區的作用也日益凸現出來。蒙古變成了蘇聯對中國陳兵百萬的基地，但也減少了中蘇在綿長的共同邊界直接對抗的危險。1960年代以後，中、美、蘇之間的戰略三角關係的內涵發生了巨大的變化，可是蒙古在這個三角關係中一直是中蘇力量平衡的一個支點。

註　釋

1　Sergei N. Goncharov, John W. Lewis, and Xue Litai, *Uncertain Partners: Stalin, Mao, and the Korean War*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3), 6.

2　〈中央關於迅速進入東北控制廣大鄉村和中小城市的指示〉，1945年8月29日，《中共中央文件選集》第15卷（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91），頁257；楊奎松：《毛澤東與莫斯科的恩恩怨怨》（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99），頁226。

3　此用語來自楊奎松：〈中蘇之間國家利益與民族情感的最初碰撞〉，章百家、牛軍編：《冷戰與中國》（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2），頁108–143。

4　薄一波：《若干重大決策與事件回憶》（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

1991），第一卷，頁36。

5 〈塞北軍分區關於綏蒙區敵偽頑情況報告，一九四五年七月二十二日〉，《大青山抗日游擊根據地資料選編》（呼和浩特：內蒙古人民出版社，1987），中冊，頁269；〈延安總部發布受降及配合蘇軍作戰等七號命令（摘錄），一九四五年八月十一日〉，中共中央統戰部：《民族問題文獻彙編》（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91），頁750–751。

6 王樹盛、郝玉峰主編：《烏蘭夫年譜》（北京：中共黨史資料出版社，1989），上卷，頁149、152；王鐸：《五十春秋》（呼和浩特：內蒙古人民出版社，1992），頁214–216。

7 楊奎松：《毛澤東與莫斯科的恩恩怨怨》（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99），頁231；周恩來：〈要我讓出赤峰、多倫的方案無法考慮〉，1946年1月8日，《周恩來一九四六年談判文選》（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6），頁41–42。

8 〈軍委關於力爭綏察熱全境給賀龍等的指示〉，1945年8月30日，中央檔案館編：《中共中央文件選集》（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91），第15卷（1945年），頁260；〈軍委關於爭奪東北的戰略方針與具體部署的指示〉，1945年9月28日，同前，頁299–301；〈中央關於對山西的基本方針給劉伯承、鄧小平的指示〉，1945年10月17日，同前，頁361；〈劉少奇關於應以主要力量建立東、西、北滿根據地至彭真電〉，1945年12月24日，同前，頁526。

9 〈綏蒙政府關於蒙古工作討論（記錄）〉，1945年8月11日，《大青山抗日游擊根據地資料選編》（呼和浩特：內蒙古人民出版社，1987），中冊，頁294；〈聶榮臻等關於內蒙的工作方針向中央的請示〉，1945年9月29日，《中共中央文件選集》，第15卷，頁378。

10 周恩來：〈對解放戰爭形勢發展的三點估計〉，1948年9月30日，《周恩來軍事文選》（北京：人民出版社，1997），第3卷，頁470。

11 吳冷西：《十年論戰：1956–1966中蘇關係回憶錄》（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9），上冊，頁321–326。

12 以下米高揚報告的內容是根據Andrei Ledovsky, "Mikoyan's Secret Mission to China in January and February 1949," *Far Eastern Affairs*, no. 2 (1995): 78–94.

13 歷史學者文安立（Anne Odd Westad）向筆者透露，他確曾在俄國檔案館見到過有關米高揚使命的原始文件，但該文件的公布尚有待時日。另外，陳春華、劉存寬等翻譯的俄國學者列多夫斯基的《斯大林與中國》

（北京：新華出版社，2001），也反映出米高揚在1960年寫的報告和列多夫斯基引用的1949年的有關檔案有多處不同。

14 Sergei N. Goncharov, John W. Lewis, and Xue Litai, *Uncertain Partners: Stalin, Mao, and the Cold War*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3), 33; 楊奎松：《毛澤東與莫斯科的恩恩怨怨》，頁260。

15 列多夫斯基：《斯大林與中國》，頁141；Ledovsky, "Mikoyan's Secret Mission," 87.

16 "The Stalin-Mao Dialogue; Ivan Kovalev, Stalin's Personal Envoy to Mao Zedong, Interviewed by Historian and Sinologist Sergei Goncharov," *Far Eastern Affairs*, no. 1 (1992): 104–105.

17 Ledovsky, "Mikoyan's Secret Mission," 88–89; "The Stalin-Mao Dialogue; Ivan Kovalev, Stalin's Personal Envoy to Mao Zedong, Interviewed by Historian and Sinologist Sergei Goncharov," *Far Eastern Affairs*, no. 1 (1992): 104–105.

18 《中國共產黨黨章》（1945年6月11日中國共產黨第七次全國代表大會通過），中共中央統戰部編：《民族問題文獻彙編》（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91），頁748。

19 Information memorandum by I. Kalabukhov, First Secretary of the Far Eastern Department of the USSR, "About the Claims of the Chinese Leaders With Regard to the Mongolian People's Republic," 30 January 1964,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Wilson Center Digital Archive, http://digitalarchive.wilsoncenter.org.

20 "Report of Milovan Djilas about a Secret Soviet-Bulgarian-Yugoslav Meeting 10 February 1948,"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Bulletin*, Issue 10 (March 1998): 131.

21 劉曉：《出使蘇聯八年》（北京：中共黨史資料出版社，1998），頁4。

22 周文琪、褚良如：《特殊而複雜的課題——共產國際、蘇聯和中國共產黨關係編年史，1919–1991》（武漢：湖北人民出版社，1993），頁456–457。

23 徐則浩：《王稼祥傳》（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1996），頁456、458–460。

24 劉少奇：〈代表中共中央給聯共（布）中央斯大林的報告〉，1949年7月4日，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劉少奇文稿》（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8），第1冊，頁15–16。

25 《建國以來劉少奇文稿》第1冊，頁22–28，註16；師哲口述、師秋朗筆錄：《我的一生——師哲自述》(北京：人民出版社，2001)，頁306。

26 Andrei Ledovsky, "The Moscow Visit of a Delegation of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in June to August 1949," *Far Eastern Affairs*, no. 4 (1996): 70, 83。

27 《建國以來劉少奇文稿》，第1冊，頁21，註15。

28 沈志華：《毛澤東、斯大林與朝鮮戰爭》(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3)，頁132。

29 "Conversation between Stalin and Mao, Moscow, 16 December 1949,"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Bulletin*, Issues 6–7, (Winter 1995/1996): 5; 裴堅章編：《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史：1949–1956》(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1994)，頁18–19。

30 "Conversation between Stalin and Mao, Moscow, 22 January 1950,"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Bulletin*, Issues 6–7, (Winter 1995/1996): 7–8.

31 參見裴堅章編：《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史：1949–1956》，頁19–20; 楊奎松：《中共與莫斯科的關係(1920–1960)》(台北：東大圖書公司，1997)，頁617–618，《毛澤東與莫斯科的恩恩怨怨》，頁297–298；Vladislav Zubok, " 'To hell with Yalta!' —Stalin Opts for a New Status Quo,"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Bulletin*, Issues 6–7 (Winter 1995/1996): 24–27; Odd Arne Westad, "Unwrapping the Stalin-Mao Talks: Setting the Record Straight," ibid., 23–24, and "Fighting for Friendship: Mao, Stalin, and the Sino-Soviet Treaty of 1950,"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Bulletin*, Issues 8–9 (Winter 1996/1997): 224–226; Dieter Heinzig, *The Soviet Union and Communist China, 1945–1950: The Arduous Road to the Alliance* (Armonk, New York: M. E. Sharpe, 1998), 298.

32 Shen Zhihua, "Clashes of Interests and Their Settlement during Negotiations on the Chinese-Soviet Treaty of 1950," *Far Eastern Affairs*, no. 3 (2002): 101–103.

33 Xiaodong Wang, "China Learning to Stand Up: Nationalism in the Formative Year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in C. X. George Wei and Xiaoyuan Liu eds., *Exploring Nationalisms of China: Themes and Conflicts* (Westport: Greenwood Press, 2002), 77–100.

34 "Conversation between Stalin and Mao, Moscow, 16 December 1949,"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Bulletin, Issues 6–7 (Winter 1995/1996): 5; 裴堅章編：《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史：1949–1956》，頁17–18。

35 O. Chuluun, "The Two Phases in Mongolian-Chinese Relations, 1949–1972," *Far Eastern Affairs*, no. 1 (1974): 24; 馬勇主編：《國事全書》(北京：團結出版社，1997)，第3卷，頁3077–3079。

36 Ookhnoin Batsaikhan, "Issues Concerning Mongolian Independence from the Soviet Union and China: The Attempt to Incorporate Mongolia within the USSR and the Positions of Soviet Leaders, Stalin, Molotov, and Mikoyan," 3–5. 這是作者在2004年3月19–20日在烏蘭巴托召開的「蒙古和冷戰」國際會議上宣讀的論文。

37 Goncharov, "The Stalin-Mao Dialogue," *Far Eastern Affairs*, no. 2 (1992): 103–104.

38 毛澤東：〈關於周恩來去蘇聯參加談判問題給中央的電報〉，1950年1月2日、3日，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87)，第1卷，頁211。

39 毛澤東：〈關於周恩來去蘇聯參加談判問題給中央的電報〉，1950年1月2日、3日，《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1卷，頁213。

40 吳冷西：《十年論戰》，上冊，頁14、146。

41 毛澤東：〈關於周恩來去蘇聯參加談判問題給中央的電報〉，1950年1月2日、3日，《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1卷，頁211–212；V. M. Molotov etc., *Molotov Remembers: Inside Kremlin Politics: Conversations with Felix Chuev* (Chicago: Ivan R. Dee, 1993), 81.

42 "From the Diary of A.Y. Vyshinsky: Memorandum of Conversation with the Chairman of the People's Central Government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ao Zedong, 6 January 1950,"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Bulletin*, Issue 8–9 (Winter 1996/1997): 230–231.

43 "Document 17: Conversation, V. M. Molotov and A. V. Vyshinsky with Mao Zedong, Moscow, 17 January 1950,"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Bulletin*, Issues 8–9 (Winter 1996/1997): 232–234.

44 毛澤東：〈關於發表駁斥艾奇遜造謠的談話的電報〉，1950年1月19日，《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1卷，頁245。

45 〈蘇聯外長維辛斯基駁斥艾奇遜的荒謬誹謗〉，《人民日報》，1950年2月22日；師哲：《我的一生》，頁349–350。

46 毛澤東：〈駁斥艾奇遜的無恥造謠〉，1950年1月19日，中華人民共和

國外交部、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毛澤東外交文選》(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4)，頁126–128。

47 師哲：《我的一生》，頁349。

48 John Gittings, *Survey of the Sino-Soviet Dispute, 1963–1967*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for Chatham House, 1968), 166–167; "Record of Conversation between the Mongolia People's Republic Government Delegation and the Deputy Chairma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State Council, Foreign Minister Chen Yi, 30 September 1964,"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Virtual Archive, http://wwics.si.edu.

49 汪東興：《汪東興回憶——毛澤東與林彪反革命集團的鬥爭》(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2004)，頁141–142；"Information Note of Romanian Embassy from Beijing to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23 May 1989,"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Wilson Center Digital Archive, http://digitalarchive.wilsoncenter.org.

50 Heinzig, *The Soviet Union and Communist China*, 362。

51 師哲：《我的一生》，頁351。

52 同上，頁350–351。

53 毛澤東：〈關於中蘇會談和文件起草情況給劉少奇的電報〉，1950年1月25日，《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1卷，頁251。

54 毛澤東和莫洛托夫在1月17日商定，毛澤東在次日準備好駁斥艾奇遜的文稿並向蘇方徵求意見。沒有證據表明毛澤東在把文稿於19日發給劉少奇之前是否向蘇方徵求過意見。據Goncharov, Lewis, and Xue, *Uncertain Partners*，頁321，註154，蘇聯《真理報》在1月24日才轉載了毛澤東的稿件。顯然，在這一個星期裏，即使蘇方對毛澤東的稿件不滿意，也是在美國政府26日的行動以後才找到機會指責毛澤東讓敵人鑽了空子。

55 楊奎松：《毛澤東與莫斯科的恩恩怨怨》頁300對此有不同的推斷。

56 Shen Zhihua, "Clashes of Interests and Their Settlement during Negotiations on the Chinese-Soviet Treaty of 1950," *Far Eastern Affairs*, no. 3 (2002): 104.

57 汪東興：《汪東興日記》(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3)，頁195。

58 金沖及主編：《周恩來傳，1949–1976》(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8)，第1卷，頁35–39，公布了周恩來在1950年2月8日給劉少奇和政治局的一份電報。電報概括了中蘇間就各種問題進行的九次會談，無一涉及蒙古問題。

59 Shen Zhihua, "Clashes of Interests," 104.

60 師哲：《我的一生》，頁346–347。

61 《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2)，第1卷，頁118。

62 《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第1卷，頁121。

63 "Mao's Conversation with Yudin, 31 March 1956,"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Bulletin*, Issues 6–7 (Winter 1995/1996): 166; "First Conversation of N. S. Khrushchev with Mao Zedong, Hall of Huaizhentan [*Huairentang?*] [Beijing], 31 July 1958,"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Bulletin*, Issues 12–13 (Fall/Winter 2001): 251.

64 裴堅章編：《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史：1949–1956》，頁25。據Heinzig, *The Soviet Union and Communist China*, 頁373 和頁503 註670，俄國檔案表明，中方在1月初即考慮主動邀請蘇聯共同開發新疆礦產。顯然，最終產生的合作方式不是中方所預期的。

65 金沖及主編：《周恩來傳，1949–1976》，第1卷，頁41。

66 Vojtech Mastny, *The Cold War and Soviet Insecurity: The Stalin Years*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6), 88.

67 Peter S. Deriabin, *Inside Stalin's Kremlin: An Eyewitness Account of Brutality, Duplicity, and Intrigue* (Washington, D.C.: Brassey's, 1998), 108–110.

68 V. M. Molotov etc., *Molotov Remembers: Inside Kremlin Politics, Conversations with Felix Chuev* (Chicago: Ivan R. Dee, 1993), 71; Sergey S. Radchenko, "The Soviets' Best Friends in Asia: The Mongolian Dimension of the Sino-Soviet Split," Working Paper No. 42,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of the Woodrow Wilson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Scholars, November 2003.

第八章

西藏啓示：「冷戰觀」的局限*

中國或任何非西方國家的捲入冷戰，分別是在什麼時候和何種情況下發生的？對這個問題的解答，只能建築在對具體國家的具體分析之上。文安立的《全球冷戰》研究認為，盡管冷戰通常是指源於歐洲的關於現代發展模式的兩種對立思潮的競爭，但是所謂第三世界國家不僅難逃捲入冷戰的命運，而且是冷戰的主戰場。這是因為第三世界國家賴以發展的國際環境，已經被兩個超級大國的全球性競爭所塑造，而兩個超級大國各自標榜的意識形態的優越性，也需要在第三世界對發展模式的選擇中得到印證。[1]但是，發軔於西方的冷戰，既未開啟、也未終結歷史。非西方國家的歷史發展，自有其淵源、線索和走向。似乎是壓倒一切的「全球冷戰」，只是一時綁架了西方以外地區、國家和社會內部的、根源更久遠的各種「戰爭」。對這些原發性的矛盾、衝突不進行充分的揭示，就無法了解，非西

* 本章在英文版基礎上修訂而成，英文版為Xiaoyuan Liu, "Entering the Cold War and Other 'Wars': The Tibetan Experience," *The Chinese Historical Review*, 19.1 (2012): 47–64。這裏的中文是劉曉紅博士翻譯的，特此致謝。

方的國際政治的參與者(可以是「國家」或是其它各種具有國際參與能力的政治實體)在甚麼時候、以甚麼方式和出於甚麼原因捲入了這場從根本意義上來説是歐洲「內戰」的冷戰。同普通戰爭的參戰國相比,第三世界國家在冷戰中的「參戰國」狀態十分難以確定。當冷戰與其它「戰爭」齊頭並進時,有意思的問題是:冷戰與這些戰爭是否有重合之處?如果有,二者之間誰捲入或干預了誰?究竟是冷戰把第三世界變成了全球戰場,還是第三世界把冷戰變成了地方鬥爭?諸如此類,不一而足。

本章以西藏為例對上述問題略作探討,旨在澄清中國與冷戰的關係。1945至1949年間,由於美、蘇在中國捲入國民黨與共產黨之間的內戰,中國逐漸陷入冷戰中。然而,中國作為一個「國家」加入冷戰,只能是在1949年結束分裂、中華人民共和國取代中華民國之後。作為中國人心目中的少數民族邊疆地區,西藏是一個不同於中國其它地區的特例,其完全納入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社會政治制度耗時十年之久。西藏問題突顯了當冷戰與某些歷史衝突糾纏不清時所產生的複雜情況。而這些歷史衝突的根源遠早於蘇美超級大國之間的冷戰。[2]

冷戰事件?

1950年10月,中國人民解放軍跨過了兩條江。一條是位於亞洲東北部,界定中國、朝鮮領土的鴨綠江。另一條是地處中國西南,到那時為止劃分中國政府和西藏當局實際統治範圍的金沙江。歷史學家一致公認鴨綠江之渡是冷戰史的關鍵事件。而對金沙江的跨越,史家則是見仁見智。有趣的是,史學中的爭論往往可追溯到與歷史事件同時的人們的意見分歧上。下面數例即可對此略見一斑。

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中,美國政府支持作為戰時夥伴的中國,獲得政治統一與領土完整。與此同時,在中國與英國、蘇聯的領土糾

紛上，美國政府則首鼠兩端，避免在原則上對同是戰時盟國的任何一方採取偏袒立場。在中英長期爭持不下的西藏問題上，美國的立場即是如此。1940年代後期，美國立場有所變化。在美國政府內部一個新的共識逐漸形成，即認為美國應將西藏視為中國之外的另一地域，由美國對其承擔責任，以防範蘇聯在內陸亞洲的擴張。[3]這一考慮導致了美國政府的一系列步驟，包括與拉薩建立秘密聯繫，向西藏偷運武器，以及尋求聯合國對拉薩要求獨立的外交支持等。美國外交戰略的決策者們希望新獨立的印度可以支持美國的西藏謀略，如此將會把太平洋西岸遏制共產黨中國的新月形包圍圈與中亞大陸相聯，從而對中國形成馬蹄形的遏制態勢。[4]儘管當時的印度政府不為所動，美國政府依然開始了針對西藏的冷戰行動。在1950年代中期，美國中央情報局已經著手準備在西藏高原上進行一場秘密的反華戰爭。

當時，尼赫魯領導下的印度政府力圖避免加入冷戰的任何一方，尤其是拒絕「與任何人結盟對付中國」。[5]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不久後，尼赫魯曾告訴美國方面，中國正在進行的是一場已經持續數十年之久的農民革命，或遲或早民族主義會在中國重新成為主導力量。[6]尼赫魯確實希望西藏繼續游離於中國之外，但他不認為新中國富於侵略性。相反，讓尼赫魯更加擔心的是，華盛頓插手西藏事務會激怒中國，使西藏局勢惡化。所以，在美國官員向他詢問如何幫助改善西藏局勢時，尼赫魯反覆强調，美國最好是甚麼也不要做，甚麼也不要說。[7]

尼赫魯的「南方」(即相對於北半球發達資本主義國家的)觀念也表現在他對西藏內部事態發展的態度上。1949年夏，在拉薩當局驅逐了國民黨駐藏人員之後，尼赫魯並不認為拉薩當局關於防範中共的藉口言之成理。一方面尼赫魯認為西藏人有權決定如何保護自身利益，另一方面，他認為拉薩「驅漢」的實質是反對中國而不是反對中共。[8]

如果說美國人在戰後急於將地處中國遠邊的西藏納入冷戰格局，一些先於美國人到達西藏的西方人士則從一種遠遠早於冷戰的「歐洲」視角來看中國共產黨向西藏的推進。一位隸屬中國內陸傳教團的名叫比逖的蘇格蘭傳教士，在康定盤桓數十年而始終無法進入西藏。他在1950年6月不得不抱憾歸國。回到英國後，他在傳教團雜志《百萬中國大眾》的12月刊上寫到：

> 中國〔共產黨的〕軍隊可為上帝所用，斬斷西藏寺廟數百年來用以奴役西藏人民終生的苛捐雜稅之枷鎖……目前共產黨的築路大軍正在修築一條橫貫西藏的汽車公路，十輪卡車已由此〔指康定〕向西藏的首都拉薩進發。我們相信、期望並祈禱：以上帝的智慧與力量，這條公路將成為那些信仰基督福音與信條的人們的前進之路。[9]

1949年轉移到台灣的國民黨政府也有自己的立場。在長期的政治鬥爭中，國民黨和共產黨向來指斥對方為蘇俄帝國主義或美帝國主義的「走狗」。解放軍進藏後，台灣當局即將此視為是蘇聯開始實施在列寧時期就已擬定的對西藏的圖謀。[10]然而，這一立場與華盛頓的全球冷戰觀念並不合拍，因為國民黨當局也是從「中國」的角度看待西藏問題。1950年11月，針對拉薩在聯合國爭取外交支持的活動，國民黨政府外交部指出，西藏隸屬中國主權，與到目前為止被中共佔領的其它中國省份無異。因此，任何反對這一「蘇聯侵略新步驟」的抗議，不應是西藏的單獨行動，而應是國民黨政府在聯合國對蘇聯抗議的組成部分。[11]

陳年舊賬

國民黨政府反對拉薩在聯合國進行游說，是它長期以來對西藏政策的延續。只是在失去大陸以後，國民黨不得不把直接處理西藏

問題的權責留給中共。中華民國之初，孫中山就宣布國民黨的目標是將清政府治下的「五族」合為一個「中華民族」。此後，國民政府一直致力於爭取同中國離異的西藏和外蒙古的回歸。到第二次世界大戰後期，外蒙古顯然已是覆水難收。1945年夏，國民黨政府走出了戰時外交最後且沉重的一步：經與蘇聯談判，國民黨政府同意將外蒙古在過去20多年中事實上的獨立合法化。而西藏的情況似乎還有轉機。與外蒙古不同的是，國民黨政府從未失去與拉薩的聯繫。自1930年代起，國民黨政府甚至設立了駐藏機構。國民黨領導人面臨的問題是，從積極意義上講，如何將這一脆弱的維繫强化為至少是中國對西藏主權的象徵；從消極意義上講，如何防止西藏通過國際支持强化它對中國分離的現狀。

中國所謂的現代發展困境不僅僅局限於對政體形式和經濟模式的選擇，還包括了對中國國際人格的重新塑定。這些歷史過程曲折又充滿爭議。從十九世紀中葉開始，中國在勢不可當的西方國際體系壓力之下，逐漸從世襲王朝轉型為民族國家。1949年以前的中國國際人格的轉變，主要體現在以民族國家的身分和面貌參與國際事務和界定領土。這是一個在國際社會中為中國正名、定形的過程。1949年以後，雖然中國在以意識形態劃分國家的冷戰時代戴上了紅色標識，但上述過程仍在繼續。

國民黨政府處理西藏問題20餘年而無實質進展，其重要根源之一在於1911年以前「歷史的中國」的行為和存在方式。在對中國近三個世紀的統治中，滿清皇帝們小心翼翼地處理本土及邊疆地區的安全關係，建立了一個由五個不同的地域和族群組成的龐大帝國。在這五個不同的族群區域之間，互動關係微妙且舉足輕重。在鴉片戰爭以後，同西方列强的碰撞使中國的領土屬性開始了近現代轉型，這不僅改變了清帝國領土的外觀，也重新構建了帝國內部的行政管理機制和五大地域的相互關係。在清朝滅亡前夕，滿州、蒙古、新疆、西藏相對中國本部而言，依然帶有强烈的邊疆色彩。但是，清

政府被迫或自願地開始實行國際通例，因此使中國在一定程度上具有了「民族國家」的特徵。中華民國的歷屆政府都決心維護清帝國遺留下來的海棠葉狀的領土範圍。國民黨政府視滿州、外蒙古、新疆、西藏為中國國家防務的最前沿，對邊疆政務的「最高目標」是將這些地區及民族人口同本部的漢族融合為「一個類似美國的新國家」。[12]

民國積弱，邊政設施多為紙上談兵。對於西藏與國民黨「中央政府」的關係，國民黨的有關政策設計也乏新意可陳。例如蒙藏委員會在1933年提出，恢復清朝乾隆年間的狀態，對西藏實行中央駐藏大員之下的自治。[13]僅僅對滿清帝國的故技飾以「民族國家」的名分，國民黨政府是無法創建一個真正的「新」國家的。蔣介石對國民黨政策觀念中自相矛盾的現象也有所意識。他的補救方法是用民族主義改寫中國的歷史敘述。1943年《中國之命運》出版不久後，蔣介石就「民族與邊疆問題」對負責教育、宣傳和邊疆事務的官員下達了一項指令。因其堪稱官方「構建國家」與規定「歷史敘述」的範文，特全文照錄於此：

> 關於民族及邊疆為題有為今日全國人民所應瞭解與注意者數點，茲逐項指示如下。(一)我國人民有宗族之分支無種族之區別。閉關時代所見者小，以五胡為外族，目元清為夷狄。今日視之，直與周代以前楚為南蠻同一情形。古之所謂四夷、四裔固無一而非炎黃子孫，近世所謂滿蒙回藏亦復如此，要皆中華民族也。考蒙藏皆地方之名，回為宗教之稱，滿洲則努爾哈赤一時之名號，其子皇太極即改稱清，並非正式之地名。國父講民族主義，首言民族主義即國族主義，指示最明顯。中正在《中國之命運》一書稱為各宗族，不曰各民族或各種族，亦即此意。(二)我國有史以來各宗族間時或發生戰爭，而此各宗族胥為同一之種族，其疆域亦胥在帕米爾高原以東、中華民族版

> 圖以內。故過去之戰爭，除唐代國威遠及波斯，元代經略遙達東歐，唐之劉仁軌、明之戚繼光皆曾與倭寇作戰以外，全民族之對外戰爭實自此次抗戰始。今人述史，固不能將以往事迹屏〔摒〕棄不說，但應闡明彼一時此一時之意，使懍然於各宗族鬩牆之痛，欣然於各宗族融合之盛，以啓發我全民族愛國之心與同族之感。(三)禁止濫用苗夷蠻猺等名稱。政府曾有明令，至胡虜滿奴等名詞為昔日各宗族軋轢之際互相詛咒之語，今人狃於舊聞，習焉不察，時或用之詩文布之刊物，則大錯誤。又如滿洲、華北、華南等名詞沿用尤多，不知此皆敵寇所欲藉以離間我民族、分化我疆域之詭謀，國人豈可隨聲附和，為所愚弄。(四)研究古史應尋繹民族融合與國家統一之淵源，多所闡揚，而於足以動搖國人對我民族同源之祖先之信仰者，如黃帝升仙之說、堯舜烏有之論，悉宜指正，勿使流傳。以上各節關係我國家民族之統一與復興者至大至切。各有關機關應加以研究，日常施政、行令、及宣傳刊物均須注意及此，並隨時闡發其意義，昭示國人。各級學校歷史地理公民教科書亦宜准此原則，酌予修改，是為至要。[14]

國民黨以一黨的意識形態所如此構建的「中華民族」觀，在蔣介石的《中國之命運》出版後，受到了西方盟國輿論的批評。但是第二次世界大戰是中國與日本進行生死搏鬥的時期，「中華民族」的理念是支撐中國抗戰輿論的主題。

問題在於，西藏、外蒙古以及1944年以後在新疆出現的「東突厥斯坦共和國」都在事實上對「中華民族」的理念提出挑戰。國民政府外交部也承認，中國對西藏的所謂主權，對內對外均有問題。就外交而言，英國政府僅承認中國對西藏的宗主權。就內政而言，「西藏自民國成立以來，忽而獨立，忽而內附，中央政令，迄未推入藏境」。[15]西藏問題的雙重性在外交部與蒙藏委員會之間常常引起爭

論，焦點是應該通過與英國政府的外交談判解決西藏問題，還是通過「內部」手段和與拉薩當局的協商解決問題。[16]無論怎樣，國民黨最高當局認定，對西藏採取有效的政策，武力是關鍵。1942年，蔣介石親自審定了迫使拉薩就範的軍事計劃。[17]1950年秋，在國民黨政府遷台一年之後，中國人民解放軍進軍西藏，其部署與國民黨政府1942年的軍事計劃如出一轍。

直到撤出中國大陸之前，國民黨政府始終認為英國勢力和拉薩當局是妨礙其實現西藏目標的兩大障礙。1949年7月，拉薩當局以冷戰時期時髦的反共藉口，將國民黨駐藏人員逐出西藏。蔣介石對西藏統治集團的反共情結毫不買帳，直斥拉薩的行動為叛國。他向當時任國民政府總統的李宗仁建議，對拉薩應警以「嚴懲」，以迫其改弦更張。[18]而到1950年代初，台灣當局自己又從反共、反蘇聯陰謀的角度解說解放軍進藏，以此反對拉薩在聯合國進行游說。這些事例僅證明對西藏問題的冷戰化，無法遮蓋圍繞西藏所進行的鬥爭的多方位、多層次的複雜性。

到1949年為止，中國共產黨同國民黨進行了近30年的鬥爭，其間中共對邊疆少數民族問題的立場經歷了很大變化。中共主要力量所處地域的變化和中國國際環境的改變，是影響中共對民族、邊疆問題態度的關鍵因素。簡言之，到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時，中共已不是最初那個遵循列寧的民族自決學說、身處中國政治邊緣、號召少數民族揭竿而起反對中央政府的在野組織。中共已成為當時中國兩大政治中心之一，是尋求恢復中國「大一統」的政黨。此時的中共對「中華民族」的理解，已與國民黨相差無幾。[19]

中共與西藏的關係也是錯綜複雜的。1930年代中期，當中共從中國東南部開始長征時，西藏地區是紅軍經過的幾個少數民族邊疆地區之一。那時，中共領導人認為應避開西藏。在同張國燾的爭論中，毛澤東稱，如果南下到西康以至西藏，紅軍將走進「絕路」。[20]1940年代後期，當中共從東北至西南席捲全中國時，西藏成為解放軍奪取

全國的最後一個地區。1949年底，毛澤東在〈為祝賀新年告前線將士和全國同胞書〉中提出：

> 解放台灣、海南島和西藏，殲滅蔣介石匪幫的最後殘餘，完成統一中國的事業，不讓美國帝國主義侵略勢力在我國領土上有任何立足點。[21]

通過這樣的任務羅列，毛澤東將西藏包括到三場「戰爭」的戰場之中，即界定中國政治地理疆界的歷經百年的民族鬥爭、決定中國政治命運的數十載的革命戰爭，以及剛剛開始的確定中國國際同盟關係的冷戰。

但是，毛澤東對西藏採取這種「解放」的觀念，也不過是最近數月的事情。解放戰爭期間，中共領導人對全國不同地區的政策關懷程度，取決於軍事、政治的進展情況。因此，直到1949年初，西藏才被納入中共的議事日程。1949年1月至2月，斯大林派米高揚以密使身分來到西柏坡，瞭解戰爭的進展和中共領導人對未來的設想。在同米高揚的一次談話中，毛澤東談了對少數民族的政策並簡單表述了對西藏問題的政策設想：

> 我們準備給居住在中國西南部的西藏人民以自治權。……西藏問題很複雜。實質上西藏是英國的殖民地，只是在形式上歸屬中國。近來美國千方百計討好西藏人民。……當我們結束國內戰爭，著手解決國內的政治問題以後，當西藏人民感到我們不用侵略來威脅他們，平等對待他們的時候，我們就開始決定這一地區的未來命運。對待西藏我們必須謹慎耐心，要估計那裏複雜、麻煩的宗教事務以及喇嘛教的勢力。[22]

據現有材料來看，這是中共最高領導人在內戰期間首次談到對西藏的政策。僅就政策內容來說，國民黨政府的外交部官員也完全可以作出同樣的表述，只是不會言過其實地稱西藏為英國殖民地。

國民黨政府對美國有關西藏的動作及想法會有某種擔憂，但不會有明顯的敵意。換言之，毛澤東此時的觀念表明，中共領導層已做好接手解決國民黨政權遺留下來的西藏問題。與國民黨政府一樣，毛澤東視英國的殘餘影響、拉薩對中國政策的疑慮、以及西藏神權政治的特殊性為解決西藏問題的主要障礙。在毛澤東的表述裏，美國因素尚在其次，而對「蔣介石匪幫」則可忽略不計。

顯然，在1949年初，毛澤東仍是在用國民黨政府算計了幾十年的「陳年舊賬」的框架裏考慮西藏問題。在以後六個來月的時間裏，在同莫斯科的秘密通信和公開的政治言論中，中共領導人繼續將西藏作為特殊問題處理。其特殊表現為：第一，在性質上，西藏問題的解決不是對國民黨政權作戰的組成部分，而是分開的政治步驟；第二，在時間上，在解放軍攻佔海南島、台灣之前，中共不會處理西藏問題。[23]

三戰之地

在中共的政策考慮中，西藏從一個「特殊政治問題」向百年鬥爭、革命戰爭和冷戰的「三戰之地」的轉變，發生於1949年9月以後。轉變的直接原因是7月間拉薩當局將國民黨駐藏人員以及當地的一些漢人驅逐出西藏。中共對這一事件的反應姍姍來遲。在這個所謂的「驅漢事件」發生數星期以後，毛澤東在與斯大林的通訊中仍然保持了原來的想法，即解放軍將於1950年下半年攻打台灣，而屆時西藏仍待處理。[24]直到9月2日，中共以新華社社論的形式，對7月事件公開表態。社論指稱「英、美帝國主義及其追隨者印度尼赫魯政府」策劃了這場陰謀，挑動西藏當局驅逐國民黨人員。在嚴厲斥責「英、印侵略者」參與這一「極端冒險的蠢事」的同時，社論強調了「美帝國主義」對西藏的圖謀，並首次將西藏納入「解放戰爭」的範圍：

> 這一個陰謀事變和最近美帝國主義妄圖吞並台灣的陰謀是同

> 出一轍。……美帝國主義自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之後，亦積極圖謀侵略西藏。美帝國主義曾派遣間諜到西藏活動，力圖經過西藏的若干上層分子，取得對西藏的實際統治權。……中國人民解放軍必須解放包括西藏、新疆、海南島、台灣在內的中國全部領土，不容有一寸土地被留在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統治以外。[25]

時任新華社主編的胡喬木多年以後回憶說，1948年10月以後，新華社所有的重要報道及文章都送交劉少奇、周恩來審批，有時也送毛澤東審閱。有些最重要的文章實際上是毛澤東親自起草的。在1949年，毛澤東一共為新華社起草了13篇文章。其中包括一篇8月30日發表的文章，該文對自鴉片戰爭以來美國對中國的侵略進行了猛烈抨擊。但胡喬木提到的13篇文章中並未包括9月2日社論。[26]在近年出版的毛澤東、劉少奇、周恩來的年譜中也找不到與這篇社論有關的更多材料。從文章的重要性來看，可以肯定毛、劉、周三人之一必定批准了這篇社論。根據中共領導人當時的分工，社論很可能是經劉少奇審閱的。[27]

一些跡象表明，儘管9月2日的社論斬釘截鐵，但實際上中共領導層對判定西藏的局勢仍存疑問。新華社社論發表幾天後，周恩來向人民政協代表說明，為了擊敗帝國主義破壞中國統一的陰謀，中國政府在處理少數民族問題時，將實行「民族自治」而不是「民族自決」的原則。在舉例說明帝國主義陰謀時，周恩來列舉了英國在新疆和西藏的陰謀以及美國對台灣、海南島的企圖。[28]對於美帝國主義與西藏的關係，周恩來的言論與新華社社論顯然不同，而這一差別沒有得到任何說明。毛澤東在公開場合對西藏問題也三緘其口。毛澤東在9月21日發表了他的著名講演〈中國人民站起來了〉。在講話中毛澤東列舉了包括台灣在內的尚待解放的地區，而對西藏隻字未提。[29]在新華社社論明確提出西藏是解放戰爭的目標以後，毛澤東

的沉默，比任何中共宣傳機構有關西藏的聲明都更加意味深長。

在新華社發表9月2日社論以前，國民黨中央日報社報道了美國記者羅威爾·托馬斯父子即將到西藏訪問的消息。或許這就是新華社社論指責「美國間諜」干預西藏事務的根據。[30]除此之外，沒有任何史料可以證明，北京掌握了有關美國政府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與拉薩秘密接觸的情報。實際情況很可能是，直到1959年10月解放軍佔領昌都以前，中共對西方國家的人員在西藏活動的情況並無第一手證據。托馬斯父子在訪問西藏期間拍攝的照片，也是解放軍佔領昌都時繳獲的。[31]蘇聯情報機構恐怕也無法為北京提供有關西藏的情報。1949年夏季，斯大林正全神關注於新疆的局勢。6月至7月間，斯大林向中共通告英國可能會干涉新疆事務，幾次催促中共加快向新疆的進軍。[32]多年以後，歷史學家仍在爭論1949年7月西藏的驅漢事件是英國人作祟還是出於拉薩官員自己的設計。[33]至於在該事件發生時，北京對事件到底瞭解到何種程度，由於史料的缺乏更是難以推測。從公開跡象中可以推斷的是，儘管新華社社論將這一事件納入了中共反對美帝的政治宣傳中，中共領導人在公開言論中仍對西藏局勢持謹慎態度。一個有意思的問題是，如果當時拉薩沒有以反共作為驅逐國民黨人員的藉口，北京將會作出何種反應。拉薩當局在7月9日給國民黨政府的正式通知中是這樣解釋它的行動的：

> 中國國民黨與共產黨戰爭正在進行，凡中國政府官員及其政府所在地，亦即產生共產主義與動亂，因此吾人不能聽任中國駐拉薩代表冒此種可能發生之危險，更有許多傳說形跡可疑之人及巴塘人均系由中國西部來到拉薩，欲將彼等從別人當中檢查出來，實屬困難。如萬惡之共產主義竟或走進眾生幸福源泉之西藏佛法聖地，此西藏全體人民所引為憂慮者也。……為中藏雙方政府利益，並為西藏佛法領域長治久安計，吾人必須遣走一切可疑之共產黨秘密工作人員。……[34]

拉薩當局以反共為由，輕而易舉地除去了國民黨政府在拉薩的象徵性存在。但如果以為由此可以防止或推遲共產黨對西藏採取行動，「驅漢事件」的策劃者的判斷則是完全失誤。拉薩事件的實際結果只是加快了北京進軍西藏的步伐。或許是對他們的「驅漢事件」所導致的這種結果有所感悟，拉薩當局在1949年後期和1950年初，要求中共領導人不要派兵進藏，此時卻換用了一種宗教獨立的語言：

> 西藏是觀音菩薩教化之地，已成為宗教興旺發達的美妙地方，不論在過去和現在，一直享受著獨立自主的權利，從未喪權於外國。……
>
> ……西藏完整自主，鄰邦均益〔亦〕蒙大益，此蓋人所共知，目前僅願完整自主，毫無區域友敵成見。……[35]

然而，在用反共「驅漢」刺激了中共以後，西藏已不可能指望在冷戰日熾的年代擺出一副「毫無區域友敵成見」的無辜面孔。重要的是，「驅漢事件」已經迫使中共重新考慮原來對西藏作滯後特殊處理的方針。

回溯歷史，在當時中國的國內、國際環境下，任何事件的細節原委遠不如事件所反映出的、或在當時被賦予的政治色彩重要。在中共看來，7月驅漢事件的反共基調，已經將西藏同中共正在進行的國際鬥爭聯繫起來。在1949年早些時候，毛澤東是這樣向斯大林描述中國的國際鬥爭地位的：

> 如果把帝國主義描繪成獅子，在目前形勢下，獅子的頭和身體已經被强大的革命力量和蘇聯鉗住。鉗住獅子的頭部的是東歐的新民主國家和歐洲的共產黨。我們中國共產黨夾住獅子的尾巴，正在把它砍斷。我們想，砍斷了尾巴就會削弱集中在獅子頭部的帝國主義力量。[36]

斯大林贊同毛澤東對中國革命與國際帝國主義的關係的看法。他提醒毛澤東，英國、法國和美國也都瞭解這種關係的含義，因為解放

軍向印度支那、緬甸、印度邊界方向的進軍，可能會在這些國家甚至包括印度尼西亞和菲律賓掀起革命風暴。因此這些帝國主義國家會不遺餘力地阻止解放軍以維持它們在中國南部的影響。[37]斯大林對中國革命地緣戰略的這種估計，很可能影響了中共領導人對西藏問題的國際性的判斷。因此，在拉薩7月事件之後，有關西藏的國內、國際態勢都足以使北京重新考慮，在甚麼時間、以何種方式解決西藏問題。

1949年10月10日，毛澤東致電第一野戰軍第一兵團司令王震：「你們的進軍任務，包括進軍西藏，解放藏北。」[38]6月間毛澤東曾向斯大林說明，劉伯承、鄧小平麾下的二野在年底到達四川後，以後的任務是經營西藏。但那時毛澤東依然按照對西藏慢慢來的最初設想，通知斯大林，在1950年不會動手解決西藏問題。[39]毛澤東給王震的指令則意義完全不同，反映的是在第一野戰軍完成解放西北以後迅即進軍西藏的新設想。換言之，解決西藏問題的時間表提前了。在11月中旬和12月初，周恩來在與蘇聯駐華大使羅申的兩次會見中談到解放軍的作戰計劃。周恩來預計，到1950年1月時，在四川的國民黨軍隊將被消滅。在四川和西康解放後，解放軍將馬上進入西藏。與此同時，解放軍計劃3月登陸海南島，1950年夏展開解放台灣的攻勢。周恩來表示，攻佔西藏與海南島的戰役不會有太大問題，但台灣戰役將會非常艱難。[40]西藏與台灣在解放軍作戰時間表上先後順序的變化，既是由於最近攻打金門的失利，也是因為在拉薩事件後，西藏問題日益顯示出緊迫性。

究竟是甚麼想法使中共領導人放棄了最初用緩慢、滯後的政治方式解決西藏問題的方針，而代之以迅速進軍的計劃？由於史料的原因，目前只能作某些推測。北京對7月拉薩事件的態度，已如新華社社論所表明的那樣，是對藏方針的一個轉折。但另一方面，社論對「帝國主義陰謀」的指責十分籠統，難以作為分析中共政策脈絡的切實的思想資料。到目前為止，這類思想資料只有一份據稱是出

自毛澤東之手的信。而關於這封信，尚有種種難解之謎。

12月初，毛澤東乘專列去莫斯科與斯大林舉行歷史性會見。12月9日，專列出境前在滿洲里稍作停留，更換適合蘇聯鐵路軌距的車輪。據稱，在滿洲里停留期間，毛澤東給中共中央委員會和西南局發了一封信。毛澤東的專列是12月6日清晨2點30分離開北京的，12月9日下午4時進入蘇聯國境。專列從北京到滿洲里歷時60小時9分鐘，這意味著毛澤東在12月9日下午2點30分左右到達滿洲里。因此，毛澤東或是在滿洲里停留的一個半小時內起草了這封信，或是在到達之前就準備好了這封信。[41]

既然對西藏用兵的計劃和大致時間已於一個月前由周恩來通告蘇聯政府，這就已經是新的既定政策。而從毛澤東的信的口氣看，他寫信的目的似乎在消除中共領導內部對新方案尚存的疑慮或異議。目前所披露的信的內容，只有寥寥數語：

> 印、美都在打西藏的注意，解放西藏的事要下決心了，進軍西藏宜早不宜遲，否則夜長夢多。

這封信之所以成謎，是因為據說信的原件連同中共中央委員會轉發給西南局的電報，都已在檔案館中無跡可尋。據當年受命進軍西藏的十八軍的一些高級將領回憶，在1950年1月中旬，劉伯承和鄧小平向十八軍指戰員傳達了毛澤東的信的內容。以上數語就是根據這些將領所回憶的劉、鄧的轉述內容復原的。在提到該信的有關西藏的出版物中，對信件日期和措辭的表述也不盡相同。[42]

在赴蘇途中，毛澤東專門為西藏問題給中共中央和西南局寫信，原信的內容當比目前所知的隻言片語豐富得多。在對此信的內容無法作進一步考證的情況下，只能說目前所披露的內容，是對中共有關西藏的文獻的一個合乎情理的補充。綜合其他史料，可以從毛澤東的信裏得出以下幾點。第一，這封信提供了中共領導在西藏問題上改變原計劃的原因的最權威的解釋。從此之後，西藏問

題的重要性和用兵的必要性成為中共的既定政策，必須加以執行。第二，根據十八軍將領的回憶，這封信實際成為對西南局的指令，劉、鄧隨即開始為進軍西藏進行部署。[43]第三，令人費解的是，毛澤東的信為甚麼是寫給西南局的。毛澤東在11月下旬已給彭德懷發長電，要求西北野戰軍從青海方向進藏，承擔經營西藏的主要責任，而由西南局從川、康方向予以配合。[44]按理說西北局也應是收信者之一。對此謎團，可作種種無謂的猜測，西北局對進藏任務的推諉，或為合理的猜測之一。到目前為止，史料所披露的是，12月30日彭德懷赴京向中共中央報告，並電告在莫斯科的毛澤東，西北方面從新疆或青海入藏有諸多困難，無法完成迅速進軍西藏的任務。[45]或許在赴蘇途中，毛澤東已經瞭解到西北局的想法，因此信發西南，希望劉、鄧勉為其難。在收到彭德懷的電報三天以後，毛澤東在莫斯科作出決定，改由西南局主要負責經營西藏，西北則擔任配合的工作。這似乎是毛澤東在起草12月9日的信時已經設想的結果。[46]

最後，毛澤東的信還揭示了中共領導人當時對西藏與冷戰關係的看法。雖然新華社9月2日社論的矛頭直指美國，但毛澤東信的口氣卻表明，進軍西藏並非為了擊退美國已在進行的某種陰謀，而是未雨綢繆，防範美國或印度可能在西藏造成麻煩的局面。1950年1月2日，毛澤東致電中共中央、西北局和西南局，明確提出「西藏雖然人口不多，但國際地位極重要，我們必須佔領，並改造為人民民主的西藏」。[47]在整個解放戰爭過程中，全中國包括台灣在內，沒有任何其他地區是特別因為「國際地位的重要性」而被指明為解放軍進軍的目標。毛澤東講的西藏的「國際地位」，既可能是外交意義上的，也可能是國防意義上的，還有可能是國際同盟大戰略意義上的。然而，並不能因為毛澤東強調西藏問題的國際性，就此得出結論，認為中共此時已將西藏視為對抗美國的西部戰線，就如台灣是同美帝鬥爭的東部戰線一樣。對當時的中國而言，西藏的國際地位

可以有諸多含義，如中國比鄰南亞的版圖形狀，中、印國家關係的建立，中華人民共和國對中華民國領土主權的繼承，中共權威在全國領土上的擴展，西藏高原納入國防體系，中國革命對南亞、東南亞的影響等等。換言之，西藏涵蓋了當時中共新政權所面臨的一系列亟待解決的問題。

變焦歷史

在《東亞的重新崛起》一書中，幾位研究東亞的學者提出，可以將迄今為止東亞發展的歷史軌跡，分為三個時間段來加以評估，即500年、150年和50年。[48]一切被納入歷史敘述的事件和過程，都有相對自身更久遠的歷史淵源。而各個歷史事件和歷史過程，對以後歷史發展的影響，也具有長短不一的時效。因此，多段式的歷史考察方法對於研究複雜的歷史現象不僅有益，而且必要。如將三段式用於分析本章探討的二十世紀中期的西藏問題，可採取三個相互聯繫和重疊的時間框架，即自十九世紀中葉以來的中國領土屬性轉型，二十世紀的中國革命，以及第二次世界大戰後延及東亞的冷戰。到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時為止，這三個時期分別持續了將近100年、40年和4至5年。

在100年期間，由於傳統的東亞國際關係文化與西方現代國際關係的碰撞，中國領土屬性發生了近現代化轉型，所謂西藏問題是這個過程的一部分。在這100年中，中國努力轉型成為近現代意義上的「民族國家」，據此重塑自身的地緣形體和國際行為。西藏和中華帝國的其它邊疆地區一樣，也因此成為中央政府統合的對象。西藏的統治階層對現代國家本質的參悟比中原的政治精英來得更加遲緩。他們試圖保留西藏的文化、宗教政治特質，對來中央政府的統合措施進行了頑強的抵抗。因此，1949年以後中共經營西藏的計劃，只是繼清政府、北洋政府和國民黨政府之後，中央政府繼續試

圖在西藏確立現代國家的國內、國際主權的最新努力。

至二十世紀中葉，已持續40年之久的中國革命進入了一個新階段。中國革命的歷史進程，反映出中國社會經年積存、並在十九世紀以來中西文化碰撞下而激化的種種矛盾。與此同時，中國革命深受西方對中國的第二個衝擊波的影響，即西方世界內部共產主義與資本主義意識形態之間的大辯論、大博弈。儘管二十世紀中國各派政治勢力對中國當時所面臨的民族問題的性質無大異議，但對民族問題的解決方案，各派則分道揚鑣，各持己見，其中不乏來自西方的舶來品。在二十世紀上半葉，西藏問題涉及國家領土和國家身分，懸而未決。國民黨與中共在處理此問題時，顯而易見的相同之處是他們都強調的西藏問題的中國淵源。根據現有資料，兩黨至1950年為止的西藏政策均含下列內容：(1) 西藏是中國的一部分；(2) 西藏問題是由帝國主義對中國主權的侵犯和西藏當局的錯誤判斷造成的；(3) 西藏問題主要應用政治手段解決，但須以軍事壓力為先導；(4) 應在西藏建立某種形式的自治以結束西藏從中國分離的局面；(5) 西藏的宗教、文化應得以維護，但政治制度必須加以改變以建立中央政府的權威與管理。兩黨在西藏問題上的不同之處也一目了然。兩黨的西藏政策在國際上有不同的支持者與反對者。兩黨在不同的歷史時期執掌中國政權，面對的國際、國內形勢不同，因而與西藏的關係不同，處理西藏問題的能力亦有所不同。同時，兩黨在中國革命中所持的不同意識形態也在西藏問題上有所體現。國民黨希望將西藏納入中國現行的社會文化體系，而中共尋求將西藏與全國各地一起帶入「社會主義」。

因此，當兩個超級大國開始大肆推行它們的全球使命，試圖把第三世界國家按社會主義或資本主義發展模式加以改造時，中國早已在現代化的崎嶇道路上掙扎許久了。1940年代後期的冷戰，是來自西方的對中國的第三道衝擊波。冷戰時期的國際集團政治的特點清楚表明，所謂的「西方」現在已經分化成兩個彼此對立的意識形

態、政治、軍事陣營。作為一個典型的「東方」國家，中國為重新煥發自身的文明活力而極力追趕西方，早在世界尚不知冷戰為何物的時候，就在分裂的西方的影響下面臨兩難的選擇。冷戰伊始，中國在其中的特殊地位就已經明瞭：無論哪方最終獲勝，中國只能運籌帷幄於兩個陣營之間，走自己的路。

簡言之，如果僅以冷戰的視角觀察1949年以後的西藏問題，能看到的只是中國在歷史長河中的瞬間剪影。如果就事論事，那麼美國對西藏的公開和秘密的干預，或是中共對西藏採取的軍事或政治動作，都可以作為西藏捲入冷戰的歷史證據。然而，有鑒於西藏問題持續、複雜的歷史，既使在冷戰期間，冷戰本身也不是分析西藏問題的最有用的時間框架。冷戰史學家蓋迪斯在他關於歷史學家如何觀察問題的講演中指出，運用所謂「相關性遞減原則」，會有助於判定與歷史事件相隔時間不等的各種起因的相對重要性。根據這個原則，一個起因與事件相距的時間越近，對歷史學家解釋事件的發生就越緊要。[49]然而，西藏問題的多重時間框架似乎對這一原則提出了挑戰。

註　釋

1　Odd Arne Westad, *The Global Cold War: Third World Interventions and the Making of Our Tim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7), 3–4.

2　2006年夏季一期*Journal of Cold War Studies* (vol. 8, no. 3) 是關於冷戰中的西藏及南亞的專刊。陳兼、盛慕真、翟強的文章都討論了中共的對藏政策。本章使用了一些新史料並對西藏與冷戰的關係提出質疑。

3　American embassy in New Delhi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December 3, 1946, 711.93Tibet/12-346, Central Files of the State Department, The National Archives II of the United States, College Park, Maryland (hereinafter "CFSD"); American embassy in Nanjing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January 1, 1947, 711.93Tibet/1-147, 1, 46–49, CFSD; CIA report SR-8, Appendix J, "Tibet," December 12, 1948, Harry S. Truman Papers: Secretary Files, Harry

S. Truman Presidential Library, Independence, Missouri; American embassy in Moscow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June 4, 1949, 893.00Tibet/6-449, CFSD; American embassy in Nanjing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July 8, 1949, 711.93Tibet/7-849, CFSD; State Department to the American embassy in New Delhi, December 9, 1949, 893.00Tibet/12-949, CFSD.

4 Acheson to the American embassy in New Delhi, January 12, 1950, 793B.02/1-1250, CFSD; conversation between Clubb and Graves, July 24, 1950, Record of Office of Chinese Affairs (hereinafter ROCA); Acheson to the U.S. delegation to the United Nations, January 18, 1951, ROCA; Acheson to American embassy in New Delhi, June 2, 1951, 793B.00/5-2951, CFSD; memo by Strong, "Documents on Policies toward Tibet," January 31, 1951, ROCA.

5 Note by Jawaharlal Nehru, "Stand on China," June 15, 1949, *Selected Works of Jawaharlal Nehru* (Delhi: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1), 11: 389.

6 "Record of Talk with President Truman," October 13, 1949, *Selected Works of Jawaharlal Nehru*, 13: 299.

7 Henderson to Secretary of State, November 3, 1950, 793B.00/11-350; memo on the conversation between McGhee and Nehru, March 8, 1951, McGhee Papers.

8 Nehru's cable to Harishwar Dayal, Political Officer in Sikkim, July 26, 1949, *Selected Works of Jawaharlal Nehru*, 12: 411.

9 E. E. Beatty, "Tibet: A Notable Observation," *China's Millions*, December 1950, 125–6.

10 內務部調查局：〈共匪侵藏經過概略〉，1951年9月20日，台灣外交部亞太司檔案第019.4號：西藏近情卷。

11 王世杰致蔣介石電，1950年11月18日，蔣中正總統檔案特交檔案第15卷；外交：對聯合國外交。

12 吳忠信致行政院，1939年8月4日，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中國藏學研究中心合編：《十三世達賴圓寂致祭和十四世達賴轉世坐床檔案選編》(北京：中國藏學出版社，1991)，頁233–238。吳忠信致蔣介石，1939年8月，蔣中正總統檔案特交檔案第63卷；政治：一般邊疆行政。

13 石青陽致蔣介石，1933年，蔣中正總統檔案特交檔案第58卷；政治：西藏問題。黃慕松致行政院，1934年10月8日，《十三世達賴圓寂致祭和十四世達賴轉世坐床檔案選編》，頁81。

14 《委員長關於民族與邊疆問題的四點指示》，1943年8月27日，行政院檔案062/1197。

15 〈簽呈：歐洲司簽報提交藏務會議討論藏英勾結一案資料概要〉，1944年9月8日，（台灣）外交部編印：《外交部檔案叢書——界務類》（台北：中華民國外交部，2005），第五冊：西藏卷（一），頁320–322。

16 同上。沈宗濂致外交部，1946年10月24日，同前，頁79–81。

17 蔣介石致徐永昌，1942年10月19日，蔣中正總統檔案籌筆檔15353。

18 蔣介石致李宗仁，1949年7月30日，蔣中正總統檔案《革命文獻》第39卷；政治：邊政。

19 有關中國共產黨在1921–1945年間對少數民族政策的發展脉絡，見拙著*Frontier Passages: Ethnopolitics and the Rise of Chinese Communism, 1921–1945* (Washington, D.C. and Stanford: Woodrow Wilson Center Press an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4).

20 〈中央為執行北上方針告同志書〉，1935年9月10日，《中國工農紅軍第四方面軍戰史資料選編：長征時期》（北京：解放軍出版社，1992），頁146。

21 中國人民解放軍第二野戰軍戰史編輯委員會編：《中國人民解放軍第二野戰軍戰史．第二卷：解放戰爭時期》（北京：解放軍出版社，1990），頁321。

22 米高揚關於同毛澤東談話的備忘錄，1949年2月6日，蘇聯檔案16476（此為沈志華教授提供的檔案及編號，下同）。

23 毛澤東致斯大林，1949年6月14日，蘇聯檔案16525。〈代表中共中央給聯共（布）中央斯大林的報告〉，1949年7月4日，《建國以來劉少奇文稿》（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8），第1冊，頁1–2。毛澤東致斯大林，1949年7月25日，蘇聯檔案00601。〈在全國工會工作會議上的講話提綱〉，1949年7月，《建國以來周恩來文稿》（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8），第1冊，頁155。師哲：《在歷史巨人身邊：師哲回憶錄》（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1），頁375–384，稱毛澤東在同米高揚的談話中將西藏作為解放戰爭的一部分，與俄國檔案館的史料不符。

24 毛澤東致斯大林，1949年7月25日，蘇聯檔案00601。

25 〈決不容許外國侵略者吞並中國的領土〉，1949年9月2日，中共中央統戰部：《民族問題文獻彙編：一九二一．七——一九四九．九》（北京：中央黨校出版社，1991），頁1262–1264。

26 胡喬木：《胡喬木回憶毛澤東》（北京：人民出版社，1994），頁464、471–473。

27 〈中央書記處的分工〉，1949年，《建國以來周恩來文稿》，第1冊，第740–741頁表明，除了其他一些事務外，劉少奇還主管中共宣傳部和新華社編輯部的工作。周恩來當時負責外交和統戰工作，也有可能經手審查新華社稿件。

28 周恩來：〈有關人民政協的幾個問題〉，1949年9月7日，《中國共產黨西藏歷史大事記，1949–2004》(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05)，頁3。

29 〈中國人民站起來了〉，1949年9月21日，《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87)，第1冊，頁4。

30 《中央日報》1949年8月14日披露托馬斯父子即將訪問西藏。

31 張向明：《張向明55年西藏工作實錄》，未刊，第21–22頁。身歷該事件的國民黨政府駐拉薩辦事處代理主任陳錫璋於1950年8月經香港到達北京，與事件發生已相隔一年。

32 斯大林致毛澤東，1949年6月18日，蘇聯檔案16527。斯大林與中共代表團談話紀要，1949年7月18日，蘇聯檔案00598。

33 Tsering Shakya, *The Dragon in the Land of Snows: A History of Modern Tibet since 1947* (London: Pimlico, 1999), 9. 根據前西藏政府官員的回憶，認為是執掌印度駐拉薩辦事處的英國人理查遜向拉薩當局建議驅漢。而Melvyn C. Goldstein, *A History of Modern Tibet, 1913–1951: The Demise of the Lamaist State*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9), 613，根據來自藏方另外的信息，指認當時在拉薩政府內任高職的阿沛阿旺晉美是驅漢的始作俑者。最新版本的《中國共產黨西藏歷史大事記1949–2004》，第1卷，頁2，認定驅漢事件是「英人理查遜」一手策劃的。

34 《和平解放西藏》(拉薩：西藏人民出版社，1995)，頁237–238。

35 〈西藏「外交局」堅持所謂西藏「獨立」給毛澤東的電報〉，1949年11月2日。同上，頁241。〈藏「外交部」發表廣播全文〉，1950年1月25日，外交部開放檔案105-00018-01。

36 科瓦廖夫關於同毛澤東談話給斯大林的報告，1949年5月17日，蘇聯檔案16516。

37 斯大林通過科瓦廖夫給毛澤東的電報，1949年5月26日，蘇聯檔案16522。

38 《中國共產黨西藏歷史大事記》，第1冊，頁4。

39 毛澤東通過科瓦廖夫給斯大林的報告，1949年6月12日，蘇聯檔案16525。

40　羅申關於同周恩來談話的備忘錄，1949年11月15日，蘇聯檔案09845。羅申關於同周恩來談話的備忘錄，1949年12月5日，蘇聯檔案16567。

41　《建國以來周恩來文稿》，第1冊，頁506–507, 557。

42　李覺：《回憶和平解放西藏》，《中共黨史資料》第35輯（北京：中共黨史資料出版社，1990），頁81，首次披露毛澤東的信。但這條史料沒有被西藏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的《中共西藏黨史大事記1949–1994》所採納。中共黨史出版社2005年版《中國共產黨西藏歷史大事記》第1卷頁5包括了這條史料，是迄今對毛澤東信件最權威的記載，但對信的複述在措辭上與李覺的回憶有差別。降邊嘉措：《李覺傳》（北京：中國藏學出版社，2005），頁49–50，表明時任二野司令部作戰處長的李覺親眼見到了有關電文，40多年後李覺的回憶是確定毛澤東信件內容的主要根據之一。

43　《李覺傳》，頁49–50；《中國共產黨西藏歷史大事記》，第1冊，頁9。

44　〈毛澤東致彭德懷，1949年11月23日〉，《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1冊，頁152。

45　〈彭德懷致中共中央毛澤東，1949年12月30日〉，《毛澤東西藏工作文選》（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中國藏學出版社，2001），頁7，註3。

46　〈毛澤東致中共中央彭德懷鄧小平劉伯承及賀龍，1950年1月2日〉，《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1冊，頁208–209。

47　同上。

48　Giovanni Arrighi, Takeshi Hamashita, and Mark Selden, eds., *The Resurgence of East Asia: 500, 150 and 50 year perspectives* (Arbingdon, Oxon: Routledge, 2003), 2–4.

49　John Lewis Gaddis, *The Landscape of History: How Historians Map the Past*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2), 96.

第九章

拉薩事變：中國的「國際性格」折射*

近年來對中國在二十一世紀重新崛起的各種議論和預測，往往以世界歷史中其它大國的崛起作為先例，而忽視了中國自身在近代國際關係中發展和形成的「歷史性格」。十九世紀以後，以歐美國家為主導的近代國際關係體系擴展到亞洲，造成東亞華夏文化圈內的國際政治文化氛圍的決定性瓦解。隨之而來的是東亞各國被迫重新找尋自己在國際關係中的地位，重新樹立認知世界的理念，重新學習在國際交往中的行為規範。簡言之，以歐美模式為範本，東亞各國在國際關係中固有的「傳統性格」都經歷了近代化的過程。可是歷史對歐美列強開了一個玩笑——它們孜孜以求地對傳統東亞國際秩序進行改造，但並非在每一個場合都為自己帶來益處。著名學者

* 本章的英文壓縮版為 Xiaoyuan Liu, "The Misty Cold War in the Himalayas in Perspective: Historicize China's Temperament in International Relation," in Yufan Hao, C. X. George Wei, and Lowell Dittmer, ed., *Challenges to Chinese Foreign Policy: Diplomacy, Globalization, and the Next World Order* (Lexington: The University Press of Kentucky, 2009), 295–318。中文翻譯經劉曉紅博士鼎力相助，特此致謝。

入江昭就曾指出，日本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時對歐美國家進行的强勢競爭，與近代以來日本同歐美國家在國際行為規範及其理念方面的接軌，是並行不悖的。[1]與日本相比，中國在國際關係中的「傳統性格」經歷了非常不同且複雜得多的轉型過程。在傳統的東亞國際秩序中，中國處於中心大國的地位，因此不會輕易地鄙己附人。中國對外關係的歷史遺產異常豐富，既有「遠交近攻」的法家招數，也有「近悅遠來」的儒家方略。[2]如此久遠複雜的歷史經驗，對近代以來的中國為政者來説，既是財富也是包袱。進入二十世紀以後，中國躋身於革命國家的行列，其「革命外交」與「理性外交」的交替，顯示了中國參加現代國際社會的曲折過程。尤其是在冷戰時期，中國「一邊倒」向社會主義陣營。常言道，「近朱者赤，近墨者黑」。一時間，中華人民共和國似乎脱離了循規蹈矩進入國際社會的道路，要另闢蹊徑，按照社會主義的原則再造世界。然而，這種表象卻掩蓋了中國繼續定型於「民族國家」的事實。

如此看來，中國的古代史和近現代史，都為瞭解中國在國際社會中的「性格」留下了疑團。實際上，十九世紀以後，傳統中華帝國向近代民族國家轉型的過程從未發生過逆轉。可是人們或者是忽視了這一縱跨兩個世紀的歷史性交替，或者是沒有意識到，在中國近現代史中被賦予迥異政治色彩的各個時期，不過是中國進入國際社會的殿堂時跨過的各個門檻而已。重大歷史事件一般具有雙重意義。一方面，它們對事件的當事人和同代人具有某種特定的政治、經濟、道義的價值。另一方面，它們又具有對當事人來説可能是匪夷所思的「歷史性」。中國在國際關係中的歷史性格的發展變化是一個宏觀歷史課題，對它的研究和認識，首先必須突破時限短暫的價值觀的束縛。

在二十世紀中國國內、國際政治歷程中，1959年的西藏事變是最易引起爭論的問題之一。本章試圖揭示，在冷戰方酣之際和中國社會主義建設熱潮之中，中國繼續按照一般國際行為規範建設「民族

國家」和開展外交活動，而西藏問題對說明中國的「國際性格」的轉型具有典型意義。之所以如此是由於以下幾點。第一，近代以來，中國從一個治權觀念模糊、屬土管轄鬆散的傳統東亞帝國，向一個主權意識明確、國境壁壘森嚴的現代民族國家轉型，在此過程中，西藏的主權問題首當其衝，而在1949年達到了一個節點。第二，從1950年代初到1959年西藏事變發生，中國同印度的關係以西藏為軸逐漸惡化，反映了沿喜馬拉雅山麓的近代「帝國外交」向一般民族國家間關係的轉化。第三，西藏事變引發了國際冷戰集團政治的變局，反映了冷戰思維和一般國際行為規範在冷戰雙方的決策中矛盾地交織在一起。

歷史共識

美國歷史學家保羅．柯恩在探討1949年對於中國歷史的意義時認為：「許多發生在共產黨執政最初幾年裏的、最富於戲劇色彩和影響最為深遠的變化，實現了可被稱之為中國的共識日程。也就是說，這些變化，既為共產黨人所接受，也會被國民黨接受，其中有些變化甚至連晚清的統治者也可以接受。」[3]中國政府在以後幾年中迅速強化對西藏的主權，就是這類「共識」變化的突出例證之一。

中國的近代領土屬性轉型，始於清代後期，延續至今。[4]清代統治者實行的是以族群政治文化分野為根據，對帝國內五大族分地域而治之的國策。康、雍、乾三世確立對西藏的管轄，但治藏方針時寬時嚴，有駐藏大臣之常制而無中央權限之常度。[5]進入十九世紀以後，西方列強逐步瓦解了大清帝國在東亞的威勢，並用武力和法律條約對中國版圖進行了重新切劃。在這種情況下，清政府被迫放棄了鬆散的中華帝國體制，開始按西方「民族國家」的模式，營造以慴吝主權觀念立國的邊界壁壘國家。清政府在二十世紀初開始推行「新政」，內容之一就是充實邊疆，統一體制。1907年，為了阻斷英帝國

從印度向西藏的滲透，在西藏負責實施「新政」的張蔭堂上奏清廷，請裁撤以往位尊權虛的駐藏大臣建置，改由中央委派實權行部大臣，全面掌管藏事，「以崇體制而重事權」。張蔭堂認為，在西藏「欲收政權，非用兵力不可」。然而，他的後繼者聯豫在兩年以後貿然調兵入藏，結果是造成十三世達賴逃亡印度。[6]

晚清政府在自身面臨全面危機的時候，自然不可能有效地強化對邊疆地區的領土主權。同樣，作為清朝的直接繼承者，中華民國也一直無法擺脫內虛外潰的痼疾。1912年發布的《中華民國大總統令》宣布：「現在五族共和，凡蒙、藏、回疆各地方，同為我中華民國領土，……視蒙藏回疆與內地各省平等，將來個該地方一切政治，俱屬內務行政範圍。」[7]可是在實際上，民國時期歷屆政府都無力對西藏行使有效主權和抑止英國在西藏的特權地位。1934年，國民黨政府利用對已圓寂的十三世達賴喇嘛冊封、致祭的機會，在拉薩重開駐藏辦事機構，恢復了中央與西藏政府間的直接聯繫。抗戰期間，退守四川的國民黨政府希望把西藏變成溝通英美援助的後方。1942年，蒙藏委員會認為：「西藏治權甌脫已久，欲圖恢復非空言交涉所能奏效。質言之：即於德化以外，必更有以威服之，方能使之就範。」根據這個思路，國民黨政府制定了對藏用兵方案，計劃於次年7月佔領昌都，然後再用政治方法解決西藏問題。1949年，行政院和蒙藏委員會又重提對藏用兵方案。但是在這些時候，國民黨政府都是處在自顧不暇的狀態，所謂解決西藏問題，不過是紙上談兵而已。[8]同年7月，西藏當局見國民黨政府大勢已去，便以防共為名，將國民黨所有駐藏人員和兩名「西藏共產黨」成員一併驅除出西藏。[9]

因此，與新疆和內蒙古不同，西藏在民國時期從未被重新納入中央政府的實際治權範圍之內。但是，晚清以後，中國建設「民族國家」的歷史工程已經啓動。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國民黨政府以「四強」之一的身分參與盟國戰時外交和聯合國的奠基工作，可謂將

中國新興的「民族國家」外交發揮到了極致。儘管各盟國的戰時外交帶有相當程度的權宜性，至少在法理的意義上，國際社會認可了國民黨政府在戰時對中國領土主權的屢屢宣示。這是中華民國對中華人民共和國最重要的遺產之一。

在中國共產主義運動的歷史進程中，西藏是與中國共產黨關係最薄弱的民族地區。為了爭取邊疆少數民族對革命的同情，在早年中國共產黨曾提出過「滿蒙回藏，章程自定」的口號。[10]在中共建黨之前，毛澤東也曾主張「幫助蒙古、新疆、西藏、青海自治自決」。但是在蘇聯幫助下中共組黨以後，毛澤東改變了看法，認為西藏處於英帝國主義影響之下，在那裏提倡民族自決只會被英國人利用。[11]到抗日戰爭時，中國共產黨已基本擱置了「民族自決」的口號，轉而主張中國境內的少數民族與全國人民團結一致，抗擊日本。1949年中國共產黨在全國範圍內取得勝利，包括成功地消除了在內蒙和新疆出現的民族分離運動。儘管此時西藏仍然獨處一隅，在中國共產黨自身的發展軌跡中，已經沒有歷史的或政治的理由，考慮對西藏採取不同的方針。

1950年初，時任西南軍區司令的賀龍在對進藏先遣部隊作動員時說：「你們要有到西藏當第一代漢族老祖宗的決心。」這種說法大致反映了當時在中共幹部中普遍存在的對西藏的隔絕感。[12]但是，儘管新中國的領導人把進軍西藏和解放台灣同樣視為中國革命解放戰爭的最終任務，甚至把進藏看成是前無古人的業績，他們實際上從事的是晚清張蔭堂在西藏收回「事權」的未竟事業。在開始階段，北京考慮對西藏的方針，也與國民黨政府的「德化威服」的策略如出一轍。1950年10月，中國人民解放軍佔領了西藏的東部門戶昌都，從而實現了先前國民黨政府只能在政策文件中空談的，先操軍事、後議政治的對藏手段。

中國共產黨之所以能夠將晚清和民國政府都無能為力的歷史日程付諸實施，是因為中國近代歷史的進程已經走出了衰落的低谷。

中華民國時期對中國領土屬性近代轉型的最大貢獻，是在外交戰線上取得了國際社會對中國疆域的大致認可。1949年以後，當中國共產黨重新凝聚了國家力量，並以中央政權的名義在中國版圖內行使主權的時候，已經沒有任何國內國際勢力可以阻止它。在冷戰的年代，西方國家政府稱中國人民解放軍進駐西藏為「侵略」，北京則稱之為「解放」。這些概念沿用至今。但是如果考慮到晚清以來中國中央政府對藏政策的延續性，西藏在二十世紀中期歸入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版圖，並不是共產主義意識形態或社會主義制度執掌中國以後的一蹴之功，而是兩個更為久遠的歷史趨勢交匯的結果。其一是十九世紀以來，中國在西方列強壓力之下向民族國家的演進；其二是兩次世界大戰以後，歐亞地區的革命和國際關係調整引起的亞洲地緣戰略關係的變化。這些發展使列強從中國周邊退潮，也使蒙古、新疆、西藏等地從介乎中國內政與外交之間的「灰色區域」，變成主權歸屬明確的地區。

雖然種種條件都有利於新成立的中央人民政府把權威推及西藏，但這種情況並沒有立刻實現。有關國家主權的政治學，根據國家政權在國際社會存在的性質和活動範圍及其與國內社會的關係，將主權定義為一種多功能的複合概念。完整的國家主權既包括主權國家在國際社會交往中的合法地位與權益，也包括國家權威在完全自主的情況下對國內的有效控制。[13]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建國之初，新中國政府並沒有在西藏行使完全意義上的主權。西藏當局脫離中央管轄多年，無意驟然改變現狀。西藏與中國內地迥異，其政教合一和全民信教為特徵的民族政治文化，也對中共提倡的「新民主主義」文化具有明顯的排他性。在北京方面，中國共產黨多年形成的「群眾路線」和「民族政策」以及在建國之初尋求和諧穩定的方針，導致了相對溫和的對藏政策。

在解放軍進藏之前，西藏當局企圖維持西藏存在於中國治權之外的現狀，或至多與中國政府維持所謂「檀越」關係。中共則志在西

藏實現與全國其它地方同樣的目標：由中國人民解放軍佔領西藏，並將其「改造為人民民主的西藏」。[14]1950年昌都一戰，雙方軍事力量的懸殊對比已洞若觀火。此後經過談判，產生了1951年5月23日在北京簽訂的《中央人民政府和西藏地方政府關於和平解放西藏辦法的協議》。《協議》內容十七條，對當時中央和西藏的關係現狀來說，是變與不變的妥協。《協議》第一條規定，西藏「回到中華人民共和國祖國大家庭中來」。由於歷屆中國政府從來沒有承認過西藏不在中國領土範圍之內，這一條實際是要求西藏方面，在法律上明確承認中央政府對西藏地區的主權。與此相應，《協議》第二條規定中國人民解放軍進藏，從而以軍事控制的雙刃劍，既把西藏納入了中國的國防體系，又確立了中央對西藏權威的軍事支柱。第十四條規定，有關西藏的一切對外事務，權在中央，由此關閉了西藏當局尋求國際身分的窗口。這些內容，確立了中國政府對西藏領土和國際交往的絕對主權，結束了民國初年以來西藏對中國形成「甌脫」的狀態。這一步驟既取代了傳統中華帝國對「藩部」的「羈縻」政策，也阻斷了西藏自身「民族國家化」的企圖。至此，除外蒙古和台灣以外，中華人民共和國大致控制了滿清帝國的地域範圍。近代中國的「地緣形體」也基本定型。[15]

但是，晚清張蔭堂的「收回事權」的目標，並沒有因《協議》而完成。《協議》的第三條規定，「在中央人民政府統一領導之下，西藏人民有實行民族區域自治的權力」。當時中國境內，唯有內蒙古的行政機構是以「民族區域自治」的形式組建的。可是早在1947年以前，中國共產黨就已經「克服」了內蒙古的民族分離傾向。在國家主權的意義上，1949年以後中央政府同內蒙的關係，與內地各省別無二致。因此，1951年時中央政府與西藏的關係和內蒙截然不同。按《協議》的第四、五、六、十一條規定，西藏的現行政治制度、達賴和班禪的固有地位及職權、以及「有關西藏的各項事宜」，「中央不予變更」。[16]這種協議實際上反映了中共對前清政府政策的追認，即承認

民族政治文化的差異，對中央治權有某種限定。與滿清不同的是，中共用在「國內主權」上的暫時讓步，換取了拉薩對中國中央政府對西藏領土和外交主權的永久承認。

中央和西藏當局的妥協方式，最初是由對進軍西藏負主要責任的中共西南局提出來的。1950年5月，以鄧小平為首的西南局為迅速打消拉薩「繼續保持其在英美控制之下的獨立地位」的念頭，向中央建議有關西藏談判的四項條件。這些條件的主旨是在拉薩接受中國主權和解放軍進藏的前提下，中央同意對西藏現行制度「暫維原狀」，有關改革事宜，留待以後根據「西藏人民意志」協商解決。經中央批覆後，四條增為十條，重要變化是把原來帶有模糊時限的「暫維原狀」改為沒有時限概念的「西藏現行各種政治制度維持原狀概不變更」。有關改革事宜的行文，則改成「完全根據西藏人民的意志，由西藏人民及西藏領導人員採取協商方式解決」。加上「西藏領導人員」，是毛澤東的意見。值得注意的是，這個方案是在昌都戰役幾個月以前提出的。那時中共的主要目的，是以「寬泛而較易奏效」的談判條件打動西藏當局。[17] 毛澤東添加的內容，目的是向西藏統治階層特意表明，中央不會在控制西藏以後，把西藏當局撇在一邊，通過在西藏民眾中間開展群眾運動的方式，改變西藏的現行制度。

可是雙方的談判，已是在昌都戰役之後。十七條《協議》反映出昌都一役以後中央立場的微妙變化。雖然《協議》依然承諾，中央政府不會強迫西藏變更現行制度，但同時又明文規定，「西藏地方政府應自動進行改革」。這就用不同的行文，回到西南局的立場，否定了西藏制度長期繼續存在的前景。實際上，《協議》本身已經開始試圖對西藏的政權結構作出改變。《協議》第十五條規定，中央政府在西藏設軍政委員會和軍區司令部，以保證《協議》的執行。在談判中，設立軍政委員會的問題引起了西藏方面的強烈反對，一度使談判陷入僵局。西藏代表團成員私下表示，西藏現政府已經可以負責執行《協議》，再設立軍政委員會，無異於「給已在馬背上的騎手的脖子上

再加一個騎手」。中央方面的解釋是，軍政委員會是當時在中國各大區普遍設置的中央政府臨時代表機構，並非專為西藏而設，也無意取代西藏現政府。[18]

此番解釋雖然打開了談判僵局，但並沒有向西藏方面宣示設立軍政委員會的真實意圖。在黨內，中央首席談判代表李維漢對這個機構所作的說明是：「進藏後，如達賴在，總的搞一個軍政委員會，作為成立自治區的過渡。主席由大頭子兼，達賴班禪和我方副之。」後來中央駐藏代表張經武向藏方澄清，軍政委員會主席將由達賴出任。但是設立這個機構的意圖顯然不只限於保證《協議》的執行，而是改變西藏政教合一體制的第一步。[19]更重要的是，中華人民共和國建國之初，在全國範圍內設立的大行政區和軍政委員會，並非是一種臨時建制。西南軍政委員會成立於1950年2月，轄區包括當時位列省級行政區的四川、貴州、雲南、西康、西藏和昌都地區。十七條《協議》包括了軍政委員會的內容，實際證明中央政府已開始為取消在西藏的「一國兩制」作鋪墊。[20]

可是，鑒於西藏方面的抵制，為避免引發和西藏當局的爭執，中共中央在1952年4月指示西南局和西藏工委，暫不執行《協議》有關建立軍政委員會和改編藏軍的內容，民主改革更要拖後。兩年以後，中央政府決定撤銷大行政區一級的政府機構，西藏軍政委員會的問題也隨之消失。[21]在這些年裏，西藏原有的權力結構的唯一變化，是加進了解放軍的因素。中央政府在西藏沒有任何行政代表機構，只有中共中央辦公廳主任張經武以中央代表的身分，往返於北京和拉薩之間。甚至中國共產黨在西藏的各級組織，自西藏工委以下，對外都只以駐軍名義活動。[22]這種情形和中共歷史上的武工隊到新區開闢工作，有某種相似之處。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建國之初，十七條《協議》的溫和基調和某些內容的緩行，使得西藏成為當時在中國大陸，中央人民政府無法行使「國內主權」的唯一地區。

所謂「國家權力的悖論」(paradox of state power)表現為，在國

家政權和一般社會的關係中，前者單方面的强化程度，與其作用於社會的效能成反比。這是因為，國家政權效能的提高，必須通過政權與社會的關係協調來實現，這往往意味著政權機構避免一意孤行和社會對決策過程的能動參與。任何單純以國家暴力推行的政策，都會使社會參與化為烏有，也就沒有建設性的效能可言。[23]西藏在1951年得以比較順利地納入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版圖，就是新中國政權效能的一種體現。北京的軍事政治運作（昌都戰役和十七條《協議》談判）可謂與中國統治術之「恩威並重」一脈相承。而從「悖論」的角度看，中央與西藏方面關係協調的成功，則在於西藏當局在有關十七條協議的談判中並非完全被動的一方，而是積極參與了構建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第一個「一國兩制」。

然而，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多民族體制既已定型於1947年以後形成的內蒙古模式，1951年的西藏模式就不可能另開先河。[24]1950年代存在於西藏的「一國兩制」最終沒有成為一種穩定的國家組織結構，根本原因就在於，當時中共和西藏的兩個領導集團無論在信仰還是在政治取向方面，都代表了兩種相互難以相容的力量。在對主權的訴求方面，北京遲早要對西藏實行「內蒙化」，而拉薩則依然伺機步外蒙的後塵。在信仰方面，藏人奉藏傳佛教為千古不變之真諦，而中國共產黨則志在徹底改造西藏社會，使西藏與社會主義的中國同步。但是，這不能簡單地理解為，因為中國共產黨代表了激進的革命運動，所以雙方的衝突不可避免。第一，儘管中國人民解放軍進藏是要「把革命進行到底」，把西藏人民從封建制度下解放出來，「改革」並不是中國共產黨的專利。如前所述，對西藏的改革發軔於晚清。其後，國民黨政府蒙藏委員會在1929年制定《解放藏康奴婢辦法十條》，宣布「康藏奴隸制慘無人道，悖於三民主義，應明令禁止」。蒙藏委員會在1943年草擬的《對藏宣傳大綱》也指斥西藏階級壁壘森嚴，與民權平等相悖，並宣稱，由於西藏平民受到被少數貴族把持的政府的種種壓迫，「中央必予徹底之解放」。[25]可見，

儘管各自改革的內容不同，晚清政府、國民黨、共產黨在打破西藏政教制度現狀這一點上，取得了歷史性的共識。

第二，實際上恰恰是由於中國共產黨革命運動的特質，北京中央政府與西藏當局的衝突在解放軍進藏八年以後才發生。與奉行上層精英政治的滿清、國民黨政府不同，中共以從事社會革命起家，視「群眾基礎」為推行政策的先決條件。這就使中共對西藏的政策從一開始就處在一種特有的矛盾之中。一方面，它比滿清和國民黨都更注重通過深化改革在西藏充分實現中央的治權。另一方面，與滿清和國民黨相比，中共對於在西藏進行改革的社會障礙有更大的顧忌。中共堅信，1949年中國「解放」的合理性和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合法性，就在於絕大多數人民群眾的支持。但是這種支持在西藏並不存在。十七條《協議》簽定之後，毛澤東認識到，在西藏實行《協議》的「物質基礎」、「上層基礎」、「群眾基礎」都不存在。中央只擁有軍事優勢，但是在「社會勢力方面」則弱於西藏當局。[26]對中共來說，在西藏開展工作的困難不僅在於這裏幾乎沒有漢族群眾，更在於在藏族群眾和西藏神權政治制度之間，有一條難以斬斷的精神紐帶。用毛澤東的話來說：「他們信達賴、土司比信我們信得厲害得多，…… 他們是絕對擁護他們的領袖的，認為是神聖不可侵犯的。」1954年，中共中央統戰部在北京召開歷時三個月的西藏工作會議，得出了如下結論：西藏「封建農奴制度的上層建築是政教合一的僧侶貴族專政，今天既統治西藏民族，也還能代表西藏民族。……我們在西藏地區的各種工作政策，都不能不以爭取達賴集團為首要任務」。[27]簡言之，此時中共在西藏只能奉行爭取上層的民族合作政策，而不能即刻推行發動群眾的階級鬥爭方針。

北京的「達賴路線」，由於在川西藏區或原西康東部地區推行民主改革引起的震蕩，以及直至1959年3月拉薩事變等一系列複雜事件的原因而夭折。1959年3月10日拉薩事變發生後，達賴於3月17日夜間出逃印度。中共在西藏的武裝平叛和「民主改革」隨之展開，

西藏政治生活也從此進入了群眾階級鬥爭的階段。北京以達賴為中介在西藏尋求民族合作的政策，到此歸於失敗。至於失敗的原因，中外學者都指出，由於藏民族文化的分布和1949年以後民族政治的地緣狀態，在西藏實行的「一國兩制」是難以繼續的。雖然西藏本部的現狀暫時得以維持，但在青、康、川藏區，改革在1950年代中期即已開始，並引發當地的武裝反抗。其後，康區的武裝分子在解放軍壓力下退入西藏，極大地動搖了西藏內部原已十分脆弱的政治平衡，這與1959年的拉薩事變有直接的關係。美國學者戈德斯坦進一步指出，西藏政府內部的保守勢力和中共駐藏幹部中激進派各自的極端傾向，也使得北京和拉薩之間難以維持一種穩定的妥協。[28]

對上述分析須要做的一個重要補充是，在北京的時間表裏，西藏的「一國兩制」只是向社會主義革命目標和完全「國內主權」的短期過渡。按照原來的設想，「一國兩制」功德圓滿之日，也就是它壽終正寢之時。有證據表明，在1956–1957年間，北京已經開始鼓勵西藏工委在西藏推行改革。當大張旗鼓的準備工作在西藏上層人士中引起強烈不滿時，北京又命令改革的籌備工作立即下馬，並對拉薩作出「六年不改」的承諾。這種政策的搖擺對西藏社會各階層造成了不同的刺激。北京的退縮使西藏反對改革的人更加大膽，開始以「永遠不改」對抗「六年不改」，並要求漢人離藏。[29]實際上，北京表面的游移，掩蓋了趨於強硬的立場。在1949到1959年這十年間，達賴喇嘛從一個14歲的少年進入成年，可是在此期間毛澤東、周恩來以及西藏工委對他做的爭取工作收效甚微。在拉薩事件發生一個半月以前，毛澤東已經對「達賴路線」完全失望，認為幾年之後在西藏「總要來一次總決戰」。針對在拉薩周圍已經聚集了一支萬人的叛亂武裝的情況，毛澤東認為這是件好事，「因為可能最後用戰爭解決問題」。[30]顯然，這種思維已將「一國兩制」的政策棄若敝屣了。

軍事力量從來就是中共解決西藏問題的最大優勢。昌都一役以後，中共在保持對西藏的軍力威懾的同時，著重從政治工作入手，

其原因就在於中共的目的不僅僅是控制西藏。中共還要爭取西藏官民對中央的認同，使西藏能在社會主義中國的內部和諧存在。1959年拉薩事件發生後，達賴集團逃亡印度。隨後解放軍在短期內平定了叛亂，中央政府終以戰爭的方式在西藏確立了絕對的政治權威。但是與平叛同時進行的改革，已和中央在進藏初期為尋求民族和諧而確定的方針大相徑庭。用鄧小平的話來說，那時的方針是，「不能由外面的力量去發動少數民族內部的所謂階級鬥爭」和「不能由外力去搞甚麼改革」。[31]這個方針所反映的對「國家政權悖論」的顧忌，在1959年已不復存在。北京在拉薩事件中採取了後發制人的策略，這足以使中共領導相信，他們對西藏上層已經做到了仁至義盡。但是，無論哪一方應對十七條《協議》模式的垮台負主要責任，結果都一樣：達賴的流亡國外，在西藏社會中埋下了與北京離心離德的長久因素。

1959年拉薩事變的歷史性後果之一，是最終切斷了中共與滿清在對藏政策方面的延續性，從此民族政治文化的差異性，不再對中央治權有重大的限制意義。其後果之二是中央人民政府確立了對西藏的「國內主權」，中國國家模式向歐美式民族國家的歷史性轉型，就此在大陸範圍內初步完成。但由於這種轉型是在中國共產黨的主持下，完成於冷戰方酣的年代，因此歷史發展的表象和本相之間便出現了雙重悖論：中國共產黨的社會革命／國內主權越在中國境內擴展，中國的國家模式就越向西方民族國家靠近；而中國越以革命訴求的方式完成近代國家轉型，以美國為首的西方國家集團的冷戰敵意就越强烈。在世界政治兩極分化的冷戰年代，中共在1949年採取的「一邊倒」方針帶有某種歷史的必然性。但是，中共當時出於意識形態和具體政策的考慮而「倒」向蘇聯，這並不意味著中國對西方通行的國際關係範式的拒絕。換言之，即使是在中國共產主義革命最激進的年代，中國在國家形態和行為模式的基本方面，仍在繼續同國際範式接軌。

冷戰多米諾

對西藏來說，其捲入冷戰的命運在1949年已可預知，在1950年代後期則成為事實。1956年以後在藏區發生的武裝衝突以及1959至1960年間在西藏的平叛戰爭，不僅根本改變了中央和西藏之間的政治關係，也在中國的國際關係中引發了連鎖反應。中印關係在拉薩事變後迅速惡化，以至1962年在兩國間發生了大規模的邊境戰爭。當年美國政府的情報分析人員和今天的中國歷史學家都一致認為，中印戰爭是造成中蘇分裂的重大因素之一。[32]1950年代中期以後，美國政府也乘西藏局勢動蕩之機，發動了旨在擾亂、顛覆中國對西藏控制的秘密戰爭，並在中印衝突發生後把印度納入了反華的遏制戰略。簡言之，階級鬥爭在西藏取代民族合作的結果之一，是導致了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在亞洲形成的大國均勢的第一塊多米諾骨牌的倒塌。在短短的幾年內，中國從西南到東北的漫長邊境轉安為危。中國在抗衡來自太平洋方向的美國威脅的同時，又在北方和西南內陸邊境面臨新的挑戰。中國的冷戰由此進入了三面受敵的時期。

中印關係的惡化，無疑是造成上述中國周邊環境激變的關鍵事件。冷戰時代對這一事件的解說，帶有明顯的指控色彩。1959年5月，在同蘇聯和東歐國家訪華團的一次談話中，周恩來指責印度上層懼怕在西藏的改革，希望西藏長期保持落後狀態，擔當中印間的緩衝。周恩來認為這是「中印爭論的中心」。這種說法成為後來中國官方和歷史著作對中印衝突分析的主調。按照這種分析，印度沿中印邊界的擴張是其干涉西藏改革失敗的結果。[33]同中國對立的國家則認為，中印衝突的罪責非中國莫屬。美國中央情報局在1962年的一份有關中印衝突的備忘錄裏聲稱，印度政府原來對共產黨中國懷有友好感情，但在1950年解放軍入侵西藏後受到強烈刺激，隨後中國方面進一步實行「繪圖侵略」（即在新版中國地圖上把中印間有爭議的領土劃入中國版圖）、遂使雙方衝突逐漸升級。[34]

澳大利亞學者內維爾．馬克斯韋爾在1970年出版的《印度對華戰爭》，沒有囿於對衝突責任的追究，而是在更大的歷史跨度裏對中印衝突作了精到的論述。他指出，在1950年代，中國政府的影響到達印度北部邊界。這對印度輿論造成的衝擊，正與二十世紀初，清帝國在西藏實行新政給英國輿論帶來的衝擊相同。不同的是，印度獨立以後，「印度邊界不再是英國同其他帝國之間大棋局博弈的籌碼，而成為新國家自我保護的壁壘。那些只關心戰略利益而不關心領土的人們，已經不能夠任意制定或變更邊界了。從此以後，邊界成為祖國神聖領土的圍牆，政客們如果任意改動邊界，只會自招風險」。[35]

顯然，二十世紀中期的印度，已不再是以佛緣認知世界的邦國。[36]同樣，正當印度以新興民族國家的身分繼承英帝國的地緣遺產時，中華人民共和國也以革命國家的身分，繼承了清帝國的地緣遺產。中國共產黨領導人毫不諱言，清帝國為拓展中國疆域作出了卓絕的貢獻。[37]換言之，中印衝突的大歷史背景，是兩國各自的近代領土屬性轉型。橫亘於兩國之間的是地球上海拔最高的大國分野。它在過去兩個世紀中，曾使代表東、西方「國際關係文化」的兩個老大帝國得以保持距離，羈縻緩衝，此時則令兩個同樣奉領土主權為神聖不可侵犯的民族國家，近在咫尺，睚眥相向。[38]舊帝國時代遺留下來的模糊邊界，確實給現代中印國家關係設置了障礙。但是，國家間的邊界糾紛或衝突往往只是有關國家互不信任的表徵，而不是造成雙方互信消失的根本癥結。同樣，1950年代末、1960年代初發生在中印之間的邊境戰爭，是一個困難的歷史遺產被「冷戰化」的惡果。

在中國方面，喜馬拉雅局部地區「冷戰化」的起點，與北京確立對西藏主權的觀念密切相關。在中共中央確定進軍西藏是中國人民解放戰爭的最後一幕以後，中央政府對西藏權威的合法性便須通過進軍在政治上的正當性來體現。「解放西藏」於是成為中國人民解放

軍橫掃中國全境的進行曲的一個終止音符。可是在實際上，這個音符演奏起來難度極大，在1950年有如下幾個不同的版本(引文中的加重號為筆者所加)：

> 二月，〈十八軍黨委關於進軍西藏的工作指示〉通告全軍：「目前西藏的少數封建統治代表者，正在英美帝國主義的指示下，進行背叛祖國的陰謀活動。西藏是中國國土的一部分，中國人民決不能容忍把西藏同胞長期投入帝國主義封建主義奴役下的罪惡行為。在這一形勢下，解放西藏已成為迫切任務」。
>
> 四月，周恩來對在北京培訓的藏族幹部說：「解放軍必須進入西藏，目的是趕走英帝及美帝的偵探，保護西藏人民。」
>
> 五月，西南局報告藏人對北京藏語廣播的反應，認為廣播中「西藏人民系受神權與貴族雙重壓迫，我們來解放你們」的說法不利於爭取達賴集團的政治方針。毛澤東批語，責成李維漢審查廣播內容。
>
> 十一月，西南軍政委員會關於中國人民解放軍進軍西藏的布告：「我中央人民政府毛澤東主席和人民解放軍朱德總司令，深切關懷西藏人民長期遭受英美帝國主義及蔣介石反動政府的壓迫，特令本軍開入西藏，幫助西藏人民永遠解脫此種壓迫。」[39]

以上文件和言論表明，在不到一年的時間內，中共在「帝國主義」、「封建主義」、「國民黨反動派」三大敵人中猶疑，難以確定「解放西藏」的鬥爭應該針對哪個目標。在爭取上層的合作政策確定以後，中共自然不能再把解放軍進藏的實際障礙，即西藏政府，作為攻擊目標；十七條《協議》簽定時，北京對西藏當局的批評僅限於責備它以前「對偉大祖國採取了非愛國主義的態度」。中共的政治語彙通常反映鮮明的立場，「愛國主義」和「賣國主義」尤其不可混淆。此

時卻採用了既非「愛」亦非「賣」的模糊措辭，說明北京爭取拉薩當局的用心良苦和宣傳上變調的艱難。同時，反對國民黨政府的宣傳也不能為進軍西藏提供充足的理由。如果國民黨政府在拉薩勉强維持的辦事處可以被看成是它對西藏「壓迫」的象徵的話，1949年7月拉薩的「驅漢事件」已使國民黨的影響蕩然無存。[40]在這種情況下，「解放西藏」的政治邏輯，就只能主要通過反對「英美帝國主義」在西藏的影響和顛覆西藏的陰謀來體現了。北京對西藏政策的冷戰基調就此出台。

反帝鬥爭向來是二十世紀中國革命的主要內容之一。具體到二十世紀中期的西藏，英國殖民主義在南亞的退潮，使印度成為英國在西藏特權地位的繼承者。而印度的這種地位，隨著中印兩國政府在1954–1955年間簽訂的一系列協定而告結束。至此，傳統意義上的帝國主義勢力在西藏已不復存在。[41]因此，與當時中國在國際冷戰舞台上的基本方針一致，北京在西藏的反帝鬥爭只能以美國為主要目標。尤其是在朝鮮戰爭爆發以後，中共的宣傳機器認定，美國對西藏的圖謀和它在朝鮮、越南的政策一樣，「都是為了在軍事上包圍中國，以作大規模侵略中國的準備」。[42]

可是在1950年代初期，由於中印間的友好關係，很難證明美國何以從喜馬拉雅山麓的方向對中國實行包圍。毛澤東在1954年與印度總理尼赫魯的一次談話中，强調中印兩國處在對付帝國主義的同一條戰線上。他特別講到：「美國飛機飛到我們內地上空，空投特務。這些特務以七人到十人為一組，帶有電台。到現在為止，已經有幾十組這樣的特務空投到我們內地各省。在四川和靠近西藏的青海，美國飛機都曾空投過特務，並且空投武器給那裏的土匪。這就說明，美國當局中的一小部分人，一有機會就要整我們。」[43]毛澤東所描述的，是當時美國中央情報局與台灣當局及其它反共力量合作，對中國大陸進行的間諜滲透戰。空投多是由中央情報局下屬的「民用航運公司」進行的。這些空投特務著陸後，鮮有漏網。[44]

此時，中共領導顯然已把這種情況看成是與美國鬥法的題中應有之義。值得注意的是，毛澤東當時並沒有把西藏包括在同美國的這種較量之中。

因此，在西藏的所謂反對美帝國主義的鬥爭，主要是北京從冷戰安全意識出發，以美國為對象的無形的鬥爭。在十七條《協議》簽訂以後，中共西藏工作委員會所理解的同美帝國主義的鬥爭，是一場「以反帝愛國為主和以穩定上層、與帝國主義爭奪上層為中心」的攻心戰。[45]在這場攻心戰中，中共力圖使達賴和他周圍的人相信，美國或其他任何外國，都不可能向西藏分裂勢力提供任何實質性的援助，達賴集團的前途唯在於和中央同心同德。1956年以後，西藏社會因改革問題發生動蕩。11月，達賴和班禪赴印度參加釋迦牟尼涅槃二千五百周年慶典。流亡印度的一批西藏人士乘機企圖說服達賴滯留不歸。這是1951年以來中共對藏政策奉行的「達賴路線」的一次嚴重危機。從11月到次年1月，當時正在南亞訪問的周恩來三次與達賴談話，勸說他堅定回國的決心。周恩來一方面重申中央對西藏六年不改革的承諾，一方面指出，印度政府不會容許反對中國和鼓吹西藏獨立的人在印度領土上開展活動。周恩來是這樣講美國的：「說美國支持援助也是騙局。它離西藏那麼遠，又不能從印度領土上越過去，只有吹牛。」[46]在達賴訪印期間，美國中央情報局確曾企圖與他接觸。有趣的是，此時中央情報局和周恩來一樣，希望達賴回到西藏。美國人的意圖是策動達賴成為在西藏反抗中共的領袖人物。後來通過達賴的二哥嘉樂頓珠，美方瞭解到達賴希望在國外尋求政治避難。由於雙方意向的明顯差距，中央情報局暫時放棄了和達賴直接接觸的企圖。[47]達賴於1957年4月返回西藏。

貶低美國能量，既是北京勸服達賴的策略之一，也反映了中共領導人當時對所謂美國威脅的認識。周恩來講到的美國和西藏之間的距離，指的是美國在亞洲的地緣戰略位置。幾年以後，毛澤東試圖使印度領導人相信中國不會與印度為敵，也是以這種地緣戰略邏

輯立論：「中國人民的敵人是在東方，美帝國主義在台灣、在南朝鮮、在日本、在菲律賓，都有很多的軍事基地，都是針對中國的。中國的主要注意力和鬥爭方針是在東方，在西太平洋地區，在凶惡的侵略的美帝國主義，而不在印度，不在東南亞及南亞的一切國家。」[48]儘管在軍事意義上，中共領導人把美國主要看成是來自太平洋方向的威脅，他們仍有理由擔憂美國對西藏的心理影響。原因是，西藏上層並不認為在喜馬拉雅山麓，美國只是一個幻影而已。在拉薩政府成員中，與中央關係最密切的莫過於阿沛．阿旺晉美。他在陪同達賴訪印期間也受到各種傳聞的影響。返藏後，他立刻向西藏軍區政委譚冠三提出兩個請求，第一是要求加入中國共產黨，第二，如果解放軍在西藏無法立足，請在撤退時帶走他和他的家人。當時中共西藏工委中唯一的藏族成員平措旺階在知道這個情況後感到，如果連阿沛都開始相信美國會援助西藏的反共活動，其他西藏官員的心態可想而知。不久，周恩來在青島接見阿沛時，不得不設法堅定他對北京的信心。周恩來告訴阿沛，美國的所謂幫助西藏獨立，「頂多也不過拿些錢把達賴一家養活起來」。[49]

若在幾年以前，這種判斷是大致準確的。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之初，美國並不具備向中國內陸的反政府力量提供物質援助的能力。根據當時中央情報局的研判，只有用空投的方法，美國物資才可能達到分散在中國大陸不同地區的殘存反共力量。空投不但費用昂貴，並且須要在大陸上維持一個中轉空軍基地，這在當時是不可能的。況且，公開向中國內部的反共力量空運，無異於對中國開戰。[50]朝鮮戰爭爆發後，情況發生了重大變化。在美國軍方和中央情報局協同努力下，美國具有了對中國進行遠距離秘密空運的能力。如1954年毛澤東對尼赫魯的談話所示，空中力量已成為美國騷擾中國的主要工具。美國對西藏的秘密空投是1957年開始的。巴基斯坦軍方全面合作，向美國提供了達卡附近的一個機場，作為空運中轉基地。[51]因此，在1950年代中期以後，北京繼續低估美國直接

插手西藏的能力，造成戰略判斷上的重大失誤。中共繼續在西藏把美國因素限於對西藏當局攻心的範圍，這也為以後在西藏問題上以印度為主要對手的政策埋下伏筆。

儘管美國在喜馬拉雅山一線的行動能力大大增強，美國中央情報局既不能製造也不能指揮1956年以後在藏區出現的反對中國政府的武裝力量。如前所述，西藏衝突的實質是北京和西藏當局圍繞「國內主權」進行的一場鬥爭。任何外部勢力的捲入，只是起了火上澆油、推波助瀾的作用。對美國政府來說，1956年開始由川邊藏區波及西藏的武裝衝突，是一個騷擾中共政權的絕好機會。當年夏季，中央情報局和達賴的哥哥嘉樂頓珠就訓練藏族特工達成協議。1957年2月，第一期訓練在位於太平洋西部的塞班島開始。1958年5月，第二期訓練改在位於美國科羅拉多州山地的「海爾營地」進行。以後六年中的各期訓練都是如此。[52]

按中央情報局的最初設想，受過特種訓練的藏族特工將潛回西藏，秘密培植一個「抵抗運動」。所謂「抵抗運動」，是中央情報局為適應冷戰需要，專為顛覆敵對政權而設計的一種秘密戰方式。其一般定義如下：「抵抗是受壓迫人民推翻壓迫性政府的武器；抵抗須經過從無到有和達到最終目標的全過程(壓迫政權的垮台即為終結)。」按照設計，這個過程共分十二個階段。第一階段是在少數人中首先激發抵抗意志，其後經過秘密煽動、擴大組織、散布流言、政治暗殺等等手段造成現政權的統治危機，然後在適當的時候舉行公開暴動。第十二階段是最後奪取政權。中央情報局對西藏的設想是不立即發動很容易就會被鎮壓的公開反抗，而是以潛伏特工為骨幹，逐村、逐鎮地建立類似共產黨地下支部或游擊小組一類的秘密組織，準備條件，等待美國中央情報局的命令。中央情報局則會根據美國政策的需要，在適當的時機一聲令下，在西藏取得一呼百應、揭竿而起的效果。[53]

美國人設計的這種教科書式的「抵抗運動」模式，與西藏當時的

社會政治現狀相差甚遠。1957年10月，當中央情報局第一次向西藏空投藏特時，康藏叛眾和解放軍之間的衝突早已公開化，並將繼續按照自己的邏輯發展，美國政府只是秘密地推波助瀾。在以後的12年裏，美國針對西藏進行的秘密戰大致包括如下活動：

在從1957到1961的四年內，共向西藏境內的反政府力量空投250噸軍用物資和49名藏族特工。在這些特工中有2人被俘，10人越境逃往印度，其餘皆戰死。

1959年3月拉薩事變發生後，通過潛入西藏的特工，用無線電台向出逃的達賴及其隨從通報解放軍動向，並協助達賴一行取得印度政府對他們越境尋求政治避難的許可。

從1961到1969年，向集結於尼泊爾境內木斯塘地區的藏族武裝提供金錢，空投物資，派遣受訓人員，指導這些武裝進襲西藏境內，收集情報，擾亂中國交通線。[54]

美國的援助不可能在實質上改善西藏叛眾所處的劣境。據中央情報局判斷，解放軍控制的三條進藏運輸線，在一年當中平均每天可運載1,600噸貨物。相比之下，美國在四年內空投的物資總數實在微不足道。西藏叛軍最多時達到三萬之眾，如何分配少量的美國空投物資，反而往往成為引起派鬥的原因。美國政府內部曾經討論過，是否可以用美國的空中優勢阻斷解放軍的陸路生命線。但是美國政府從來也沒有打算為西藏和中國開戰，這種建議只得作罷。[55]同時，由於美國是在及其秘密的情況下提供援助的，美國政府也就無法利用援助展開針對北京的心理戰。對多數叛軍的參加者來說，美國的支持只是一個未經證實的謠傳，對鼓舞士氣的作用因此大打折扣。[56]1959年達賴和北京公開決裂，在中央情報局的協助下流亡印度。這對美國的冷戰宣傳來說看似天賜良機。但是這個機會對美國政府來說也未達預期效果。出於對一般共產黨國家「心理戰」的考慮，美國政府希望國際輿論把西藏事件看成完全是藏人對共產黨政權的自發反抗。因此事後美國政府對西藏事件保持了所謂「戰略性沉

默」。同時，中央情報局希望達賴能够充當世界佛教徒的領袖，自願與美國政府合作，使世界各地的佛教界能為美國的冷戰目的所用。但是達賴在流亡中從來沒有表示過這種意願。[57]

雖然中央情報局無法在西藏製造出一個合乎美國需要的「抵抗運動」，它在西藏進行的秘密戰，畢竟使美國政府成為當時干涉西藏事務的最主要的外國勢力。可是西藏事變的結果，卻並沒有導致中美關係的進一步惡化，反而促使中印、中蘇關係發生逆轉。中國同西南「友好鄰邦」和北方「兄弟國家」相繼反目，南亞與中亞的國際地緣戰略關係為之一變，另一種意義上的冷戰開始了。從目前可以見到的材料看，中央情報局沒有因此為自己加分。在1960年代，中央情報局確實把中蘇分裂看成是美國對這兩個共產黨國家的强硬政策的副產品。有關中國的推論是，美國阻止中共得到台灣，從而打破了毛澤東「把中國革命進行到底」的夢想，中共由此產生的挫敗感造成了它對蘇聯的怨憤。同時，中央情報局在對中蘇、中印關係的分析中，並未提及美國在西藏的動作產生了何種效果。[58]由於不瞭解拉薩事變究竟對北京造成了何種刺激，又如何使北京改變了對印度的政策，美國政府的情報分析自然忽視了西藏問題在北京的國際戰略中的地位。因此，在美國決策人看來，中央情報局的西藏行動，充其量只能對北京進行戰術性的騷擾。那麼美國政府對西藏抵抗運動的始亂終棄，也就不足為怪了。

但是如果因此而把西藏稱為「冷戰的孤兒」，卻容易導致對冷戰時期美國和西藏關係的歷史誤解。[59]美國在中國東部海疆和西部邊疆針對北京的明槍暗箭，既表現了冷戰國際政治的特殊內容，也說明了冷戰並沒有從根本上改變一般國際競爭的遊戲規則。到1972年為止，美國政府出於冷戰國際鬥爭的考慮，視中國為其在亞洲的主要對手，竭盡圍堵顛覆之能事。但是，美國的對華政策從未公然挑戰第二次世界大戰以來國際公認的、作為政治實體的「中國」。在西藏發生的是反漢（反對漢族文化和人員進藏）、反華（反對中國主權

控制）、反共（反對共產主義意識形態滲透）的三位一體的抵抗運動。可是美國政府在歷史上從未反對過中國對西藏的主權，對國民黨政府時期向西藏滲透的種種努力也未曾略表微詞。在冷戰的年代，美國與困守孤島的國民黨政府結成反對中共的攻守同盟，亦即表示對中國「民族國家」立場的繼續支持。換言之，在美國政府看來，美國對國際共產主義的遏制與對現行國際關係文化的維護是二而一的。即使在冷戰時期，美國政府也沒有對「中國」的領土屬性的歷史性轉型採取對立的立場。在這種情況下，華盛頓只能暗中供給西藏的反共抵抗運動，而不會名正言順地收養西藏的反漢、反華獨立事業。所以，從更大的歷史跨度來看，冷戰並不是使西藏獨立運動成為「孤兒」的原因。恰恰相反，西藏獨立運動更像是一個因為冷戰而暫時得到美國暗中眷顧的歷史的棄嬰。

敵友易位

時至1959年，西藏問題的意義已經超出了北京與拉薩之間的「國內」關係的範疇，而成為亞洲內陸國際戰略關係轉折的契機。從1950年代中期開始，美國對西藏策略的重點，由策反達賴轉向秘密援助康藏叛軍。在解放軍西藏平叛期間，美國實際上在中國的西南邊疆進行了一場小規模的代理人戰爭。可是美國在西藏的冷戰升級並不是造成這種關係轉折的直接原因。美國中央情報局對西藏行動的保密措施十分嚴密。為了掩蓋美國的捲入，向西藏空投的武器多為第一次世界大戰時的英式裝備。這類裝備當時在一些南亞國家和西藏都很常見。中央情報局向西藏境內空投歷時四年，只有一次飛行受到來自地面的輕型武器的射擊。[60]1960年以後，解放軍幾次從叛軍手中繳獲數量可觀的空投物資，並俘獲了少數空降特工。此後，對中國政府來說，美國在西藏進行的秘密戰就應該不再是秘密了。[61] 可是直到冷戰結束，中國政府一直對此事保持沉默。北京究

竟是在何時發現中央情報局在西藏的行動的？又為甚麼對此緘口不語？其中原委，有待於進一步研究。造成亞洲國際關係重大變化的直接原因，是拉薩事變以後，北京改變了過去在西藏以反美為中心的政治戰略，開始把攻擊矛頭指向友邦印度。這是在冷戰過程中中國外交戰略的第一次易位，也是後來中國外交在美蘇間敵友易位的一個先例。

1958年7月10日，中國外交部照會印度政府，指出美國和蔣介石集團以印度噶倫堡為基地，陰謀在西藏策動武裝叛亂，損壞中印關係。照會請印度政府取締在噶倫堡的間諜特務活動。7月14日，中共中央在給西藏工委的指示中說明，最近繳獲的材料可以證明，在川邊藏區以及青海、甘肅藏區進行叛亂的「一部分主謀分子確是帝國主義特別是美帝國主義和台灣反革命集團的代理人」。1959年3月21日，即中共領導發現達賴出逃的次日，中國人民解放軍總政治部發出關於西藏平叛的政治工作指示。指示說：「西藏反動集團的叛國活動，是在美國等帝國主義和國外其他反動勢力的慫恿、支持和援助之下，有計劃、有組織的反革命行動。」[62]這些對外、對內文件並不能證明北京當時對美國中央情報局的活動有任何具體瞭解。它們只說明了，在拉薩事變前後的一段時間裏，中共依然維持了一貫的冷戰視角，把美國看成是在西藏興風作浪的主要黑手。

與此同時，印度政府時常「關切」西藏問題，確實引起中國領導人的不滿。但是這種不滿只表現為對「印度朋友」的批評。在拉薩事變過程中，叛眾派代表向印度領館提交「獨立聲明」，並請代為與噶倫堡聯繫和向聯合國通報。[63]在這種情況下，在3月17日中共中央政治局會議上，周恩來提出，「這次事件同印度當局有關，英國和美國政府在幕後很積極，支持印度當局，把印度推到第一線。叛亂的指揮中心在印度的噶倫堡」。即使如此，毛澤東依然指示暫時不要點印度的名，先讓它多行不義，以後再算帳。在此後一個月左右的時間內，中國的宣傳機器繼續提倡中印友誼，至多只是對印度國內出

現的「同中印友好關係極不調和的言論」表示了遺憾。[64]

達賴出逃後，於4月18日在印度提斯浦爾對報界發表書面聲明。聲明成為中國政府對印度政府公開表示敵意的轉折點。「達賴聲明」稱，1951年西藏在壓力下接受了中國的「宗主權」，儘管西藏政府曾努力執行十七條《協議》，西藏並沒有享受任何程度的自治；在中國當局的不斷干涉和壓迫下，西藏同中國的緊張關係公開化；為安全計，達賴完全出於他的自由意志，前往與西藏有上千年宗教、文化、貿易聯繫的印度避難云云。幾天後，中國政府以新華社政治記者評論的方式，發表了毛澤東親自審定的對「達賴聲明」的反駁。評論說，「聲明」的起草者所要表達的是帝國主義侵略者的意志；從「聲明」的「歐洲文體或准歐洲文體」判斷，它不是出自達賴本人之手，而是出自英國人在西藏培植起來的叛亂班子；現在「印度的擴張主義分子繼承了英國的這一份不光彩的遺產」。[65]

在評論發表的第二天，毛澤東在政治局常委會上宣布，在宣傳上集中反擊印度的時機已到。4月25日，在給胡喬木等人寫的批語中，毛澤東對宣傳口徑的調整作了進一步說明：

> 「帝國主義、蔣匪幫及外國反對派策動西藏叛亂，干涉中國內政」，這個說法，講了很久，全不適當，要立即改過來，改為「英國帝國主義分子與印度擴張主義分子，狼狽為奸，公開干涉中國內政，妄圖把西藏拿了過去」。直指英印，不要躲閃，全國一律照十八日政治記者評論的路線說話。[66]

新說法中的「英國帝國主義」繼續了反帝宣傳的主題，而「印度擴張主義分子」才是真正的目標。在以後兩個星期裏，中國的宣傳機器對印度萬炮齊轟。5月7日，毛澤東叫停。幾天後，毛澤東在政治局常委會上講，批了尼赫魯壞的一面，還要記住他好的一面，要給他台階下。[67]毛澤東對中國的宣傳戰自然是指揮若定，收放自如。但是，中印關係的大滑坡，至此已不可逆轉了。

毛澤東決定在西藏問題上與印度反目，是中國外交政策一個重大變化，其確實原因尚需切實的史料證明，現在只能作一些推斷。在當時有以下幾個相關的情況。第一，有印度干涉西藏事務的疑似證據。儘管中國政府一直聲稱美國是策動西藏叛亂的主要外國勢力，但是除了對美國特務在噶倫堡的活動有所聞以外，並沒有可靠證據能够證明美國與西藏叛亂之間有直接聯繫。因此，在拉薩事變以前，中共譴責美國在西藏的陰謀，多是出於在冷戰大勢下的推斷。中央情報局的保密成效和拉薩事變後美國政府的「戰略性沉默」，都使中國政府不可能言之鑿鑿地將西藏局勢的惡化歸罪於美國。相比之下，印度輿論和政府人士對在西藏發生的事情公開表示了對中國政府的不滿，駐拉薩印度領館和叛眾確有接觸，印度政府對在噶倫堡的活動也長期容忍。這些事實都對北京造成了印度染指西藏的印象。甚至達賴外逃時隨行的兩個美國空投藏特，在當時也被北京自己的情報和外電認為是「印度報務員」。[68]此外，尼赫魯曾於1958年底向周恩來提出，中國認為非法的「麥克馬洪線」，應是兩國間合法的邊界。在中國領導人看來，這些事實已經足以證明，印度政府秉承英帝衣缽，對中國西藏奉行擴張主義的政策，是西藏叛亂背後的主要外國勢力。[69]

第二，「達賴聲明」的刺激。如前所述，在十七條《協議》簽訂以後，北京既無法破解維繫達賴和一般西藏民眾之間的宗教—政治紐帶，也無法改造達賴本人。正當中國各省迅速向社會主義過度，而後又進入「大躍進」的狂潮之際，以和平方式把西藏納入新中國政治生活軌道的努力，卻陷入了進退維谷的境地。1959年的拉薩事變打破了這個僵局。既然無法爭取達賴與中央同心同德的合作，那麼最佳解決莫過於在責任不在中央的情況下，使達賴因素從西藏的政治天平上消失。1956年達賴訪印時，毛澤東就在黨內講過，「捆綁不成夫妻」，達賴如果一去不返，他也不會傷心。拉薩事變發生後，當時在武昌的毛澤東立即通過中共中央轉告西藏工委：「如果達賴

及其一群逃走時，我軍一概不要阻攔，無論去山南，去印度，讓他們去。」[70]達賴出逃之前曾與西藏軍區政委譚冠三有若干通信，信中顯示出他不贊成鬧事和失去自由的情況。這更使中共中央在達賴的出逃以後，得以採取對西藏平叛和善後工作最有利的說法，即達賴是被叛國分子劫持而去的。[71]至於對達賴流亡國外的後果，毛澤東曾「從壞的方面著想」，認為無非是世界上又多了一個罵共產黨的人，「天天罵娘，說『共產黨侵略西藏』等等，甚至在印度宣布『西藏獨立』」。[72]但是當「達賴聲明」真的在印度國土上產生的時候，達賴因素已從國內政治轉到國際政治舞台，並在世界輿論面前向中共在西藏政策的正當性、甚至向中國在西藏的主權提出挑戰。此時再考慮故縱達賴的做法是否明智已為時過晚，中國政府只能在國際輿論的舞台上繼續避免與達賴個人處在對立面。因此，在「達賴聲明」發布以後，毛澤東在對西藏人士的談話中稱達賴是處在「很不好的環境」裏的「一個聰明人」，而對「達賴聲明」應負真正責任的是印度政府。因為尼赫魯即使沒有在背後捉刀，也肯定對聲明的內容表示了同意。[73]在這種情況下，達賴因素成為造成中印之間的國際政治天平傾斜的關鍵砝碼。

拉薩事變後，中共領導人對印度政府的言行反應如此強烈，原因就在於，由於地理上的接近，印度是能夠對西藏事務直接產生影響的唯一大國，又因為歷史的關係，印度政府是英帝國在西藏利益的繼承者。如果說美國在西藏的隱秘冷戰只是以共產黨政權為敵，印度對西藏事態的公開批評則直接觸及二十世紀以來歷屆中國政府都極為敏感的國家主權問題。一時間，中國在近代轉型過程中對英帝國積累的宿怨，都對印度發泄出來，而在冷戰中與美國結成的新仇，反倒下降到次要地位。在這個問題上，中國領導人的民族性格壓倒了他們的冷戰思維。但這並不意味著北京對印度的政策脫離了冷戰的軌道。毛澤東等中共領袖從未把中印關係看成僅僅是兩個民族國家之間的雙邊問題。如下所述，毛澤東不怕和尼赫魯鬧翻，正

是由於他對事物的認識方法使他相信，在西藏問題上同印度大鬧一場，不僅不會干擾中國外交鬥爭的大方向，而且與對美帝國主義的鬥爭相輔相成。

毛澤東決定與印度反目，還有第三個考慮，即中共國際鬥爭的全盤策略。在毛澤東時代，中國的國際鬥爭策略是中國共產黨在長期的國內革命中形成的鬥爭策略的延伸。按照中共的觀點，作為亞洲國家和前殖民地，印度理應是反對以美國為首的西方帝國主義集團的國際統一戰線的一部分。1955年4月，中國同印度在萬隆亞非會議上共同提倡，在制度不同的國家間按和平共處五項原則發展關係，從而取得了團結亞非國家的最佳成就。同時，中共對國際政治力量的判斷，始終立足於它在國內革命鬥爭中屢試不爽的階級分析方法。據此，印度的國際立場從屬尼赫魯本人的階級屬性。毛澤東把尼赫魯定性為「印度資產階級的中間派」。對具有搖擺性的「中間派」，中共一貫採取又批評又團結的方針。「達賴聲明」在印度出現後，毛澤東提出對尼赫魯的批評要尖銳，不怕刺激他，不怕跟他鬧翻，要鬥爭到底，以鬥爭求團結。這種在今天聽起來似乎自相矛盾的鬥爭哲學，當時自有其內在邏輯，即所謂「局部」和「全域」的關係。1959年5月，毛澤東即運用這種邏輯，親自修改了外交部致印度政府的一個重要通信。在信中，毛澤東希望向印度政府說明，由西藏問題而起的中印分歧事關中國內政、主權，是中國方面不能讓步的原則問題，但這只是「局部的」「一時分歧」，不應影響兩國在國際事務全域方面的團結。毛澤東始料未及的是，印度政府並不因為中國只對印度做了「局部」鬥爭而處之泰然。[74]

在中國的冷戰外交實踐中，這種以「局部」鬥爭求「全域」團結的方針，往往造成政策目標和效果的南轅北轍。中國外交部在對1960年外交工作所作的總結報告中，把毛澤東關於「局部」和「全域」的論點，作為處理當時中國在國際鬥爭中各種關係的指導思想。於是，當時與中國處於矛盾狀態的幾個國家（美、蘇、印、印尼），被分別

定為中國在全域、局部、次局部的鬥爭目標。印度是在整個南亞、東南亞的主要鬥爭目標，印度的反華政策則是當年上半年中國外交全力打擊的重點。同時，對印鬥爭又必須服從於對蘇、對美的鬥爭。實際上，這種看似錯落有致的國際鬥爭金字塔常常變得本末倒置。外交部在報告中承認，在外交政策的實際執行過程中，經常出現的錯誤是處理不好「鬥爭」和「團結」的關係，往往「只見樹木，不見森林」。[75]說到底，北京在處理外交政策輕重緩急時產生的這種混亂，起因於以意識形態為根基的冷戰思維，同中國作為新興民族國家所面臨的具體問題之間無時不在的矛盾。進入1960年代以後，中印關係和中蘇關係一樣，雙邊國家利益之間的矛盾所導致的分歧日益膨脹，最後終於壓倒了以「亞非團結」和「社會主義陣營」等超國家觀念為基礎的冷戰中的「共同利害」。1958年的第二次台灣海峽危機平息以後，中美關係開始進入毛澤東稱之為「冷戰共存」的時期。雙方除了在越南繼續進行互不照面的角力之外，只剩下在宣傳上打打筆墨官司。可是就在對美國的冷戰「全域」趨於穩定的同時，對印度的「局部」卻急速惡化。

拉薩事變以後，中印之間政治關係的惡化，很快變成沿邊界的兵戎相見。印度方面在1954年以後已經實際控制了「麥克馬洪線」以南地區。1959年4月，中共中央軍委命令西藏駐軍「迅速封鎖邊境，控制靠近中印未定界『麥克馬洪線』和中不（不丹）邊界各要點和通往境外的交通要道、隘口等，並構築工事，以利固守；嚴防叛匪越境和回竄」。[76]至此，亞洲兩個新興民族國家的共同邊界正式成為敵對壁壘。四個月以後，在這段邊界上，發生了中印間的第一次武裝衝突，史稱「朗久事件」。這只是1962年10月兩國之間大規模邊境戰爭的先聲而已。周恩來在1954年在印度的一次演說中曾說，近3,000公里的邊界把中印聯在一起，「一個世紀又一個世紀，在我們兩國之間，歷史記錄了和平的文化交流和經濟來往，但是從來沒有記錄過戰爭和仇恨」。[77]這種對歷史的描述，顯然沒有考慮到中國和印度在

十九和二十世紀經歷的領土屬性轉型。實際上，從現代意義上講，中印兩國只是在1959年才第一次把地圖上的聯結線變成雙方的實際接觸線。可是此時，由於兩國關係的惡化，這條有爭議的邊界很快變成了戰爭和仇恨的見證。

有關1950年代中國外交的重要事實之一，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以社會主義陣營成員國自許。對北京來說，這種國際身分主要體現在與北方鄰國蘇聯的同盟關係中。因此，中印關係的惡化不能不引起莫斯科的關注。「社會主義陣營」是冷戰時期國際政治的特殊產物。因其奉行「領袖原則」(蘇聯為首)、以「兄弟黨」(共同的意識形態)關係為基礎、標榜新型的國家關係(如「和平共處五項原則」)、以階級鬥爭觀念看待國際事務，社會主義陣營成為一般國際關係中的一個異類。在這些國家執政黨的信念中，社會主義陣營最終將以其優越的社會制度和公正合理的相互關係取代「資產階級民族國家」的國際體系。可是實際上，這種改造國際秩序的理想與「社會主義國家」自身無法更改的民族國家性格形同水火，終於在冷戰時期釀成社會主義國家之間的內鬥，導致國際冷戰的大變局。

1959年中印邊界發生武裝衝突以前，北京和莫斯科之間已經經歷了由所謂「聯合艦隊」和「長波電台」造成的齟齬。[78]1959年10月初，以赫魯曉夫為首的蘇共代表團再次與毛澤東等中共領導人在北京舉行高峰會議，雙方圍繞最近的台灣海峽危機和中印衝突發生激烈的爭吵。蘇方指責中共在台灣問題上的好鬥立場會引發與美國不必要的戰爭，批評北京推遲在西藏的改革，在拉薩事變後沒有阻止達賴流亡是犯了嚴重的錯誤。蘇聯人認為北京應對中印衝突負責，指責北京對印度的做法為美帝國主義製造了機會。中共領導人對這些指責全盤拒絕，反諷蘇聯的態度是機會主義。毛澤東等人一再強調，台灣和西藏都是中國的內政問題，中國有自己的原則立場，並表示不能理解，何以作為「老大哥」的蘇聯，會在中印衝突問題上，不問青紅皂白，偏袒身為資產階級國家的印度。在會談中赫魯曉夫

提出「社會主義陣營以蘇聯為首」的問題，說明蘇方是以「老大哥」的身分、本著「共產主義者的原則立場」批評北京的，是講了「作為客人原本不該講的話」。[79]社會主義陣營內部關係的所謂國際主義原則，同中蘇各自的國家立場之間的矛盾之充分體現，莫此為甚！有論者認為，莫斯科在1959年中印衝突時沒有明確支持北京，開冷戰時期蘇聯外交不以「階級立場」為轉移的先河。北京則在三年後如法炮製，在古巴導彈危機美蘇對抗之際，不但沒有堅定不移地支持蘇聯，反而對莫斯科的政策提出批評。[80]至此，作為冷戰一方的社會主義陣營，已經由於中蘇分歧而變得七零八落了。

社會主義陣營在理論上的國際主義範式，與其成員國在實踐中的民族國家行為相距甚遠，中蘇不能在這個陣營中共存也無足為怪。[81]但是，對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來說，毛澤東革命理論與中國民族國家性格的結合，卻產生了異常激烈的效果。1962年春，當時執掌中聯部的王稼祥作過一次努力，試圖改變中國外交四面樹敵的情況，防止中蘇關係破裂和中國在對美鬥爭中首當其衝。他向中央建議，在處理國與國之間的關係時，應避免陷入相互攻訐、冤冤相報的惡性循環。在對印關係上，王稼祥認為應認清尼赫魯不是中國的敵人，應通過談判打開邊界糾紛的僵局。雖然王稼祥的建議是從對帝國主義鬥爭的策略出發，但是由於大躍進以後的經濟困境、周邊關係惡化、黨內高層關係緊張等等原因，中國外交已開始急劇「左轉」，王稼祥於此時進言，結果是惹火燒身。[82]8月，被毛澤東稱為「三和一少」的王稼祥外交路線在中央工作會議上受到批判。10月，中印邊界戰爭爆發。在中印戰爭發生後不久，周恩來在有關報告中反駁了認為中國外交樹敵過多的觀點，堅稱中國的國際鬥爭依然是以美國為主。他說：「就在這一次我們打擊印度反動派的鬥爭中，我們也是把美國突出出來的。」[83]換言之，此時對北京來說，打擊印度的「局部」政策和反對美國的「全域」政策已經合二而一了。

中印衝突導致印、美合流，由此使中印這兩個民族國家之間的

歷史遺產處理問題和冷戰時期的國際對抗糾纏在一起。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之初，美國政府曾因印度在冷戰中堅持中立立場，抱怨印度政府對共產黨國家實行綏靖政策。中印戰爭之後，美國中央情報局滿意地指出，印度的觀念已經發生了「深刻的變化」。現在「印度輿論的各個層次全都深信北京（對印度）根深蒂固的敵意和背信棄義」，同時對美國和英聯邦向印度表示的同情和支持，有一種「普遍的感激之情」。美國政府同時發現，中印衝突也為美、蘇提供了共同對付中國的機會。根據中央情報局在1962年底的統計，包括美、蘇在內的「援印俱樂部」，已向印度今後兩年的經濟發展提供了合計25億美元的巨資援助。[84]在中印戰爭爆發前，周恩來已經不無憂慮地指出，中印之間的和平共處將被「長期武裝共處」所取代。[85]中印開戰以後，早先存在於中共領導心目中的跨喜馬拉雅山的反帝國際統一戰線，已在美國政府聯印反華的遏制戰略面前，蕩然無存。雖然中印戰爭為時短暫，戰後的喜馬拉雅山麓已經變為中國冷戰的第二戰場。

「主義」的時代

在中蘇分裂明朗化以後，美國中央情報局的一份分析報告指出：「目前的〔中蘇〕分裂證明，共產主義意識形態不僅未能克服〔共產黨國家〕集團內部的民族主義，反而加劇了這種情感。」[86]對於在冷戰初期視共產主義世界為鐵板一塊的西方決策人來說，這種認識不啻一個飛躍。可是冷戰時期的中國「民族主義」外交的意義，遠比兩個共產黨國家的分裂所顯示的要豐富得多。在本章所討論的歷史事件中，北京對西藏、印度、美國、蘇聯的政策既可以理解為中國共產黨的冷戰行為，也可以理解為中國作為民族國家的歷史步伐。從後一種觀點看，西藏和印度問題關係到中國「國內主權」的確立和「地緣形體」的界定，美國和蘇聯問題則涉及中國與現存國際社會的交往方式。

近代以來，中國國家形態和領土屬性的轉型及其國際行為的調整，是一個持續的充滿矛盾衝突的過程。由於傳統的中華帝國體系與西方通行的國際關係文化，在觀念和實踐方面都有很大的區別，弱勢的清帝國不得不在西方列強的壓迫下開始與近代國際社會接軌。但是中國一旦開始採納近代通行的國際關係文化，它就變成以國際邊界劃定各自禁臠的「民族國家」之一，並加入到這些國家間漫無止境的競爭當中。如上所述，中國在西藏確立現代主權的過程，發生在中國革命的激進階段和國際政治兩極分化的特殊時代。這個過程帶來的矛盾衝突因此顯得異常激烈。新中國政府所代表的共產主義革命運動，緊鄰西藏的印度民族國家的興起，西藏固有的政治、社會制度的特殊性和滯後性，美國出於冷戰目的對中國的蓄意顛覆，蘇聯領導出於自身國際戰略而對北京的西藏政策和對印外交的側目，所有這些因素都在西藏匯合，結果只能是演繹出一場錯綜複雜、撲朔迷離的混戰。中華人民共和國在這場混戰中的收益是維護了對西藏內、外主權的底線，代價是放棄了在西藏追求民族和諧的初衷。以後中印關係的惡化，雖然表現為雙方對共同邊界的不同主張，實際反映的是兩個主權國家的邊界關係對舊有帝國緩衝地帶的取代。

1959年以後北京在西藏實行「民主改革」，將共產主義意識形態輸入一個佛教社會。但是面對這種共產主義在西藏的擴張，美國政府並未公開干預。原因就在於北京在西藏確立國內主權的行為，承襲了始於晚清和民國的國策，並沒有違反國際社會嚴格區分內政和外交事務的成例。西藏「特殊狀態」的終止，結束了清代「藩屬」政策的最後一個歷史遺產。作為國家實體的中國，由此初步完成了領土屬性的近代轉型，與一般歐美式民族國家，在法理上已不相伯仲。歷史的巧合是，中國完成向民族國家實體的演變，發生在國際政治以超民族的意識形態劃分敵友的年代。向北京的西藏政策及對印反目提出質疑的，恰是與北京同處社會主義陣營的蘇聯。毛澤東、赫

魯曉夫等中蘇領導人圍繞西藏和印度問題的爭吵表明，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的所謂原則底線，反映的是十九世紀以來沿既定歷史軌道逐漸形成的民族國家性格，而不是1949年以後在中國大陸厲行的共產主義宗旨。這樣看來，北京在1960年代與以蘇聯為核心的「社會主義大家庭」離異，其後又在1970年代與美國結成被基辛格稱為「心照不宣的同盟」(tacit alliance)，就不能僅僅歸之於「毛澤東思想」同「現代修正主義」之間的分歧和中美領袖的冷戰權謀，而是反映了更深層的歷史邏輯。

在冷戰中國的大政方針中，共產主義意識形態確實是一個重要因素。例如，以1949年為界的國、共對藏政策的最大區別之一，就是對藏傳佛教的不同態度。國民黨政府把佛教視為與西藏社會維繫感情的恒久橋梁，而中共在1950年代初期對西藏喇嘛上層只是維持了權宜的容忍。[87]另外，北京在對印、對美政策中的「階級觀念」以及在對蘇關係中對「社會主義陣營」的最初幻想，也都反映了意識形態的作用。問題在於，研究1949年以來中國國家行為的難點，是在中國傳統文化、近代民族主義、共產主義意識形態三者之間確定，哪個因素在何種場合起了主導作用。就中國的國際行為來說，如果中國傳統文化是無時不在的「遺傳基因」，民族主義就是十九世紀以來中國在適應近代國際環境過程中形成的基本習性，而在1949年後滲入中國外交政策的共產主義意識形態，則是當時北京為應付國際冷戰氣候而使用的工具。如果這種表述言之成理，那麼就不難理解，為甚麼冷戰結束以後，中國在國際政治生活中的方針會從毛澤東的「鬥爭哲學」轉變到鄧小平的「韜光養晦」；為甚麼北京在國內政治制度和主導意識形態不變的同時，會積極尋求與國際社會的全面接軌。

既然近代以來中國國際行為中的民族主義習性和共產主義包裝都是源於西方的舶來品，那就沒有理由認為，中國在幾千年歷史中生成的東方國際關係文化底蘊，在近代受到壓抑之後，不會重新在

現代國際社會中找到自己的位置。已經有跡象表明，進入二十一世紀以後，隨著中國國力的進一步增強和在國際舞台上自信心與影響力的繼續提高，中國的國際行為開始了對傳統文化的回喚。對中國外交的研究者來說，二十一世紀應該是歷史學家和政治學家最容易找到共同語言的世紀，因為中國傳統國際關係文化和固有「國際性格」的現實意義將愈益成為大家共同關注的問題。

註　釋

1　有關的詳細論述，請見Akira Iriye, *Power and Culture: The Japanese-American War, 1941–1945*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1)。

2　見《戰國策．秦策三》和《論語．子路》。

3　Paul A. Cohen, *China Unbound: Evolving Perspectives on the Chinese Past* (London: RoutledgeCurzon, 2003), 132.

4　對香港實行的「一國兩制」以及台灣問題的存在，都說明了中國的領土機制尚未最後定型。

5　蘇發祥：《清代治藏政策研究》(北京：民族出版社，2001)，頁55、64、81。

6　〈張蔭堂奏覆西藏情形並善後事宜折〉(1907年11月)，《西藏地方歷史資料選輯》(北京：三聯書店，1963)，頁258；蘇發祥前引書，126–137。

7　〈中華民國大總統令〉(1912年4月22日)，《西藏地方歷史資料選輯》，頁285。

8　蒙藏委員會：〈西藏概況問答〉(1942年)，蒙藏事務委員會檔案，全宗號141，案卷號3636 (以下略為141/3636，其它文件同)；公安部檔案館編注：《在蔣介石身邊八年——侍從室高級幕僚唐縱日記》(北京：群眾出版社，1991)，頁314；行政院對藏議案和調兵方案，1949年，141/3999；蒙藏委員會：《戡亂期間對藏方案》(1949年11月19日)，141/3702。

9　〈西藏地方政府為驅逐國民黨政府駐藏辦事處人員致國民黨政府電〉(1949年7月9日)，西藏自治區黨史資料徵集委員會、西藏軍區黨史資料徵集領導小組編：《和平解放西藏》(拉薩：西藏人民出版社，

1995），頁237–238；Melvyn C. Goldstein, Dawei Sherap, and William R. Siebenschuh, *A Tibetan Revolutionary: The Political Life and Times of Bapa Phüntso Wangye*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4), 119–122。

10 〈工農紅軍第四軍司令部布告（摘錄）〉（1929年1月），中央統戰部：《民族問題文獻彙編》（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91），頁99。

11 〈致蔡和森等〉（1920年12月1日），《毛澤東書信選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83），頁3；〈共產黨黨團會議〉（1924年1月18日），《聯共（布）、共產國際與中國國民革命運動（1920–1925）》（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1997），頁469。

12 王貴、黃道群：《十八軍先遣偵查科進藏紀實》（北京：中國藏學出版社，2001），頁8。

13 Stephen D. Krasner, *Sovereignty: Organized Hypocrisy* (New Jersey: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9), 9–25。

14 西藏自治區黨史資料徵集委員會編：《中共西藏黨史大事記，1949–1994》（拉薩：西藏人民出版社，1995），頁6；〈西藏地方政府關於和談的五項條件〉（1950年12月17日），《和平解放西藏》，頁250–251；〈毛澤東致中央、彭德懷等電〉（1950年1月2日），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中共西藏自治區委員會、中國藏學研究中心編：《毛澤東西藏工作文選》（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中國藏學出版社，2001），頁6。

15 以暹羅的近代領土機制轉型為例，Thongchai Winichakul, *Siam Mapped: A History of the Geo-Body of a Nation*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1994) 對傳統國家向近代國家過渡中的「地緣形體」的形成，作了精到的論述。

16 〈中央人民政府和西藏地方政府關於和平解放西藏辦法的協議〉（1951年5月23日），《和平解放西藏》，頁125–128。

17 〈西南局關於解放西藏的方針、政策向中央的請示〉（1950年5月11日），《和平解放西藏》，頁75–76；〈西南局關於十項條件為和平談判及進軍基礎給西藏工委的指示〉（1950年6月2日），《和平解放西藏》，頁81–82；毛澤東致李維漢，1950年5月29日，《毛澤東西藏工作文選》，頁16。

18 Melvyn C. Goldstein, et al., *A Tibetan Revolutionary*, 148–151。

19 范明：〈周總理關於西北局解放軍進軍西藏和西北西藏工作委員會籌備工作的周密指示和決定〉，西藏自治區黨史辦公室編：《周恩來與西藏》（北京：中國藏學出版社，1998），頁301；趙慎應：《中央駐藏代表張

經武》（北京：中國藏學出版社，2001），頁40–41。

20 徐達深主編：《中華人民共和國實錄》（長春：吉林人民出版社，1994），第1卷（上），頁78–79，120，167。

21 〈中央致西南局、西藏工委、西北局、新疆分局電〉（1952年4月6日），《毛澤東西藏工作文選》，頁61–64；〈中央致西藏工委、西南局電〉（1952年4月12日），同前，頁71；《中華人民共和國實錄》，第1卷（上），頁596。

22 趙慎應：《中央駐藏代表張經武》，頁1；丹增、張向明主編：《當代中國的西藏》（上）（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1991），頁180–181。

23 Victoria Tin-bor Hui, *War and State Formation in Ancient China and Early Modern Europ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5), 214–216; Martin Sokefeld, "From Colonialism to Postcolonial Colonialism: Changing Modes of Domination in the Northern Areas of Pakistan,"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vol. 64, no. 4 (November 2005), 941–943.

24 1947年4月，中共領導下的內蒙古自治政府成立，開始在內蒙古實行民族區域自治。

25 蒙藏委員會：〈解放藏康奴婢辦法十條〉，1929年8月13日，蒙藏事務委員會檔案，141/3136；〈吳忠信致蔣介石〉（1943年12月26日），附件：〈對藏宣傳大綱〉，蒙藏事務委員會檔案，141/2374。

26 〈中央致西南局、西藏工委並告西北局、新疆分局〉（1952年4月6日），《毛澤東西藏工作文選》，頁63。

27 〈毛澤東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起草委員會第一次會議上的插話〉（1954年3月23日），《毛澤東西藏工作文選》，頁104；《中共西藏黨史大事記》，頁50–51。

28 王力雄：《天葬：西藏的命運》（加拿大密西沙加：明鏡出版社，1998），頁171–174；Melvyn C. Goldstein, *The Snow Lion and the Dragon: China, Tibet, and the Dalai Lama*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7), 52–53。

29 《當代中國的西藏》（上），頁225–227、233；趙慎應：《張國華將軍在西藏》（北京：中國藏學出版社，1998），頁108–110；《中共西藏黨史大事記》，頁73、75–76。

30 〈毛澤東在中共中央關於動員青壯年入藏屯墾的指示稿上加寫的話〉（1959年1月22日），《毛澤東西藏工作文選》，頁164。

31 《中共西藏黨史大事記》，頁96–97；王貴、喜饒尼瑪、唐家衛：《西藏

歷史地位辨》(北京：民族出版社，1995)，頁501。

32 Intelligence Handbook, "The Deterioration of Sino-Soviet Relations 1956–1966," 4/22/1966, CIA FOIA F-2000-01330, http://www.foia.cia.gov; 戴超武：〈印度外交政策、大國關係與1962年中印邊界衝突〉，牛大勇、沈志華主編：《冷戰與中國的周邊關係》(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4)，頁487–556。

33 中印邊境自衛反擊作戰史編寫組：《中印邊境自衛反擊作戰史》(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1994)，頁109、454；楊公素：《中國反對外國侵略干涉西藏地方史》(北京：中國藏學出版社，1992)，頁318；王宏偉：《喜瑪拉雅山情結：中印關係研究》(北京：中國藏學出版社，1998)，頁129–151。

34 CIA memorandum, "Historical Sketch of the Sino-Indian Dispute," 12/18/1962, CIA FOIA EO-1997-00408, http://www.foia.cia.gov.

35 Neville Maxwell, *India's China War* (London: Jonathan Cape Limited, 1970), 67; 該書中譯本內維爾．馬克斯韋爾：《印度對華戰爭》，北京：三聯書店，1971年，頁36，65，67。

36 Francine R. Frankel, "Introduction," in Francine R. Frankel and Harry Harding, eds., *The India-China Relationship: What the United States Needs to Know*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004), 16–17.

37 〈周恩來在全國政協第二屆委員會召開的關於建立廣西壯族自治區問題座談會上的發言〉(1957年3月25日)，《周恩來與西藏》，頁156。

38 Martine Stuart-Fox, *A Short History of China and Southeast Asia: Tribute, Trade and Influence* (Crows Nest, Australia: Allen & Unwin, 2003), 5，將「國際關係文化」解釋為國家間在進行共同認為正當的國際交往時採取的對價值、行為規範、預計效果的觀念的集合體。

39 《和平解放西藏》，頁59、105–106；《周恩來與西藏》，頁111；《毛澤東西藏工作文選》，頁14。

40 〈中央人民政府和西藏地方政府關於和平解放西藏辦法的協議〉(1950年5月23日)，《和平解放西藏》，頁125；〈決不容許外國侵略者吞並中國的領土——西藏〉(新華社1949年9月2日社論)，同前，頁147。

41 楊公素，前引書，頁262–270。

42 〈斥美國對西藏的陰謀〉(1950年11月22日《人民日報》短評)，《和平解放西藏》，頁182–183。

43 〈毛澤東和尼赫魯的談話〉(1954年10月19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

部、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毛澤東外交文選》(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世界知識出版社，1994)，頁164–165。

44 Kenneth Conboy and James Morrison, *The CIA's Secret War in Tibet* (Lawrence: University Press of Kansas, 2002), 37–38.

45 《中共西藏黨史大事記》，頁43。

46 《周恩來與西藏》，頁329–330。

47 Conboy and Morrison, *The CIA's Secret War in Tibet*, 36.

48 〈毛澤東在中國外交部對印度外交部外事秘書杜德談話的答覆稿上加寫的文字〉(1959年5月13日)，《毛澤東外交文選》，頁376頁。

49 Goldstein, Sherap, and Siebenschuh, *A Tibetan Revolutionary*, 216；《中共西藏黨史大事記》，頁77。

50 ORE 76-49, "Survival Potential of Residual Non-Communist Regimes in China," 10/19/1949, National Intelligence Council, *Tracking the Dragon: National Intelligence Estimates on China During the Era of Mao, 1948–1976* (Pittsburg: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2004).

51 John Kenneth Knaus, *Orphans of the Cold War: America and the Tibetan Struggle for Survival* (New York: Public Affairs, 1999), 46, 75; Mikel Dunham, *Buddha's Warriors: The Story of CIA-Backed Tibetan Freedom Fighters, the Chinese Invasion, and the Ultimate Fall of Tibet* (New York: Jeremy P. Tarcher / Penguin, 2004), 221–222.

52 Knaus, *Orphans of the Cold War*, 137–139, 155; Dunham, *Buddha's Warriors*, 197–199.

53 "Letter of Instruction," 12/23/1953, CIA FOIA SS-2003-0002, http://www.foia.cia.gov; Conboy and Morrison, *The CIA's Secret War in Tibet*, 74; Dunham, *Buddha's Warriors*, 242.

54 Knaus, *Orphans of the Cold War*, 153, 168, 233, 246; Dunham, *Buddha's Warriors*, 263, 300–301; Conboy and Morrison, *The CIA's Secret War in Tibet*, 145–163.

55 Studies in Intelligence, "Tonnage through Tibet," 4/1/1963, CIA FOIA, CSI-2001-00018, http://www.foia.cia.gov; Conboy and Morrison, *The CIA's Secret War in Tibet*, 99–100.

56 Dunham, *Buddha's Warriors*, 251, 308, 337–339; Knaus, *Orphans of the Cold War*, 148–149.

57 Knaus, *Orphans of the Cold War*, 179–181; Dunham, *Buddha's Warriors*,

217.

58 NIE 100-3-60, "Sino-Soviet Relations," 8/9/1960, CIA FOIA, F-1997-00812; CIA memo, "Implications of the Sino-Soviet Rupture for the US," 7/18/1963, CIA FOIA, EO-1998-00565; Intelligence Handbook, "The Deterioration of Sino-Soviet Relations, 1956–1966," CIA FOIA, F-2000-01330; SNIE 13/31-2-62, "The Sino-Indian Conflict: Outlook and Implications," 12/14/1962; CIA memo, "Historical Sketch of the Sino-Indian Dispute," 12/18/1962, CIA FOIA, EO-1997-00408. 以上均出自 http://www.foia.cia.gov。

59 Knaus, *Orphans of the Cold War*.

60 Conboy and Morrison, *The CIA's Secret War in Tibet*, 76–77; Knaus, *Orphans of the Cold War*, 153, 232–233。

61 西藏自治區黨史資料徵集委員會、西藏軍區黨史資料徵集領導小組編：《平息西藏叛亂》，（拉薩：西藏人民出版社，1995），頁183；《中共西藏黨史大事記》，頁119、122、135、213；王貴、喜饒尼瑪、唐家衛：《西藏歷史地位辨》，頁599。

62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關於要求印度政府取締葛倫堡美、蔣特務和當地特務以及西藏反動分子對西藏進行顛覆活動的照會〉（1958年7月10日），《平息西藏叛亂》，頁125–127；〈中央覆西藏地區可能發生叛亂的問題〉（1958年7月14日），同前，頁64–65；〈中國人民解放軍總政治部關於堅決平定西藏叛亂的政治工作指示〉（1959年3月21日），同前，頁94。

63 〈潘自力大使向中央報告他與達賴談話情況〉（1957年1月3日），《平息西藏叛亂》，頁116–117；《周恩來與西藏》，頁484；〈中共西藏工委向中央報西藏反動上層正式搞「獨立」的情況〉（1959年3月11日），《平息西藏叛亂》，頁77–78；《中共西藏黨史大事記》，頁90、93。

64 《周恩來與西藏》，頁478、85–90；吳冷西：《十年論戰》（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9），頁193。

65 〈達賴喇嘛對報界的聲明〉（1959年4月18日），《平息西藏叛亂》，頁149–151；〈評所謂達賴喇嘛聲明〉（1959年4月21日），同前，頁143–148。

66 吳冷西：《十年論戰》（上），頁196–199；〈毛澤東致胡喬木、吳冷西、彭真的批語〉（1959年4月25日），《毛澤東西藏工作文選》，頁186。

67 吳冷西：《十年論戰》（上），頁199–203。

68 〈原西藏山南基巧辦事處人員悅色格桑談達賴一行逃經山南情況〉(1959年4月21日)，《平息西藏叛亂》，頁201；《中印邊境自衛反擊作戰史》，頁82。

69 〈中印邊境自衛反擊作戰史〉，頁451–452；王宏緯：《喜馬拉雅山情結》，頁121；〈毛澤東主席同班禪、阿沛、計晉美談話紀要〉(1959年5月7日)，《平息西藏叛亂》，頁157。

70 〈毛澤東在八屆二中全會上的講話〉(1956年11月15日)，《毛澤東西藏工作文選》，頁152；《中共西藏黨史大事記》，頁91。

71 〈中國人民解放軍西藏軍區布告〉(1959年3月20日)，《周恩來與西藏》，頁79–80。

72 〈毛澤東在中共八屆二中全會上的講話〉(1956年11月15日)，《毛澤東西藏工作文選》，頁152。

73 〈毛澤東主席同班禪、阿沛、計晉美談話紀要〉(1959年5月7日)，《平息西藏叛亂》，頁162。據Dunham, *Buddha's Warriors*, 172–173「達賴聲明」的確是在尼赫魯同意後發表的，但是尼赫魯干預的結果是使達賴不得不刪除原聲明中更加激烈的反對中國政府的言詞。

74 〈毛澤東同蘇聯等十一國代表團的談話〉(1959年9月6日)，《毛澤東西藏工作文選》，頁193–194；吳冷西：《十年論戰》(上)，頁198–199；〈毛澤東在外交部對印度外交部外事秘書杜德談話的答覆稿上加寫的文字〉(1959年5月13日)，《毛澤東外交文選》，頁376–377；王宏緯：《喜馬拉雅山情結》，頁148–151。

75 Information Report, "Chinese Communist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Foreign Policy Report," 7/3/1961, CIA FOIA, EO-2001-00347, http://www.foia.cia.gov. 根據此文件的說明判斷，這是中國外交部與1961年1月發至各駐外使領館的報告。報告的中文原件是美國中央情報局從某叛逃西方的中國外交人員手中得到的。

76 〈中央軍委對西藏山南地區平叛及當前工作的指示〉(1959年4月23日)，《平息西藏叛亂》，頁99。

77 〈周恩來向印度人民發表的廣播演說〉(1959年6月27日)，《周恩來與西藏》，頁122。

78 "Document 1: First Conversation of N.S. Khrushchev with Mao Zedong, Hall of Huazhentan〔原文如此〕[Beijing], 31 July 1958,"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Bulletin* (Washington, D.C.: Woodrow Wilson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Scholars), Issue 12/13 (Fall/Winter 2001), 250–260.

79 "Document 3: Memorandum of Conversation of N.S. Khrushchev with Mao Zedong, Beijing, 2 October 1959,"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Bulletin* (Washington, D.C.: Woodrow Wilson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Scholars), Issue 12/13 (Fall/Winter 2001), 262–270.

80 M. Y. Prozumenschikov, "The Sino-Indian Conflict, the Cuban Missile Crisis, and the Sino-Soviet Split, October 1962: New Evidence from the Russian Archives,"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Bulletin* (Washington, D.C.: Woodrow Wilson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Scholars), Issues 8–9 (Winter 1996/1997), 251–256.

81 近年有關中蘇分裂的新作有Dong Wang, "The Quarrelling Brothers: New Chinese Archives and a Reappraisal of the Sino-Soviet Split, 1959–1962,"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Working Paper No. 49 (Washington, D.C.: Woodrow Wilson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Scholars); Sergey Radchenko, *Two Suns in the Heavens: The Sino-Soviet Struggle for Supremacy, 1962–1967* (Washington, D.C. & Stanford: Woodrow Wilson Center Press an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9); Hope M. Harrison的專著*Driving the Soviets Up the Wall: Soviet-East German Relations, 1953–1961*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3)表明，即使在蘇聯掌控的東歐集團內部，蘇聯與其它弱小國家的關係依然受到各自利益和國際力量均勢的制衡，在一定條件下，弱國也能達到自己的目的。

82 徐則浩：《王稼祥傳》(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1996)，頁563。關於中國外交「左轉」的分析，見Niu Jun, "1962: The Eve of the Left Turn in China's Foreign Policy,"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Working Paper No. 48 (Washington, D.C.: Woodrow Wilson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Scholars).

83 徐則浩：《王稼祥年譜，一九〇六–一九七四》(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1)，頁491–493；周恩來：〈關於中印邊境自衛反擊戰的十個問題〉(1962年11月24日)，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科學院編：《周恩來軍事文選》(北京：人民出版社，1997)，第四卷，頁469–470。

84 NIE 23, "India's Position in the East-West Conflict," 9/4/1951, CIA FOIA, EO-1981-00247; SNIE 13/31-2-62, "The Sino-Indian Conflict: Outlook and Implications," 12/14/1962, CIA FOIA, EO-1993-00513; CIA memo, "Implications of the Sino-Soviet Rupture for the US," 7/18/1963, CIA

FOIA, EO-1998-00565; CIA memo, "India's Economy and the Sino-Indian Conflict," 12/14/1962, CIA FOIA, EO-1997-00577. 以上皆見於http://www.foia.cia.gov。

85 《周恩來與西藏》，頁517。中印間「長期武裝共處」是周恩來在1962年7月23日致中國參加日內瓦會議代表團的電報中的用語。

86 SC No. 02684/66, "Intelligence Handbook: The Deterioration of Sino-Soviet Relations, 1956–1966," 4/22/1966, CIA FOIA, F-2000-01330.

87 關於國民黨政府對西藏的宗教政治方針，見Gray Tuttle, *Tibetan Buddhists in the Making of Modern China*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005)。

第十章

永久的邊疆：跨越1949*

在解釋歷史發展的軌跡時，歷史學家們常常把特定的時間和地理位置看作關鍵的座標點，對其賦予重要意義。「1949年」的「中國」就是這樣一對座標。儘管歷史學家們仍在爭論1949年對於中國現代史研究是否具有特殊的分期意義，中國在那一年無疑發生了重大事件。持有各種政治理念的人們，只要他們在中國經歷了1949年，都會有一種劃時代的感受。在冷戰方酣之際，當時的歷史學家們確實很容易把1949年以後的中國歷史看作一個獨立的時期。只是在近些年，歷史學家們才開始重新審視1949年前後時期的歷史延續性。我想要探討的便是這樣一種歷史延續，即從邊疆角度審視現代中國。不以「中國」限定「邊疆史」，而以「邊疆」定義「中國史」，是本章的主旨。對於邊疆視角下的中國現代史來說，1949年的重要性並不在於它的劃時代意義，而在於它標誌著一個漫長的歷史過程已接近結局。

* 本章曾以「邊疆中國和1949年」為題，收入韓鋼編：《中國當代史研究（三）》（北京：九州出版社，2011），頁117–136。

「天下」邊疆

在相當一段時間內，中國現代史缺少對邊疆這個主題的系統研究。可以說，中國現代歷史學與1898年以前的美國歷史學狀況相似，沒有自己的基於邊疆發展的「特納學說」。這並不是說二十世紀以來的歷史學家對中國邊疆的研究毫無建樹。在這個領域似乎有一個明確的分工。中國學者多致力於描述中國在歷史上如何周而復始地維繫大一統的傳統，而在十九世紀與二十世紀，中國的大一統狀態又如何被帝國主義所破壞。我們不妨稱此為「失地學派」。而西方學者則傾向於把清帝國與世界歷史中的帝國主義研究加以聯繫，視二十世紀的中國邊疆（如蒙古、新疆、西藏等）為帝國遺產，並從這個角度對中國的民族衝突進行批判性研究。這樣的研究路數或可稱之為「帝國學派」。[1]這些研究成果，雖然展示了1949年前後中國邊疆史中的某些特徵，但並未對邊疆在現代中國歷史中的地位進行整體性的敘述和系統的分析。尤其令人失望的是，在這些研究成果與偏重於中國內地或局限於東部中國的「主流」中國現代史研究之間，少有聯繫與交融。

換句話說，儘管史學界對「中國邊疆」的研究從未間斷，但對「邊疆中國」的思考卻付諸闕如。實際上，與美國相比，中國更具「邊疆國家」的特性。歐文·拉鐵摩爾曾經這樣概括歷史上的中國的邊疆特徵：「或者是建立於邊疆或邊疆以外的王朝向內運動以實現對中國的控制，或者是建立於中國的王朝向外運動以實現對邊疆甚至更遠地區的控制」。[2]故從古代開始，中國的內陸邊疆一直是一個「民族政治邊疆」，是一個漢族與非漢族國家或人民之間從事交往或隔離、控制和抵抗、同化或離異、以及戰爭與和平的舞台。在美國史上，最後一塊領地奧克拉荷馬完成向州的轉化，導致美國人口調查局在1890年宣布了美國「開拓者邊疆」的終結。而中國的民族邊疆則在中國的歷史年輪中持續存在。在中國漫長的歷史中，邊疆古已有之，迄

今尚未結束。近代以前，中國邊疆處於持續開放和移動的狀態。這主要歸因於中國的農耕定居王朝與內陸亞洲的游牧或半農耕民族政權之間的長期爭鬥，以及與此相應的古代國家的有體無形的政治模式。十九世紀中葉以後，西方列強企圖在天朝帝國登堂入室，使這一圖景變得更加複雜起來。[3]

歷代中國王朝帝國的邊疆的開放性，反映了它們與周邊政權之間的關係經常處於一種此消彼長的拉鋸狀態。當中國處在一個穩定強大的王朝統治之下時，其實際控制的領土便會擴張，而其統治者基於「天下」觀念的對王朝帝國勢力範圍的想像，也變得廣袤無垠。相反，當中央王朝衰落時，內陸亞洲的各個政權便有機會壓縮、滲透、乃至於征服中國王朝的疆域。中國古代的政治家們很早就認識到了這個現象。十二世紀南宋王朝的宰相李剛有詩曰：「中原夷狄相衰盛，聖哲從來只自強。」[4]沿中國與內陸亞洲邊疆的這種極不穩定的古代國際關係，使得歷史上的中國疆域就如一個隨季節變化而伸縮不定的湖泊，儘管有時候這種「疆域季節」會持續幾個世紀之久。

這或許就是為甚麼在近代以前，中國鮮有對王朝領土的形狀與大小的執著觀念。中國古人常用「山河」來描繪在他們居住和活動範圍之內的故土。他們也用「金甌」來傳達領土完整這個雖能抽象表達但難以精確界定的觀念。與作為文化觀和意識形態的「天下」觀念不同，這些概念顯然是用於對具體疆域的描述。一個破碎的「山河」或一個殘缺的「金甌」往往同紛亂的「天下」同時存在。中國是世界上使用地圖最早的國家之一。然而，自秦漢建立和鞏固一統帝國以來，古老的中國政治地圖所傳遞的信息與今天的地圖截然不同。對中國古代地圖稍加考察即可發現，儘管有時中國古人使用含義模糊的線條來勾畫國家的疆域，典型的中國古代地圖並不標明劃分帝國王朝與其鄰國各自疆域的國家邊界。長城在古代中國地圖中經常出現，但它通常表達的是文化分野或防禦壁壘，而非國界。[5]在近代以前，把帝國範圍限定為一個具體的形狀或大小都會違背「天下」觀，且歪

曲了中央王朝與周邊鄰國之間的邊疆不斷移動的政治現實。因此，古代東亞的國際政治並沒有遺留給我們一幅可以度量的「山河」圖景。

現代領土

用精確的邊界線標定領土是中國現代化轉型在地圖繪製方面的體現。現代中國領土的形體由此以海棠葉和雄雞的形象先後展示出來。[6]毋庸置疑，西方繪圖技術與地理知識的影響對此起到了重要的作用，但中國地圖繪製現代化的最主要的前提，是中國領土屬性在十九世紀中葉開始的現代轉型。

在十九世紀前半葉，中國一些先進的思想家如魏源、徐繼畬，已經開始摒棄古老的天朝上國觀，把中國看作世界諸國之一。然而，當描繪中國疆域的時候，他們仍然要面對帝國王朝統治無可避免的模糊性。在他的名著《海國圖志》中，魏源稱中國位於亞洲的東南，南北「徑六千里，東西大抵略同」。在《聖武紀》中，魏源更明確的指出，「十七行省及東三省地為中國。自中國而西回部，而南衛藏，而東朝鮮，而北鄂〔俄〕羅斯，其民皆土著之人，其國皆城郭之國」。在同一書中，魏源以蒙古、回部、西藏、俄羅斯、朝鮮、緬甸、安南等同為中國之外藩。徐繼畬的中國觀與魏源有所不同，視「中國」與「我朝」為同義語，除了俄羅斯、日本、印度以及在遙遠西部的一些穆斯林部落以外，整個亞洲盡屬中國「幅員」。[7]儘管對「中國」作出如此不同的定義，魏源和徐繼畬都預見到了一個新時代的來臨。在這個新時代裏，領土意義上「山河」的重要性，勢將超越思想觀念意義上的「天下」。

魏源和徐繼畬僅是身處中國從帝國向「民族國家」緩慢嬗變時期的兩個例子。在這個時期，中國和西方的觀察者都很難確定中國的邊疆究竟是介於魏源的「中國」與「外藩」之間，還是介於徐繼畬的更大的「中國」與亞洲其他地區之間。西方地圖的繪製者通常採用的做

法是把滿洲、蒙古、新疆和西藏包括在一個疆界分明的「中華帝國」的範圍內，同時又用一條界線把它們與「中國」分開。海棠葉形的中國政治疆域圖首先是出自西方人之手，是西方的製圖者根據他們對國家疆域的理解，對清帝國的勢力所及作出錯誤標示的結果。[8]十九世紀既是一個東方倉皇應對西方挑戰而飽受挫折的時期，也是一個中華帝國企圖適應歐美民族國家的遊戲規則而追之不及的世紀。在這個過程中，西方列強和日本用戰爭加外交的手段，對清帝國的主權和政治地緣重新加以界定，清政府也姍姍來遲地力圖對帝國原先的所謂「虛邊」施行有效的控制。清政府在朝鮮、緬甸、越南等朝貢國相繼失去原有的上國地位，這種藩屬「外化」的趨勢使得中華帝國黯然失色。與此同時，清朝在內陸亞洲的屬地則趨於向中國的「內化」，開始變為中國「民族國家」領土的一部分。[9]結果是，當二十世紀來臨時，中國的邊疆之謎至少在紙面上有了答案。在晚清最後十年，中國出版的地圖已大致與西方製作的中國地圖看齊，描繪出海棠葉形狀的中國領土主權範圍。[10]在這個圖景裏，一條國際邊界線把中國的邊疆地區圈劃於中國版圖之內。至少在理論上，拉鐵摩爾所描述的拉鋸邊疆時代結束了。

二十世紀早期的中國地圖與十九世紀西方繪製的清帝國地圖之間有兩個基本區別。第一，中國繪製的地圖並沒有對「中國」和「中華帝國」加以區分，而是用相似的標記勾勒出各個省份與內陸亞洲部分。第二，十九世紀的西方地圖只是反映出對清政府實際上或習慣上控制的區域認知，這種區域界線依然具有模糊性和任意性。而二十世紀初中國的地圖則確切地標明中國國家的邊界線，反映出上一個世紀一系列中外交涉及十幾個有關領土的雙邊條約的法律後果。這樣，甚至早在1911年的辛亥革命以前，這些中國地圖證明了中國的領土屬性已具有了按現代即西方模式界定的「民族國家」的某些重要特質。

中華民族

二十世紀早期，在中國人中特別是精英中涌發的民族意識同中國領土屬性的「民族國家」化及其在地圖繪製學方面的成果密切相關。例如，在中國由於日俄戰爭進一步喪失領土主權後，秋瑾悲憤地寫下：「忍看圖畫移顏色，肯使江山付劫灰！」然而，現代中國領土屬性在新近形成的民族意識中仍處於一種模糊狀態。梁啓超在1903年作的《愛國歌》中寫道：「泱泱哉我中華，最大洲中最大國，廿二行省為一家。」當時的22個省包括了新疆和東三省，但沒有蒙古、青海和西藏。直到辛亥革命以後，孫中山才以中華民國臨時總統的身分在1912年的元旦致詞中宣示：「國家之本，在於人民。合漢、滿、蒙、回、藏諸地為一國，即合漢、滿、蒙、回、藏諸族為一人。是曰民族之統一。」至此，原先那種模糊的領土描述完全消失。不久，這一概念寫進了中華民國《臨時約法》中。按《臨時約法》的規定，中華民國的版圖包括22個省加上內外蒙古、青海與西藏。[11]

通過宣稱民族統一和用立法的方式界定疆域範圍，是孫中山和其它民國領袖在中國歷史上的首創。此舉在宣布對清代版圖繼承的同時，開啓了一個新的政治進程。王明珂在其關於中國古代族群身分演變及成因的研究中極有洞見地提出，中國人與異族之間的邊疆地帶，對於以界定他者的方式構建中國人的自我認同感具有中心意義。[12]同樣，邊疆意識對於現代中國人的民族認同感極為重要。然而，這樣一個意識必須超越古老的族群異同界限，建立一個多元民族的包容感。將內陸亞洲邊疆包涵到中華民國的版圖中，不僅意味著地理上的領土範圍，也意味著現代中國民族暨「中華民族」的多民族構成。古人的「山河」與「天下」從來未能在地緣意義上達到相互吻合。因此，在中國歷史上，領土主權範圍與地緣意識形態的完全相符，實發軔於二十世紀的共和國革命。

然而，在二十世紀前期，在中國能够切實成為這樣一個多民族

共同體之前，現代意義上的中華民族基本上只是一個被國族化了的漢族群體。也就是說，中國傳統意義上的族群政治並未終結，而是在一種更新狀態下別具特點地繼續發展。首先，古代中華族群生存於同內陸亞洲各族群的相互碰撞和交往之中，而現代意義上的中華民族則是在中國與西方的對抗中鍛鑄而成。因此，中華民族主義的政治話語幾乎沒有賦予內陸邊疆人民任何能動角色，儘管他們與二十世紀中國的命運息息相關。其次，中國古代的漢民族與內陸邊疆諸民族儘管時常相互排斥，但大體上能够在中華帝國的鬆散框架下共存。而現代意義上的中華民族卻是一個倡導同心、同質的機制，必會引起內陸邊疆各新興民族的抵制。正如歷史已經展現的那樣，源自西方的民族主義觀念並不僅僅影響到漢族，它也同樣散布到內陸亞洲各地。現代中國民族政治的主要形式，因此表現為內聚型的中華民族主義與分離型的內陸邊疆民族主義之間的競爭。

最後，在過去，無論中國是統一王朝帝國的禁臠，還是分立的多國爭鬥的舞台，存在於漢族與非漢族之間的族群分野往往是移動的，反映的是雙方實際的力量對比。這種情形與包容一切的「天下」觀並行不悖。而脫胎於「天下」觀的「中華民族」理念，從一開始就名不副實。中華民國伊始，中華民族主義的政治話語將傳統的族群分野內政化，並用一條固定的國際邊界線把滿洲（東北）、蒙古、新疆、西藏統合到一個新中國的版圖之中。然而在實際上，這些邊疆地區對中央政權的挑戰一直沒有間斷。縱觀民國時期，中央政府既不能克服西藏和外蒙古的實際分離，也不能有效地應對外國勢力對內蒙古、滿洲、新疆等地的圖謀和這些地區的民族自治運動。[13]

在傳統的大一統觀念和近代屈辱心態的雙重作用下，中國疆域的海棠葉形狀成為二十世紀中華民族主義意識形態中的重要組成部分。有清一代，滿族皇室出於人數微弱的異族統治者的立場，試圖通過維持帝國五個族域（滿、漢、蒙、藏、「回」）之間的相互隔絕與和諧共存來保證其治權的穩固。民族主義在中國的政治話語中確立

地位以後，在數量上佔壓倒優勢的漢民族的政治精英們則把中國本部與邊疆民族之間的同質化，作為中國以「民族國家」的身分立足於世界的基本條件之一。於是，至少在中華民族的構建時期，族群關係緊張乃至衝突，成為題中應有之義。

在二十世紀上半葉，相比於中國的民族主義者，中國共產主義者的政治淵源略有不同。他們以開展階級鬥爭和從事國際性的革命事業為己任。然而，如中國共產主義的發展軌跡所示，超民族的意識形態實際上是被作為針砭中國痼疾、回生中華民族的良方。在創始階段，中國共產黨是共產國際的一個分支。它信奉列寧主義關於「民族問題」的觀點，倡導蒙古、西藏與新疆等地邊疆人民的「民族自決」。然而，毛澤東的革命決勝策略導致了中共的本土化。在長征期間，共產黨與少數民族的接觸也修正了中共對於邊疆民族革命潛力的認識。但是最終為中共的民族主義定格的是日本的侵華戰爭。

在八年抗戰中，「外禦其侮」的國共合作，極大地改變了中共在中國民族政治中的立場。對共產黨來說，中華民族主義不再是一個唯恐避之不及的資產階級陷阱，而成為一面必須同國民黨競爭的旗幟。在抗戰時期，共產黨實際上接過了國民政府對於中華民族的定義。儘管中共繼續保持了有別於國民黨的政治話語，國共之間在有關中華民族的兩個根本問題上已無分歧，即中華民族的多民族構成和海棠葉形的領土範圍。[14]

既已投身於保衛中華民國領土範圍的戰爭，中國共產黨對邊疆民族的表述也隨之發生了變化。毛澤東在1935年曾公開向內蒙古昭示，「內蒙古民族可以隨心所欲的〔地〕組織起來，……總之，民族是至尊的，同時，一切民族都是平等的」。[15]而在發表於1938年的戰時名篇〈論新階段〉中，毛澤東則提出，「允許蒙、回、藏、苗、瑤、夷、番各民族與漢族有平等權利，在共同抗日原則之下，有自己管理自己事務之權，同時與漢族聯合建立統一的國家」。[16]僅三年之隔，新的表述不僅以民族自治取代了民族自決，並把各民族的「隨

心所欲」的天然權利轉換成了以抗日為前提條件的、被某種中央權威所賦予的權利。中共當時身處西北地區的漢族與非漢族的接合地帶，必須與日本侵略者爭奪邊疆民族的支持。這使得中共得以在近距離內審視內蒙古民族和回族。審視的結果再次使中共認定，這些「落後民族」不可能自發地進行革命。他們只能通過中國革命才能獲得解放。[17]由此，在抗日戰爭期間中共已在觀念上把邊疆民族納入到它的革命民族主義之中。這種革命民族主義顯而易見是以漢族為中心的。

抗戰開始以後，國共之間在邊疆民族問題上的分歧明顯縮小。以蔣介石的《中國之命運》和陳伯達的《評中國之命運》為代表，兩黨在這方面的爭論僅限於如何對中國的少數民族定義。國民黨認為少數民族是中華民族的大小「宗支」，而共產黨則堅稱它們是構成中華民族的諸「民族」。這些不同概念不再意味著對民族邊疆與中國本部的關係的不同理解。它們所代表的不同的政策含義，也只是在1949年以後才變得明朗起來，亦即應該在甚麼範圍內實施「民族自治」。

在1949年遷往台灣之前，國民政府曾認真考慮過讓西藏和外蒙古實行「高度自治」，亦即在中國主權之下，西藏人、外蒙人在其居住的整個地域範圍之內，享有政治自治的權利。國民政府企圖用這種方式誘使外蒙和西藏這兩個「特殊化」了的地方回歸中國。同時，國民政府拒絕了其他邊疆民族如新疆維吾爾族和內蒙古民族對「高度自治」的要求。[18]儘管歷史不允許我們在國民黨許諾的蒙藏「高度自治」和共產黨實行的「民族區域自治」之間，作自治程度上孰「高」孰「低」的比較，可以明瞭的是，無論是共產黨還是國民黨，都是把地域性民族自治作為加强中央集權的一種手段。

在中國共產黨的政策歷史中，這種名為「區域自治」的制度發軔於內蒙古。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以後，內蒙古地區對中共的新的一輪奪權鬥爭具有極其重要的意義。「區域自治」是中共根據內蒙邊疆當時的形勢而採納的務實的讓步政策。[19]在二戰結束後，內蒙古地

區自發而起的分離運動，使關注中國前途的各個方面都感到吃驚。在連結內蒙古和東北的一大片地區內，一個强大的東蒙古自治運動成為影響國共鬥爭的至關重要的第三力量。[20]

當時，國民黨政府堅稱，內蒙古的分離傾向是中共與蘇聯合謀的產物，隨著中共問題的解決，內蒙問題便會自動消失。在這樣的觀念指導下，國民黨政府在解決內蒙問題上基本無所作為，並在不知不覺中為中共造成了在內蒙問題上運用策略的空間。中共處在一個奪權政黨的地位，其對內蒙古脫離中華民國的政治訴求的態度，自然不具有任何官方或法律的意義。即使如此，中共針對東蒙運動的策略目的已經具有了某種准官方的意圖：其一是以對內蒙自治運動的同情，獲得內蒙民族與中共反蔣鬥爭的合作；其二是克服內蒙古的分離傾向，以防止中國版圖在外蒙獨立後再一次出現甌脫。

在1945到1947年間，通過一系列談判，中共成功地勸導東蒙古運動的領導者放棄了並入外蒙古的想法。內蒙古區域自治隨之成為雙方妥協的產物。1947年5月，內蒙古自治政府成立。內蒙民族也成為中共在東北和內蒙進行的軍事和政治鬥爭中的重要盟友。須要澄清的是，內蒙區域自治的兩個基本宗旨是來自內蒙方面，而非源於中共。一個是「統一自治」，即所有內蒙人民擁有一個共同的自治政府。另一個是在內蒙古「原有地域」內實行自治。一個流行的說法是，中國共產黨首創的少數民族區域自治制度始於1947年的內蒙古自治。更為準確的說法應該是，在1947年，中國共產黨支持了內蒙古在中華民國內部實施「高度自治」，即獲得國民黨早先僅對西藏和外蒙承諾過的權利。[21]

政黨天下

漢朝的開國皇帝劉邦曾立下重誓：「非劉氏而王者，天下共擊之」。然而，到頭來「運移漢祚終難復」，劉氏一脈不可能永遠壟斷

皇室名號。[22]劉邦誓言的久遠意義在於它反映了中華帝國的一個中心觀念——家天下。中國專制王朝的埋葬者孫中山與此針鋒相對，倡導「天下為公」，可是由他首倡的三民主義革命留下的最持久的遺產只是一個黨國體制。到1949年為止，孫中山的繼任者們同國內外的敵手生死相博，結果也僅僅是維持了偏安一隅的黨國體制而已。在這個歷史進程中，他們從理念上對清王朝遺留的版圖賦予「民族國家」領土的意義，但在實際上，他們並沒有做到如本尼迪克特·安德森所形象描述的那樣，「把民族的緊窄外皮拉扯到帝國的巨大軀體之上」。[23]中華民國的政治現實與官方對中華民族的想像之間相距甚遠，「山河」與「天下」之間的古老參差在此仍依然可辨。[24]

當中華人民共和國建立的時候，中國共產主義對邊疆民族所提供的政治前景，與中華民族主義所預期的並無質的不同。換句話說，如果以1949年作為中國內地與邊疆地區關係演進的歷史進程中的一個座標，這個座標並不標誌著歷史方向的改變。中國領土屬性的現代化與中國國家的民族化仍在進行。然而，如果這個歷史進程的里程碑之一，是關閉了歷史上曾被列強滲透的邊疆，1949年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成立確實反映了積累的成果。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建國以後的兩年時間裏，無論是在政治意義上還是在領土意義上，中華民族都實現了對中國東、南各省以及西、北邊疆的全面覆蓋。中國共產黨由此完成了國民黨所未能做到的使「中國」從政黨觀念向民族實體的擴展，由此繼國民黨打造黨國之後，完成了黨族的構建。[25]如內蒙、西藏、新疆的情況所示，在1949年以前這些邊疆民族的政治訴求，並非是向中國本部靠攏。如果沒有國共相繼，以政黨領導對中華民族進行構建，這些地區當不會自動融入中華人民共和國。

歷史上經常出現有趣的巧合。其一便是在重新聚合前清帝國的邊地的過程中，中共和十七、十八世紀時的滿族領袖一樣，對蒙族

委以重任。滿清依賴的是蒙古鐵騎，中共則是以內蒙古的政治模式為先導，把區域自治應用於所有少數民族的聚居地區。內蒙自治給中共提供了一個有價值的經驗：容忍一個邊疆民族在某種程度上的特殊化，其實可以促進它與中國內地政治同質化的重大進展。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於1949年9月22日發布「共同綱領」，民族區域自治赫然紙上，列為重大國策。在國家體制中引入區域自治制度的後果之一，是中央政府自上而下對中國國內的少數民族進行「識別」，最終確定漢族以外的55個少數民族。[26]對眾多星散於全國各地的特徵或明或暗的族群加以確認並賦予少數民族的區域自治權利，反過來又有助於淡化諸如內蒙、新疆、西藏這樣的邊疆民族區域的特殊性。

在後來的年月裏，中共領袖包括毛澤東和周恩來曾多次從各種角度說明，為甚麼中共在1949年對中國民族關係和中國民族政治體制作出決策時，沒有遵循列寧的民族自決原則。[27]從更長的歷史發展進程來看，根本原因在於，中共領袖和他們的國民黨前任一樣，決意完成清王朝領土遺產向中華民族國家的轉化。長征中的經驗以及內蒙、新疆、西藏在1949年以前的分離傾向都使中共領袖清醒地意識到，實行民族自決的後果會與他們的目標南轅北轍。而內蒙古區域自治的模式則能滿足中國主權的兩個基本要求：在國際範圍內，區域自治表明邊疆地區處於中國版圖之內；在國內，它規定邊疆民族自治政府處於中央政府的管轄之下。[28]

無論結局是分離還是統一，實行民族自決的核心內容是有關民族之間的平等地位和雙方對此種結局的相互認可。這就是1920和1930年代中共有關文件中強調的所謂「自由」原則的含意。[29]在二十世紀中國歷史中，只有外蒙古完成了同中國的分離。由於大國外交的干預，本來處於弱勢的外蒙古分離運動反而對中國政府形成強勢，造成國、共政府在1945年和1950年相繼承認外蒙獨立。區域自治則避免了「自治」民族行使「自由」的政治過程。除了1947年內蒙的情況外，區域自治是一種自上而下加以貫徹的機制。與晚清和民

國時期的邊疆「建省」方針相比，中華人民共和國建國初期實行的民族區域自治顯示出明顯的優越性，在對邊疆分離主義進行安撫的同時達到了促進政治同質化的效果。在新疆和內蒙古，區域自治的實行似乎標誌著清代與民國時期省制向邊疆擴張的退潮。在1954年，綏遠省被取消，其區域並入內蒙古自治區。《人民日報》盛讚這一步驟是一個只可能發生在人民共和國的「偉大事件」，是一個鏟除了舊政權時期「民族壓迫與民族同化」政策的重大舉措。[30]而在實際上，這個事件只是加強了而不是減弱了中央政府對內蒙古的領導。

中共領導最初的設想是在十個省份實行不同行政層次的區域自治。而最終的實際結果是，不同級別的區域自治（省區、州、縣、鄉）在覆蓋國土面積近65%的20個省區得到實行，沒有民族區域自治的省份反而成為少數。[31]到1956年底，新華社宣稱區域自治已在幾乎所有少數民族聚居地區建立起來。隨後，國家民委主任烏蘭夫在中共第八屆全國代表大會上宣稱：「我黨已經勝利地解決了國內的民族問題。」[32]作為一種政府通報，烏蘭夫在1956年的宣告與1890年美國人口調查局的報告異曲同工。後者宣布了在美國持續擴張的「開拓者邊疆」已經終結，烏蘭夫則意在指出中國的「民族政治邊疆」從此消失。不同之處在於，美國本土的邊疆狀態在1890年以後再也沒有重新出現，而中國的民族政治邊疆在1956年之後卻依然延續。

回顧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第一個五年，中國似乎確有一個短暫的機會，可以像世界上多數民族國家一樣結束自己的邊疆狀態。除了獲得獨立的蒙古以外，以國際邊界勾勒地緣形體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在原清朝版圖的基礎上，在歷史上第一次切實體現了民族國家的特質。在確立了中國的雄雞形狀的疆域後，北京繼續執行溫和的邊疆政策。為使「落後的」邊疆社會趕上內地的發展步伐，中共按自願的原則向邊疆地區推薦「民主改革」，勸誡邊疆地方原先的統治階層各安其位。[33]中國內地的「社會主義建設」，最初對邊疆地區的統治精英來說似乎也足具吸引力。步1940年代內蒙古自治運動與中共合作

的後塵，原新疆「東突厥斯坦共和國」(或稱「新疆三區」) 的領導層集體加入中國共產黨。在一段時間裏，甚至年輕的十四世達賴喇嘛也宣稱他接受了社會主義信仰，並希望加入中國共產黨。[34]

早在幾千年以前，孔子便已揭示了一個良性人際關係的通律，「君子和而不同」。這一規律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初期的邊疆關係中得到體現。在這段時期裏，邊疆地區不同的行政體制使人想起清代因地而治的邊疆管理風格。在共和國的第一個五年裏，內蒙古是一個「自治區」，新疆是一個省，西藏則是一個「地方」。到了1955年，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建立，西藏自治區籌備委員會也在拉薩成立，上述的不同便消失了。而1950年代中期以後，以區域自治為模式對各個邊疆地區進行的行政劃一，則預示著邊疆與中央的最初和諧將難以為繼。

1950年代中期所宣稱的區域自治在全國範圍內的勝利，在三重意義上遮蔽了邊疆民族問題的繼續存在。首先，內陸邊疆民族對中央政府來說一直是具有特殊性的問題，與在中國內地省份聚居的固有的和新近識別的少數民族大不相同。這種特殊性並不會因為邊疆民族和內地民族同被視為「少數民族」而消失。第二，因為區域自治基本上是一種取代民族自決的中央集權的手段，其成功表明的只是中共對邊疆分離主義的克服，而不是有關各方對彼此的民族立場合法性的認可。[35]最後，從一開始中共領導就預製了「解放」、區域自治、邊疆地區的社會主義化三部曲，區域自治的實施僅預示著第三步的到來，亦即以「社會主義」的方式使邊疆與內地最後實現政治同質化。因此，1950年代中期以前的基於容忍邊疆特殊狀態的合作氣氛注定要改變，邊疆和中央政府之間的關係注定要發生急劇變化。當毛澤東的「繼續革命」在中國內地搞得天翻地覆的時候，邊疆地區的民族政治關係也隨之激化。

二十世紀的中國革命使世界的注意力集中於中國東部的事態發展，幾乎從現代中國歷史中抹去了邊疆地區的存在。很容易忘記的

是，中國革命肇始於激進的邊疆政治口號——「驅除韃虜，恢復中華」。這個口號的前一半很快就被修改為在中華民國內給予非漢民族平等待遇。而口號的後一半到1949年時已經實現到這樣的程度，即中華民族的革命必須囊括中國境內所有的民族。平等待遇也就意味著邊疆民族必須和漢族一樣經歷毛澤東的革命的每一個階段。

邊疆地區在歷次政治運動中的情況非本章所能論及，但是內蒙古值得特別注意。眾所周知，西藏是長期顯示中國邊疆不穩定的例子。但是沒有其它地區比內蒙古更能清楚地說明，為甚麼中國共產黨在其革命理念的巔峰時期不能終結中國邊疆的民族政治鬥爭。在西藏和內蒙古之間有一個根本區別。以達賴喇嘛為首的西藏政治體制從未參與中國革命，而內蒙古民族則從二十世紀初就直接參與中國革命的進程。正如在清朝征服中國之前蒙古就歸附了滿族一樣，內蒙古民族是在中共奪取全國政權之前，第一個加入到中共革命行列中的邊疆民族。內蒙民族在新中國的利益所在，再加上內蒙古區域自治模式對人民共和國體制的貢獻，都使得1949年後的內蒙古實際上已不再是一個「邊疆」，而在最大程度上完成了與內地的政治同質化。換言之，作為一個民族群體，內蒙古民族已經接受了自身作為中華民族成員的地位。

可是在文革時期，內蒙古邊疆民族政治再次開盤。文革時期的混亂狀態在新疆和西藏都為當地的民族主義者造成了從底層「造反」的機會。可是對內蒙古的「造反」是由北京直接從上層開始的。攻擊的目標，是非漢族中共官員中職位最高、並是區域自治首任領導的烏蘭夫。烏蘭夫是文革時期最早被罷免的省級第一把手之一。他的罪名之一是在1960年代重發的中共在1935年給內蒙民族的一封公開信，即上面提到的由毛澤東親署的文件，其中把內蒙古視為一個「民族」，並稱「民族是至尊的，各民族是平等的」。在文革期間，內蒙古自治區被肢解，蒙古族人也經受了文革時期最大規模的集體迫害。[36]

在研究了中國政府從1950年到1995年期間在新疆進行的「反分

裂鬥爭」之後，國內新疆問題專家馬大正注意到一個他認為費解的現象：在整個1970年代，新疆沒有發生一件「分裂事件」。在1960年代，文革運動在西藏導致了流血事件，但西藏在1970年代也較為平靜。在1970年代，內蒙的文革領導對所謂「新內蒙古人民革命黨」的整肅已經被北京判定是犯了「擴大化」的錯誤，內蒙古的民族關係也開始鬆弛下來。[37]

其實，整個邊疆地區在1970年代的相對安寧並不奇怪。按照毛澤東的說法，這是中國在天下大亂以後，開始達到天下大治的時期。在毛澤東的「文化大革命」以最大限度動員國家和社會暴力來實現集權意志之後，各種不同聲音，包括來自民族邊疆的聲音，當然只能歸於沉寂。

特色邊疆

人類學家寶力格認為，「中國的民族政策是在階級與族群衝突的碎片中形成的」。[38]毛澤東式的階級鬥爭以任意貼標簽的方式對不同的社會群體實行政治迫害，到文革時期已經把任何帶有民族性的事務逐出了中國的政治舞台。在近些年印行的中國共產黨民族工作編年史中，對文革時期的情況或者一語帶過，或者三緘其口。民族問題在文革時期湮沒之徹底，在這種處理歷史的手法中可見一斑。[39]毛澤東時代結束後，北京政策的新方針表明，毛澤東的「階級鬥爭」已使馬克思主義的這條宗旨在中國一落千丈。然而，當中國以「摸著石頭過河」的方式小心翼翼地展開改革的時候，民族邊疆的「河水」似乎尤其深不可測。

然而，當經濟改革在中國恢復人們對「黨國」體制的信心的同時，一個「黨族」的新時期也無可避免地揭幕了。所謂新時期實際意味著恢復那些在1950年代行之有效的、以區域自治為中心的做法。少數民族的自治權在1980年代以立法的方式重新得到確定。內蒙古

自治區的地域也恢復了原狀。民族工作中的「統一戰線」重新得到强調。[40]這些做法的「修復」意義顯然大於「改革」意義。

在胡耀邦去職前的一個短時期內，中國的邊疆民族政策一度顯示出進行改革的勇氣。在此期間，一系列針對西藏的實驗性政策相繼出台，這些政策把西藏視為一個「民族特區」，與中國東南沿海的「經濟特區」遙相呼應。為了鼓勵對西藏的新政策，當時的中共領導認為「不必擔心是不是在搞社會主義，是不是會削弱黨的領導，是不是會使宗教影響越來越大，是不是會再發生大的叛亂」。儘管其它邊疆地區被明令禁止效法西藏，1980年在西藏的試驗實際上潛含了兩個具有普遍性的的重大意義。其一是突出了個別邊疆地區的獨特性，與1949年以來的同質劃一趨勢截然不同。其二是對國際輿論的明確的敏感性，與毛澤東時代對外部世界的藐視大相徑庭。[41]

以東南「經濟特區」為先導的經濟改革，最終使中華人民共和國發生了驚人變化，成為二十世紀中國重新崛起的一個新起點。而西南「民族特區」卻沒有能够進一步成長和帶來民族邊疆政策的重大改革。改革伊始，鄧小平把「小康」作為中國經濟改革的前期目標。同時，他對中國的民族政治狀況表示滿意，說「中國沒有大規模的民族衝突」。這或許可以被稱之為與經濟「小康」並列的民族「小治」。[42]這些目標對一個剛剛從文革災難中康復的國家來說是現實的。而在中國改革進行了30年以後，中國在世界事務中愈益舉足輕重的時候，這些目標就顯得過時了。在最近的全球性經濟危機發生以前，中國經濟以兩位數的持續增長率使世界嘆為觀止。然而，相對於經濟領域的突出成績，中國在穩定民族邊疆方面尚未取得相應的成果。區域自治加經濟現代化的二元公式並沒有化解邊疆地區的民族衝突，暴力鎮壓的手段仍須常備不懈。有關研究發現，在過去幾十年裏「政治動亂」、「反革命武裝叛亂」和「恐怖活動」在新疆發生的頻率與1950年代和1960年代一樣。與此同時，北京在西藏推動的「跨越式發展」並沒有使西藏問題從中國和西方的媒體中消失。[43]

綜上所述，拉鐵摩爾對古代中國是一個「邊疆國家」的斷語在二十一世紀仍然有效。在中華帝國的歷史中，邊疆是反映中央王朝與邊疆政權之間實力對比的移動地帶。在中國作為民族國家的歷史中，開始於十九世紀中葉的中國領土屬性的現代轉型，導致了中國內陸邊疆的內政化。然而，在新型的中華民族國家的法定邊界以內，古老的邊疆政治爭執仍以新的形式得以延續。一個共同主題貫穿了清末、中華民國和中華人民共和國時期，這就是中央政權的集權與一體化意圖與强調自身特殊性的邊疆分離主義之間的對抗。迄今為止，民族國家的框架成功地把少數民族邊疆地區圈定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但一個能將中國內地和民族邊疆的自發能動力導向同一方向的共同倫理心態尚待形成。可以用「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邊疆」來描述中國邊疆的現狀。這個概念借用了鄧小平的「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但是更為誠實。它的意思是，儘管迄今為止民族邊疆和中國內地被一種超民族的政治理念（社會主義）合二而一，這種趨同發展主要反映的依然是中國內地漢族的政治意志。

所謂「邊疆」，既可取義為科學研究和經濟發展過程中的「前沿」性和「潛在」前景，也可用於形容文化獵奇者的目光所在。本章使用這個概念，則限於說明「國家」這個政治現象在一定發展階段的某種特性。對於國家內政來說，「邊疆」與「內地」的差異，或表明二者之間在政令方面的不統一，或反映二者之間在社會、民族構成上的斷層。對於國家外交來說，「邊疆」狀態易於引發國際關係的波動，也會觸發有關國家的危機感。1949年以後，中華人民共和國確立了自己的國際邊界，並在邊界以內充分行使主權。然而，在過了一個甲子之後，種種跡象表明中國的邊疆狀態依然在延續。歷史無法回答，中國的邊疆狀態將在何時、以何種方式終結。歷史能够告訴我們的是，美國在立國後用了近120年才結束了自己的邊疆狀態，時間是中華人民共和國迄今經歷的兩倍。

註　釋

1　從反帝角度研究中國邊疆史的早期著作有顧頡剛、史念海在1938年出版的《中國疆域沿革史》(北京：商務印書館，2000年再版)。馬大正：《中國邊疆經略史》(鄭州：中州古籍出版社，2000)採取了同樣的角度。厲聲、李國强：《中國邊疆史地研究綜述(1989–1998)》(哈爾濱：黑龍江教育出版社，2002)把邊疆的史地研究看作一個邊緣學科，該書主要討論了對二十世紀以前歷史的研究成果，少數研究二十世紀的著作也是止於1949年。就我所知，只有中國冷戰問題專家李丹慧對1950年代至1960年代的中蘇邊界關係作了研究。近些年西方學者對於當代蒙古、西藏和新疆作了大量的研究，代表性觀點可集中見於以下論文集：Stephen Kotkin and Bruce A. Elleman, eds., *Mongolia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 Landlocked Cosmopolitan* (Armonk: M.E. Sharpe, 1999); Barry Sautman and June Teufel Dreyer, eds., *Contemporary Tibet: Politics, Development, and Society in a Disputed Region* (Armonk: M.E. Sharpe, 2006); S. Frederick Starr, ed., *Xinjiang: China's Muslim Borderland* (Armonk: M.E. Sharpe, 2004).

2　Owen Lattimore, *Inner Asian Frontiers of China* (Boston: Beacon Press, 1940), 409.

3　成崇德：《十八世紀的中國與世界：邊疆民族卷》(沈陽：遼海出版社，1999)，頁22–33，認為俄羅斯、美國與中國邊疆分屬三種類型：俄羅斯是軍事擴張邊疆，美國是開拓者邊疆，中國則是文化傳承邊疆。作者特別指出美國的邊疆經常處於變動當中，而中國邊疆卻一直是固定的，也就是說清朝從未把邊疆擴張到在中國歷史上的活動區域之外。

4　王啓興、張虹選註：《中國歷代愛國主義詩詞精品》(武漢：武漢大學出版社，1994)，頁93。

5　此類地圖如，曹婉如等：《中國古代地圖集：戰國–元》(北京：文物出版社，1996)，圖94「古今華夷區域總要圖」，以及曹婉如等：《中國古代地圖集：明代》(北京：文物出版社，1994)，圖1「大明混一圖」。

6　海棠葉有各種形狀，因此只能是一種近似的比喻。1945年以前的中國地圖形狀更類似扁圓形的而非多角星狀。外蒙古獨立以後至今，中國地圖呈雄雞狀。在台灣今天的中學教材中，中國地圖被形容為老母雞狀。

7　魏源：《海國圖志》(鄭州：中州古籍出版社，1999)，頁121；魏源：

《聖武記》(上海：世界書局1936)，頁63、72、123–134、135–158、163–191；徐繼佘：《瀛環志略》(上海：商務印書館，2001)，頁4。有趣的是儘管兩人都稱滿洲為東三省，滿洲建省到二十世紀初期才發生。

8 這種繪製亞洲地圖的方式可參見*The London Atlas of Universal Geography* (London: J. Arrowsmith, 1832), *Colton's Atlas of The World, Illustrating Physical And Political Geography* (New York: J.H. Colton and Co., 1856), *Allgemeiner Hand-Atlas der Erde und des Himmels nach den besten astronomischen Bestimmungen, neuesten Entdeckungen und kritischen Untersuchungen entworfen* (Weimar: Geographisches Institut in Weimar, 1856), *Letts's Popular Atlas* (London: Letts, Son & Co. Limited, 1883), and *The Times Atlas* (London: Cassell & Co., 1895).

9 十九世紀與中國邊疆有關的國際條約可參見儲德馨等：《中外約章會要》(哈爾濱：黑龍江人民出版社，1991)。

10 《大清帝國全圖》(上海：商務印書館，1905)和《皇朝置省地圖》(武昌：雅心地協會，1903)中的兩幅新式清帝國全圖被收入*China in Ancient and Modern Maps* (London: Philip Wilson Publishers Limited, 1998), 261, 267。鄒振環：《晚清西方地理學在中國》(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頁324–330，認為晚清地圖學者鄒代鈞在1903年出版的《中外輿地全圖》對二十世紀早期的中國地圖學有極大影響。

11 王啓興、張虹前引書，頁317、312。顧頡剛、史念海前引書，頁203–207。〈臨時大總統孫文宣言書1912年1月1日〉，張羽新、張雙新主編：《民國藏史史料彙編》(北京：學苑出版社，2005)，第1卷，頁31。〈中華民國臨時約法，1912年3月11日公布〉，同上，第1卷，頁42。

12 王明珂：《華夏邊緣：歷史記憶與族群認同》(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6)。

13 關於中華民國時期的民族邊疆問題，可參見Linda Benson, *The Ili Rebellion: The Moslem Challenge to Chinese Authority in Xinjiang, 1944–1949* (Armonk: M.E. Sharpe, 1990); Andrew D. W. Forbes, *Warlords and Muslims in Chinese Central Asia: A Political History of Republican Sinkiang 1911–1949*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6); David D. Wang, *Under the Soviet Shadow: The Yining Incident* (Hong Kong: The Chinese University Press, 1999); Melvyn C. Goldstein, *A History of Modern Tibet, 1913–1951: The Demise of the Lamaist State*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9); Lin Hsiao-ting, *Tibet and Nationalist China's*

Frontier: Intrigues and Ethnopolitics, 1928–49 (Vancouver: University of British Columbia Press, 2006); Christopher P. Atwood, *Young Mongols and Vigilantes in Inner Mongolia's Interregnum Decades, 1911–1931* (Leiden: E.J. Brill, 2002); B. Baabar, *Twentieth Century Mongolia* (Cambridge: The White Horse Press, 1999); Xiaoyuan Liu, *Reins of Liberation: An Entangled History of Mongolian Autonomy, Chinese Territoriality, and Great Power Hegemony, 1911–1950* (Stanford and Washington D.C.: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and Woodrow Wilson Center Press, 2006).

14 〈中央關於反帝鬥爭中我們工作的錯誤與缺點的決議，1931年12月2日〉，中央檔案館：《中共中央文件選集》(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91)，第7卷，頁532。〈中央關於目前政治形勢與黨的任務決議(瓦窯堡會議)，1935年12月25日〉，同上，第10卷，頁609–617。劉少奇：〈關於過去白區工作給中央的一封信，1937年3月4日〉，同上，第11卷，頁801–818。毛澤東：〈論新階段，1938年10月12日至14日〉，同上，第11卷，頁557–662。〈國民黨與民族主義〉，1943年9月18日《解放日報》社論，同上，第14卷，頁566–576。毛澤東：〈中國革命與中國共產黨，1939年12月〉，中共中央統戰部：《民族問題文獻彙編，一九二一．七——一九四九．九》(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91)，頁625–632。董必武：〈共產主義與三民主義，1937年6月14日〉，同上，頁538–541。周恩來：〈論中國的法西斯主義——新專制主義，1943年8月16日〉，同上，頁723–727。

15 毛澤東：〈中華蘇維埃中央政府對內蒙古人民宣言，1935年12月20日〉，《民族問題文獻彙編》，頁323。

16 毛澤東：〈論新階段〉，《中共中央文件選集》，第11卷，頁619–620。

17 〈中共中央西北工作委員會關於回回族問題的提綱，1940年4月〉，《民族問題文獻彙編》，頁648–656。〈中共中央西北工作委員會關於抗戰中蒙古民族問題提大綱，1940年7月〉，同上，頁657–667。

18 吳忠信給蔣介石的呈文：〈收復淪陷蒙旗及戰後蒙藏政治設施方案〉，1944年8月29日，台灣國史館藏：《總統府檔案》，檔案編號：055/1631；吳忠信、羅良鑒給蔣介石的呈文：〈邊疆民族自治原則與限度〉，1945年5月27日，同上，檔案編號：055/0501；《先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台北：國民黨黨史委員會，1984)，第21卷，頁170–175；王寵惠：〈在新疆問題上的報告評論〉，1941年9月1，台灣國史館藏：《蔣中正總統檔案：革命文獻(抗戰時期)》，第3卷，頁53–54；

〈〔便箋〕：內政部民政司抄送討論麥斯武德等建議請予新疆高度自治乙案會議紀錄〉，1946年1月18日，《外交部檔案叢書；界務類第三冊；新疆卷，(一)》(台北：外交部，2001)，頁366；行政院秘書處致外交部：〈國民政府交下新疆省吳主席對該省政治意見案〉，1946年4月8日，同上，頁368。鮮為人知而又極有意思的是，在1947到1948年間，國民黨政府曾與克什米爾一個名為坎巨提的小公國交涉，企圖將該地變成中國屬下的自治地方。有關文件見《外交部檔案叢書；界務類第三冊；新疆卷(二)》(台北：外交部，2001)，頁27–30、102–103。

19 除了西藏，一個企圖從中國分離的「東突厥斯坦共和國」在1944年到1949年期間在新疆存在。由於中共的影響在1949年和1950年才先後到達這些地區，它們對於中國內戰期間中共對區域自治政策的考慮沒有產生直接影響。見王柯：《東突厥斯坦獨立運動研究：1930年代至1940年代》(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13)。

20 〈有關內蒙古自治運動的情況〉，1947年6月3日，台灣國史館藏：《總統府檔案》，檔案編號：055/1657。〈張策關於東蒙古地區(興安)的工作情況和經驗(摘錄)，1946年8月15日〉，《民族問題文獻彙編》，頁1315–1321.

21 有關這些事件的詳細討論可見拙著*Reins of Liberation: An Entangled History of Mongolian Independence, Chinese Territoriality, and Great Power Hegemony, 1911–1950* (Washington, D.C. and Stanford: Woodrow Wilson Center Press an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6), 115–280.

22 司馬遷：《史記．呂太后本紀》；杜甫：《咏懷古迹》之五。

23 Benedict Anderson, *Imagined Community* (London: Verso,1991), 86。

24 Anderson, 84–85，注意到德國在十九世紀取得了一種將普世帝國與個別民族結合在一起的雙重身分，而對普世帝國目標的追求反而加速了民族國家的形成。中華民國在二十世紀上半葉則是一個相反的例子：它以公開對民族國家的訴求企圖完成對中華帝國遺產的繼承。

25 「黨族」的字眼不可能在共產黨或國民黨的官方論述中找到。兩黨都高舉「中華民族」旗幟，將此作為包括中國所有族群在內的集體政治身分。國民黨時常交替使用「國族」和「民族」的概念。既然「國」是「黨國」，那麼「國族」即包含了「黨族」的意思。此類例子可見注18中所引吳忠信在1944年8月27日給蔣介石的呈文和吳忠信與羅良鑒在1945年5月26日給蔣介石的呈文。

26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共同綱領，1949年9月29日〉，中央文獻研究

室編：《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2)，第1卷，頁1–14；王建民：《中國民族學史》(昆明：雲南教育出版社，1998)，第2卷，頁106–129。

27 〈中共中央關於少數民族「自決權」問題給二野前委的指示，1949年10月5日〉，《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第1卷，頁24。〈周恩來在中央民委舉辦的西藏幹部研究班上的報告(節錄)，1950年4月27日〉，西藏自治區黨史辦公室編：《周恩來與西藏》(北京：中國藏學出版社，1998)，頁112。周恩來：〈民族區域自治有利於民族團結和共同進步，1957年3月25日〉，同前，頁155–164。周恩來：〈關於我國民族政策的幾個問題，1957年8月4日〉，同前，頁165–187。1958年3月10日毛澤東在成都會議上講話的內容轉引自羅廣武：《新中國民族工作大事概覽，1949–1999》(北京：華文出版社，2001)，頁295–296。李維漢：〈民族工作中的幾個問題，1961年9月〉，《李維漢選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87)，頁366–372。

28 1952年8月8日，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族區域自治實施綱要》，明確規定「各民族自治區統為中華人民共和國領土的不可分離的一部分。各民族自治區的自治機關為中央人民政府統一領導下的一級地方政權，並受上級人民政府的領導」。見羅廣武，前引書，頁79–82。

29 〈中國共產黨第二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1922年7月〉，《民族問題文獻彙編》，頁18。〈中華蘇維埃共和國憲法大綱，1931年11月7日〉，同前，頁166。

30 〈中國歷史上解決民族問題的重大措施〉，《人民日報》社論，1954年2月28日。

31 毛澤東：〈關於區域自治問題的批語，1950年9月16日〉，《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87)，第1卷，頁518。曉根：《中國少數民族行政制度》(昆明：雲南大學出版社，1999)，頁474–475。又見「中國政府網」，檢索「國家制度」以內「民族區域自治制度」下的「中國民族自治地方」。

32 羅廣武，前引書，頁222–223。烏蘭夫：〈黨勝利地解決了國內民族問題，1956年9月19日〉，《烏蘭夫文選》(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9)上冊，頁408–418。

33 鄧小平：〈關於西南少數民族問題，1950年7月21日〉，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中共西藏自治區委員會編：《西藏工作文獻選編》(北京：中央

文獻出版社，2005），頁22–29。

34 羅廣武，前引書，頁4–5。Melvyn Goldstein, *A History of Modern Tibet, Volume 2: The Calm before the Storm, 1951–1955*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7), 491–520.

35 在1945年至1947年間，烏蘭夫在將內蒙古自治運動納入中共軌道的過程中起到了重要作用。在回顧有關經歷時，他對東蒙自治運動唯一有正面意義的評論是它使中共得以同一個統一的運動談判，而不是解決各個分散的政治組織。見劉介愚：〈內蒙古自治運動的必由之路〉，《內蒙古文史資料第50輯：內蒙古自治政府成立前後》（呼和浩特：內蒙古政協文史書店，1997），頁216–235。

36 厲聲主編：《中國新疆：歷史與現狀》（烏魯木齊：新疆人民出版社2003），頁344–348。西藏自治區黨史資料徵集委員會編：《中共西藏黨史大事記》（拉薩：西藏人民出版社，1995），頁187–189。在1967年至1970年間，一個有6,000餘成員的秘密「東突人民革命黨」在新疆活動頻繁，並且導致了1969年的當地武裝叛亂。關於西藏「文革」的英文著作，見Melvyn C. Goldstein, Ben Jiao, and Tanzen Lhundrup, *On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in Tibet: The Nyemo Incident of 1969*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9)。關於內蒙古「文革」時期的著作見圖門、祝東立：《康生與「內人黨」冤案》（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95）；程鐵軍：《內蒙文革風雷：一位造反派領袖的口述史》（香港：明鏡出版社，2007）；啓之：《內蒙文革實錄：「民族分裂」與「挖肅」運動》（香港：天行健出版社，2010）。毛澤東署名的1935年致內蒙民族的公開信，見《民族問題文獻彙編》，頁322–324。

37 馬大正：《國家利益高於一切：新疆穩定問題的觀察與思考》（烏魯木齊：新疆人民出版社，2003），頁44。「文革」期間在西藏發生的一次最血腥的衝突是1969年的所謂尼木事件。Melvyn C. Goldstein, Ben Jiao與Tanzen Lhundrup, *On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in Tibet*, 在前言中對不同學者對這次事件性質的爭論作了概括性的介紹。作者在「文革」期間在內蒙古東烏珠穆沁旗插隊，在1970年代初返回北京前，親歷了在內蒙古牧民中集體平反「內人黨」的一幕。

38 Uradyn Bulag, *The Mongols at China's Edge: History and the Politics of National Unity* (Lanham: Rowman and Littlefield, 2002), 132.

39 這種例子可見〈當代中國的民族工作〉，編輯部編：《當代中國民族工作大事記1949–1988》（北京：民族出版社，1990），頁201–238。羅

廣武：《新中國民族工作大事概覽1949–1999》(北京：華文出版社，2001)，頁415–416。

40 羅廣武，前引書，頁481、579–582。〈新時期黨的民族工作與宗教政策——摘自中共中央批轉的全國統戰工作會議文件《新的歷史時期統一戰線的方針任務》，1979年9月13日〉，國家民族事務委員會、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新時期民族工作文獻選編》(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0)，頁18–20。〈中央書記處討論內蒙古自治區工作紀要，1981年7月16日〉，同前，頁150–153。胡耀邦：〈新時期民族關係和統一戰線，1982年9月1日〉，同前，頁175–176。〈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族區域自治法，(1984年5月31日第六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二次會議通過)〉，同前，頁235–250。

41 〈中共中央關於印發〈西藏工作座談會紀要〉的通知，1984年4月1日〉，《西藏工作文獻選編》，頁358–369。

42 鄧小平：〈促進各民族共同繁榮，1979年6月15日–1990年9月15日〉，《西藏工作文獻選編》，頁298–299。

43 馬大正，前引書，頁30–136。厲聲，前引書，頁330–377。江澤民：〈促進西藏實現跨越式發展和長治久安，2001年6月25日〉，《西藏工作文獻選編》，頁547–560。胡錦濤：〈抓住有利時機，推動西藏跨越式發展，2002年3月5日〉，同前，頁612–616。

參考徵引文獻書目

檔案

美國第二國家檔案館：

General Records of the United States Department of State Central Files
National Security Council Records
Records of Division of China Affairs, U.S. Department of State
Records of Harley Notter [Postwar Planning], 1939–1945
Top Secret General Records of Chungking Embassy, China

美國杜魯門總統圖書館：

CIA Cold War Records
Matthew Connelly Papers
Harry N. Howard Papers
John F. Melby Papers
Harry S.Truman Papers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巴特勒圖書館：

顧維鈞文件（Wellington Koo Papers）
顧維鈞回憶錄（Wellington Koo, "Reminiscence of Wellington Koo"）

美國國會圖書館：

Philip C. Jessup Papers
Owen Lattimore Papers

美國胡佛研究所檔案館：

胡世澤文件（Victor Hoo Papers）
Stanley Hornbeck Papers
宋子文文件（T.V. Soong Papers）
Albert Wedemeyer Papers

美國羅斯福總統圖書館：

Lauchlin Currie Papers
Harry Hopkins Papers
Franklin D. Roosevelt Papers

美國威爾遜國際學者中心冷戰國際史項目網上檔案（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Digital Archive）

http://digitalarchive.wilsoncenter.org

美國信息自由法解密中央情報局檔案（CIA FOIA Files）

http://www.foia.cia.gov

台灣國史館：

蔣中正總統檔案
蒙藏事務委員會檔案行政院檔案
總統府檔案

台灣外交部：

亞太司檔案
亞西司檔案

英國公共文檔館：

Political and Secret Department Records
Foreign Office Records

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

蒙藏事務委員會檔案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檔案館：

外交部開放檔案

地圖

Allgemeiner Hand-Atlas der Erde und des Himmels: nach den besten astronomischen Bestimmungen, neuesten Entdeckungen und kritischen Untersuchungen entworfen. Weimar: Geographisches Institut in Weimar, 1856.

China in Ancient and Modern Maps. London: Philip Wilson Publishers Limited, 1998.

Colton's Atlas of The World, Illustrating Physical And Political Geography. New York: J. H. Colton and Co., 1856.

《大清帝國全圖》。上海：商務印書館，1905。

《皇朝置省地圖》。武昌：雅心地協會，1903。

《簡明中國歷史地圖集》。譚其驤主編。北京：中國地圖出版社，1991。

Letts's Popular Atlas. London: Letts, Son & Co. Limited, 1883.

The London Atlas of Universal Geography. London: J. Arrowsmith, 1832.

The Times Atlas. London: Cassell & Co., 1895.

《中國古代地圖集：明代》。曹婉如等編。北京：文物出版社，1994。

《中國古代地圖集：戰國－元》。曹婉如等編。北京：文物出版社，1996。

文獻

The China White Paper, August 1949.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7. Originally issued as *United States Relations with China with Special Reference to the Period 1944–1949*. Department of State Publication 3573.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Bulletin, Issues 6–7, 8–9, 10, 12–13.

The Collected Wartime Message of Generalissimo Chiang Kai-shek, 1937–1945. Chinese Ministry of Information. New York: John Day, 1946.

Complete Presidential Press Conferences of Franklin D. Roosevelt, 1933–1945. New York: Da Capo, 1972.

《大青山抗日游擊根據地資料選編》中冊。呼和浩特：內蒙古人民出版社，1987。

Diaries of Edward R. Stettinius, Jr., 1943–1946. Thomas M. Campbell and George C. Herring, Jr., ed. New York: New Viewpoints, 1975.

The Entry of the Soviet Union into the War Against Japan: Military Plans, 1941–1945. U.S. Department of Defense.Washington, D.C.: U.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955.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37, Volume III: The Far East. United States Department of State. Washington, D.C: U.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954.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Diplomatic Papers: China, 1942. United States Department of State. Washington, D.C.: U.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1956.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Diplomatic Papers: The Conference of Berlin. United States Department of State. Washington, D.C: U.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960.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Diplomatic Papers: Conferences at Cairo and Teheran, 1943. United States Department of State. Washington, D.C: U.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961.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Diplomatic Papers: Conferences of Malta and Yalta, 1945. United States Department of State. Washington, D.C: U.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955.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43: China. United States Department of State.Washington, D.C: U.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957.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45, Volume VII. United States Department of State. Washington, D.C: U.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969.

"The 'Grading' of States," by Arthur Sweetser et al., January 4, 1943, *Studies of American Interests in War and Peace*, P-B 57.

《革命文獻》第76冊。中國國民黨黨史史料編纂委員會。台北：中央文化供應社，1978。

《國民政府與韓國獨立運動史料》。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88。

《和平解放西藏》。拉薩：西藏人民出版社，1995。

《黃遵憲集》。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2003。

《建國以來劉少奇文稿》第1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8。

《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第1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87。

《建國以來重要文獻選編》第1卷。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2。

《建國以來周恩來文稿》第1-3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8。

《蔣總統秘錄》，古屋奎二輯。台北：中央日報社，1974–1978。
康有為：《大同書》。鄭州：中州古籍出版社，1998。
《李維漢選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87。
《聯共（布）、共產國際與中國國民革命運動（1920–1925）》。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1997。
梁啓超：《變法通義》。北京：華夏出版社，2002。
梁啓超：《飲冰室文集》。上海：大道書局，1936。
梁啓超：《新民說》。鄭州：中州古籍出版社，1998。
《梁啓超全集》。北京：北京出版社，1999。
《梁啓超文集》。北京：燕山出版社，2009。
Lost Chance in China: The World War II Despatches of John S. Service. Joseph W. Esherick, ed. New York: Random House, 1974.
《毛澤東書信選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83
《毛澤東外交文選》。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4。
《毛澤東西藏工作文選》。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中國藏學出版社，2001。
Martin, W.A.P. *The Awakening of China*. New York: Doubleday, Page & Company, 1907.
《猛回頭——陳天華、鄒容集》。沈陽：遼寧人民出版社，1994。
《民國藏史史料彙編》。張羽新、張雙新主編。北京：學苑出版社，2005。
《民族問題文獻彙編》。中共中央統戰部。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91。
The Occupation of Japan: U.S. Planning Documents, 1942–1945. Iokibe Makoto, ed., Bethesda, MD: Congressional Information Service, 1987 (microfiche).
《平息西藏叛亂》。拉薩：西藏人民出版社，1995。
Records of the Joint Chiefs of Staff. U.S. Joint Chiefs of Staff. Frederick: University Publications of America, 1980–1983 (microfiche).
Reinsch, Paul S. *An American Diplomat in China*. New York: Doubleday, Page & Company, 1922.
《清末民初藏事資料選編（1877–1919）》。盧秀璋主編。北京：中國藏學出版社，2005。
Selected Works of Jawaharlal Nehru; Volume 11. Delhi: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1.
《十三世達賴圓寂致祭和十四世達賴轉世坐床檔案選編》。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中國藏學研究中心合編。北京：中國藏學出版社1991。

State-War-Navy Coordinating Committee Policy Files, 1944–1947. U.S. Department of State. Wilmington: Scholarly Resouces, 1977 (microfiche).

Studies of American Interests in War and Peace. New York: Council on Foreign Relations, 1941–1944.

《孫中山全集》。北京：中華書局，1981。

譚嗣同：《仁學》。北京：華夏出版社，2002。

Tracking the Dragon: National Intelligence Estimates on China During the Era of Mao,1948–1976. National Intelligence Council. Pittsburg: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2004.

"The Treaty With China, Its Provisions Explained New York Tribune, Tuesday, August 28, 1868," by Mark Twain. Kindle Edition, 2011.

《外交部檔案叢書；界務類第三冊；新疆卷 (一)》。台北：外交部，2001。

《外交部檔案叢書；界務類第三冊；新疆卷 (二)》。台北：外交部，2001。

《外交部檔案叢書；界務類第五冊；西藏卷 (一)》。台北：外交部，2005。

《汪精衛集》。上海：光明書局，1934。

《王世杰日記》。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0。

王之春：《清朝柔遠記》。中華書局，1989。

魏源：《海國圖志》。鄭州：中州古籍出版社，1999。

魏源：《聖武記》。上海：世界書局1936。

《烏蘭夫文選》。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9。

《西藏地方歷史資料選輯》。北京：三聯書店，1963。

《西藏工作文獻選編》。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05。

《先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台北：：中國國民黨黨史委員會，1984。

《辛亥革命前十年間時論選集》。張枏、王忍之編。北京：三聯書店，1960。

《辛亥革命資料叢刊》。柴德賡編。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0。

《新時期民族工作文獻選編》。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0。

徐繼畬：《瀛環志略》。上海：商務印書館，2001。

《楊度集》。長沙：湖南人民出版社，1986。

《在蔣介石身邊八年——侍從室高級幕僚唐縱日記》。公安部檔案館編。北京：群眾出版社，1992。

《章士釗全集》。上海：文匯出版社，2000。

《章太炎政論選集》。北京：中華書局，1976。

鄭觀應：《盛世危言》。北京：華夏出版社，2002。

《中共西藏黨史大事記，1949–1994》。西藏自治區黨史資料徵集委員會編。

拉薩：西藏人民出版社，1995。
《中共中央文件選集》。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91。
《中國的和平發展》。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新聞辦公室，2011年9月6日，www.scio.gov.cn/zfbps/ndhf/2011/Document/1000032/1000032_1.htm。
《中國共產黨西藏歷史大事記，1949–2004》。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2005。
《中國工農紅軍第四方面軍戰史資料選編；長征時期》。北京：解放軍出版社，1992。
《中國人民解放軍第二野戰軍戰史，第二卷：解放戰爭時期》。北京：解放軍出版社，1990。
《中華民國史地理志(初稿)》。台北：國史館，1980。
《中華民國重要史料初編——對日抗戰時期，第三編：戰時外交》。秦孝儀主編 。台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1981。
《中蘇關係：俄國檔案原文複印件彙編》。沈志華、李丹慧整理。上海：華東師大冷戰國際史研究中心，2004。
《中越邊界歷史資料選編》，蕭德浩、黃錚編。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1992。
《中外約章會要》。儲德馨等編。哈爾濱：黑龍江人民出版社，1991。
《周恩來軍事文選》。北京：人民出版社，1997。
《周恩來選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84。
《周恩來一九四六年談判文選》。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6。
《周恩來與西藏》。西藏自治區黨史辦公室編。北京：中國藏學出版社，1998。
《朱執信集》。北京：中華書局，1979。

論著

Amsden, Alice H. *The Rise of the "Rest": Challenges to the West from Late-Industrializing Economies*.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3.

Anderson, Benedict. *Imagined Communities: Reflections on the Origin and Spread of Nationalism*. London: Verso, 1991.

Armstrong, David. *Revolution and World Order: The Revolutionary State in International Society*.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93.

Arrighi, Giovanni, Takeshi Hamashita, and Mark Selden, eds., *The Resurgence of East Asia: 500, 150 and 50 year perspectives*. London: Routledge, 2003.

Atwood, Christopher P. *Young Mongols and Vigilantes in Inner Mongolia's Interregnum Decades, 1911–1931*. Leiden: E.J. Brill, 2002.

Baabar, B. *Twentieth Century Mongolia*. Cambridge: The White Horse Press, 1999.

Barnett, A. Doak. *China on the Eve of Communist Takeove*. New York: Frederick A. Praeger, 1963.

Beal, John Robinson. *Marshall in China*. Garden City: Doubleday, 1970.

Benson, Linda. *The Ili Rebellion: The Moslem Challenge to Chinese Authority in Xinjiang, 1944–1949*. Armonk: M. E. Sharpe, 1990.

薄一波：《若干重大決策與事件回憶》第一卷。北京：中央黨校出版社，1991。

Bobbitt, Philip. *The Shield of Achilles: War, Peace, and the Course of History*. New York: Anchor, 2002.

Bukovansky, Mlada. *Legitimacy and Power Politics: The American and French Revolutions in International Political Culture*.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2.

Bulag, Uradyn. *The Mongols at China's Edge: History and the Politics of National Unity*. Lanham: Rowman and Littlefield, 2002.

成崇德：《十八世紀的中國與世界：邊疆民族卷》。沈陽：遼海出版社，1999。

程鐵軍：《內蒙文革風雷：一位造反派領袖的口述史》。Carle place, N.Y.：明鏡出版社，2007。

Chuev, Felix. *Molotov Remembers: Inside Kremlin Politics; Conversations with Felix Chuev*. Chicago: Ivan R. Dee, 1993.

Chuluun, O. "The Two Phases in Mongolian-Chinese Relations, 1949–1972," *Far Eastern Affairs*, 1974 (1).

Cohen, Paul A. *China Unbound: Evolving Perspectives on the Chinese Past*. London: Routledge Curzon, 2003.

———. *Discovering History in China: American Historical Writing on the Recent Chinese Past*.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84.

Cohen, Warren. *America's Response to China: A History of Sino-American Relations*.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000.

Conboy, Kenneth and James Morrison. *The CIA's Secret War in Tibet*. Lawrence: University Press of Kansas, 2002.

Creveld, Martin van. *The Rise and Decline of the Stat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9.

Crossley, Pamela Kyle. *A Translucent Mirror: History and Identity in Qing Imperial Ideology*.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9.

村田雄二郎：〈孫中山與辛亥革命時期的「五族共和」論〉，《廣東社會科學》，2004年第5期。

丹增、張向明主編：《當代中國的西藏》。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1991。

《當代中國民族工作大事記1949–1988》。北京：民族出版社，1990。

Davies, John P., Jr. *Dragon by the Tail*. New York: W. W. Norton, 1972.

《德穆楚克棟魯普自述》，《內蒙古文史資料》第十三輯。呼和浩特：內蒙古文史書店，1984。

Deriabin, Peter S. *Inside Stalin's Kremlin: An Eyewitness Account of Brutality, Duplicity, and Intrigue*. Washington: Brassey's, 1998.

Dower, John W. *War Without Mercy: Race and Power in the Pacific War*. New York: Pantheon, 1986.

Dulles, Foster R. and Gerald E. Ridinger, "The Anti-Colonial Policies of Franklin D. Roosevelt," *Political Science Quarterly*, 70 (1), March 1955.

Dunham, Mikel. *Buddha's Warriors: The Story of CIA-Backed Tibetan Freedom Fighters,the Chinese Invasion, and the Ultimate Fall of Tibet*. New York: Jeremy P. Tarcher / Penguin, 2004.

Easterly, William. *The White Man's Burden: Why the West's Efforts to Aid the Rest Have Done So Much Ill and So Little Good*. New York: Penguin Press, 2007.

Elliot, Mark C. *The Manchu Way: The Eight Banners and Ethnic Identity in Late Imperial China*.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1.

Fairbank, John King. *China: The People's Middle Kingdom and the U.S.A.* Cambridge: The Belknap Press of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7.

——— . *The United States and China*. New York: The Viking Press, 1958.

范秀傳：《中國邊疆古籍題解》。烏魯木齊：新疆人民出版社，1995。

費孝通等：《中華民族多元一體格局》。北京：中央民族學院出版社，1989。

Ferguson, Niall. *Civilization: The West and the Rest*. London: Penguin Press, 2011.

Forbes, Andrew D. W. *Warlords and Muslims in Chinese Central Asia: A Political*

History of Republican Sinkiang 1911–1949.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6.

Frankel, Francine R., and Harry Harding, eds. *The India-China Relationship: What the United States Needs to Know*.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004.

Gaddis, John Lewis. *The Landscape of History: How Historians Map the Past*.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2.

———. *The Long Peace: Inquiries into the History of the Cold War*.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7.

Garver, John W. *Chinese-Soviet Relations, 1937–1945: The Diplomacy of Chinese Nationalism*.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8.

葛劍雄：《統一與分裂——中國歷史的啓示》。北京：三聯書店，1994。

Goldstein, Melvyn C. *A History of Modern Tibet, 1913–1951: The Demise of the Lamaist State*.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9.

———. *A History of Modern Tibet, Volume 2: The Calm before the Storm, 1951–1955*.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7.

———. *The Snow Lion and the Dragon: China, Tibet, and the Dalai Lama*.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7.

———, Ben Jiao, and Tanzen Lhundrup, *On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in Tibet: The Nyemo Incident of 1969*.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9.

———, Dawei Sherap, and William R. Siebenschuh, *A Tibetan Revolutionary: The Political Life and Times of Bapa Phüntso Wangye*.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4.

Goncharov, Sergei N., John W. Lewis,and Xue Litai, *Uncertain Partners: Stalin, Mao, and the Korean War*.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3.

Goody, Jack. *The Theft of Histor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6.

顧頡剛、史念海：《中國疆域沿革史》。北京：商務印書館，2000。

Halper, Stefan. *The Beijing Consensus: How China's Authoritarian Model Will Dominate the Twenty-First Century*. New York: Basic Books, 2010.

Hayes, Grace P. *The History of the Joint Chiefs of Staff in World War II: The War against Japan*. Annapolis: Naval Institute Press, 1982.

Hechter, Michael. *Containing Nationalis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0.

Heinzig, Dieter. *The Soviet Union and Communist China: The Arduous Road to the Alliance*. Armonk, New York: M. E. Sharpe, 1998.

Hess, Gary R. "Franklin D. Roosevelt and Indochina," *Journal of American History*, 59 (2) (September 1972).

Hostether, Laura. *Qing Colonial Enterprise: Ethnography and Cartography in Early Modern China*.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胡春惠：〈陳果夫與韓國獨立運動〉，中央研究院：《中韓關係史國際討論會論文集》。台北：中華民國韓國研究學會，1983。

———：《韓國獨立運動在中國》。台北：中華民國史料研究中心，1976。

胡漢民：《胡漢民自傳》。台北：傳記文學出版社，1987。

胡喬木：《胡喬木回憶毛澤東》。北京：人民出版社，1994。

胡頌平：《朱家驊年譜》。台北：傳記文學出版社，1969。

Huang, Ray. *China: A Macro History*. Armonk: M.E. Sharpe, 1990.

Hui, Victoria Tin-bor. *War and State Formation in Ancient China and Early Modern Europ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5.

Hull, Cordell. *The Memories of Cordell Hull*. New York: Macmillan, 1948.

Huntington, Samuel P. *The Clash of Civilizations and the Remaking of World Order*. New York: Touchstone, 1998.

Iriye, Akira. *Power and Culture: The Japanese-American War, 1941–1945*.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1.

Jagchid, Sechin. *The Last Mongol Prince: The Life and Times of Demchugdongrob, 1902–1966*. Bellingham: Western Washington University Press, 1999.

降邊嘉措：《李覺傳》。北京：中國藏學出版社，2005。

姜克夫：《民國軍事史略稿》。北京：中華書局，1987–1995。

靳爾剛、蘇華：《職方邊地——中國勘界報告書》。北京：商務印書館，2000。

金沖及：《周恩來傳 1949–1976》。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8。

金哲：《康雍乾時期輿圖繪製與疆域形成研究》。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3。

Kirby, William C. "Lessons of Modern Chinese History, To the U.S. Congress, April 1998," *The Chinese Historical Review*, 11(1) (Spring 2004).

Kissinger, Henry. *On China*. New York: The Penguin Press, 2011.

Knaus, John Kenneth. *Orphans of the Cold War: America and the Tibetan Struggle for Survival*. New York: PublicAffairs, 1999.

Kotkin, Stephen and Bruce A. Elleman, eds. *Mongolia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 Landlocked Cosmopolitan*. Armonk: M.E. Sharpe, 1999.

Krasner, Stephen D. *Sovereignty: Organized Hypocrisy*. New Jersey: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9.

——— ed., *Problematic Sovereignty: Contested Rules and Political Possibilities*.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001.

LaFefer, Walter. *The Clash: U.S.-Japanese Relations throughout History*. New York: W. W. Norton, 1997.

——— . "Roosevelt, Churchill, and Indochina,1942–1945,"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80(5) (December 1975).

Lattimore, Owen. *Inner Asian Frontiers of China*. Boston: Beacon Press, 1940.

Ledovsky, Andrei. "Mikoyan's Secret Mission to China in January and February 1949," *Far Eastern Affairs*, 1995 (2).

——— . "The Moscow Visit of a Delegation of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in June to August 1949," *Far Eastern Affairs*, 1996 (4).

Leitinen, Kauto. *Chinese Nationalism in the Late Qing Dynasty: Zhang Binglin as an Anti-Manchu Propagandist*. London: Curzon Press, 1990.

李花子：《清朝與朝鮮關係史研究——以越境交涉為中心》。香港：香港亞洲出版社，2006。

李覺:《回憶和平解放西藏》,《中共黨史資料》第35輯。北京：中共黨史資料出版社，1990。

厲聲主編：《中國新疆：歷史與現狀》。烏魯木齊：新疆人民出版社，2003。

厲聲、李國強：《中國邊疆史地研究綜述（1989–1998）》。哈爾濱：黑龍江教育出版社，2002。

李細珠：〈清末預備立憲時期的平滿漢畛域思想與滿漢政策的新變化——以光緒三十三年之滿漢奏議為中心的探討〉,《民族研究》，2001年第3期。

Lin Hsiao-ting, *Tibet and Nationalist China's Frontier: Intrigues and Ethnopolitics, 1928–49*. Vancouver: University of British Columbia Press, 2006.

劉文鵬：《清代驛傳及其與疆域形成關係之研究》。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4。

劉曉：《出使蘇聯八年》。北京：中共黨史資料出版社，1986。

Liu Xiaoyuan. *Frontier Passages: Ethnopolitics and the Rise of Chinese Communism, 1921–1945*. Stanford and Washington, DC: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and Wilson Center Press, 2004.

——— . *A Partnership for Disorder: China, the United States, and Their Policies for the Postwar Disposition of the Japanese Empire, 1941–1945*.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6.

——— . *Recast All Under Heaven: Revolution, War, Diplomacy, and Frontier China in the 20th Century*. New York: Continuum, 2010.

——— . *Reins of Liberation: An Entangled History of Mongolian Autonomy, Chinese Territoriality, and Great Power Hegemony, 1911–1950*. Stanford and Washington, DC: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and Woodrow Wilson Center Press, 2006.

劉永智：《中朝關係史研究》。鄭州：中州古籍出版社，1994。

Louis, Wm. Roger. *Imperialism at Bay: The United States and the Decolonization of the British Empire, 1941–1945*.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8.

Ludden, David. "Presidential Address: Maps in the Mind and the Mobility of Asia,"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62 (4) (November 2003).

羅廣武：《新中國民族工作大事概覽，1949–1999》。北京：華文出版社，2001。

馬大正：《國家利益高於一切：新疆穩定問題的觀察與思考》。烏魯木齊：新疆人民出版社，2003。

———：《中國邊疆經略史》。鄭州：中州古籍出版社，2000。

———、劉狄：《二十世紀中國邊疆研究》。哈爾濱：黑龍江教育出版社，1998。

馬曼麗：《中國西北邊疆發展史研究》。哈爾濱：黑龍江教育出版社，2001。

馬汝珩主編：《清代邊疆開發》。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0。

Maier, Charles S. "Consigning the Twentieth Century to History: Alternative Narratives for the Modern Era,"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105 (3) (June 2000).

Manela, Erez. *The Wilsonian Moment: Self-Determination and the International Origins of Anticolonial Nationalis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7.

茅海建：《天朝的崩潰：鴉片戰爭再研究》。北京：三聯書店，1995。

Marshall, Gordon. *The Concise Oxford Dictionary of Sociology*.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4.

Mastny, Vojtech. *The Cold War and Soviet Insecurity: The Stalin Years*.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6.

Mayers, David Allan. *Crack the Monolith: U.S. Policy against the Sino-Soviet Alliance, 1949–1955*. Baton Rouge: Louisiana State University Press, 1986.

Melby, John F. *The Mandate of Heaven: Record of a Civil War, China, 1945–49*. New York: Doubleday & Company, 1971.

Moore, Margaret, ed. *National Self-Determination and Secession*.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8.

Nagai, Yonosuke and Akira Iriye, eds. *The Origins of the Cold War in Asia*.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77.

《內蒙古自治政府成立前後》，《內蒙古文史資料》第50輯。呼和浩特：內蒙古政協文史書店，1997。

Newman, Robert P. *Owen Lattimore and the "Loss" of China*.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2.

Nicholas, H.G. ed. *Washington Despatches, 1941–1945: Weekly Political Reports from the British Embassy*.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1.

牛大勇、沈志華主編：《冷戰與中國的周邊關係》。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4。

Niu Jun. "1962: The Eve of the Left Turn in China's Foreign Policy,"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Working Paper No. 48, Washington, D.C.: Woodrow Wilson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Scholars.

Niu Jun. *From Yan'an to the World: The Origin and Development of Chinese Communist Foreign Policy*. Norwalk, CT: East Bridge, 2005.

Pearse, Meic. *Why the Rest Hates the West: Understanding the Roots of Global Rage*. Westmont: Inter Vasity Press, 2004.

Peerenboom, Randall. *China Modernizes: Threat to the West or Model for the Rest?*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8.

裴堅章編：《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史 —— 1949–1956》。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1994。

啓之：《內蒙文革實錄：「民族分裂」與「挖肅」運動》。香港：天行健出版社，2010。

Radchenko, Sergey S. "The Soviets' Best Friends in Asia: The Mongolian Dimension of the Sino–Soviet Split,"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Working Paper No. 42, Washington D.C.: the Woodrow Wilson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Scholars, November 2003.

Reardon-Anderson, James. *Reluctant Pioneers: China's Expansion Northward, 1644–1937*.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5.

Rhoads, Edward J. M. *Manchus and Han: Ethnic Relations and Political Power in Late Qing and Early Republican China, 1861–1928*. Seat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2000.

Rodrik, Dani. *The Globalization Paradox: Democracy and the Future of the World Economy*. New York: W. W. Norton & Company, 2011.

Romanus, Charles F. and Riley Sunderland, *United States Army in World War II; China-Burma-India Theater: Times Runs Out in CBI*. Washington, D.C: U.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959.

Rossabi, Morris. *China among Equals: The Middle Kingdom and Its Neighbors, 10–14th Centuries*.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3.

Sautman, Barry and June Teufel Dreyer, eds. *Contemporary Tibet: Politics, Development, and Society in a Disputed Region*. Armonk: M. E. Sharpe, 2006.

Sbrega, John. *Anglo-American Relations and Colonialism in East Asia, 1941–1945*. New York: Garland, 1983.

Schaller, Michael. *The U.S. Crusade in China, 1938–1945*.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79.

Scruton, Roger. *The West and the Rest: Globalization and the Terrorist Threat*. Wilmington: Intercollegiate Studies Institute, 2002.

Shai, Aron. *Britain and China, 1941–1947*. London: Macmillian, 1984.

Shakya, Tsering. *The Dragon in the Land of Snows: A History of Modern Tibet since 1947*. London: Pimlico, 1999.

Shao Dan, *Remote Homeland, Recovered Borderland: Manchus, Manchoukuo, and Manchuria, 1907–1985*.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2011.

邵循正：《中法越南關係始末》。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2000。

邵毓麟：《使韓回憶錄》。台北：傳記文學出版社，1980

———等編著:《王芃生先生紀念集》。台北：文海出版社，無日期。

Shen Zhihua, "Clashes of Interests and Their Settlement during Negotiations on the Chinese-Soviet Treaty of 1950," *Far Eastern Affairs*, 2002 (3).

沈志華：《毛澤東、斯大林與朝鮮戰爭》。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3。

Sherwood, Robert E. *Roosevelt and Hopkins: An Intimate History*. New York: Harper, 1950.

師哲：《在歷史巨人身邊：師哲回憶錄》。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1。

師哲、師秋朗：《我的一生》。北京：人民出版社，2001。

Snow, Edgar. *Journey to the Beginning: A Personal View of Contemporary History*. New York: Vintage, 1972.

"The Stalin-Mao Dialogue; Ivan Kovalev, Stalin's Personal Envoy to Mao Zedong, interviewed by historian and sinologist Sergei Goncharov," *Far Eastern Affairs*, 1992 (1).

Starr, S. Frederick, ed. *Xinjiang: China's Muslim Borderland*. Armonk: M.E. Sharpe, 2004.

Stuart, John Leighton. *Fifty Years in China*. New York: Random House, 1954.

Stuart-Fox, Martine. *A Short History of China and Southeast Asia: Tribute, Trade and Influence*. Crows Nest, Australia: Allen & Unwin, 2003.

Stueck, William W. *Road to Confrontation: American Policy toward China and Korea, 1947–1950*. Chapel Hill: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Press, 1981.

——— . *The Wedemeyer Mission: American Politics and Foreign Policy during the Cold War*. Athens: The University of Georgia Press, 1984.

蘇發祥：《清代治藏政策研究》。北京：民族出版社，2001。

Thorne, Christopher. *Allies of a Kind: The United States, Britain, and the War against Japan, 1941–1945*.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8.

——— . "Indochina and Anglo-American Relations,1942–1945," *Pacific Historical Review*, 45(1) (February 1976).

Tuchman, Barbara W. *Stilwell and the American Experience in China, 1911–1945*. New York: MacMillan, 1971.

圖門、祝東立：《康生與「內人黨」冤案》。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95。

Tuttle, Gray. *Tibetan Buddhists in the Making of Modern China*.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005.

Wang, David D. *Under the Soviet Shadow: The Yining Incident*. Hong Kong: The Chinese University Press, 1999.

Wang Dong. "The Quarrelling Brothers: New Chinese Archives and a Reappraisal of the Sino-Soviet Split, 1959–1962,"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Working Paper No. 49. Washington D.C.: Woodrow Wilson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Scholars.

汪東興：《汪東興回憶——毛澤東與林彪反革命集團的鬥爭》。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2004。

汪東興：《汪東興日記》。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3。
王鐸著：《五十春秋》。內蒙古人民出版社，1992。
王貴、黃道群：《十八軍先遣偵查科進藏紀實》。北京：中國藏學出版社，2001。
王貴、喜饒尼瑪、唐家衛：《西藏歷史地位辨》。北京：民族出版社，1995。
王宏偉：《喜瑪拉雅山情結：中印關係研究》。北京：中國藏學出版社，1998。
王建民：《中國民族學史》。昆明：雲南教育出版社，1998。
王力雄：《天葬：西藏的命運》。加拿大密西沙加：明鏡出版社，1998。
王明珂：《華夏邊緣：歷史記憶與族群認同》。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6。
———：《遊牧者的抉擇：面對漢帝國的北亞游牧部落》。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8。
王啓興、張虹選注：《中國歷代愛國主義詩詞精品》。武漢：武漢大學出版社，1994。
王樹盛、郝玉峰主編：《烏蘭夫年譜》。北京：中共黨史資料出版社，1989。
Watt, D. C. *Succeeding John Bull: America in Britain's Place, 1900–1975*.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4.
Weathersby, Kathryn. "Soviet Aims in Korea and the Origins of the Korean War, 1945–1950: New Evidence from Russian Archives," Cold War International History Project Working Paper No.8. Washington: Woodrow Wilson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Scholars,1993.
Wedemeyer, Albert C. *Wedemeyer Reports!* New York: Henry Holt & Company, 1958.
Westad, Odd Arne. *The Global Cold War: Third World Intervention and the Making of Our Tim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7.
Winichakul, Thongchai. *Siam Mapped: A History of the Geo-Body of a Nation*.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1994.
Wong, R. Bin. *China Transformed: Historical Change and the Limits of European Experience*.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7.
Wood, Frances. *No Dogs and Not Many Chinese: Treaty Port Life in China, 1843–1943*. London: John Murray, 2000.
Wright, Mary Clabaugh, ed. *China in Revolution: The First Phase, 1900–1913*.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8.

吳冷西：《十年論戰》。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99。
烏廷玉等：《清代滿洲土地制度研究》。長春：吉林文史出版社，1992。
徐達深主編：《中華人民共和國實錄》第1卷(上)。長春：吉林人民出版社，1994。
徐則浩：《王稼祥傳》。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1996。
楊公素：《中國反對外國侵略干涉西藏地方史》。北京：中國藏學出版社，1992。
楊奎松：《毛澤東與莫斯科的恩恩怨怨》。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99。
———：《中共與莫斯科的關係 1920–1960》。台北：東大圖書公司，1997。
Zarrow, Peter. *After Empire: The Conceptual Transformation of the Chinese State, 1885–1924*. Standard: Standard University Press, 2012.
章百家、牛軍編：《冷戰與中國》。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2。
Zhang Yongjin. *China in the International System, 1918–1920: The Middle Kingdom at the Periphery*. London: Macmillan, 1991.
趙慎應：《張國華將軍在西藏》。北京：中國藏學出版社，1998。
———：《中央駐藏代表張經武》。北京：中國藏學出版社，2001。
《中印邊境自衛反擊作戰史》。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1994。
周文琪、褚良如：《特殊而複雜的課題——共產國際、蘇聯和中國共產黨關係編年史，1919–1991》。武漢：湖北人民出版社，1993。
鄒振環：《晚清西方地理學在中國》。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

劉曉原教授是目前國際上研究中國邊疆歷史問題並同時用中英文寫作的最優秀的學者。本書囊括西藏、新疆、蒙古、遼東半島等主要邊疆區域；從時間跨度看，從辛亥革命到毛澤東時代，對所涉問題的歷史脈絡有深度梳理；從書的結構講，既有提綱挈領的總論性文章，也有具體的個案研究；從作者功力看，可謂「古今中西」兼能，既能得心應手地運用中文古代文獻及現代檔案，也對西方理論框架和學術源流駕輕就熟。以上種種，都使本書對民族邊疆的研究具獨到見解，可以說是一部從民族邊疆史角度探討中國近現代轉型的厚積薄發之作。

——徐國琦
香港大學歷史系教授

何為「中國」？邊疆問題在中國由傳統「帝國」向現代民族國家的歷史性轉變中何以如此重要、又何以如此令人困惑？如何應對由此而產生的學理乃至現實政治範疇的各種挑戰？作為國際學術界在冷戰及中國邊疆史研究領域的一位最為傑出的學者，劉曉原在本書中奉獻給中文讀者的，是他近二十年間研究成果的精華部分。他以貫通中西的問題意識和學術視野為出發點，以極為紮實的史料甄別及發掘為基礎，提出了一系列極富原創性的看法，頗引人深思。

——陳兼
康奈爾大學胡適講座教授、上海紐約大學全球體系傑出歷史學教授

劉曉原教授以精研中國邊疆問題而聞名於國際學界，其近年來的研究重心，為近代中國領土屬性轉型，探究近代中國如何從「邊疆國家」走向「整合國家」，而本書可說是劉教授對此命題的一個重要成果。本著作具有寬廣的視野與歷史的縱深，以堅實的文獻史料為基礎，同時兼具西方學術理論框架與新觀點的建構。本書各章節所提出的諸多精闢論點，在極大程度上提升了吾人理解中國邊疆與少數民族問題的視野。任何關心過去、現在和未來中國邊疆與民族政治發展之士，都能從這部上等佳作中，得到許多新的啟發。

——林孝庭
斯坦福大學胡佛研究所研究員、胡佛檔案館東亞館藏部主任

中文大學出版社
THE CHINESE UNIVERSITY PRESS
www.chineseupress.com
HONG KONG, CHINA

ISBN 978-962-996-710-9
9 789629 967109